



2024 年度報告前導

發展數字金融，是保險企業融入時代大變革、構建核心競爭力的必然路徑。

中國太保深耕數智化轉型，發揮大數據治理體系優勢，通過金融與數字技術的有機融合，持續打造行業領先的數智化能力，有效賦能公司高質量發展，為客戶提供「責任、智慧、溫度」的太保服務。

從數字化轉型，邁入數智化升級，中國太保充滿「智慧」：

我們以數智化賦能服務，打造產品服務新生態；我們以數智化賦能客群，提升客群經營能級；我們以數智化賦能運營，提升運營效率和用戶體驗；我們以數智化賦能風控，打造智能風控能力；我們以數智化賦能投研，打造智能投研一體化。



電梯有了「風控官」 智慧生活更安心

「今年下半年電梯故障發生率有顯著下降，居民們反響很好，希望明年能夠繼續保持。」2024年末，在業委會、物業、居委會三方聯席會上，業委會成員劉女士對物業的工作表示了肯定。

李經理是劉女士所在社區的物業負責人，作為一名有近30年經驗的物業管理專家，在他看來，社區電梯一直是物業管理的痛點之一，「電梯運行時間長，故障日益增多，但維修效率低，給居民帶來的體驗特別不好，投訴率高，我們投入的管理成本也高」。

2024年下半年，經社區業主大會表決通過，社區運用住宅專項維修資金增值收益購買了中國太保的「太好梯」產品，為社區引入了智慧電梯綜合保險。

「現在，通過物聯網與健康度評估模型，可以實現針對電梯故障發生的‘事前預防、事中控制、事後保障’，在中國太保的智慧服務與保障下，我們社區已經為電梯建立起了‘用、管、修、保’全生命週期安全治理體系。」

中國太保以「保險+科技」雙輪驅動，創新構建全程風險減量的新服務模式，深入洞察客戶需求，構建覆蓋多領域的智慧服務體系。在科技力量的加持下，實體行業保障範圍得以不斷擴大，風險的減量管理也在不斷走深走實。其中，作為一項聚焦電梯運行安全的全流程風險管理解決方案，「太好梯」以數智化能力重塑社區物業風險管理，為廣大社會公眾提供了更全面的保障。



通過研發驗梯計算器，中國太保助力物業公司對電梯機房、轎廂、門機、井道、底坑5大部位近50項安全數據進行採集，精準識別隱患，降低潛在的故障發生率。基於電梯安全評估、維保服務質量、物聯網實時監控、電梯運行損耗、電梯運行故障等五個維度的數據，能夠為每一台電梯建立「電梯健康度」實時評估模型，通過「一部電梯、一份檔案」，將電梯全生命週期進行數字化管理，物業和維保單位能夠實時監控電梯運行狀態，收到自動推送的故障告警，做到按需維保。

在聯席會召開前，李經理特地算了一筆賬。

「經統計，半年來我們的電梯維保成本已經下降了20%，而電梯的故障率下降超過了30%，更可喜的是，社區居民的生活體驗感和對我們工作的滿意度顯著提升，‘太好梯’是真正的智慧服務。」



化身「AI太主播」 「分身」展業更高效

2024年初，太保壽險的營銷員張總監收到了來自公司的一條短視頻，視頻中太保壽險高管送上了熱情洋溢的祝賀：「祝賀您達標藍鯨協會黃金會員標準，在過去的一年里，您為客戶提供專業細緻的服務和全面周到的保障，我們為您點贊！希望您再接再厲，將‘責任、智慧、溫度’的太保服務送至千家萬戶」。

難抑激動的心情，張總監將這份喜悅分享到朋友圈，短短兩小時就收穫了來自親朋好友和客戶的近200個點贊。幾天後，一位客戶主動向她提出加保，「看到張總監得到公司領導的認可，也讓我更信任她了」。

同一時間，有近萬名同張總監一樣的績優營銷員收到了這份特殊的禮物。在大規模視頻生成場景下，中國太保通過數字人技術，為公司管理層建立了近萬個數字人分身，在24小時內將一對一的專屬祝賀送達達標營銷員，以往難以想象的「千人千面」的視頻激勵如今成為了現實，也開創了行業大規模定制激勵的先河。

營銷員小陳早在三年前開始嘗試通過自媒體平台傳播保險理念，介紹保險知識。「以前我在市場上定制拍攝一條視頻，需要花費幾千元，在內容策劃編輯和製作剪輯上還要投入更多的時間成本，由於沒有受過專業的表演訓練，我在錄製過程中還經常「NG」。受各種因素影響，小陳的視頻經常「斷更」。

2024年，小陳參加了中國太保「數字人-AI太主播代理人賦能」項目，通過20分鐘的形象採集和48小時的建模，她擁有了自己的數字人分身。

「數字人-AI太主播代理人賦能」項目為壽險營銷員建立了數字人素材採集及運營服務體系，通過資源整合實現全國各地拍攝和標準化採集。基於自主研發的數字人視頻生成及合規管理平台，在業務及合規專家的指導和審核支持下，依托專業運營人員設計的模板，營銷員僅需5分鐘即可生成一條滿足合規性審核的視頻。平台集標準化模板合成、監控溯源於一體，從源頭確保營銷內容的合規性，顯著提升了營銷員形象專業度，有效預防銷售誤導，進一步築牢了客戶權益保護防線。

「許多客戶都覺得我的數字人形象親切自然，視頻中關於保險的內容深入淺出，特別是每一條視頻里都有一個審批編號，表明已經通過了專業平台的審核，客戶對視頻更信任，接受度也更高，也因此更願意找我諮詢，我自己也能用更多的時間和精力去服務客戶的個性化需求。」

2024年，平台推出了超過200期標準化模板，助力營銷員圍繞「講自己、講服務、講產品、講增募」的「新四講」主題，產出了超過2萬條視頻，播放量突破2,000萬次，而製作成本僅為傳統方式的3%。

2024年10月，Gartner金融服務創新獎評獎結果揭曉，中國太保「數字人-AI太主播代理人賦能」項目榮獲亞太區年度亞軍。獎項由全球權威IT研究與顧問諮詢機構Gartner發起，旨在表彰能夠創新運用科技推動卓越項目的金融服務機構。通過對接大模型以豐富數字人交互模式和場景，「數字人-AI太主播代理人賦能」項目從來自全球銀行、保險、券商等金融機構的400餘個參評案例中脫穎而出，為客戶帶來了全新的數智體驗，為營銷員賦予全新的專業支撐，樹立了行業互聯網營銷的新範式，助力保險主業高質量發展。



智慧理賠自動化 健康管理更優解

2024年4月，王先生在體檢中發現肝部異常，後被確診為惡性腫瘤。突如其來的變故讓王先生及家人陷入了深深的焦慮，在身心承受病痛折磨的同時，治療所需的高昂費用也讓王先生感到了巨大的壓力，在家人的提醒下，他想起了三年前曾投保了中國太保旗下的一份健康險產品。

完成第一次治療後，王先生的家人幫他提交了理賠申請，令他們沒有想到的是，當天下午就收到了中國太保的通知短信，告知近40萬元的理賠款項已經到賬。隨着治療的深入，王先生再次提交了理賠申請，第二天上午就收到了2萬元的理賠款項。

前後兩次的理賠過程，讓王先生對中國太保的服務產生了新的認識。「老實說，在提交理賠申請前，我和我愛人已經在籌措治療費用，能在一天之內收到賠款，真的是超出了我的預期和想象。特別是第二次申請時，面對手頭一堆發票清單，我真沒有那份精力去整理，當時詢問了客服，告知只需要把這些發票和病歷拍照上傳就行，剩下的工作都交給中國太保，這太方便了。」

由於得到及時的治療，以及心理上的壓力釋放，王先生的病情已經穩定並日漸向好。在一次電話回訪中，王先生為中國太保的服務總結了20個字的親身體會與評價：「快速的響應，簡捷的流程，智慧的服務，良好的體驗」。

在王先生所感受到的快捷與安心的背後，是中國太保的科技力量。

以為全集團健康險理賠作業提供可複製、可共享的數智化解決方案為目標，中國太保「Di08-4智能理賠服務中台」項目通過整合審核大模型、OCR圖像智能解析、深度數據洞察、智能風險評估及實時數據監測等先進技術，打造了一個高效、智能的理賠系統，支持直賠、直連、快賠等多種理賠業務模式，滿足了不同客戶群體的多樣化需求。

基於智能理賠服務中台，無論是客戶主動報案，還是系統自動觸發理賠，都能實現快速響應與處理。



客戶只需在報案時拍照上傳發票和病歷，系統將自動甄別有問題的影像文件，並即刻提醒重新拍照上傳，不需要反覆補材，省時省力。得益於基於大模型的智能審核技術，能自動識別不同保險條款和特殊藥品的賠付範圍，並且精準計算賠付金額。項目同時具備強大的系統嵌入能力，可與不同業務系統無縫對接，實現數據實時共享與交互，確保理賠流程順暢無阻。

「Di08-4智能理賠服務中台」項目為個人、團體及政府等多種健康險理賠業務提供了統一、高效、通用的數字化解決方案，支持多種業務場景。在顯著提升全司理賠效率的同時，也讓保險服務更加透明、可及，有效減少了因信息不對稱引發的理賠糾紛，讓客戶體驗得到了顯著提升，真正實現了「讓數據多跑路，讓客戶少操心」。以太平洋健康險的「藍醫保」產品為例，超過85%的理賠案件可自動完成，其中65%的案件在3分鐘內結案，完成了太保健康險全鏈路自動化理賠從無到有的突破。

「每一張醫療單據的背後，不僅是客戶的需求與期待，也是對公司服務質量的考驗。」崔經理是太平洋健康險的一名資深理賠專員，隨著自動化理賠系統的全面落地，她的工作模式發生了顯著的變化。過去她和團隊每天需要處理的大量基礎、重複性的審核工作已被智能理賠服務中台代勞，她們可把更多的精力投入到複雜案件的服務中，幫助客戶解決特殊賠付問題，優化理賠流程，提供更貼心的康復指導，也進一步踐行太平洋健康險「產品即服務」理念。

「通過科技與智慧，讓保險理賠變得更高效、更有溫度。」



智慧養老「全芯換代」 年金管理「煥發新活力」

面對老齡化進程中日益增強的智慧養老服務需求，長江養老主動順應養老金融服務發展趨勢、積極推動金融科技創新，從客戶期盼出發持續提升服務質效，打造推出新一代養老金核心業務平台「卓爾e+」智慧養老服務體系，實現養老金融服務的「全芯換代」。

黃經理是一家全國性大型集團的年金負責人，如何更加有效地對集團旗下全國各地子公司年金業務進行統籌管理，如何與企業員工進行高效信息交互，一直都是她和同事們的痛點。

通過「卓爾e+」智慧養老服務體系下的「企員互動」平台，企業員工可以在線處理信息採集、參保意願確認、待遇領取方案選擇、轉保留確認等業務，實現「員工-企業-受託人」數據及流程的全鏈路線上化，解決了傳統模式下企業經辦人員通過電話、郵件、紙質材料等方式與員工交互難的問題。長江養老通過委託人網上服務、實體櫃面、個人微信、小程序等全

場景、多終端服務渠道，向全國客戶提供一站式數字化養老金綜合服務，企業可根據自身情況靈活選擇線上、線下業務辦理方式，大幅提升業務辦理效率。

「對於我們這樣的大型集團客戶，能夠在系統內直接對下屬公司年金業務進行統籌管理，在線逐級審批，為我們內部的年金管理工作提供了極大便利。長江養老全新的「卓爾e+」服務體系，徹底解決了以往困擾我們的全國各子公司年金管理難、工作量大等問題，大大提升了我們的工作成效。」

李阿姨在退休前，就提前向身邊的老姐妹們諮詢起養老金領取的各種問題，有人說要提交證明材料，有人說要好好計算一下領取年限，有人提醒她還要繳稅。聽完姐妹們的建議，李阿姨有點懵。

2024年10月，李阿姨正式退休。「本以為領取年金是一件很麻煩的事情，沒想到竟然這麼方便，根據頁面提示一步步操作，領取方式與對應稅率自動測算展示，一目了然，很順利的就完成了領取申請。」在登錄長江養老個人微信服務平台進行操作並領取養老金後，李阿姨發出了滿意的感嘆。

企業退休職工年齡較大，往往身體不便、科技應用能力有限、子女也不在身邊……由於或這或那的原因，他們在養老金領取時往往面臨着領取方式、資格認證、材料準備、稅費計算等因素的困擾。長江養老個人微信服務平台以「極簡交互」重塑服務體驗，客戶通過實名認證後，系統即可自動完成信息識別與核驗，並根據個人賬戶情況量身推薦最優領取方案，領取期數、金額、稅費等信息一目了然，讓年金領取更省心、更舒心。在智慧服務的背後，是長江養老持續運用科技力量為養老金管理和服務注入的全新動能：通過規則引擎實現90%以上業務場景的自動審核，依托分佈式雲計算能力實現交易處理的「分鍾級」飛躍及複雜業務場景的資金對賬自動化，提升審核與交易的準確性和及時性。

「我們要成為客戶信賴的年金服務好管家、企業管理好幫手、智慧養老好工具」，這是長江養老打造「卓爾e+」智慧養老服務體系的初心。新一代養老金數字化平台上線後，以領先的雲服務架構和全渠道多觸點的一體化設計，全面實現了年金業務全線上無紙化辦理和「隨時隨地在線」的年金服務。

「每一份年金的背後都是沉甸甸的托付與信任，更是萬千人對金色生活的幸福期待。我們希望讓每一位社會發展的建設者、推動者，在步入銀發生活時都能得到‘責任、智慧、溫度’的關懷與保障。」





獲評DCMM5級認證 樹立行業新標桿

2024年10月，中國太保收到了一份來自中國電子信息聯合會的通知——中國太保獲得DCMM（數據管理能力成熟度模型）最高等級5級認證，成為全國首家通過DCMM5級認證的保險集團。

作為中國數據管理領域權威的數據管理成熟度認證體系，DCMM的評估內容覆蓋8大核心能力域、28項能力項及445條評估標準。在項目團隊看來，能夠獲得此項認證，表明瞭企業在數據管理方面達到了優化級水平，具備完善的數據管理體系和持續優化的機制，能夠通過數據創新推動業務的創新和發展，在市場競爭中佔據優勢地位。「即便在信息化程度領先的科技行業中，也鮮有企業能在首次參評中達到‘五級’，其嚴苛程度可見一斑。」

從認證啟動到最終通過專家評議，中國太保僅用四個月便完成了這場「數智登頂」，比行業常規週期縮短了三分之二。「這不是一場考試，而是一次淬煉。」項目團隊把DCMM認證，當做了一次和先進標準「對標」和自我提升的過程。

能在短短四個月內完成DCMM 5級認證，離不開中國太保長期以來在數據管理領域的持續投入與深耕。聚焦科技能力建設，中國太保始終堅持規劃驅動，有條不紊推進各項關鍵舉措。2022年，公司啟動並實施數據治理三年規劃，為數據管理的系統化發展奠定堅實基礎；2023年，規劃「數智太保」戰略；2024年，啟動司內數據破壁項目建設。在此過程中，中國太保不斷加大在數據管理技術、人才和流程建設方面的投入，



逐步构建完善的數據治理體系。在數據治理實踐中，公司從組織、制度、機制和工具四個層面構建了「上下聯動，業技聯合」的數據治理體系。在數據安全領域，以數據資產為核心，構建了管理體系、技術體系和審計體系三大體系，通過常態化安全運營、精細化分級防護和智能化安全定級，形成了全面的數據安全防控機制，這不僅保障了公司數據資產的安全性，還為數據的高效利用和價值釋放奠定了堅實基礎。通過一系列努力，公司實現了數據的標準化、規範化和安全化管理，為數據的高效利用和價值釋放築牢根基，也為公司數字化轉型與高質量發展提供了強大支撐。

數據治理，任重道遠。在中國太保數據管理的征途上，DCMM 5級認證是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更是一個新的起點。中國太保將持續完善集團數據管理體系，強化數據要素治理，為保險業務的數智化升級注入更為強勁的動力，同時也將以數據驅動業務創新，為客戶提供更加優質、高效的服務，為保險行業的數字化發展樹立新的標桿。

智造「數字員工」 打造新質生產力

2024年7月，在2024世界人工智能大會（WAIC）上，一場名為「智造數字勞動力，打造新質生產力」的論壇中，審計數字勞動力、車險在線理賠助手、壽險代理人智能助手……中國太保對外發佈了一系列數字勞動力的最新成果，以及在關鍵業務領域實施的創新應用展示。一個個金融行業運用大模型在各個業務中實現降本增效的案例，成為了中國太保大模型落地的代表作，與會嘉賓紛紛表示，這是對保險業數字化轉型的一次重大推進，也是對未來保險服務模式的重新定義。



作為中國未來五年乃至更長時間內的發展藍圖，「十四五」規劃明確指出數字化轉型和人工智能技術的發展是推動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的關鍵力量之一。中國太保積極響應國家戰略，緊抓創新機遇，推進保險大模型的應用落地，將其作為「數智太保」2023-2025科技戰略的核心。短短一年的時間里，中國太保用大模型技術打造了一支數字勞動力矩陣，覆蓋審計、產險、壽險、健康險等多個核心業務板塊。「我們的數字員工，既可化身全天候實時響應的客服專員，又能成為經營管理中的得力助手。」

2024年9月，颱風「貝碧嘉」強勢登陸廣東，秦先生望着被雨水吞沒大半的愛車，連忙撥打中國太保客服熱線「95500」，秦先生的電話第一時間便被接通。

「您好，太平洋保險，請說出您要辦理的業務。」

「車被淹了！被淹了！」

焦急之下，秦先生自顧自地表達着緊張的情緒。

在客服的引導下，短短兩分鍾，報案被快速受理，秦先生吃下了「定心丸」。

短暫的通話，令秦先生並沒有意識到，在無需等待接通的電話那一端，在客服的溫柔親切的女聲背後，是一台加載了智能語音場景服務和大模型數字填單助理的機器人。

依托先進的自然語言處理和機器學習算法，95500車險報案受理機器人能夠精準理解客戶碎片化的表達，快速進行服務響應，最終實現車險報案流程的自動化和高效化。目前機器人已全面推廣，能夠提供7*24小時暢通服務，端到端完成率超過50%，平均通話時長從3分鍾縮短至2分鍾，有效解決了高峰期客戶進線排隊的問題，為客戶提供了更快速、更精準的服務，大幅提升客戶體驗，顯著降低呼叫中心營運成本。

小劉是中國太保審計中心的一名審計主管，擔任報告審核崗已有三個年頭。每天，小劉都要處理各類審計報告的質量審核任務，圍繞行文規範性、要素完整性和數據準確性開展大量文字審核和數據校對工作，工作量大、審核難度高。

2024年3月，中國太保全新上線了基於大模型技術的審計數字員工。借助於數字員工的自動質檢能力，小劉能在平均60秒內快速完成20頁審計報告的自動質檢。「在審計數字員工的配合下，我們的質檢效率被大幅提高，報告的規範性同比提升了45%。」

通過對真實審計人員的全方位建模，中國太保已建成了涵蓋前台智能核查、中台綜合分析、後台質檢管理共三大類審計數字員工，實現虛擬數字員工與真實審計員工的有效映射。審計數字員工推廣運用以來，持續發揮數字效能，月均完成2,000餘次審計任務，在釋放傳統審計人力，降低成本的同時，提高了審計成效，助力風險防控，已成為審計人員的有力工具。

批量打造可落地的大模型產品，讓新質生產力真正落到場景中，並非一日之功。數字勞動力落地背後，體現的是中國太保數智化能力的長期積累。通過建設行業首個自主可控的支撐千億級大模型的全信創基礎設施，中國太保不斷提升大模型平台訓練和推理效率，將大模型訓練成為保險產品專家、數學專家、醫療專家、財富規劃專家，在保險營銷、客戶服務、理賠運營、風險管理等保險經營價值鏈上打造一系列數字勞動力，促進降本增效和模式創新。

聯繫我們

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團隊聯繫方式

電話: +86-21-58767282

傳真: +86-21-68870791

Email: ir@cpic.com.cn

郵寄地址: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 1 號

2024

年度報告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目錄

重要提示	01
公司簡介及釋義	02
經營概覽	04
董事長致辭	07

13

經營業績

15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9 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
49 內含價值

公司治理

59 董事會報告和重要事項

77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8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95 企業管治情況

121 環境和社會責任

57

125

其他信息

127 備查文件目錄

財務報告

審計報告

已審財務報表

129

提示申明：

本報告中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特提請注意

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於 2025 年 3 月 26 日審議通過了本公司《2024 年年度報告》正文。應出席會議的董事 15 人，親自出席會議的董事 14 人。其中，蔡強董事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會議，書面委託傅帆董事長出席會議併表決。
- 二、 本公司 2024 年度財務報告已經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公司簡介及釋義

法定中文名稱：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中國太保

法定英文名稱：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簡稱：CPIC

法定代表人：傅帆

董事會秘書及聯席公司秘書：蘇少軍

證券事務代表：陳昊之

股東查詢：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021-58767282

傳真：021-68870791

電子信箱：ir@cpic.com.cn

聯繫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1號

聯席公司秘書：魏偉峰

電話：+852-39120800

傳真：+852-39120801

電子信箱：maurice.ngai@swcsgroup.com

聯繫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註冊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1號

辦公地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1號

郵政編碼：200010

香港營業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3樓4301室

國際互聯網網址：<http://www.cpic.com.cn>

電子信箱：ir@cpic.com.cn

信息披露報紙（A股）：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登載A股公告的指定網站：<http://www.sse.com.cn>

登載H股公告的指定網站：<http://www.hkexnews.hk>

登載GDR公告的指定網站：

<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年度報告備置地點：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

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

A股簡稱：中國太保

A股代碼：601601

H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簡稱：中國太保

H股代號：02601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GDR上市交易所：倫敦證券交易所

GDR證券全稱：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GDR證券代碼：CPIC

會計師事務所（A股）：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會計師事務所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廈17層

簽字會計師：郭杭翔、王自清

會計師事務所（H股）：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認可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會計師事務所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廈17層

會計師事務所（GDR）：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

會計師事務所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廈17層

簽字會計師：郭杭翔

釋義

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下述含義：

本公司、公司、中國太保、太保集團、集團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太保壽險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產險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資產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香港	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長江養老	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國聯安基金	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安信農險	太平洋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健康險	太平洋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資本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科技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太保壽險（香港）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投資（香港）	中國太保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償二代	中國第二代償付能力監管體系
銀保監會	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管總局	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
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倫敦所	倫敦證券交易所
中國會計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其後頒佈的應用指南、解釋以及其他相關規定
新會計準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相繼於 2017 年和 2020 年修訂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 22、23、24、37 以及 25 號
《公司章程》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3《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1 內列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大股東	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的含義，指擁有公司股本權益的人，而其擁有權益的面值不少於公司有關股本面值的 5%
GDR	全球存托憑證
ESG	環境、社會與治理
元	人民幣元
pt	百分點

經營概覽

2024 年主要業績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營業總收入 404,089 +24.7%	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營運利潤 ^{註 4} 34,425 +2.5%	集團內含價值 562,066 +6.2%
壽險新業務價值 13,258 +20.9% (+57.7% ^{註 1})	集團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淨利潤 44,960 +64.9%	集團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82% +11pt
壽險新業務價值率 16.8% +3.5pt (+8.6pt ^{註 2})	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 6.0% +3.3pt	集團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56% -1pt
產險 ^{註 3} 承保綜合成本率 98.6% +0.9pt	集團投資資產總投資收益率 5.6% +3.0pt	集團客戶數（千） 183,176 +3,307
	集團投資資產淨投資收益率 3.8% -0.2pt	年度現金股利分配 ^{註 5} 1.08 元 / 股（含稅）

註：

- 1、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 57.7%。
- 2、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率同比上升 8.6 個百分點。
- 3、包括太保產險、太平洋安信農險及太保香港。
- 4、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 5、待股東大會審議通過。

核心競爭力

公司是中國領先的綜合性保險集團。公司聚焦價值創造，錨定主責主業，整體經營業績穩中向好，市場地位持續鞏固，高質量發展取得新成效，綜合實力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和社會民生質效進一步增強。

專注

公司聚焦主責主業，積極發揮多業務板塊綜合經營優勢，堅持正確的經營觀、業績觀、風險觀，增強核心功能，積極發揮保險業「兩器三網」作用，提升核心競爭力，專業化能力持續增強。人身險板塊堅持價值增長主線，構建「客戶為出發點、產服為切入點、隊伍為落腳點」的經營邏輯，業績實現穩健增長，新業務價值和價值率等關鍵指標持續優化。財產險板塊堅定服務新發展格局，加快風險減量管理能力建設，車險聚焦客戶經營和精細化管理能力提升，推進生態合作擴面提質，非車險豐富產品服務供給，助力新質生產力培育。資產管理業務堅持「價值投資、長期投資、穩健投資、責任投資」理念，持續打磨跨週期資產配置框架體系和專業化投資能力，優化資產負債管理機制，管理資產規模保持穩健增長。

穩健

公司經營風格穩健，持續優化以法人治理主體責任為基礎的治理架構，健全權責清晰、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相關制度，形成了各司其職、各負其責、協調運轉的現代化公司治理機制。公司建立健全兼顧長期與當期、發展與風控的經營評價體系和激勵約束機制，夯實可持續發展基礎。公司搭建涵蓋風險治理、風險策略和大類風險管理的風險管理體系，持續優化風險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執行有效性，強化風險管理意識和能力，提高風控合規管理的主動性和穿透性，護航業務高質量發展和價值可持續增長。

創新

公司堅持客戶導向，持續推進轉型創新，培育高質量發展新動能。一是加快產品和模式創新，服務現代產業體系建設。聚焦科技發展卡點堵點和綠色產業發展需要，落地多個行業首發科技保險產品，探索保投聯動發展模式，加大開發首單首創綠色保險產品。二是創新康養產品服務體系，助力民生保障建設。持續擴大普惠保險覆蓋面，實現保障再升級；加大商業健康保險創新力度，完善一老一少、婦女、新市民等人群的保險保障；構建「防診療複養」康養服務體系，創新客戶經營模式，優化營銷服務場景。三是加快科技創新步伐，提升數智化應用質效。數智太保規劃全面落地，構建「保險+服務+科技」新模式，助力風險減量；打造保險大模型，數字勞動力覆蓋員工數和生產率持續提升。

責任

公司積極發揮保險的經濟減震器和社會穩定器作用，服務中國式現代化大局，持續為客戶、員工、股東和社會創造價值。健全消費者保護體系，深化消保治理，做優服務體驗，持續提升太保服務「責任、智慧、溫度」的品牌影響力。健全人才制度體系，加快年輕幹部培養，持續搭建人才梯隊，暢通員工職業路徑。進一步增進與投資者溝通，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保持穩健分紅水平，與股東共享公司經營發展成果。對接國家戰略，深化區域發展協同，為區域經濟發展貢獻力量。助力鄉村振興，提供廣覆蓋、多品類、深保障的三農保險服務。持續完善 ESG 管理體系，推動責任投資體系建設，提升盡責管理能力，助推經濟社會可持續發展。太保藍基金在健康、養老、扶貧、綠色等領域積極開展公益項目，彰顯公司社會責任擔當。

公司榮譽

- 中國太保在 BrandFinance 發佈的「2024 年度全球最具價值保險品牌 100 強」榜單中排名保持第五位
- 中國太保榮獲明晟 (MSCI)ESG 評級「AA」級，為中國大陸保險機構獲得的最高評級
- 中國太保董事長傅帆榮獲香港董事學會頒發的「2024 年度上市公司傑出董事獎」
- 中國太保在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2024 年上市公司董事會最佳實踐創建活動」中榮獲「最佳實踐案例」，在「2024 年上市公司可持續發展實踐案例徵集活動」中榮獲「最佳實踐案例」
- 中國太保榮獲中國電子信息聯合會發佈的 DCMM（數據管理能力成熟度模型）最高等級 5 級認證，為全國首家通過 DCMM 5 級認證的保險集團
- 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在消保監管評價中保持行業領先，太平洋健康險服務質量指數在專業健康險公司排名中名列前茅
- 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太保資產在《證券時報》主辦的「2024（第九屆）中國保險業方舟獎」評選活動中分別榮獲「2024 價值轉型保險公司方舟獎」「2024 高質量發展保險公司方舟獎」「2024 高質量發展保險資管公司方舟獎」
- 太平洋健康險在《中國銀行保險報》主辦的「2023-2024『金口碑』年度保險產品評選活動」中，「藍醫保·長期醫療險產品組合」榮獲「『金口碑』年度醫療保險產品」獎
- 長江養老榮獲《亞洲資產管理》「2024 Best of the Best Awards」評選 3 項大獎，分別為「China, Best Enterprise Annuity Manager（中國最佳企業年金管理人）」「China, Fintech Innovation in Pensions（中國養老金融科技創新獎）」和「China, Best Enterprise Annuity Scheme – Golden Sunshine Collective Enterprise Annuity Scheme（中國最佳企業年金計劃（金色晚晴計劃））」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中國太保股東朋友們：

歲序更替，華章日新。在這充滿挑戰與機遇的一年裡，我們始終以奮鬥為筆，以汗水為墨，踔厲奮發，書寫了屬於我們全體太保人的新篇章。在此，我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及經營管理層，向長期信賴與支持我們的股東朋友們致以誠摯的感謝！

過去一年，百年變局加速演進，全球政治經濟格局加速重構，大國博弈深化疊加多國大選週期，外部不確定性影響加大。國內經濟運行面臨複雜挑戰，但我國經濟穩中向好、長期向好的基本面沒有改變，保險業在轉型升級的過程中，正迎來高質量發展的歷史性機遇。我們始終秉持戰略定力，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圍繞增強核心功能和提升核心競爭力，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圓滿完成董事會換屆後首個完整經營年度的各項任務，交出了一份穩中有進、穩中向好的高質量答卷。

以「穩」築基，主業保持穩步增長

2024 年，集團營業收入達 4,040.89 億元，同比增長 24.7%，其中保險服務收入 2,794.73 億元，同比增長 5.0%；歸母營運利潤 344.25 億元，同比增長 2.5%；歸母淨利潤 449.60 億元，同比增長 64.9%。截至 2024 年末，集團內含價值 5,620.66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6.2%；集團歸母淨資產 2,914.17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6.8%；集團管理資產規模達 35,426.60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1.2%。積極探索 ESG 工作，MSCI ESG 評級躍升至 AA 級，領跑國內保險行業，連續 11 年獲上交所信息披露最高評價，獲得中國電子信息聯合會發佈的 DCMM（數據管理能力成熟度模型）最高等級 5 級認證，成為全國首家通過 DCMM5 級認證的保險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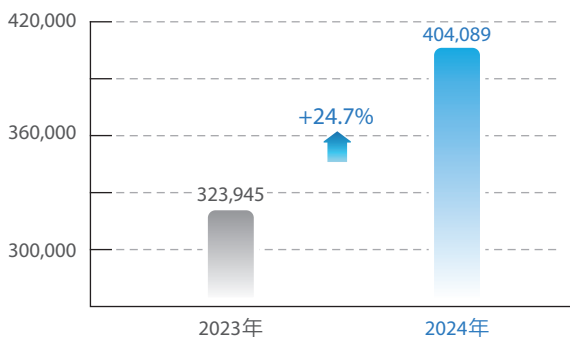
以「精」促進，價值基礎進一步夯實

壽險縱深推進「長航」轉型，內含價值穩步提升，業務品質持續向好，保單繼續率持續優化。全年實現新業務價值 132.58 億元，同比增長 20.9%，新業務價值率達 16.8%，同比上升 3.5 個百分點。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 57.7%，新業務價值

率同比上升 8.6 個百分點；代理人隊伍質態持續優化，核心人力規模企穩，產能及收入穩步提升；多元渠道佈局策略顯現成效，價值銀保、職域營銷業務價值大幅增長。**產險聚焦國家重大戰略和重點領域**，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通過深化客戶經營，加強精細化管控，完善風險減量管理服務，綜合費用率得到有效壓降，承保綜合成本率 98.6%，車險、非車險均保持承保盈利，經營性現金流明顯提升。產險公司保費收入突破 2,000 億元大關，同比增長 6.8%。**公司資產管理持續打磨跨越週期的資產配置框架體系和專業化投資能力**，前瞻把握宏觀環境變化、政策運行趨勢和市場演化中的結構性機會，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 6.0%，同比上升 3.3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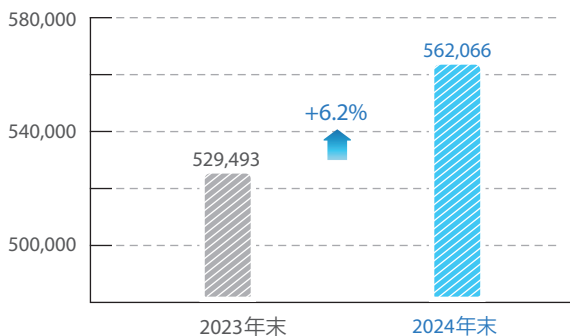
集團營業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內含價值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以「新」攀高，強化高質量發展內核

公司錨定「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發展新質生產力。**科技金融**加快突破，強化科技企業全生命週期風險研究，護航集成電路、生物醫藥、人工智能、低空經濟等新興產業，落地多個行業首發產品，探索保投聯動模式，為新質生產力發展提供風險保障和資金支持。**綠色保險**深化創新，加大對新能源、綠色交通、綠色技術、碳金融等重點領域、重點行業的風險保障力度，創設和配置綠色債權計劃、綠色股權計劃、產業基金和組合類保險資管產品，加強碳排放數據管理。**普惠保險**豐富供給，通過大病保險、惠民保業務、長護保險、農業保險等產品和服務的不斷升級，持續提升保險服務覆蓋面和可及性。**養老金融**打造特色，深度參與個人稅延養老、專屬商業養老保險、個人養老金等業務試點；企業年金和職業年金管理規模超 7,400 億元，投資業績居行業前茅；太保家園落地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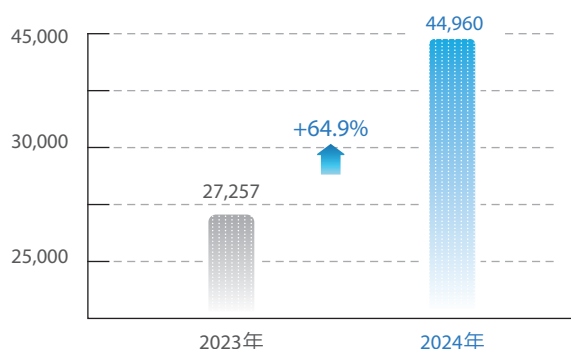
城 15 園，交付床位數超 8,800 張；居家養老服務「百歲居」項目線下體驗中心已落地 127 個城市；構建「防診療複養」康養服務體系，滿足多樣化養老需求。**數智太保**加速推進，打造「保險、服務與科技」新模式，數字勞動力助力提升生產效率，健康險理賠等大模型應用場景得到拓展。

以「信」為本，築牢可持續發展根基

公司積極踐行讓客戶信賴、監管放心、社會認可的誠信經營文化。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完善客戶全生命週期服務生態圈建設，打造客群差異化智慧服務；全力做好年初凍雨及颱風「摩羯」「貝碧嘉」等重大災害的應對工作，最大程度減少人民群眾生命財產損失。2024 年產、壽險公司消保監管評價榮獲行業「雙第一」，健康險公司服務質量指數在專業健康險公司中排名居首。**深化合規經營理念**，強化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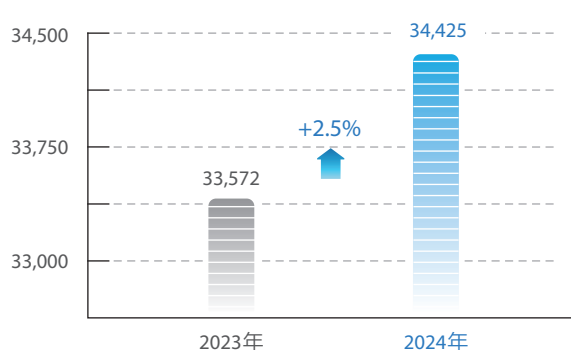
集團歸母淨利潤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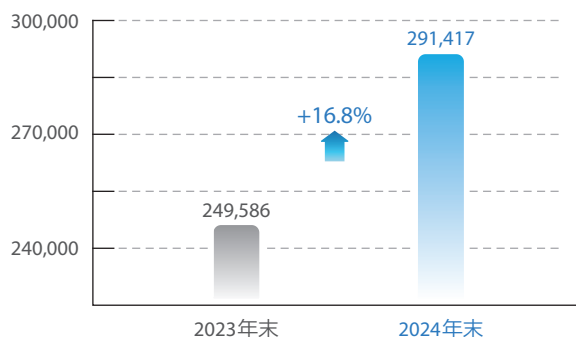
集團歸母營運利潤^註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歸母淨資產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險內控機制，統籌協調資本規劃，優化償付能力管理，提升風險智能預警能力。集團非標信用風險預警等項目榮獲人民銀行金發獎，產、壽險公司的監管風險綜合評價結果繼續保持良好。加強公司治理主體的專業

高效和約束制衡，充分發揮董事會多元化、專業化的領導和核心決策作用，深化管理層任期制契約化管理；對外高度關注投資者需求，通過不斷提升信息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質量，向境內外資本市場全面展示公司經營成果和長期發展動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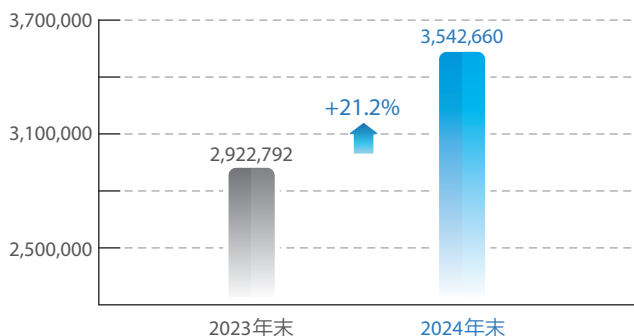
過去一年的成績，既是全體太保人砥礪前行的見證，更是未來征程的堅實基礎。2025年，保險業將進一步從規模擴張轉向價值創造，在多重機遇與挑戰中加速轉型升級，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決議十三次提及「保險」，國務院發佈《關於加強監管防範風險推動保險業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意見》，保險業在中國式現代化建設進程中的功能作用正進一步凸顯。人口老齡化催生銀發經濟，健康養老方面的需求增長帶來新的發展機遇；生成式AI將深刻改變客服、營銷、精算、理賠、風控等作業環節，推動業務流程優化和生產效率提升；氣候變化風險日益上升，行業需要加快提升巨災風險管理能力，推動社會經濟實現綠色低碳轉型。與此同時，嚴監管體系全面落地，穿透式監管與償二代二期深化實施，正在推動行業正本清源，在防控風險基礎上實現高質量發展新跨越。站在新的歷史起點，我們唯有以更高的站位、更寬的視野、更實的舉措，方能把握機遇、應對挑戰。中國太保將聚焦主責主業，堅定圍繞大康養、「AI+」和國際化等戰略重點，堅守價值、堅信長期，開啟新一輪高質量發展的壯闊征程。

我們將強化專業優勢，穩固高質量發展基本盤。

壽險公司將以「以客戶為出發點、產服為切入點、隊伍為落腳點」的經營理念持續深化客戶經營，優化產品服務生態。培育職業化、專業化營銷隊伍，推動轉型不斷深化，實現價值的可持續增長；推進多元渠道模式升級，探索銀保業務、普惠保險、高客經營、互聯網渠道等專項優化。產險公司將在保持業務穩定的基礎上，強化效益優先，加快由速度和規模向以價值和效益為中心的轉變；通過管控業務品質、提升風險定價和理賠能力、強化重點渠道獲客能力、完善新能源車險經營模式等各項舉措，不斷提升經營發展質效。公司資產管理將堅守長期投資理念，發揮保險資金優勢，加強資負聯動，保持穩健的資產配置，強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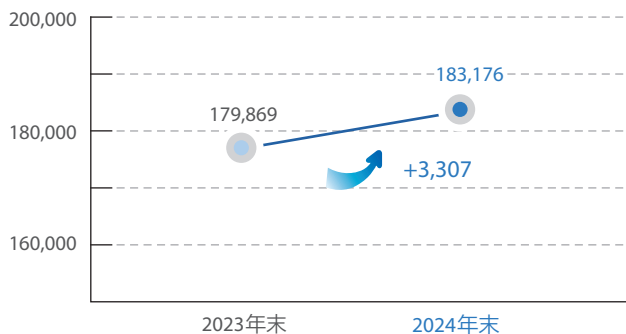
集團管理資產^註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客戶數

單位：千



投資業務風險穿透管控；構建穿越週期的投資研究和管理能力，探索多元化投資，豐富投資策略，提升保險資金的運用效能。

我們將深耕康養戰略，堅定不移推進產服融合。把握醫保支付方式改革和醫療數據共享等政策機遇，加快發展商業健康保險。進一步豐富產品形態，優化管理支付，探索線上線下服務融合，提高客戶獲得感。全面參與養老金融發展，發揮主體資源優勢打造養老金融服務閉環，大力推進人才年金新型模式複製推廣，發展商保年金，穩健管理養老資金。深化產服融合，打造康養產業的協同生態鏈、價值生態鏈，完善「防診療複養」服務體系，建立優選醫療服務網絡，持續提升「太保家園」服務品質，探索居家、社區養老服務。

我們將加速技術應用落地，強化「AI+」與業務應用的深度融合。科技創新進一步推動了保險業產品和模式的變革，公司將不斷完善「數智太保」戰略頂層設計，聚焦「AI+」，完善大模型基礎設施，強化數智化能力，積極探索「AI+」對業務一線獲客、增員等方面的賦能方式。深入挖掘數據價值，加強治理，打破壁壘，推動數據資產入表。健全安全管理機制，加強客戶隱私保護和網絡安全防護，提高信息系統安全保障能力。

我們將把握戰略主動，穩步推進國際化。國際化戰略是邁向世界一流企業的必經之路，既是服務中國企業走出去、不斷優化公司資源配置和整合能力的內在要求，也是風險分散、開拓增量的有效路徑，更是優化治理結構、提升國際影響力的必然選擇。公司將加強國際化戰略研究，完善頂層設計，穩慎推動進程。立足香港打造國際化戰略橋頭堡，做強在港機構業務，加快海外機構、業務和服務網絡佈局，探索海外投資路徑，構築太保全球競爭優勢，為公司國際化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征程萬里風正勁，重任千鈞再奮蹄。中國太保的點滴進步，都凝聚着全體員工的智慧與汗水，更離不開股東朋友們的信任與支持。展望未來，我們將凝心聚力、砥礪奮進，以「建設具有國際影響力的一流保險金融服務集團」為目標，以更加飽滿的精神狀態和更加昂揚的奮鬥姿態，求真務實，深化改革創新，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回報，為客戶守護美好生活，為社會貢獻太保力量！

註：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董事長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經營業績

經營業績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5
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	19
內含價值	49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會計數據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減 (%)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調整前	調整後 ^{註 2}		
營業收入	404,089	323,945	24.7	455,372	332,140	440,643	422,182
利潤總額	55,563	32,001	73.6	25,176	42,483	30,796	29,238
淨利潤 ^{註 1}	44,960	27,257	64.9	24,609	37,381	26,834	24,584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註 1}	44,926	27,135	65.6	24,505	37,277	26,699	24,56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4,404	137,863	12.0	147,911	148,664	108,407	108,06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減 (%)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調整前	調整後 ^{註 2}		
總資產	2,834,907	2,343,962	20.9	2,176,299	2,071,336	1,946,164	1,771,004
股東權益 ^{註 1}	291,417	249,586	16.8	228,446	196,477	226,741	215,224

註：

1、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2、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2022 年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 2022 年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 2022 年數據。

單位：人民幣元

主要財務指標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減 (%)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調整前	調整後 ^{註 3}		
基本每股收益 ^{註 1}	4.67	2.83	64.9	2.56	3.89	2.79	2.63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 基本每股收益 ^{註 1}	4.67	2.82	65.6	2.55	3.87	2.78	2.63
稀釋每股收益 ^{註 1}	4.67	2.83	64.9	2.56	3.89	2.79	2.63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 ^{註 1}	16.6	11.4	5.2pt	10.8	19.2	12.2	12.6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加權平均 淨資產收益率 (%) ^{註 1}	16.6	11.4	5.2pt	10.8	19.1	12.1	12.5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註 2}	16.05	14.33	12.0	15.38	15.45	11.27	11.55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減 (%)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調整前	調整後 ^{註 3}		
每股淨資產 ^{註 1}	30.29	25.94	16.8	23.75	20.42	23.57	22.37

註：

1、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2、以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3、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2022 年數據已根據新會計準則的要求重述，本公司按照新保險合同準則規定追溯調整保險業務相關 2022 年數據，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規定選擇不追溯調整投資業務相關 2022 年數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財務數據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營業收入	95,428	99,206	115,930	93,525
淨利潤 ^註	11,759	13,373	13,178	6,650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註	11,752	13,390	13,173	6,61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9,887	40,038	38,822	25,657

註：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2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和金額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金額
非流動性資產處置收益	2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助	220
受託經營取得的託管費收入	5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支淨額	(161)
非經常性損益的所得稅影響數額	(32)
少數股東應承擔的部分	-
合計	34

3 其他主要財務、監管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指標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12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1-12 月
集團合併		
投資資產 ^{註 1}	2,734,457	2,250,073
三年平均投資收益率 (%) ^{註 2}	4.1	/
保險服務收入	279,473	266,167
保險服務費用	243,147	231,023
保險合同資產	22	335
保險合同負債	2,229,514	1,872,620
已發生賠款負債	105,497	95,226
未到期責任負債	2,124,017	1,777,394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46,081	39,754
分出保費的分攤	15,891	15,838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14,466	14,399
承保財務損失	92,520	46,741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2,103	1,174
太保壽險		
簽發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	342,105	323,974
當期初始確認簽發的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	18,392	11,731
太保產險		
三年平均承保綜合成本率 (%) ^{註 3}	97.7	/
三年平均承保綜合賠付率 (%) ^{註 4}	69.3	/

註：

1、投資資產包括貨幣資金等。

2、本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三年平均投資收益率根據新保險合同準則和新金融工具準則實施後數據計算。

3、承保綜合成本率 = (保險服務費用 + 承保財務損益 + 提取保費準備金 + (分出保費的分攤 -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 / 保險服務收入。

4、承保綜合賠付率 = (已決賠款 + 未決賠款準備金提轉差 + 虧損合同損益 + 承保財務損益 + 提取保費準備金 + (分出保費的分攤 -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 / 保險服務收入。

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

1

公司業務概要

一、主要業務

公司通過旗下子公司提供各類風險保障、財富規劃以及資產管理等產品和服務。公司主要通過太保壽險為客戶提供人身保險產品和服務；通過太保產險、太平洋安信農險為客戶提供財產保險產品和服務；通過太平洋健康險為客戶提供專業的健康險產品及健康管理服務；通過太保資產開展保險資金運用以及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通過長江養老開展養老金融服務及相關資產管理業務；通過太保資本開展私募基金管理業務及相關諮詢服務；通過國聯安基金開展公募基金管理業務；公司還通過太保科技提供市場化科技賦能支持和服務。

2024 年，全國保險行業^註實現原保險保費收入 5.70 萬億元，按可比口徑同比增長 5.7%。其中，人身保險公司原保險保費收入 4.01 萬億元，按可比口徑同比增長 5.7%；財產保險公司原保險保費收入 1.69 萬億元，按可比口徑同比增長 5.6%。按原保險保費收入計算，太保壽險、太保產險分別為中國第三大人壽保險公司和第三大財產保險公司。

註：保險行業數據來自金融監管總局網站。

二、合併報表中變化幅度超過 30% 的重要項目及原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變動幅度 (%)	主要變動原因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905	2,808	288.4	時點因素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42,014	97,965	45.0	增加該類投資
保險合同資產	22	335	(93.4)	業務變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64	7,076	(51.0)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減少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1,695	115,819	56.9	時點因素
遞延所得稅負債	7,362	1,119	557.9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增加
其他綜合損益	14,917	7,992	86.6	受資本市場波動影響，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少數股東權益	27,064	18,118	49.4	發行永續債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利潤表項目	2024 年 1-12 月	2023 年 1-12 月	變動幅度 (%)	主要變動原因
投資收益	26,907	7,053	281.5	證券買賣收益、分紅和股息收入增加
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540)	(386)	39.9	該類投資損失增加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損失)	37,713	(11,712)	(422.0)	交易性金融資產市值波動
承保財務損失	(92,520)	(46,741)	97.9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影響
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2,103	1,174	79.1	金融假設變化
信用減值損失	(531)	(2,013)	(73.6)	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減少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06)	(253)	60.5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損失增加
所得稅	(9,122)	(4,090)	123.0	應納稅所得增加
其他綜合損益	6,800	1,552	338.1	受資本市場波動影響，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

業績概述

中國太保堅持專注保險主業，堅守價值，堅信長期，持續深化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轉型，總體經營穩進兼備，綜合實力進一步增強。太保壽險縱深推進「長航」轉型，經營業績穩健增長。太保產險服務實體經濟、深化客戶經營、高效應對災情，持續推進高質量發展。資產管理堅持穿越週期的資產負債匹配管理，強化專業化投資能力，價值貢獻顯著提升。

一、經營業績

2024 年，集團實現營業總收入 4,040.89 億元，同比增長 24.7%，其中保險服務收入 2,794.73 億元，同比增長 5.0%。集團淨利潤^{註1}為 449.60 億元，同比增長 64.9%；集團營運利潤^{註1、2、3}為 344.25 億元，同比增長 2.5%。集團內含價值為 5,620.66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6.2%，其中集團有效業務價值^{註4}為 2,128.92 億元，較上年末下降 10.5%。壽險業務新業務價值為 132.58 億元，同比增長 20.9%；新業務價值率 16.8%，同比上升 3.5 個百分點。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 57.7%，新業務價值率同比上升 8.6 個百分點。財產險業務^{註5}承保綜合成本率為 98.6%，同比上升 0.9 個百分點。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為 6.0%，同比上升 3.3 個百分點。2024 年末，集團客戶數達 1.83 億，較上年末增加 330.7 萬。

壽險業務新業務價值穩健增長，價值增長基礎進一步夯實

- 新業務價值 132.58 億元，同比增長 20.9%；新業務價值率 16.8%，同比上升 3.5 個百分點。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 57.7%，新業務價值率同比上升 8.6 個百分點；
- 規模保費 2,610.80 億元，同比增長 3.3%；
- 壽險營運利潤^{註2} 275.91 億元，同比增長 6.1%；合同服務邊際餘額 3,421.05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5.6%；
- 代理人渠道深化隊伍轉型，核心人力產能及收入持續提升；銀保渠道聚焦價值增長，新業務價值貢獻顯著提升；強化業務品質管理，保單繼續率持續優化。

財產險業務^{註5} 保持承保盈利，保費收入持續增長

- 承保綜合成本率 98.6%，同比上升 0.9 個百分點。其中，承保綜合費用率 27.6%，同比下降 0.9 個百分點；承保綜合賠付率 71.0%，同比上升 1.8 個百分點；
- 原保險保費收入 2,035.41 億元，同比增長 6.8%。其中，非車險保費收入同比增長 10.7%，佔比達 47.2%，上升 1.6 個百分點；
- 車險加強精細化管控，深耕佈局新能源車領域；非車險提升客戶綜合經營能力，深化風險減量管理體系建設。

堅持基於保險負債特性的戰略資產配置，投資業績表現良好

- 債權類金融資產佔比 75.9%，較上年末上升 1.4 個百分點；股權類金融資產佔比 14.5%，與上年末持平，其中核心權益^{註6} 佔比 11.2%，較上年末上升 0.5 個百分點；
- 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 6.0%，同比上升 3.3 個百分點；總投資收益率 5.6%，同比上升 3.0 個百分點；淨投資收益率 3.8%，同比下降 0.2 個百分點；
- 集團管理資產^{註3} 35,426.60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1.2%；其中，第三方管理資產規模^{註4} 8,082.03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0.1%。

註：

1、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2、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3、營運利潤以財務報表淨利潤為基礎，剔除短期波動性較大的損益表項目和管理層認為不屬於日常營運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項目。其中，短期投資波動為產 / 壽 / 健康險等子公司，適用於除浮動收費法以外業務，考慮實際投資收益與長期預期投資收益假設的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一次性重大項目調整包括考慮當期稅前利潤抵扣項金額與過去年度平均稅前利潤抵扣項金額的影響差異。

4、以集團應佔壽險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填列。

5、財產險業務包括太保產險、太平洋安信農險及太保香港。

6、包括股票和權益型基金。

二、主要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指標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1-12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1-12 月	變動 (%)
主要價值指標			
集團內含價值	562,066	529,493	6.2
有效業務價值 ^{註 1}	212,892	237,974	(10.5)
集團淨資產 ^{註 2}	291,417	249,586	16.8
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 ^{註 3}	13,258	10,962	20.9
太保壽險新業務價值率 (%) ^{註 4}	16.8	13.3	3.5pt
太保產險承保綜合成本率 (%)	98.6	97.7	0.9pt
集團投資資產綜合投資收益率 (%)	6.0	2.7	3.3pt
主要業務指標			
保險服務收入	279,473	266,167	5.0
太保壽險	83,519	85,461	(2.3)
太保產險	191,397	177,128	8.1
集團客戶數 (千) ^{註 5}	183,176	179,869	1.8
客均保單件數 (件)	2.34	2.32	0.9
月均保險營銷員 (千名)	184	210	(12.4)
太保壽險綜合退保率 (%)	1.7	1.8	(0.1pt)
總投資收益率 (%)	5.6	2.6	3.0pt
淨投資收益率 (%)	3.8	4.0	(0.2pt)
第三方管理資產 ^{註 6}	808,203	672,719	20.1
主要財務指標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淨利潤	44,960	27,257	64.9
太保壽險	35,821	19,532	83.4
太保產險	7,376	6,575	12.2
基本每股收益 (元) ^{註 2}	4.67	2.83	64.9
每股淨資產 (元) ^{註 2}	30.29	25.94	16.8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太保集團	256	257	(1pt)
太保壽險	210	210	-
太保產險	222	214	8pt

註：

1、以集團應估壽險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填列。

2、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3、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 57.7%。

4、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率同比上升 8.6 個百分點。

5、集團客戶數是指該期末，至少持有一張由太保集團下屬子公司簽發的、在保險責任期內保單的投保人和被保險人，投保人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時視為一個客戶。

6、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3

人身保險業務

太保壽險縱深推進「長航」轉型，隊伍質態持續優化，多元渠道助力價值貢獻穩步提升，新業務價值、新業務價值率均實現穩健增長。太平洋健康險加快推進「新產品、新渠道、新科技」戰略落地，創新模式逐步成型，發展質量日益提升。

一、太保壽險

（一）業務分析

太保壽險持續走深走實高質量發展之路，將「長航」轉型向縱深推進。2024年，實現規模保費2,610.80億元，同比增長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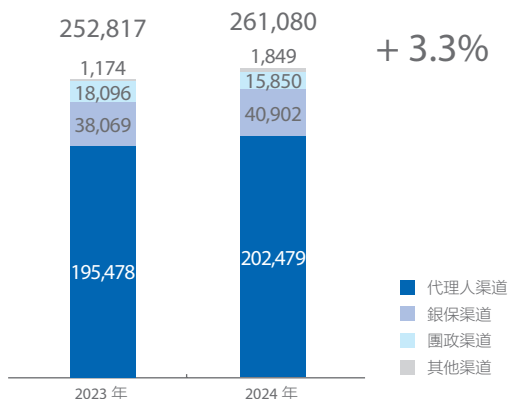
整體來看，長航轉型成效逐步顯現，核心經營指標達成整體向好。一是內含價值穩步提升，新業務價值、新業務價值率均實現穩健增長。2024年太保壽險內含價值達4,218.3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9%；新業務價值132.58億，同比增長20.9%，新業務價值率16.8%，同比上升3.5個百分點；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57.7%，新業務價值率同比上升8.6個百分點。二是盈利能力保持良好態勢，2024年實現營運利潤^註275.91億元，同比增長6.1%；淨利潤358.21億元，同比大幅增長83.4%。三是推動客戶分層分類經營，牽引客層上移，客戶結構持續優化，代理人渠道中客及以上客戶數同比增長2.6%，銀保渠道高客同比增長3.6%，極高客同比增長8.3%。四是推進「2+N」多元渠道模式升級，價值銀保、職域營銷業務價值大幅增長，價值貢獻穩步提升。五是隊伍質態持續優化，核心人力產能及收入穩步提升。六是業務品質持續向好，保單繼續率持續提升，長險賠付率同比大幅優化。

2025年，太保壽險將以推動高質量發展為主題，以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圍繞經濟價值、客戶價值、社會價值三個方面，以客戶價值為核心，帶動經濟價值和社會價值共同增長。立足「以客戶為出發點、產服為切入點、隊伍為落腳點」的新理念，全面落地實施長航二期「北極星計劃」，進一步深化客戶經營，推進多元渠道模式升級，不斷優化產品結構，深度融合康養服務生態，加強資產負債聯動匹配，持續增強轉型發展動能，實現市場競爭力穩步提升。

註：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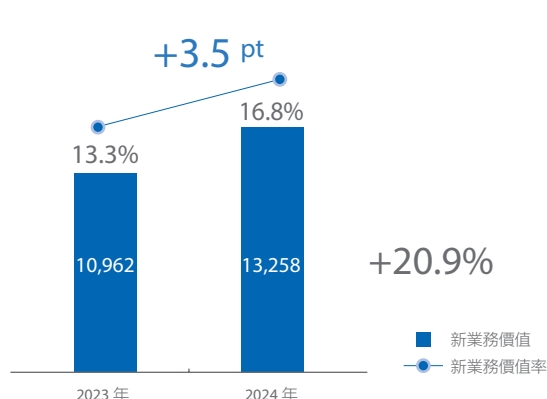
太保壽險規模保費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及價值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註：經濟假設調整前，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57.7%，新業務價值率同比上升8.6個百分點

1、按渠道的分析

太保壽險構建以代理人渠道、銀保渠道為主的多元渠道格局，拓展多元化價值增長路徑。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規模保費	261,080	252,817	3.3
代理人渠道	202,479	195,478	3.6
新保業務	36,896	32,377	14.0
其中：期繳	28,727	26,175	9.7
續期業務	165,583	163,101	1.5
銀保渠道	40,902	38,069	7.4
新保業務	28,104	33,291	(15.6)
其中：期繳	10,871	9,024	20.5
續期業務	12,798	4,778	167.9
團政渠道	15,850	18,096	(12.4)
新保業務	13,934	17,208	(19.0)
續期業務	1,916	888	115.8
其他渠道 ^註	1,849	1,174	57.5

註：其他渠道為在線直銷業務。

(1) 代理人渠道

太保壽險堅持以客戶為中心，深入推進代理人渠道高質量轉型。以客戶為出發點，強化分層分類分群的客戶洞見，深化以客情分析為核心的活動量管理，推動客戶層級躍升；以產服為切入點，圍繞財富傳承、養老教育、健康保障等客戶需求，持續豐富「產品 + 服務」供給，提供差異化的保險保障和服務解決方案；以隊伍為落腳點，推升績優梯隊建設和績優組織發展，加強高質量代理人招募和培育，實現核心隊伍質態提升。2024 年，代理人渠道實現規模保費 2,024.79 億元，同比增長 3.6%，其中新保期繳規模保費 287.27 億元，同比增長 9.7%。

太保壽險以隊伍成長為核心，持續牽引隊伍能力提升。總人力規模逐步企穩，產能持續提升，2024 年月均保險營銷員 18.4 萬人，期末保險營銷員 18.8 萬人，較上半年末提升 2.7%；保險營銷員月人均首年規模保費 16,734 元，同比增長 30.4%。核心人力規模保持相對穩定，月均核心人力 5.3 萬人，按可比口徑同比增長 10.4%，產能及收入穩步提升，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規模保費 54,330 元，同比增長 17.9%；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 6,868 元，同比增長 7.1%。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險營銷員月均舉績率 (%)	68.3	67.9	0.4pt
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規模保費 (元) ^註	54,330	46,094	17.9
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 (元) ^註	6,868	6,413	7.1

註：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2) 銀保渠道

太保壽險堅持價值銀保策略，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不斷增強銀保發展動能。深化戰略渠道合作，全面推進網點深耕，優化人網配置；堅持優建、優管、優訓，持續提升隊伍專業化能力；立足客戶細分需求，豐富銀保專屬產品服務體系，持續提高客戶經營質效。2024 年，銀保渠道實現規模保費 409.02 億元，同比增長 7.4%，其中新保期繳規模保費 108.71 億元，同比增長 20.5%。

（3）團政渠道

太保壽險團政渠道深入踐行「揚長優短，長短融合」的經營策略。職域營銷業務堅定高質量塑型，從企業客戶及其員工需求出發，借助專業隊伍與職域場景，提供保險保障綜合服務解決方案；團險業務持續拓寬價值評估維度，升級精細化管理模式；普惠保險圍繞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要求，持續構建核心競爭力，擴大覆蓋人群和行業影響力。2024 年，團政渠道實現規模保費 158.50 億元，其中職域營銷新保規模保費 14.61 億元，同比增長 22.3%，業務規模調整的同時結構持續向好。

2、按業務類型的分析

太保壽險圍繞「健康保障、養老教育、財富傳承」的產品服務體系，提升產品創新能力，深挖客戶需求，實現客戶分層分類分群供給，為客戶提供覆蓋全生命週期的「產品 + 服務」綜合解決方案。

健康保障方面，完善重疾險產品矩陣，創新推出「愛心保」重疾保險產品，滿足客戶高槓桿需求；優化主力重疾「金生無憂」保障計劃，增加多次給付、保額提升、保費豁免、保費返還等多元化保障功能；探索長期護理業務發展，進一步提升客戶健康保障水平。養老教育方面，深化養老金融供給側改革，不斷豐富個養產品體系；強化分紅業務推動，助力浮動收益產品突破。財富傳承方面，迭代升級終身壽險系列產品，滿足客戶身價保障、資產傳承以及長期財富管理的綜合需求。深耕「太保家園」養老服務，積極推進「百歲居」居家養老服務試點；積極探索養老金融與服務一體化新模式，打通上海信託的養老信託直付服務流程，為客戶提供「產品 + 養老 + 信託」一體化解決方案。

同時，太保壽險持續優化業務結構，推動期繳業務發展。2024 年實現新保期繳規模保費 408.76 億元，同比增長 12.0%，佔新保規模保費的 50.7%，同比提升 7.3 個百分點。分險類來看，傳統型保險新保期繳規模保費 388.89 億元，同比增長 7.1%，分紅型保險新保期繳規模保費 19.87 億元，同比大幅增長 1,016.3%。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規模保費	261,080	252,817	3.3
傳統型保險 ^註	172,051	159,543	7.8
其中：新保期繳	38,889	36,303	7.1
分紅型保險	55,509	59,245	(6.3)
其中：新保期繳	1,987	178	1,016.3
萬能型保險	21,383	18,812	13.7
短期保險	12,137	15,217	(20.2)

註：比較期數據已重述。稅延養老保險併入傳統型保險統計，不再單列。

2024 年太保壽險前五大產品信息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排名	產品名稱	險種	規模保費	主要渠道
1	長相伴（傳世版）終身壽險	傳統險	17,769	代理人渠道
2	長相伴（盛世版）終身壽險	傳統險	14,236	代理人渠道
3	金佑人生終身壽險（分紅型）A 款（2014 版）	分紅險	12,256	代理人渠道
4	長相伴（慶典版）終身壽險	傳統險	9,770	代理人渠道
5	鑫相伴 2.0 終身壽險	傳統險	8,056	銀保渠道

3、保單繼續率

太保壽險持續強化業務品質管理，2024 年個人壽險客戶 13 個月保單繼續率 97.4%，同比提升 1.7 個百分點；個人壽險客戶 25 個月保單繼續率 92.5%，同比提升 8.5 個百分點。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個人壽險客戶 13 個月保單繼續率 (%) ^{註 1}	97.4	95.7	1.7pt
個人壽險客戶 25 個月保單繼續率 (%) ^{註 2}	92.5	84.0	8.5pt

註：

- 1、13 個月保單繼續率：發單後 13 個月繼續有效的壽險保單保費與當期生效的壽險保單保費的比例。
2、25 個月保單繼續率：發單後 25 個月繼續有效的壽險保單保費與當期生效的壽險保單保費的比例。

4、前十大地區規模保費

太保壽險規模保費主要來源於經濟較發達或人口較多的省市。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規模保費	261,080	252,817	3.3
江蘇	30,099	27,372	10.0
浙江	25,353	24,081	5.3
河南	21,325	21,314	0.1
山東	19,903	19,604	1.5
廣東	16,041	14,895	7.7
上海	14,907	13,887	7.3
河北	13,559	13,583	(0.2)
山西	10,200	10,289	(0.9)
湖北	10,015	9,571	4.6
北京	9,598	9,432	1.8
小計	171,000	164,028	4.3
其他地區	90,080	88,789	1.5

(二) 利源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業績及其他	28,000	25,886	8.2
其中：保險服務收入	83,519	85,461	(2.3)
保險服務費用	(53,499)	(57,178)	(6.4)
總投資收益 ^{註 1}	100,576	36,708	174.0
財務承保損益 ^{註 2}	(86,499)	(41,153)	110.2
投資業績	14,077	(4,445)	(416.7)
稅前利潤	42,077	21,441	96.2
所得稅	(6,256)	(1,909)	227.7
淨利潤	35,821	19,532	83.4

註：

- 1、總投資收益包括投資收益、利息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賣出回購利息支出、信用減值損失、其他資產減值損失和投資業務相關稅費等。
2、財務承保損益包含承保財務損失和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保險服務收入。2024 年為 835.19 億元，同比微降 2.3%，主要受短險業務結構調整影響。公司主動收縮虧損業務，強化風險篩選，促進短險業務品質提升及經營質效改善。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收入	83,519	85,461	(2.3)
長險	72,831	72,805	0.0
短險	10,688	12,656	(15.5)

保險服務費用。2024 年為 534.99 億元，同比下降 6.4%，主要受負債成本下降、短期險業務結構調整帶來的賠付支出減少等影響。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費用	53,499	57,178	(6.4)
長險	42,629	45,000	(5.3)
短險	10,870	12,178	(10.7)

投資業績。2024 年為 140.77 億元，同比增長 185.22 億元，主要受資本市場波動和權益投資策略優化影響，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和已實現收益同比增長。

綜合上述原因，2024 年太保壽險實現淨利潤 358.21 億元，同比增長 83.4%。

二、太平洋健康險

2024 年，太平洋健康險加快推進「新產品、新渠道、新科技」戰略落地，創新模式逐步成型，業務保持快速增長，發展質量日益提升。

在新會計準則下，太平洋健康險實現保險服務及健康管理費收入 27.35 億元，同比增長 31.6%；淨利潤 0.91 億元，同比增長 193.5%。持續發揮專業經營優勢，全力為太保產險、壽險提供健康險產品創新開發、客戶運營等服務支持。全面加強合規建設，強化風險管控，在各類監管評級評價中表現優異，公司治理評級躍升至 B 級，風險綜合評級榮獲行業最高 AAA 級，面向未來的可持續發展能力進一步提升。

太平洋健康險緊盯重點客群，全力提供有溫度、更專業的健康保障和服務。針對線上年輕客群，再次升級「藍醫保」，新增線上線下門急診保障責任，首次打通 12 家公立醫院「醫保 + 商保」理賠直付，成為行業首款不限疾病全面放開外購藥械的長期醫療險，2024 年線上客戶數已達 242 萬人，同比增長 78%。針對企業中高端客群，升級迭代「企安芯」保障方案，將先進藥械納入保障範圍。推出「醫賠通」服務工具，為企業員工打造「就醫 + 理賠」的一站式解決方案。2024 年，團體高端業務進一步加快發展，同比增速達到 26%。針對老年客群，加大創新力度，與太保壽險共同升級「家安芯 2.0」產品，將投保年齡擴寬至最高 72 周歲，該產品上市以來覆蓋客戶數已達 8.3 萬人。針對非標人群，持續探索「險 + 醫」聯動模式，與華西醫院聯合打造「肺結節保障式全程管理數字化療法」，切實推動商業健康險向「帶病體」人群延伸。

三、太保壽險（香港）

太保壽險（香港）堅持創新發展、灣區發展、協同發展的戰略定位，以「為客戶提供最佳的健康和養老解決方案」為使命，充分發揮「太保家園」「太醫管家」等優質醫養資源優勢，打造「香港保險產品 + 北上養老 + 北上醫療」綜合產服體系。太保壽險（香港）堅持穩健經營，規模及價值貢獻逐年提升，2024 年實現規模保費 13.29 億元，其中，新保規模保費 10.55 億元，同比增長 470.5%。業務結構持續優化，成本管控能力穩步提升，2024 年實現淨利潤 501.02 萬元。

4

財產保險業務

太保產險^註堅持穩中求進、以進促穩，深入貫徹落實金融「五篇大文章」，服務實體經濟、深化客戶經營、高效應對災情，保費收入實現穩健增長，持續推進高質量發展。車險不斷加強精細化管控，持續深耕佈局新能源車領域；非車險優化業務結構，搶抓市場機遇，全面深化風險減量管理體系建設。

註：本報告中均指太保產險單體。

一、太保產險

(一) 業務分析

2024 年，太保產險實現原保險保費收入 2,012.43 億元，同比增長 6.8%，實現保險服務收入 1,913.97 億元，同比增長 8.1%。承保綜合成本率 98.6%，同比上升 0.9 個百分點，承保綜合賠付率 70.8%，同比上升 1.7 個百分點；承保綜合費用率 27.8%，同比下降 0.8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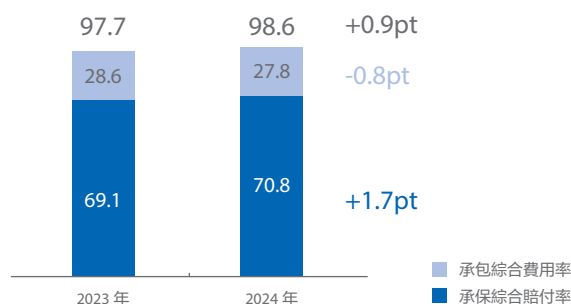
1、按險種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原保險保費收入	201,243	188,342	6.8
機動車輛險	107,302	103,514	3.7
交強險	28,459	27,298	4.3
商業險	78,843	76,216	3.4
非機動車輛險	93,941	84,828	10.7
責任險	22,209	19,657	13.0
健康險	20,288	17,361	16.9
農業險	19,278	17,721	8.8
企財險	7,836	6,813	15.0
其他	24,330	23,276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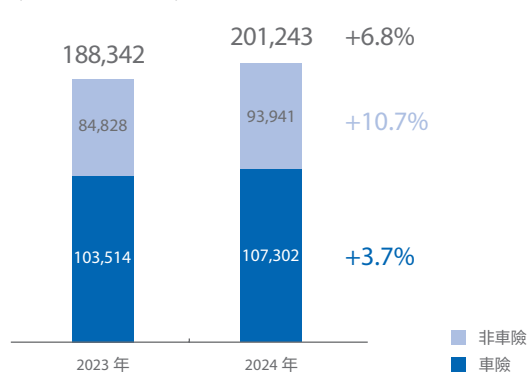
太保產險承保綜合成本率

(單位：%)



太保產險原保險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1) 機動車輛險

太保產險堅持「有效益、可持續、精細化、有韌性」目標，車險優化業務結構、穩定業務節奏、夯實經營大盤，資源精細投放、提升人均產能。2024 年，車險原保險保費收入 1,073.02 億元，同比增長 3.7%。受大災等因素影響，車險承保綜合成本率 98.2%，同比上升 0.6 個百分點，其中承保綜合賠付率 73.3%，同比上升 2.7 個百分點，承保綜合費用率 24.9%，同比下降 2.1 個百分點。同時，在新能源車險賽道，太保產險不斷創新商業模式，探索效能升級，構建差異化專屬服務，2024 年新能源車險保費佔車險保費比例達 17.0%，累計為超 460 萬車主提供風險保障。

(2) 非機動車輛險

太保產險優化業務結構，搶抓市場機遇，強化科技賦能，提升客戶綜合經營能力，全面深化風控平台和風險減量管理體系建設。2024 年，非車險原保險保費收入 939.41 億元，同比增長 10.7%；由於自然災害頻發等因素，非車險賠付率有所上升，承保綜合成本率 99.1%，同比上升 1.4 個百分點。

責任險業務立足新發展格局，積極深化與各級政府戰略合作關係，加大服務國家治理現代化力度，加強對實體經濟與社會生產的支持保障，同時嚴格落實重點領域高風險業務管控，強化高賠付項目、險種專項治理，推動責任險高質量發展。2024 年原保險保費收入 222.09 億，同比增長 13.0%。

健康險業務主動融入集團大健康發展戰略，持續鞏固政保合作平台，構建政策性業務和商業性業務發展並重的格局，加強對大病保險、意外醫療等存量業務的搶抓，加快創新業務市場佈局，強化商業健康險的發展動能，同時關注健康險品質管控，優化業務成本。2024 年原保險保費收入 202.88 億，同比增長 16.9%。

農業險業務持續聚焦服務國家鄉村振興戰略，進一步擴大三大主糧完全成本保險和種植收入保險服務範圍，提升保險保障廣度；進一步滿足地方優勢特色農業產業風險保障需求，提升保險保障深度；進一步深化「農業保險+」服務創新，強化模式、產品、研究、技術等一體化綜合服務供給，滿足政府、農業龍頭企業、新型農業經營主體以及廣大農戶的多元化需求；進一步強化精準承保精準理賠「雙精準」管理，提升農業險合規管控效能。2024 年原保險保費收入 192.78 億元，同比增長 8.8%。

企財險業務積極服務國內經濟穩健發展，持續鞏固在電力、石化等重點客戶和統保項目的傳統領先地位，積極拓展綠色能源、半導體等國家戰略新興行業客戶，加快優質銀郵、交叉渠道，優質分散型小微業務拓展，同時強化風勘、核保、理賠一體化風險管控能力建設，夯實企財險基石業務的地位和作用。2024 年原保險保費收入 78.36 億，同比增長 15.0%。

(3) 主要險種經營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險種名稱	原保險 保費收入	保險金額	承保利潤	承保綜合 成本率 (%)
機動車輛險	107,302	110,520,713	1,868	98.2
責任險	22,209	3,911,849,139	(811)	103.7
健康險	20,288	510,869,278	(429)	104.3
農業險	19,278	614,853	243	98.7
企財險	7,836	21,248,318	(310)	103.8

2、前十大地區保費收入

太保產險前十大地區原保險保費收入合計 1,328.55 億元，約佔全司的 66.0%，同比增長 7.7%。公司積極服務國家戰略，融入區域發展大局，持續提升機構發展能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原保險保費收入	201,243	188,342	6.8
廣東	26,073	24,508	6.4
江蘇	23,102	21,189	9.0
浙江	20,018	18,585	7.7
上海	15,397	14,122	9.0
山東	11,463	10,434	9.9
四川	8,063	7,330	10.0
河南	7,331	6,814	7.6
湖南	7,223	6,635	8.9
湖北	7,108	6,850	3.8
河北	7,077	6,884	2.8
小計	132,855	123,351	7.7
其他地區	68,388	64,991	5.2

3、分渠道保費收入

下表列明報告期內太保產險按渠道類別統計的原保險保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原保險保費收入	201,243	188,342	6.8
代理渠道	117,701	110,840	6.2
直銷渠道	54,629	51,892	5.3
經紀渠道	28,913	25,610	12.9

(二) 利源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收入	191,397	177,128	8.1
保險服務費用	(184,658)	(170,240)	8.5
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損益 ^{註 1}	(843)	(235)	258.7
承保財務損失及其他 ^{註 2}	(3,224)	(2,513)	28.3
承保利潤	2,672	4,140	(35.5)
承保綜合成本率 (%)	98.6	97.7	0.9pt
總投資收益 ^{註 3}	7,554	4,780	58.0
其他收支淨額	(1,089)	(899)	21.1
稅前利潤	9,137	8,021	13.9
所得稅	(1,761)	(1,446)	21.8
淨利潤	7,376	6,575	12.2

註：

- 1、 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損益包括分出保費的分攤、攤回保險服務費用、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等。
- 2、 承保財務損失及其他包括承保財務損失、提取保費準備金等。
- 3、 總投資收益包括投資收益、利息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賣出回購利息支出、資本補充債利息支出、投資相關稅費和信用減值損失等。

保險服務收入。2024 年保險服務收入 1,913.97 億元，同比增長 8.1%，主要因整體業務規模增長等影響。其中機動車輛保險服務收入 1,063.29 億元，同比增長 4.3%，非機動車輛保險服務收入 850.68 億元，同比增長 13.1%。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收入	191,397	177,128	8.1
機動車輛險	106,329	101,929	4.3
非機動車輛險	85,068	75,199	13.1

保險服務費用。2024 年保險服務費用 1,846.58 億元，同比增長 8.5%，主要因業務規模增長帶來賠付、費用的增長。其中機動車輛保險服務費用 1,021.69 億元，同比增長 3.9%，非機動車輛保險服務費用 824.89 億元，同比增長 14.7%。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險服務費用	184,658	170,240	8.5
機動車輛險	102,169	98,351	3.9
非機動車輛險	82,489	71,889	14.7

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損益。2024 年分出再保險合同淨損失 8.43 億元，同比增加 6.08 億元，主要受分出業務規模、分出業務結構以及相關業務賠付率影響。

承保財務損失及其他。2024 年承保財務損失及其他 32.24 億元，同比增長 28.3%，主要受業務發展迅速，保險合同負債規模上升，導致負債的貨幣時間價值金額上升。

總投資收益。2024 年總投資收益 75.54 億元，同比增長 58.0%，主要受資本市場波動影響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同比增長。

綜合上述原因，2024 年太保產險實現淨利潤 73.76 億元，同比增長 12.2%。

二、太平洋安信農險

太平洋安信農險聚焦農險專業化經營，針對地方農業產業需求，積極進行定制化產品創新；聚焦農產品收入保險，探索農產品區塊鏈溯源應用場景上線，打造科技賦能農產品創新模式，推動優質農產品生產全過程透明化和可追溯化，助推地方特色農產品品牌打造。2024 年實現保險服務收入 26.08 億元，同比增長 4.9%。原保險保費收入 20.05 億元，同比增長 1.0%，其中農業險 13.41 億元，同比增長 0.9%。承保綜合成本率 102.1%，同比增長 4.2 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極端天氣災害的影響；淨利潤 1.41 億元，同比下降 22.5%。

三、太保香港

公司主要通過全資擁有的太保香港開展境外財產險業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香港總資產 13.36 億元，淨資產 3.74 億元，2024 年實現原保險保費收入 2.93 億元，承保綜合成本率 92.3%，淨利潤 0.55 億元。

5

資產管理業務

公司堅持「價值投資、長期投資、穩健投資、責任投資」的理念，堅持「價值投資的長期意識、資產配置的全球意識、保險資管的全局意識、風險和收益的平衡意識、新興領域的前瞻意識、激勵約束機制的市場意識」，高質量做好資產負債管理。公司基於保險資產負債管理長期可持續的根本前提，進一步完善穿越週期的資產負債管理體系，持續提升和強化投研能力與合規風控能力。公司在戰略資產配置的牽引下進行有紀律且靈活的戰術資產配置，嚴控信用風險，持續延展固定收益資產久期，降低再投資風險；充分考慮新會計準則的影響，優化資產會計分類，並進一步強化主動投資管理，其中「股息價值」作為長期核心策略持續獲得積極效果，投資業績表現較好，集團管理資產規模保持穩定增長。

一、集團管理資產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集團管理資產達 35,426.60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1.2%，其中集團投資資產 27,344.57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1.5%；第三方管理資產 8,082.03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20.1%；2024 年第三方管理費收入為 21.66 億元，同比增長 7.0%。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較上年末變化 (%)
集團管理資產 ^註	3,542,660	2,922,792	21.2
集團投資資產	2,734,457	2,250,073	21.5
第三方管理資產 ^註	808,203	672,719	20.1
其中：太保資產	294,187	225,154	30.7
長江養老	406,401	352,032	15.4
國聯安基金	99,806	94,249	5.9
太保資本	936	800	17.0
太保投資（香港）	6,873	484	1,320.0

註：比較期數據已重述。

二、集團投資資產

2024 年，在政策助力和產業升級的推動下，中國經濟呈現企穩回升態勢，新質生產力不斷擴張，經濟結構持續優化，經濟發展的韌性和可持續性不斷增強，中國全年主要宏觀經濟指標保持基本穩定。權益資產方面，市場整體大幅震蕩，結構分化明顯，但上市公司分紅創歷史新高，價值投資優勢凸顯。固定收益方面，利率中樞延續下移趨勢，信用利差先下後上。

公司基於對宏觀環境長期趨勢的展望，進一步落實精細化的啞鈴型資產配置策略，一方面，持續加強長期利率債的配置，以延展固定收益資產久期；另一方面，適當增加權益類資產以及未上市股權等另類投資的配置，以提高長期投資回報；同時，持續管控信用類資產的配置比例，積極防範信用風險。公司在戰略資產配置的牽引下，進行有紀律且靈活的戰術資產配置，積極主動應對權益市場大幅波動和利率中樞趨勢下行帶來的雙重挑戰。

公司關注價值增長，進一步加強投資管理專業化能力建設，完善規範化、標準化投管體系，積極探索多元化投資策略和創新型投資資產工具的運用；提升資產配置能力，強化資本約束，全面夯實資本及投資管理基礎；進一步完善信用風險預警與防控機制，提升風險管理水平；繼續深化 ESG 投資管理制度體系、評估機制以及信息系統建設，2024 年首次完成並披露負責任投資原則 (PRI) 透明度報告，探索將氣候因素融入戰略資產配置，推動公司負責任投資能力的進一步提升。

從投資集中度來看，公司投資持倉行業分佈主要集中在金融業、交通運輸、基礎設施等行業，抗風險能力較強。公司權益類資產投資品種相對分散；固定收益資產投資相關的償債主體綜合實力普遍較強，除政府債外，主要交易對手包括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和大型國有商業銀行等大型國有企業。

（一）集團合併投資組合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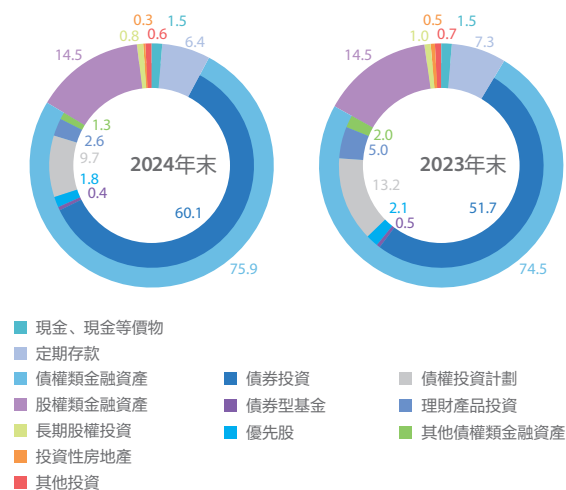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佔比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佔比 (%)
投資資產（合計）	2,734,457	100.0	2,250,073	100.0
按投資對象分				
現金、現金等價物	40,262	1.5	34,263	1.5
定期存款	173,818	6.4	165,501	7.3
債權類金融資產	2,074,168	75.9	1,676,100	74.5
- 債券投資	1,642,181	60.1	1,163,626	51.7
- 債券型基金	9,663	0.4	10,393	0.5
- 優先股	49,227	1.8	47,724	2.1
- 債權投資計劃 ^{註1}	265,403	9.7	296,154	13.2
- 理財產品投資 ^{註2}	71,421	2.6	113,195	5.0
- 其他	36,273	1.3	45,008	2.0
股權類金融資產	398,210	14.5	325,234	14.5
- 股票	255,065	9.3	188,455	8.4
- 權益型基金	52,679	1.9	52,004	2.3
- 理財產品投資 ^{註2}	20,795	0.8	19,652	0.9
- 其他	69,671	2.5	65,123	2.9
長期股權投資	22,520	0.8	23,184	1.0
投資性房地產	8,951	0.3	10,667	0.5
其他投資 ^{註3}	16,528	0.6	15,124	0.7
按會計核算方法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註4}	64,844	2.4	82,334	3.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註5}	1,749,986	64.0	1,345,400	5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註6}	667,225	24.4	581,619	25.8
長期股權投資	22,520	0.8	23,184	1.0
其他 ^{註7}	229,882	8.4	217,536	9.7

註：

- 1、債權投資計劃主要包括基礎設施和不動產項目。
- 2、理財產品投資主要包括商業銀行理財產品、保險資管產品、信託公司集合資金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及銀行業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支持證券等。
- 3、其他投資主要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和衍生金融工具等。
- 4、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報表中債權投資。
- 5、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報表中其他債權投資和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6、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報表中交易性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資產。
- 7、其他主要包括貨幣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存出資本保證金、投資性房地產等。

集團合併投資組合

（單位：%）



1、按投資對象分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公司債券投資佔投資資產的 60.1%，較上年末上升 8.4 個百分點；其中國債、地方政府債、政策性金融債佔投資資產的 44.5%。固定收益類資產久期為 11.4 年，較上年末增加 2.0 年。在企業債及非政策性銀行金融債中，債項或其發行人的評級達到 AA 級及以上的佔比達 98.8%，其中，AAA 級佔比達 96.7%。公司擁有專業的信用風險管理團隊和完善的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對債券投資的信用風險進行覆蓋事前、事中和事後的全流程管理。公司持續優化集團一體化的信評管理體系，依託內部信用評級體系評估擬投資債券的主體和債項的信用等級、識別信用風險，並結合宏觀市場環境和外部信用評級等因素，在全面、綜合判斷的基礎上進行投資決策，並對存量債券的信用風險採取定期與不定期跟蹤相結合的方法進行檢視，按照統一的管理制度和標準化的流程主動管控信用風險。公司信用債持倉行業分佈廣泛，風險分散效應良好；公司高度重視信用風險管理，嚴格控制房地產等行業的風險敞口，並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精選投資標的；總體來看，公司持倉的償債主體綜合實力普遍較強，信用風險管控情況良好。

公司股權類金融資產佔投資資產的 14.5%，其中股票和權益型基金佔投資資產的 11.2%，較上年末上升 0.5 個百分點。公司嚴格遵循有紀律且靈活的戰術資產配置，持續推進投研資源整合和投研平台建設，加強對市場動態的及時跟蹤研判；充分考慮新會計準則的影響，有效運用資產會計分類，對權益類資產進行積極主動管理，強化「股息價值」核心策略，構建具有成長潛力的衛星策略集群，「股息價值」核心策略長期投資回報大幅超越市場基準。

公司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投資規模為 3,447.09 億元，佔投資資產的 12.6%。公司的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投資，在全面符合監管機構要求和內部風控標準的前提下，充分發揮保險機構穩健經營的特點，嚴格篩選償債主體和融資項目。從行業分佈看，融資項目分散於基礎設施、交通運輸、非銀金融、不動產等行業，主要分佈於北京、四川、湖北、山東、江蘇等經濟發達地區。

總體看，公司目前所投資的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整體信用風險管控良好。具有外部信用評級的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佔 99.4%，其中 AAA 級佔比達 99.0%，AA+ 級及以上佔比達 99.4%。高等級免增信的主體融資佔 67.9%，其他項目都有擔保或抵押、質押等增信措施，信用風險總體可控。

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的結構和收益率分佈

行業	投資佔比 (%)	名義投資收益率 (%)	平均期限 (年)	平均剩餘期限 (年)
基礎設施	39.9	4.5	8.4	5.0
交通運輸	21.8	4.4	8.9	5.3
非銀金融	13.5	4.2	5.0	1.8
不動產	13.1	4.3	8.9	5.9
能源、製造業	3.9	4.4	8.9	5.3
其他	7.8	4.5	8.3	4.7
總計	100.0	4.4	8.1	4.8

註：非公開市場融資工具包括商業銀行理財產品、債權投資計劃、信託公司集合資金信託計劃、證券公司專項資產管理計劃及銀行業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支持證券等。

2、按會計核算方法分

新會計準則下，公司投資資產主要分佈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三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佔比較上年末上升 4.2 個百分點，主要是該類資產下的債券、股票投資佔比有所提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佔比較上年末下降 1.4 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該類資產下的股票、債權投資計劃、理財產品投資佔比有所下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佔比較上年末下降 1.3 個百分點，主要是該類資產下的債權投資計劃佔比有所下降；長期股權投資佔比較上年末下降 0.2 個百分點，主要是合營公司及結構化主體資產佔比略有下降；其他資產佔比較上年末下降 1.3 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該類資產下定期存款佔比有所下降。

(二) 集團合併投資收益

2024 年，公司實現淨投資收益 827.99 億元，同比增長 6.5%，主要原因是分紅和股息收入的增長；淨投資收益率 3.8%，同比下降 0.2 個百分點。

總投資收益 1,203.94 億元，同比增長 130.5%，主要原因是公允價值變動損益的大幅增長；總投資收益率 5.6%，同比上升 3.0 個百分點。

綜合投資收益率 6.0%，同比上升 3.3 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當期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類資產的變動影響的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利息收入	55,991	58,262	(3.9)
分紅和股息收入 ^{註 1}	26,109	18,750	39.2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699	727	(3.9)
淨投資收益	82,799	77,739	6.5
證券買賣損益	1,338	(11,311)	(111.8)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37,713	(11,712)	(422.0)
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916)	(2,093)	(56.2)
其他收益 ^{註 2}	(540)	(386)	39.9
總投資收益	120,394	52,237	130.5
淨投資收益率 (%) ^{註 3}	3.8	4.0	(0.2pt)
總投資收益率 (%) ^{註 3}	5.6	2.6	3.0pt
綜合投資收益率 (%) ^{註 3、4}	6.0	2.7	3.3pt

註：

- 1、分紅和股息收入包括分紅收入、股息收入和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持有期間產生的收益等。
- 2、其他收益包括權益法下對聯營 / 合營企業的投资收益等。
- 3、淨投資收益率考慮了賣出回購利息支出的影響。淨 / 總投資收益率、綜合投資收益率的計算中，作為分母的平均投資資產參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則計算且未考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類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額。
- 4、計算綜合投資收益率的分子包括總投資收益額、當期計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類資產的變動影響及其當期轉入留存收益的金額等。

三、第三方管理資產

集團第三方管理資產 8,082.03 億元，其中，太保資產管理規模 2,941.87 億元，佔比 36.4%；長江養老管理規模 4,064.01 億元，佔比 50.3%。

（一）太保資產

2024 年，太保資產按照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要求，遵循服務國家戰略和實體經濟的導向，聚焦服務機構客戶差異化的風險收益偏好，推進市場化資產管理業務結構優化，模式轉型升級。截至 2024 年末，太保資產管理的第三方資產規模為 2,941.87 億元，較上年末上升 30.7%。

2024 年，太保資產克服外部環境的不利影響，將保險另類投資業務發展重點聚焦在基礎設施領域的高信用等級客戶和優質主體管理的優質資產。全年完成保險另類投資產品登記規模超過 400 億元。積極推進交易所 ABS 和基礎設施 REITs 業務，完成審批的交易所 ABS 產品儲架可發行規模超過 60 億元。在另類投資業務中，注重做好綠色金融大文章相關工作，作為管理人發行的首單交易所 ABS 產品「河南投資廢舊電器拆解項目」，為綠色金融產品，是公司助力國有企業實現經濟良性循環發展的典型案例。同時，太保資產拓展開發了成都、武漢、寧波等地的軌交綠色債權投資計劃項目。截至 2024 年末，太保資產管理的另類投資業務資產規模超過 1,400 億元，位居行業前列。

2024 年，太保資產從「投資策略研發和實施」「產品開發和產品線完善」和「客戶拓展服務」三方面入手，拓展組合類資產管理產品業務。順應低利率市場環境下的客戶需求，重點營銷中長期純債策略產品、短債策略產品和多資產、多種類「回收+」策略產品，貨幣類產品規模上升明顯。太保資產權益股息價值策略產品成立以來實現年化收益率約 15%，策略和業績表現都得到了市場和機構的廣泛認可，相關系列產品規模穩定保持在 100 億元的水平上。截至 2024 年末，第三方組合類資產管理產品與外部專戶委託資產規模合計 2,576.96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40.7%。

（二）長江養老

2024 年，長江養老持續發揮「養老金融」服務核心優勢，圍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聚焦投研核心能力提升，做好涉及民生的長期資金管理，穩步推進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高質量發展。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長江養老第三方受託管理資產規模合計 4,813.09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7.1%；第三方投資管理資產規模為 4,064.01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5.4%。

長江養老堅持以第三方業務模式全面服務養老保障三支柱。第一支柱方面，保持基本養老保險信用債組合累計業績領先，進一步豐富組合佈局。第二支柱方面，根據人社部公佈數據，2024 年前三季度長江養老企業年金單一計劃含權、集合計劃含權、集合計劃固收業績均位居行業的前三位。長江養老成功獲得全行業企業年金基金管理機構三項資格延續，實現多個年金單一計劃受託大單突破，助力年金擴面成為上海首個片區人才年金計劃臨港新片區企業年金計劃受託人，持續推動「養老金融+科技金融」綜合服務方案。第三支柱方面，通過「產品+服務」模式積極探索一站式養老金融服務，協同中國太保旗下的養老金融、健康管理、養老社區等豐富金融產品支持養老保障第三支柱建設。

長江養老堅持服務國家戰略，聚焦交通、能源、水利水務等民生保障領域，實現債權、股權和資產支持計劃三大業務全面落地，積極引導長期資金支持實體經濟與新質生產力發展。貫徹 ESG 戰略，成功登記 2 單綠色債權投資計劃；圍繞打造具備養老特色的組合類資產管理產品，發行 ESG 優選資產產品和養老特色資產產品。

6

客戶經營

公司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圍繞「一個客戶、一個界面、綜合服務」的目標，完善客戶全生命週期服務生態圈建設，持續提升卓越服務供給能力，打造客群差異化智慧服務，強化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能力，充分發揮綜合性保險服務集團優勢，推動客戶價值的穩步提升。

一、個人客戶經營

公司堅持客戶導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便捷、高效的產品服務解決方案，服務客戶的廣度和深度持續提升。截至 2024 年末，集團個人客戶數達 1.81 億人，較上年末增長 1.7%；持有兩張及以上保單的個人客戶數達 4,193 萬，較上年末增長 6.0%。公司不斷豐富協同生態，持續提升客戶價值，截至 2024 年末，持有多家子公司保單的個人客戶數達 1,126 萬，與上年末持平；太保壽險有效長險保單應繳總保費 10 萬元及以上客戶數較上年末增長 6.1%；太保產險家用車第三者責任險保額 300 萬元及以上客戶數達 1,693 萬人，較上年末增長 30.6%，個人客戶車險保單續保率達 76.8%，同比上升 1.4 個百分點。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變動 (%)
個人客戶均保單件數 (件)	2.34	2.32	0.9
持有兩張及以上保單的個人客戶數 (萬人)	4,193	3,955	6.0
持有多家子公司保單的個人客戶數 (萬人)	1,126	1,126	-
太保壽險有效長險保單應繳總保費 10 萬元及以上客戶數 (萬人)	799	753	6.1
太保產險車險第三者責任險保額 300 萬元及以上客戶數 (萬人)	1,693	1,296	30.6

註：表中客戶數按投保人口徑統計。

公司積極滿足客戶需求，持續創新產品服務供給能力。

一是不斷完善康養服務生態圈建設，打造基於客戶全生命週期的「防診療複養」服務體系。截至 2024 年末，集團健康服務使用客戶數達 1,091 萬人。「太保家園」落地 13 城 15 園，規劃養老服務床位 1.65 萬張，截至 2024 年末，養老照護床位供給數達 8,800 張；「青青成長」青少年健康促進中心運營模式初步成型；「源申康復」啟動廈門、濟南兩地康復醫院建設；「百歲居」探索運用創新物聯網技術，提供智慧居家養老服務，積極推進全國試點，線下體驗中心已落地全國 127 個城市。

二是強化創新驅動，提升客群差異化經營和服務能力。圍繞智能駕駛出行保障，創新智能網聯汽車保險；開展車險「透明理賠」項目，實現服務規範、理賠過程、爭議解決全透明。推出「太保優護」長期護理保險解決方案，全面覆蓋護理服務鏈各環節；聚焦「非標客群」「女性客戶」等細分客群，開展甲狀腺精細化健康管理活動、定制醫療級抗衰服務。持續豐富互聯網產品矩陣，私域流量獲客大幅提升；打通「醫保商保直賠」，理賠服務時效大幅縮短；創新「醫賠通」服務，為企業員工打造智能化、專業化的線上諮詢和診療服務。

三是深入挖掘數據價值，提升集團客戶數智化綜合經營能力。統籌構建集團客戶標籤逾兩千個，通過大數據智能引擎精準洞察客戶產品服務偏好，應用於「睡眠保單」清理、保單複效、客戶贏回、服務意圖識別等場景，累計調用次數較上年增長超 3 倍。通過協同運營、千人千面的數智化精準策略，有效推動全域觸客平台的活躍度提升和相互遷徙。

公司積極踐行金融為民，深入推進「太保服務」品牌建設，鞏固「太保消保」行業領先優勢，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在行業消保監管評價中保持行業領先。公司主動傾聽客戶聲音，千名服務官跨前一步開展「高管聆聽」，不斷深化服務能力建設，關鍵客戶旅程 NPS（客戶淨推薦值）整體提升。

二、團體客戶經營

公司發揮集團綜合優勢，圍繞「一個太保、一個界面」，聚焦打造以重點團體客戶為主體的戰略客戶「朋友圈」，形成團體客戶協同增長模式。

優化戰略客戶結構，夯實戰略合作基石。深耕長三角、大灣區、京津冀、成渝等重點區域，2024 年納入協同開發的戰略客戶達 1,024 家。有效期內的戰略簽約累計達 137 家，與省級政府（含省、自治區、直轄市、計劃單列市）簽約覆蓋率達 94.4%，較上年度提升 5.5 個百分點。

緊盯價值增長主線，提升團體客戶分類經營能力。金融類客戶聚力開發其 C 端客戶的財富管理；企業類客戶重點擴大與央企和行業頭部企業的合作範圍，提升基礎業務份額；政保合作加大「風險減量」服務供給，提升民生保障能力。探索集團統籌規劃、子公司專業經營、分公司落地產能的 BBE 業務協同發展路徑，發力職域服務市場，構築員福全體系保障，推出職域服務產服和科技品牌。推動資負協同突破，強化機制牽引和能力共建，互相引流客源、拓展業務，滿足客戶多樣化金融保險服務需求，打造服務實體經濟的綜合能力。

7

環境、社會和治理 (ESG)

一、ESG 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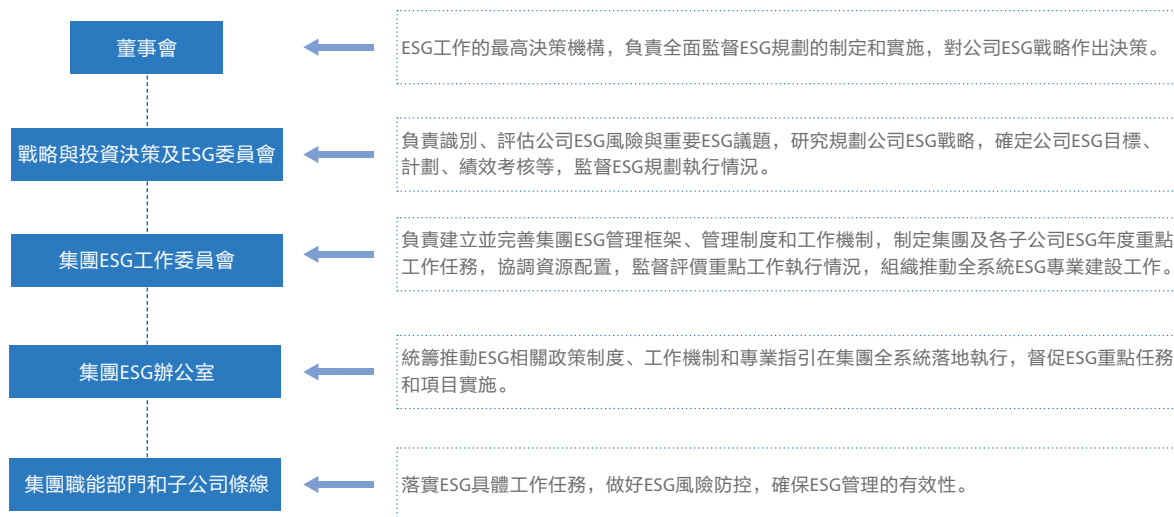
公司將「可持續發展能力更強」作為中長期發展目標之一，以《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環境、社會及治理規劃（2023-2025）》為牽引，推動可持續發展理念深度融入公司價值觀和經營實踐，為股東、客戶、員工、政府及監管機構、合作夥伴等利益相關方創造可持續的綜合價值。

（一）ESG 願景與目標

不斷完善公司 ESG 治理，推動 ESG 理念深度融入公司價值觀和經營實踐；建設行業領先的可持續金融產品服務體系，不斷提升致力環境友好、服務民生保障和助力社會治理的金融供給能力；建立低碳節能的運營模式，逐步優化自身能耗水平，有效管控資產組合碳排放水平；積極塑造 ESG 文化，建設 ESG 品牌特色，全面提升公司面向未來的可持續發展能力。

（二）ESG 管理體系

公司建立了層次分明、分工明確的「董事會－管理層－執行層」的完整 ESG 治理架構，形成了包括管理制度、專業標準體系和激勵約束機制在內的完整的管理閉環，為集團自上而下履行 ESG 實踐提供了良好的管理基礎和組織保障。



二、ESG 實踐

公司圍繞國家戰略方向，充分發揮專業優勢，持續在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維度落實相關行動。先後簽署聯合國負責任投資原則 (UN PRI)、聯合國可持續保險原則 (UN PSI)、聯合國全球契約組織 (UNGC)、[一帶一路] 綠色投資原則 (GIP)，對接國際標準，共建行業可持續生態圈。2024 年，公司 MSCI ESG 最新評級升至 AA 級。

(一) 環境維度



> 綠色保險

公司深化綠色保險產品創新，加大對新能源、綠色交通、綠色技術、碳金融等重點領域、重點行業的風險保障力度，2024 年綠色保險保額超 147 萬億元。積極開展巨災保險，首席承保上海黃浦、寧波中小企業等多個地方性項目，積極應對南方暴雨、颱風「摩羯」「貝碧嘉」等重大災害，築牢災害防護網。探索新能源車險發展模式，2024 年為超 460 萬輛新能源車提供保障。助力碳市場建設，創新落地上海首單碳普惠碳資產損失保險，填補碳損失領域風險管理空白；首創航運脫碳保險，為我國受到歐盟碳關稅政策影響的企業提供有力支持。截至 2024 年底，公司已累計開發首創綠色保險產品 34 款。



> 綠色投資

公司發揮保險資金「耐心資本」長期優勢，創設和配置綠色債權計劃、綠色股權計劃、產業基金和組合類保險資產產品，截至 2024 年末，綠色投資規模超 2,600 億元。2024 年，與中金資本共同發起成立綠碳科技私募基金落地灣區，為大灣區產業綠色轉型升級提供重要資金支撐。公司持續完善盡責管理體系建設，制定並發佈《投資活動盡責管理指引（試行）》，完成對 120 多家外部管理人的 ESG 評估。加強資產組合碳管理能力，完善碳核算系統功能，提升資產碳核算比例，為漸進有序降低資產碳排放夯實基礎。



> 綠色運營

公司加強碳排放數據管理，自研上線並持續優化碳足跡可視化平台，制定《運營端碳盤查管理辦法》，夯實碳盤查工作機制。引導員工綠色行為，制定《職場綠色運營管理指引》《綠色差旅評級實施辦法》，開展對各級機構綠色差旅評分管理，建設「碳險家」員工碳積分平台，累計用戶超 4 萬員工。應用節能舉措，推進綠色低碳示範園區試點和「黑燈工廠」建設，探索開展內部碳指導稅機制，有序降低運營整體碳排放。探索碳普惠模式建設，上線國內保險業首個對客戶低碳行為進行測算和激勵的碳普惠平台，覆蓋全國 333 個城市，累計用戶超 53 萬人。



> 保護生物多樣性

公司致力於以綠色保險和公益助推生物多樣性保護。創新生態碳匯類保險，覆蓋森林、草原、濕地等生態，開發全國首個紅樹林碳匯條款，推出首個紅樹林 CCER 碳匯損失保險。連續多年承保雲南野生亞洲象肇事公眾責任險。協同地方林業部門建立「林長制 + 古樹名木保險」機制，為古樹提供風險保障。落地雲南首單生態綠色環境救助責任保險，為綠孔雀棲息地提供專屬保障。持續推進三江源公益林建設，共造林 2,000 餘畝、植樹 12 萬餘株，助力「中華水塔」建設「綠色屏障」。

(二) 社會維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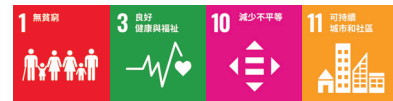
> 服務實體經濟

公司強化科技企業全生命週期風險研究，護航集成電路、生物醫藥、人工智能、低空經濟等新興產業，為新質生產力發展提供風險保障和資金支持。2024 年，科技保險服務 10.5 萬家企業，累計保額超 111 萬億，落地多個行業首發產品，在新材料中試、網絡安全領域取得突破性進展。護航「一帶一路」建設，積極服務中資企業走出去，多年來累計提供海外業務保障超 3 萬億元人民幣，承保全球近 120 個國家和地區超過 1,000 個項目。



> 普惠保險

公司不斷創新普惠保險產品供給體系，提升保險服務覆蓋面和可及性。截至 2024 年末，在辦大病保險覆蓋 106 個城市，承保超 2 億人次，累計賠付超 100 億元；惠民保業務覆蓋 230 個城市，標桿項目滬惠保自 2021 年設立以來，累計參保人次超 2,600 萬，累計賠付超 20 億元。針對低收入人群、新市民、新就業形態人群，開發收入損失保險、職業傷害保險、就業救助責任保險、農民工資支付保證保險等產品。2020 年起服務美团平台，累計承保達 4.9 億人次。滴滴專屬保障計劃覆蓋 56 個城市，累計參保司機達 20 萬人。



> 健康養老保障

公司持續豐富健康產品服務體系，健康服務使用客戶數累計突破千萬。針對一老一少、帶病人群、女性等特定人群提供專屬保障，創新開發針對肺結節、乳腺癌等帶病人群的保險產品。「藍醫保」升級好醫好藥版，成為行業首款不限疾病、全面放開外購藥械的長期醫療保險。持續優化升級「太保藍本」「無憂管家」，累計為近 2,500 萬客戶提供一站式就醫綠通服務。青少年健康服務不斷豐富，首家「青青成長」肌骨健康門店投入運營，累計完成 30 萬人次青少年入校體測。公司深度參與個人稅延養老、專屬商業養老保險、個人養老金等業務試點，2024 年商保年金新保規模保費達成 201.5 億元，其中個人養老金達成 2.7 億元，服務 3.8 萬客戶。太保家園落地 13 城 15 園，2024 年末養老照護床位供給數達 8,800 張，康復醫院落地廈門、濟南、廣州。探索「百歲居」等居家助老服務模式，滿足老人多樣化養老需求。



> 消費者權益

公司建立健全消費者權益保護體系，產、壽險子公司消保監管評價、服務質量指數評定保持行業領先。2024 年，公司帶頭簽署中保協《保險行業消費者權益保護自律公約》，深化四級服務官制度，推進「消保示範區」建設。建設「太保數智消保中台」和「NPS 客戶體驗實時監測平台」，科技賦能提升消保成效。建立 12378 投訴熱線，制定《投訴案件處理品質管理辦法》，規範客戶投訴處理機制。開展多層次的金融宣傳教育，打造線上線下金融宣教互動展廳，開展「消保縣域行」等特色活動，推動金融知識直達基層群眾。



> 員工權益和發展

公司致力於建立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持續優化薪酬、績效、晉升管理體系。制定《員工行為規範手冊》，明確員工不得有歧視和騷擾行為。構建企業年金等中長期福利保障機制，嚴格落實各項假期制度，夯實安全生產管理，建立職工之家、媽咪小屋，定期組織職工運動會、健康體檢、工間操、心理輔導等活動。不斷豐富多層級人才培養體系，與復旦大學等高校合作，為高管和青年人才定制專業化培訓項目與課程體系。截至 2024 年底，線上學習平台「太保學習」用戶數超 55 萬人，開設課程超 2.1 萬門，累計直播超 2.2 萬場。關注女性員工職業發展，2024 年推出女工品牌「芳華薈」，開展多元化活動，形成獨具太保特色的女工工作體系。



> 鄉村振興

公司持續推進農險業務提質增效，累計開發各類農險產品近 5,000 款，基本實現農林牧漁領域產品全覆蓋。2024 年，產險公司為 1,936 萬戶次農戶提供各類農業風險保障 6,634 億元，農險理賠惠及農戶超 500 萬戶次。太保 e 農險「慧眼·智遠」服務案例入選「農業農村部 2024 年智慧農業建設典型案例」。持續推進鄉村幫扶，2024 年共派出 269 名駐村幹部，投入幫扶資金 1,757 萬元，助力產業振興、村容村貌改善以及基礎設施建設。



> 社會公益

公司帶動員工、客戶及利益相關方積極參與社會公益活動，2024 年公司公益捐贈總額超 5,700 萬元。「太保藍」公益基金聚焦一老一少，深耕認知障礙和孤獨症領域，創建國內首個精準眼動早篩模式，建設公益腦健康服務站「藍智家」，為老年人提供早篩、診斷、科普服務。打造孤獨症孩子及家庭關愛幫扶模式，啟動「愛伴童行」兒童公益項目，幫扶超 400 名困境兒童。深化「責任照亮未來」希望小學品牌活動，建立小排球基地，定期舉辦排球夏令營活動。2024 年，公司捐贈 1,000 萬元發起設立「優秀運動員終身保障公益項目」並獨家承保該項目，開創以商業保險為運動員提供終身養老保障的先河。



（三）治理維度

> 公司治理

公司搭建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等組成的公司治理體系，形成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執行機構之間相互配合、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運行機制。持續優化董事會結構，形成國有股東、機構投資者和社會公眾共同持股的多元化股權結構。持續打造專業、多元、均衡的高素質董事會團隊，外部董事佔比 87%，女性董事佔比 27%，為董事會科學決策和保護中小股東利益提供有力支持。鍛造一體化風控體系，集團償付能力始終處於監管充分標準以上，保險子公司風險綜合評級結果持續行業領先。全面遵循信息披露法規要求，不斷提升信息披露質量，連續 11 年獲得上交所信息披露評級 A 級。

有關情況，見本報告「企業管治情況」部分。



> 反貪污

公司落實公司《反舞弊工作暫行規定》《員工違規行為責任追究辦法》等制度，規範對舞弊或違法違規行為的舉報、調查、處理、報告和問責程序。集團內部審計覆蓋集團各級機構，對高管人員三年一次 100% 覆蓋。落實新時代清廉文化建設三年行動方案 (2023-2025)，推出《幹部員工廉潔從業負面清單》。公司積極開展反腐廉政宣傳培訓，上線「清風太保」學習平台，將每年 9 月 7 日設立為「太保合規日」舉辦教育宣傳活動，在職員工廉潔從業承諾書（2024 版）簽署率 100%。



> ESG 風險管理

公司持續完善 ESG 風險管理體系，將 ESG 相關要求納入《風險管理政策》和 2024 年度風險偏好體系。開展氣候情景分析與壓力測試，通過融合 IPCC 等國際情景模式與本土氣象數據，探索構建中長期氣候物理風險分析模型，增強氣候風險量化管理能力。積極應用巨災模型分析颱風、暴雨、地震等自然災害對保險標的的損失影響，強化災害預警功能，提升防災減損能力。



> 數據安全

公司高度重視數據安全保護工作，成立網絡安全和信息化領導小組，統籌推進數據安全管理工作落地。修訂《數據安全管理暫行辦法》《應用系統信息安全管理辦法》《數據防洩漏管理辦法》《網絡安全事件應急預案》等制度，明確數據採集、存儲、處理等各環節安全管理要求及應急方案。積極開展數據安全培訓，開展覆蓋全員的網絡安全意識培訓，2024 年累計學習人次達 86.3 萬。面向專業人員，組織專業技能和證書培訓，並定期開展應急預案演練。2024 年，未發生因違反客戶信息管理規定而受到監管處罰情況。



> 供應鏈管理

公司持續完善綠色採購和供應商管理機制，實施《供應商管理辦法》《供應鏈 ESG 管理指南（試行）》等制度，定期開展供應商審計與盡職調查，保障供應商管理的規範性。加強供應商數據安全管理，要求供應商嚴格遵守公司信息安全策略、制度和各項信息安全管理要求。2024 年，合作夥伴《反商業賄賂條款》《安全保密協議》簽署率 100%。公司致力於提高節能環保產品採購比例，借助採購信息化工具「e 採平台」對供應商 ISO 14001 認證情況、產品能耗等級提出明確要求。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在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倫交所網站 (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及本公司網站 (www.cpic.com.cn) 披露的《中國太保 2024 年可持續發展報告》。

8 專項分析

一、合併報表淨利潤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主要變動原因
太保壽險	35,821	19,532	投資收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增加
太保產險	7,376	6,575	投資收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增加
母公司、合併抵銷等	1,763	1,150	投資收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增加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4,960	27,257	投資收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增加

二、流動性分析

（一）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12 月 31 日止 12 個月	2024 年	2023 年	變動幅度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4,404	137,863	12.0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09,900)	(161,357)	30.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1,336	3,294	1,762.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93	131	(2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 (減少) 額	5,933	(20,069)	(129.6)

本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 12.0% 至 1,544.04 億元，主要原因是收到簽發保險合同保費取得的現金增加。

本年度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 30.1% 至 2,099.00 億元，主要原因是投資支付的現金增加。

本年度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 1,762.1% 至 613.36 億元，主要原因是回購業務資金由上年度的淨減少變為本年度的淨增加。

（二）資產負債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較上年末變化
資產負債率 (%) ^註	89.7	89.4	0.3pt

註：資產負債率 = (總負債 + 少數股東權益) / 總資產。

（三）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從集團層面對集團公司和子公司的流動性進行統一管理。集團公司作為控股公司，其現金流主要來源於子公司的股息及本身投資性活動產生的投資收益。

本公司的流動性資金主要來自於保費、投資淨收益、投資資產出售或到期及融資活動所收到的現金。對流動資金的需求主要包括保險合同的有關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保險的賠付或給付，向股東派發的股息，以及各項日常支出所需支付的現金。

由於保費收入仍然持續增長，因此本公司經營活動現金流通常為淨流入。同時本公司注重資產負債管理，在戰略資產配置管理的投資資產中，均配置一定比例的高流動性資產以滿足流動性需求。

此外，本公司的籌融資能力，也是流動性管理的主要部分。本公司可以通過賣出回購證券的方式及其他融資活動獲得額外的流動資金。

本公司認為有充足的流動資金來滿足本公司可預見的流動資金需求。

三、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見財務報表附註十四和十五。

四、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本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見財務報表附註五之 2。

五、主要財務指標增減變動及原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	變動幅度 (%)	主要原因
總資產	2,834,907	2,343,962	20.9	業務規模擴大
總負債	2,516,426	2,076,258	21.2	業務規模擴大
股東權益合計	318,481	267,704	19.0	當期盈利、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和發行永續債影響
營業利潤	55,711	32,060	73.8	投資收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增加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4,960	27,257	64.9	投資收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增加

六、償付能力

根據監管規定，本公司計算和披露核心資本、實際資本、最低資本和償付能力充足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太保壽險、太保產險、太平洋健康險、太平洋安信農險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均高於監管要求。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變動原因
太保集團			
核心資本	358,078	303,908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子公司發債等
實際資本	503,745	456,938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子公司發債等
最低資本	197,079	178,017	保險業務發展及資產配置變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182	171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256	257	
太保壽險			
核心資本	213,418	173,981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發債等
實際資本	345,510	312,005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及發債等
最低資本	164,313	148,723	保險業務發展及資產配置變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130	117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210	210	
太保產險			
核心資本	58,153	47,415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實際資本	70,698	61,775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最低資本	31,852	28,898	保險業務發展及資產配置變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183	164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222	214	
太平洋健康險			
核心資本	3,294	3,134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實際資本	4,040	3,488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最低資本	1,716	1,352	保險業務發展及資產配置變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192	232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235	258	
太平洋安信農險			
核心資本	2,868	2,836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實際資本	3,153	3,128	利率及資本市場變化、當期盈利等
最低資本	940	831	保險業務發展及資產配置變化等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	305	341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	335	376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控股保險子公司償付能力信息詳見本公司在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倫交所網站 (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及本公司網站 (www.cpic.com.cn) 披露的相關償付能力報告摘要節錄。

七、保險合同負債

本公司的保險合同負債分為未到期責任負債與已發生賠款負債；其中未到期責任負債包含非虧損部分與虧損部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責任負債餘額為 21,240.17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9.5%；已發生賠款負債餘額為 1,054.97 億元，較上年末增長 10.8%。保險合同負債增長主要是業務規模的擴大和保險責任的累積所致。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變化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同負債合計	1,872,620	356,894	2,229,514
未到期責任負債	1,777,394	346,623	2,124,017
其中：非虧損部分	1,761,400	348,447	2,109,847
虧損部分	15,994	(1,824)	14,170
已發生賠款負債	95,226	10,271	105,497
保險合同負債合計	1,872,620	356,894	2,229,514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	1,747,109	345,440	2,092,549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	125,511	11,454	136,965

八、再保險業務

本公司根據保險法規及本公司業務發展和風險管理需要，決定本公司自留額及再保險的分保比例。為降低再保險的集中度風險，本公司與多家行業領先的再保險公司簽訂了再保險協議。本公司選擇再保險公司的標準包括財務實力、專業能力、服務水平、理賠效率及價格條件，一般情況下優先選擇記錄良好並符合監管相關規定的國內外保險和再保險公司，包括被評為 A- 或更高評級的國際再保險公司。本公司選擇的再保險合作夥伴主要有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中國財產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和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險公司等。

九、主要控股、參股公司情況

截至 2024 年末，本公司主要控股、參股公司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範圍	註冊資本	集團持股比例 ^{註 2}	總資產	淨資產	淨利潤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損失保險、責任保險、信用保險和保證保險；短期健康險業務和意外傷害保險；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經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19,948	98.5%	231,400	62,941	7,376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承保人民幣和外幣的各種人身保險業務，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保險業務；辦理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辦理各種法定人身保險業務；與國內外保險公司及有關機構建立代理關係和業務往來關係，代理外國保險機構辦理對損失的鑑定和理賠業務及其委託的其他有關事宜；《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及有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資金運用業務；經批准參加國際保險活動；經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8,628	98.3%	2,481,877	168,156	35,821
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管理委託人委託的以養老為目的的人民幣、外幣資金；管理運用自有人民幣、外幣資金；開展保險資產管理產品業務；與資產管理相關的諮詢業務；金融監管總局批准的其他業務；國務院其他部門批准的業務	3,000	61.1%	6,594	4,258	343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管理運用自有資金及保險資金；委託資金管理業務；與資金管理業務相關的諮詢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其它資產管理業務	2,100	99.7%	5,526	4,771	681
太平洋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各種人民幣和外幣的健康保險業務、意外傷害保險業務；與國家醫療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託的健康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與健康保險有關的諮詢服務業務及代理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資金運用業務；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3,600	99.7%	10,010	3,363	91
太平洋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農業保險；財產損失保險；責任保險；法定責任保險；信用保險和保證保險；短期健康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其他涉及農村、農民的財產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保險兼業代理業務	1,080	66.8%	6,116	3,099	141
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業務；發起設立基金及中國有關政府機構批准及同意的其他業務	150	50.8%	1,047	817	115

註：

- 1、本表中各公司數據均為單體數據。關於本公司主要控股、參股公司的其他情況，詳見本報告「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部分和財務報告附註「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及「長期股權投資」部分。
- 2、集團持股比例包括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

十、前五大客戶

本報告期內公司前五大客戶的規模保費合計佔本公司規模保費的比例約為 0.52%，其中沒有本公司關聯方。

鑒於本公司的業務性質，本公司無與其業務直接相關的供應商。

十一、主要資產被查封、扣押、凍結或者被抵押、質押的情況

本公司主要資產為金融資產。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在證券投資過程中運用債券質押開展正常的回購業務，未發現有異常情況。

9

未來展望

一、市場環境與經營計劃

2025 年，外部環境複雜多變，百年變局加速演進，我國經濟運行企穩回升，雖面臨諸多困難和挑戰，但長期向好的支撐條件和基本趨勢沒有改變。去年，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決議十三次提及「保險」，國務院發佈《關於加強監管防範風險推動保險業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意見》，中長期看，推動保險業高質量發展的基礎沒有改變，保險業在中國式現代化建設進程中的功能作用正進一步凸顯，行業在轉型升級的過程中，正迎來高質量發展的歷史性機遇。現代化產業體系建設等國家重大戰略任務的持續推進為保險業注入持續增長動能；人口老齡化進程加速，激發多層次社會保障體系建設需求，商業健康險、第三支柱養老金面臨重大發展機遇，保險業在健康養老領域將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金融行業將強監管和防風險作為高質量發展的前置任務和重要推動力，推動行業正本清源，改善行業競爭格局，將有助於保險行業尤其是頭部險企在中國式現代化建設進程中行穩致遠。

公司將積極貫徹新發展理念，以「建設具有國際影響力的一流保險金融服務集團」為目標願景，增強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競爭力，重點強化客戶經營能力、資產負債管理能力、協同發展能力和風險管控能力，進一步提升服務國家戰略的能級和經營質效，穩固市場地位，提升風險防控水平，持續增強公司高質量發展基礎與韌性。

二、可能面對的主要風險及應對舉措

2025 年，國際形勢依舊嚴峻複雜，我國經濟運行企穩回升，但仍面臨外部環境不確定性的擾動和新舊動能轉換的壓力。保險新「國十條」明確強監管、防風險作為高質量發展的前置任務，一系列政策舉措將持續推動行業正本清源和健康發展。利率中樞低位運行加大資產負債匹配壓力，極端氣候和自然災害推升綜合成本率，保險資金運用試點、新技術應用等對風險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面對上述風險趨勢，公司將堅持「穩健」的風險偏好，以風險可控的高質量發展為目標，審慎應對經營過程中的各種風險和不確定性，充分發揮保險的經濟減震器和社會穩定器功能。一是堅持價值主線，加強風險偏好的核心牽引，持續夯實風險管理體系，保持良好的監管評價。二是聚焦重點領域，穿透風險實質，完善重大風險聯防聯控機制，全力築牢風險管理防線。三是加強數智能力建設，推進風險識別、評估、監測、預警的數字化和線上化實施，全面提升風險管理的前瞻性和有效性。

内含價值

1

關於報告內含價值評估的獨立精算審閱意見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稱「韜睿惠悅」或「我們」）受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太保集團」）委託，對太保集團進行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評估審閱。

這份審閱意見僅為太保集團基於雙方簽訂的服務協議出具，同時闡述了我們的工作範圍和審閱意見。在相關法律允許的最大範疇內，我們對除太保集團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擔或負有任何與我們的審閱工作、該工作所形成的意見、或該報告中的任何聲明有關的責任、盡職義務、賠償責任。

工作範圍

韜睿惠悅的工作範圍包括：

- 按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中精協發[2016]36 號）審閱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和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評估方法；
- 審閱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所採用的各種經濟和營運假設；
- 審閱太保集團計算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結果，從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變動分析結果，以及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敏感性分析結果。

審閱意見

經審閱，韜睿惠悅認為太保集團在編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過程中：

- 所採用的內含價值計算方法與傳統靜態型內含價值計算原則一致，並且符合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中的相關規定；
- 各種營運假設的設定考慮到公司過去的經驗、現在的情況以及對未來的展望；
- 經濟假設的設定與可獲得的市場信息一致。

韜睿惠悅對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一年新業務價值的評估結果進行了合理性檢查和分析。韜睿惠悅認為這些結果符合 2024 年年度報告「內含價值」章節中闡述的評估方法和評估假設，在此基礎上，認為總體評估結果是合理的。

韜睿惠悅同時確認在 2024 年年度報告「內含價值」章節中披露的內含價值結果與韜睿惠悅審閱的內容無異議。

韜睿惠悅的審閱意見依賴於太保集團提供的各種經審計和未經審計的數據和資料的準確性。

代表韜睿惠悅

Sean Deehan, FFA, FASHK

2025 年 2 月 20 日

2

太保集團 2024 年度內含價值報告

一、背景

作為向投資者提供了解本公司經濟價值和業務成果的輔助工具，本公司根據證監會對上市保險公司信息披露的有關規定以及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精算實踐標準：人身保險內含價值評估標準》（中精協發[2016]36號）（以下簡稱「內含價值評估標準」）中的相關規定，編製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太保集團內含價值信息，並在本章節披露。本公司聘請了韜睿惠悅諮詢公司（Willis Towers Watson）對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內含價值的評估方法、評估假設和評估結果的合理性進行了審閱，並對本次評估出具了獨立精算審閱意見。

本公司內含價值指經調整後淨資產價值與太保集團應佔太保壽險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兩者之和。太保壽險的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定義分別是截至評估時點的有效業務和評估時點前十二個月的新業務相對應的未來稅後股東利益的貼現值，其中股東利益是基於有效業務價值評估和新業務價值評估有關的相應負債、要求資本及監管相關規定要求的最低資本計量標準而確定的。內含價值不包括未來銷售的新業務價值。

在計算太保壽險的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時，本公司採用了傳統的靜態現金流貼現方法。這種方法通過風險貼現率隱含地考慮了投資保證和保單持有人選擇權的風險、資產負債不匹配的風險、信用風險以及資本佔用成本等。

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能夠從兩個方面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內含價值包含的有效業務價值體現了在對未來經驗的最佳估計假設下，公司現有有效業務預期的未來稅後股東利益在評估日的貼現值。第二，新業務價值提供了衡量保險公司近期的經營活動為股東所創造價值的一個指標，從而也是評價保險公司業務潛力的一個指標。但是，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不應被認為可以取代其他衡量公司財務狀況的方法。投資者也不應該單純依賴內含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信息做出投資決策。

內含價值是基於一組關於未來經驗的假設，以精算方法估算保險公司的經濟價值。但所依據的各種假設具有不確定性，內含價值的估值會隨着關鍵假設的變化而發生重大變化，未來實際的經驗可能與本報告中的評估假設有差異。投資者進行投資決策時應謹慎使用。

二、內含價值及新業務價值的評估結果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在風險貼現率為8.5%的情況下，本公司內含價值和太保壽險新業務價值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註2}
集團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349,175	291,519
壽險業務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205,247	159,919
有效業務價值	227,935	247,499
持有要求資本成本	(11,345)	(5,391)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有效業務價值	216,590	242,108
集團持有的壽險業務股份比例	98.29%	98.29%
集團應佔壽險業務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212,892	237,974
集團內含價值	562,066	529,493
壽險業務內含價值	421,837	402,027

評估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調整前 ^{註 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註 2}
一年新業務價值	14,824	19,352	12,672
持有要求資本成本	(1,566)	(2,070)	(1,710)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13,258	17,282	10,962

註：

1、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跟匯總數有些細微差別。

2、「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 2023 年年報數據填列。

3、「調整前」是指 2024 年底經濟假設調整前的結果，其中，長期險業務的長期投資收益率假設為 4.5%，風險貼現率假設為 9.0%。

本公司經調整淨資產價值是指以本公司的股東淨所有者權益為基礎，調整準備金與價值評估相應負債等相關差異後得到，若干資產的價值已調整至市場價值。應注意本公司經調整淨資產價值適用於整個集團（包括太保壽險及其他隸屬於太保集團的業務），而所列示的有效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僅適用於太保壽險，不包括太保集團的其他業務，並且本公司內含價值中也不包括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中屬於少數股東權益的部分。

三、主要評估假設

在計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時，本公司假設在中國現行的經濟和法制環境下持續經營。價值評估相應負債和要求資本的計量方法採用內含價值評估標準相關規定。本公司在設定各種營運精算假設時，主要是以公司各種可靠的經驗分析結果為基礎，並參考了中國保險市場的經驗以及對經驗假設的未來發展趨勢的展望，因此代表了在評估時點可獲取信息基礎上對未來情況預期的最佳估計。

以下匯總了在計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以及新業務價值時所採用的主要評估假設：

（一）風險貼現率

計算太保壽險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風險貼現率假設為 8.5%。

（二）投資收益率

長期險業務的未來投資收益率假設為 2024 年 4.0%，且以後年度保持在 4.0% 水平不變。短期險業務的投資收益率假設是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在評估日前最近公佈的一年期存款基準利率水平而確定。

這些假設是基於目前的資本市場狀況、本公司當前和預期的資產配置及主要資產類型的預期投資收益率水平而確定。

（三）死亡率

死亡率假設主要根據中國人身保險行業標準的生命表《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 (2010-2013)》為基準，結合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經驗分析和對未來的展望，視不同產品而定。

（四）疾病發生率

疾病發生率假設主要根據中國人身保險業重大疾病經驗發生率表為基準，結合本公司最近的疾病發生率經驗分析和對未來的展望，考慮了疾病發生率長期惡化趨勢，視不同產品而定。

（五）保單失效和退保率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是根據本公司最近的經驗分析結果和對未來的展望，按照定價利率水平、產品類別、繳費方式和銷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別確定。

（六）費用

單位成本假設是基於既往太保壽險的非佣金費用總額、根據本公司的費用分析結果和對未來的展望而確定。同時，假設單位維持費用未來每年增加 2.5%。

（七）保戶紅利

- > 團體分紅年金業務：80% 的利差益；
- > 銀保分紅業務：不低於 70% 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 > 其他分紅業務：70% 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八）稅率

所得稅率假設為每年 25%。投資收益中豁免所得稅比例為每年 20%。假設的投資收益中豁免所得稅的比例是基於本公司當前和預期的資產配置及主要資產類型的預期投資收益率水平而確定。

意外險業務的稅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關稅務規定。

四、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和新業務價值

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壽險業務分渠道的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和基於 2024 年底經濟假設調整前計算的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新業務首年年化保費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調整前 ^註)	2023 年
合計	78,972	82,402	17,282	10,962
其中：代理人渠道	35,287	30,750	12,435	9,069
銀保渠道	28,104	33,291	4,354	1,854

註：「調整前」是指 2024 年底經濟假設調整前的結果，其中，長期險業務的長期投資收益率假設為 4.5%，風險貼現率假設為 9.0%。

五、內含價值變動分析

本公司集團內含價值從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編號	項目	金額	說明
1	壽險業務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	402,027	
2	內含價值預期回報	28,777	2023 年內含價值在 2024 年的預期回報和 2024 年新業務價值在 2024 年的預期回報
3	一年新業務價值	13,258	2024 年銷售的壽險新業務價值
4	投資收益差異	26,713	2024 年實際投資收益與投資收益評估假設差異
5	營運經驗差異	5,411	2024 年實際營運經驗與評估假設的差異
6	評估方法、假設和模型的改變	(64,328)	經驗假設、方法變動和模型完善
7	分散效應	2,344	新業務及業務變化對整體要求資本成本的影響
8	市場價值調整變化	14,487	資產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
9	股東股息	(6,989)	太保壽險支付給股東的股息
10	其他	136	
11	壽險業務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內含價值	421,837	
12	集團其他業務 2023 年 12 月 31 日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138,559	
13	利潤分配前淨資產價值變化	22,537	
14	利潤分配	(9,813)	集團對股東的利潤分配
15	市場價值調整變化	857	資產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
16	集團其他業務 2024 年 12 月 31 日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152,140	
17	少數股東權益調整	(11,911)	少數股東權益對 2024 年內含價值的影響
1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內含價值	562,066	
19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內含價值（人民幣元）	58.42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跟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六、敏感性分析

針對主要評估假設未來可能的變化，本公司對壽險業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效業務價值和新業務價值的影響進行了評估。在每一項敏感性情景分析中，只對相關的現金流假設以及風險貼現率假設進行調整，其他假設均保持不變。

敏感性情景測試分析主要考慮了以下一些主要假設：

- 風險貼現率假設 +/-50 個基點；
- 投資收益率假設 +/-50 個基點；
- 死亡率假設提高 / 降低 10%；
- 疾病發生率假設提高 10%；
- 退保率假設提高 / 降低 10%；
- 費用假設提高 10%

下表匯總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在各種敏感性情景測試下的分析結果：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有效業務價值	一年新業務價值
情形 1：基礎假設	216,590	13,258
風險貼現率假設 +50 個基點	207,883	12,587
風險貼現率假設 -50 個基點	226,115	13,991
投資收益率假設 +50 個基點	277,381	17,982
投資收益率假設 -50 個基點	156,129	8,521
死亡率假設提高 10%	215,308	13,117
死亡率假設降低 10%	217,862	13,402
疾病發生率假設提高 10%	208,046	13,002
退保率假設提高 10%	220,531	13,187
退保率假設降低 10%	212,472	13,343
費用假設提高 10%	212,904	12,582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

董事會報告和重要事項	59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77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	81
企業管治情況	95
環境和社會責任	121

董事會報告和重要事項

1

業績及分配

公司 2024 年度經審計的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 449.60 億元，母公司財務報表淨利潤為 108.17 億元。根據《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在結轉上年度未分配利潤後，2024 年末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母公司財務報表未分配利潤為 471.04 億元。

公司利潤分配將綜合考慮公司的經營發展和股東回報等因素，現金分紅金額的釐定主要參考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營運利潤增幅，兼顧考慮投資正向貢獻的影響。2024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營運利潤為 344.25 億元。

因此，公司 2024 年度利潤分配以經審計的母公司財務報表數為基準，擬根據總股本 9,620,341,455 股，按每股人民幣 1.08 元（含稅）進行年度現金股利分配，共計分配人民幣 10,389,968,771.40 元，剩餘部分的未分配利潤結轉至 2025 年度。公司本年度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有關末期股息經 2024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後預計於 2025 年 7 月 18 日前後支付。

有關本公司上市證券的持有人能夠取得稅項減免所需的資料，詳見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之全年業績公告》。

現金股利分配後，集團償付能力充足率無重大影響，仍滿足監管要求。

公司近三年未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上述利潤分配方案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近三年分紅情況：

分紅年度	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人民幣元) (含稅) (1)	現金分紅總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含稅) (2)	分紅年度的淨利潤 ^註 (人民幣百萬元) (3)	比率 (%) (4)=(2)/(3)
2024	1.08	10,390	44,960	23.1
2023	1.02	9,813	27,257	36.0
2022	1.02	9,813	24,609	39.9

註：分紅年度的淨利潤以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數據填列。

《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可以進行中期利潤分配。公司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方式。

除下述特殊情況外，公司利潤分配時，最近三年現金分紅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公司最近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 30%：（一）公司的償付能力水平低於金融監管總局要求的標準；（二）遇到戰爭、自然災害等不可抗力，對公司的經營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三）公司外部經營環境發生較大變化，對公司的經營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四）公司自身經營狀況發生較大的不利變化；（五）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規定的不適合分紅的其他情形。

公司可對利潤分配政策進行調整。公司調整利潤分配政策應由董事會做出審慎研究並作出決議並經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明確意見後提交股東大會特別決議通過。董事會、股東大會應當充分聽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公眾投資者的意見，並通過多種渠道與公眾投資者進行溝通和交流，接受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公眾投資者對公司利潤分配政策實施的監督。

本公司現金分紅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明確和清晰，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意見，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利潤分配政策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和程序合規、透明。

2

承諾事項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須披露的承諾事項。

3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根據本公司 2023 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聘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 2024 年度財務報告審計機構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同時承擔境外核數師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其他職責。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連續 3 年擔任本公司審計機構。

本公司 2024 年度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A 股和 H 股）項目合夥人為郭杭翔先生、簽字註冊會計師為郭杭翔先生和王自清先生。郭杭翔先生已連續 3 年擔任本公司的審計項目合夥人和簽字註冊會計師。王自清先生已連續 3 年擔任本公司的簽字註冊會計師。

本公司支付上述審計機構 2024 年度財務報告審計費用為 2,498.60 萬元（含稅），內部控制審計費用為 263.00 萬元（含稅）。

4

重大訴訟和仲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須披露的重大訴訟和仲裁事項。

5

處罰及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須披露的處罰或整改事項。

6

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7

資金佔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8

違規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存在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和證監會規定的對外擔保決議程序的擔保合同。

9

股權激勵計劃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須披露的股權激勵計劃。

10

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香港上市規則下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 2016 年 7 月 29 日、2019 年 4 月 12 日及 2022 年 7 月 11 日的公告。

為規範本公司與華實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華實信託」）和華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華實基金」，原華實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進行之交易，於 2016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與華實信託及華實基金訂立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原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與華實信託及華實基金同意進行買賣債券、債券質押式回購、申購贖回基金、購買信託計劃、銷售資產管理產品或集合型養老保障產品等交易。框架協議的期限由各方簽字蓋章之日起生效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為重續原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及規管與華實信託、華實基金及華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華實證券」，原華實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華實信託、華實基金及華實證券合稱「華實方」）之間的交易，於 2019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與華實方訂立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2019 年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與華實方同意進行債券買賣、債券質押式回購、申購贖回證券投資基金、購買信託計劃、銷售資產管理產品或集合型養老保障產品等交易。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為 2019 年 1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為重續 2019 年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及規管與華實方之間的交易，於 2022 年 7 月 11 日，本公司與華實方訂立持續關連交易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框架協議的初始期限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於初始期限屆滿後，框架協議將自動續展一年的期限，且自動續展不超過兩次。據此本集團與華實方同意進行債券買賣、債券質押式回購、申購贖回證券投資基金、購買信託計劃、銷售資產管理產品和養老保障產品等交易。

華實證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華實投資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構成本公司在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華實信託及其附屬公司華實基金與本公司主要股東華實投資有限公司均共同受控於中國寶武。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華實信託和華實基金均是中國寶武的聯繫人。因此華實信託和華實基金亦均構成本公司香港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人士。

由於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0.1% 但低於 5%，故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公告、申報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與華實方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交易金額之比較載於下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交易類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上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度交易額
華實方	所有類型（收款及付款總額）	20,000	720

就本集團上述所列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協議及其項下進行之交易並確定有關交易：

- > 於本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 以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之條款進行；及
- > 根據有關協議之相關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上述所列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該等交易：

- > 並未獲得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 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 年度實際發生額超出本公司已在先前公告中所披露的相關交易上限。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履行關連交易管理制度審查、重大關連交易審批、關連交易年度報告審議等關連交易管理職責。本公司董事會下設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定期審查風險管理部門提交的關連交易年度報告。獨立董事對重大關連交易的公允性、內部審查程序執行情況等進行審查，防範關連交易相關風險，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定期匯總有關交易總額的報告，確保不超過年度上限。

有關本公司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所附財務報表附註九、3.1。於財務報表附註九、3.1 披露的若干關聯方交易亦構成如上文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該等關聯方交易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遵守適用的披露規定。

11

重大合同情况

委託理財情况。投資是本公司主業之一。公司投資資產管理主要採用委託投資管理模式，目前已形成以中國太保系統內管理人為主、外部管理人為有效補充的多元化委託投資管理格局。系統內投資管理人主要有太保資產、長江養老、太保資本；系統外投資管理人，包含基金公司、券商資管等專業投資管理機構。公司根據不同賬戶或資產類別的投資目的、風險特徵和投資管理人的能力優勢來選擇不同的投資管理人，並通過資產類別、投資策略和投資管理人的多樣化和分散化合理分散風險。公司與各投資管理人簽訂委託投資管理協議，通過投資指引、動態跟蹤溝通、績效評價等措施牽引投資管理人的投資行為，並根據不同的投資資產特性採取有針對性的風險管理措施。

除本報告另有披露外，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其他須披露的重大合同情况。

12

董事會工作情况

報告期內有關董事會工作情况及其下設各專門委員會履職情况，見本報告「企業管治情况」部分。

13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中國一家領先的綜合性保險集團公司，通過附屬公司為全國各地的個人和機構客戶提供廣泛的人身保險、財產保險、專業健康保險、養老金產品及服務。本公司還通過附屬公司管理及運用保險資金並開展第三方資產管理業務。

14

儲備

儲備（含一般風險準備、其他綜合損益、未分配利潤）情況見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28、29、30、31 和 48。

15

物業及設備和投資性房地產

物業及設備和投資性房地產分別見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12、13 和 11。

16

財務信息摘要

財務信息摘要見本報告「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部分。

17

GDR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於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 GDR 初始發售，並於 2020 年 7 月 9 日完成 GDR 超額配售，初始發售及超額配售合計發行 111,668,291 份 GDR，每份 GDR 發行價格為 17.60 美元，募集資金總額共計 1,965,361,921.60 美元。於報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餘額與於報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餘額之間的差異，主要為報告期內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及募集資金產生的利息收入等。截至報告期末，募集資金用途與招股說明書一致。

截至報告期末，本次發行募集資金使用情況詳情如下：

募集資金總額	於報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餘額	上述募集資金的預期用途	報告期內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於報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餘額	上述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資金的使用時間計劃
1,965,361,921.60 美元	597,014,298.54 美元及人民幣 1,905,446,167.76 元 ^註	(1) 70% 以上的募集資金淨額將會圍繞保險主業，用於在境外發達市場及新興市場擇機進行股權投資、合作結盟及兼併收購，逐步發展境外業務；	-	622,053,190.19 美元及人民幣 491,342,568.44 元 ^註	(i) 不超過 1.275 億美元將用於支付認購 HTCP CAPITAL LPF (泰保新經濟有限合夥基金) 的基金份額的後續投資款項；
		(2) 最多達 30% 或剩餘的募集資金淨額將依托本公司境外投資平台，用於搭建海外創新領域投資平台，包括但不限於健康、養老、科技等方向；	-		(ii) 約人民幣 7 億元將用於支付參與設立上海市健康養老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的後續投資款項；
		如果本公司認為在上述的任何特定領域沒有符合預期的機會，則對應的募集資金淨額部分將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滿足一般企業用途。	(i) 約 159,442,533.44 美元(約人民幣 11.5 億元，相當於募集資金總額的 8.11%) 用於一般用途支出； (ii) 約 37,434,333.94 美元(約人民幣 2.7 億元，相當於募集資金總額的 1.90%) 用於認購太保大健康產業私募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基金份額。		(iii) 不超過人民幣 4.32 億元將用於支付認購南京太保二期大健康產業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基金份額的後續投資款項； (iv) 不超過人民幣 4.8 億元將用於支付認購太保大健康產業私募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基金份額的後續投資款項； (v) 剩餘部分分公司將視業務發展和市場機會進行投入。

註：人民幣金額為已結匯尚未使用募集資金餘額。

18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見財務報告附註十六。

19

銀行借款

除太保產險、太保壽險發行的債券以及投資業務中涉及的賣出回購業務外，本公司無其他銀行借款。太保產險發行的債券詳情見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23。太保壽險發行的債券詳情見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32。

20

慈善及其他捐款

本報告期內公司慈善及其他捐款總額約為人民幣 5,712.25 萬元。

21

股本及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股本變動情況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部分。

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數據及據董事於本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知，自 2011 年 1 月 12 日起，本公司不少於 25% 的已發行股本一直由公眾持有及本公司不少於 15% 的 H 股本一直由公眾持有，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對公眾持股量的最低要求。

22

管理合約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訂立委任任何個人或實體就本公司的所有業務或主要業務承擔管理及行政職責的管理合約。

23

董事、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

現任董事、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簡介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分。

24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就本公司所知，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和監事無任何業務競爭利益，未與本公司的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關係。

25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及薪酬

本公司董事、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附屬子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情況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分。

26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等五個專門委員會。有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情況，見本報告「企業管治情況」部分。

27

董事及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就本公司所知，本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及或其關連實體）並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所訂立且就本公司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有具相當分量的利害關係。本公司董事或監事亦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公司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除法定賠償外）的服務合約。

28

董事及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未授予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及附屬子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2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下列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職務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類別發行股份的比例 (%)	佔發行總股份的比例 (%)
傅帆	董事長、執行董事	實益擁有人	H 股	210,400 (L)	0.01 (L)	0.00 (L)
趙永剛	執行董事、總裁	實益擁有人	A 股	12,900 (L)	0.00 (L)	0.00 (L)

(L) 代表長倉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詳細持股情況見本報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部分。除本報告披露外，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30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下列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類別發行股份的比例 (%) 註 1	佔發行總股份的比例 (%) 註 1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註 2	實益擁有人	H 股	192,068,400 (L)	6.92 (L)	2.00 (L)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 股	6,428,400 (L)	0.23 (L)	0.07 (L)
JPMorgan Chase & Co. 註 3	實益擁有人	H 股	24,898,867 (L) 13,237,657 (S)	0.90 (L) 0.48 (S)	0.26 (L) 0.14 (S)
	投資經理	H 股	135,347,321 (L)	4.88 (L)	1.41 (L)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	H 股	2,962,969 (L)	0.11 (L)	0.03 (L)
	核准借出代理人	H 股	30,998,498 (L)	1.12 (L)	0.32 (L)
			30,998,498 (P)	1.12 (P)	0.32 (P)
Schroders PLC 註 4	投資經理	H 股	194,171,934 (L)	6.99 (L)	2.02 (L)
BlackRock, Inc. 註 5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H 股	161,311,781 (L)	5.81 (L)	1.68 (L)
			2,107,800 (S)	0.08 (S)	0.02 (S)

(L) 代表長倉；(S) 代表淡倉；(P) 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註：

1、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發行股份共 9,620,341,455 股，其中包括 A 股 6,845,041,455 股及 H 股 2,775,300,000 股。

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共 198,496,800 股 H 股（長倉）中擁有權益。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權情況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上海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6,428,400 (L)

(L) 代表長倉

3、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JPMorgan Chase & Co. 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共 194,207,655 股 H 股（長倉），13,237,657 股 H 股（淡倉）及 30,998,498 股 H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3,431,000 股 H 股（長倉）及 1,190,000 股 H 股（淡倉）涉及衍生權益，類別為以實物交收上市衍生工具；11,400 股 H 股（淡倉）涉及衍生權益，類別為以現金交收上市衍生工具；2,685,526 股 H 股（長倉）及 2,207,281 股 H 股（淡倉）涉及衍生權益，類別為以實物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9,386,000 股 H 股（長倉）及 3,613,176 股 H 股（淡倉）涉及衍生權益，類別為以現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JPMorgan Chase & Co. 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權情況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China) Company Limited	1,347,6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4,397,000 (L)
J.P. Morgan SE	32,04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4,910,435 (L) 2,487,866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2,708,400 (L)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15,191,721 (L)
J.P. Morgan Prime Inc.	212,995 (L) 212,995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34,920,498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	107,773,6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22,713,366 (L) 10,536,796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131,418,321 (L)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136,541,751 (L) 2,700,861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112,170,600 (L)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22,745,406 (L) 10,536,796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2,745,406 (L) 10,536,796 (S)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5,123,430 (L) 2,700,861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2,708,4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212,995 (L) 212,995 (S)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22,713,366 (L) 10,536,796 (S)

(L) 代表長倉；(S) 代表淡倉

4、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Schroders PLC 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共 194,171,934 股 H 股（長倉）中擁有權益。其中，1,418,600 股 H 股（長倉）涉及衍生權益，類別為以現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Schroders PLC 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權情況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Schroder Administration Limited	194,171,934 (L)
Schrod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94,171,934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4,287,0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71,607,2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71,161,8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37,115,934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Limited	37,115,934 (L)

(L) 代表長倉

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BlackRock, Inc. 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共 161,311,781 股 H 股（長倉）及 2,107,800 股 H 股（淡倉）中擁有權益。其中，2,928,400 股 H 股（長倉）及 1,248,800 股 H 股（淡倉）涉及衍生權益，類別為以現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BlackRock, Inc. 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權情況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BlackRock Finance, Inc.	161,311,781 (L) 2,107,800 (S)
Trident Merger, LLC	1,306,585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723,585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583,000 (L)
BlackRock Holdco 2, Inc.	160,005,196 (L) 2,107,8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55,335,996 (L) 932,8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4,669,200 (L) 1,175,000 (S)
BlackRock Holdco 4, LLC	103,186,405 (L) 640,000 (S)
BlackRock Holdco 6, LLC	103,186,405 (L) 640,000 (S)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103,186,405 (L) 640,000 (S)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	34,044,205 (L) 640,000 (S)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69,142,200 (L)
BlackRock Capital Holdings, Inc.	91,400 (L)
BlackRock Advisors, LLC	91,4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52,058,191 (L) 292,800 (S)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51,375,191 (L) 292,800 (S)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2,834,489 (L)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2,834,489 (L)
BlackRock Japan Co., Ltd.	2,834,489 (L)
BlackRock Holdco 3, LLC	41,057,488 (L) 292,800 (S)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683,0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683,000 (L)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1,933,2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1,933,200 (L)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8,384,503 (L)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7,578,703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4,744,214 (L)
BlackRock Cayman 1 LP	41,057,488 (L) 292,800 (S)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Finco Limited	41,057,488 (L) 292,800 (S)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IV Limited	41,057,488 (L) 292,800 (S)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41,057,488 (L) 292,800 (S)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19,265,775 (L)

控制之公司名稱	股份數目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115,200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3,099,412 (L)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62,6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5,800 (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Luxembourg Branch	21,655,913 (L) 292,800 (S)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21,655,913 (L) 292,800 (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Unlimited Company	21,515,913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21,515,913 (L)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103,800 (L) 292,800 (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2,101,829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3,886,734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 German Branch – Frankfurt BlackRock	115,2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115,200 (L)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12,101,829 (L)
BlackRock Life Limited	135,800 (L)
BlackRock (Singapore) Limited	805,800 (L)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36,2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	36,200 (L)
EG Holdings Blocker, LLC	723,585 (L)
Amethyst Intermediate, LLC	723,585 (L)
Aperio Holdings, LLC	723,585 (L)
Aperio Holdings, LLC	723,585 (L)
Aperio Group, LLC	723,585 (L)

(L) 代表長倉；(S) 代表淡倉

除上述披露外，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有關本公司前十名股東的持股情況見本報告「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部分。

31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及附屬子公司未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32

優先認股權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東無優先認股權；本公司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33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披露日期，本公司已為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董事購買及維持一項集體責任保險，為其因執行公司職務承擔的賠償責任等提供相關保險保障，基於董事履職要求和環境確定投保金額。

34

業務回顧

本公司業務的中肯審視、本公司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對本公司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如有）及本公司的業務前景，載列於本年度報告之「董事長致辭」「經營概覽」「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及本報告「財務報告」部分中相關財務報表附註中。此外，「董事長致辭」「經營概覽」「經營業績回顧與分析」「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及「企業管治情況」中載有本公司表現的更多資料，當中包括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以及與主要權益人關係。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

股本變動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股份情況如下：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1、國家持股	-	-	-	-	-	-	-	-	-
2、國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內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內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內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人民幣普通股	6,845,041,455	71.15	-	-	-	-	-	6,845,041,455	71.15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H股）	2,775,300,000	28.85	-	-	-	-	-	2,775,300,000	28.85
4、其他	-	-	-	-	-	-	-	-	-
合計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三、股份總數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2

股東情況

（一）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無有限售條件的股份。

單位：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108,209 家（其中 A 股股東 104,355 家，H 股股東 3,854 家）
截至 2025 年 2 月末股東總數：114,628 家（其中 A 股股東 110,797 家，H 股股東 3,831 家）

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總數	報告期內 增減 (+,-)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標記 或凍結的 股份數量	股份 種類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82%	2,772,616,357	+33,250	-	-	H 股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4.05%	1,352,129,014	-	-	-	A 股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3.35%	1,284,277,846	-	-	-	A 股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6.34%	609,929,956	-	-	-	A 股
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4.87%	468,828,104	-	-	-	A 股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其他	2.83%	272,020,360	+35,494,368	-	-	A 股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82%	271,089,843	-	-	-	A 股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66%	160,000,000	-	-	-	A 股
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0.95%	91,868,387	-	-	-	A 股
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0.95%	90,949,460	+1,211,700	-	-	A 股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	無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的說明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接受其母公司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委託，代其行使 68,818,407 股 A 股普通股對應的股東大會投票表決權。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獲知上述股東存在其他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放棄表決權的情況。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的說明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兩者之間存在關聯關係；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兩者為一致行動人。經本公司詢問並經相關股東確認，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獲知上述股東存在其他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前 10 名股東及前 10 名無限售股東參與融資融券及轉融通業務情況說明	報告期初，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持股數量為 89,737,760 股，持股比例為 0.93%，轉融通出借且尚未歸還股份為 1,211,700 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 0.01%。截至報告期末，上海久事（集團）有限公司轉融通出借股份已全部歸還。						

註：

-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未發行優先股。
-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H 股）的登記股東名冊排列，A 股股東性質為股東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的賬戶性質。
-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為代客戶持有。因聯交所並不要求客戶向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報所持有股份是否有質押及凍結情況，因此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無法統計或提供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規定，當其持有股份的性質發生變化（包括股份被質押），大股東要向聯交所及公司發出通知。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發出的上述通知。
-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滬港通股票的名義持有人。

（二）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較為分散，公司主要股東的各個最終控制人都無法實際支配公司行為，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也不存在實際控制人。

（三）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東簡介

截至報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東有：

1、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 1996 年 11 月 18 日，法定代表人為黃迪南，註冊資本為 280 億元。該公司經營範圍為一般項目：電力、能源基礎產業的投資開發和經營管理，天然氣資源的投資開發，城市燃氣管網的投資，高科技產業投資管理，實業投資，資產經營，國內貿易（除專項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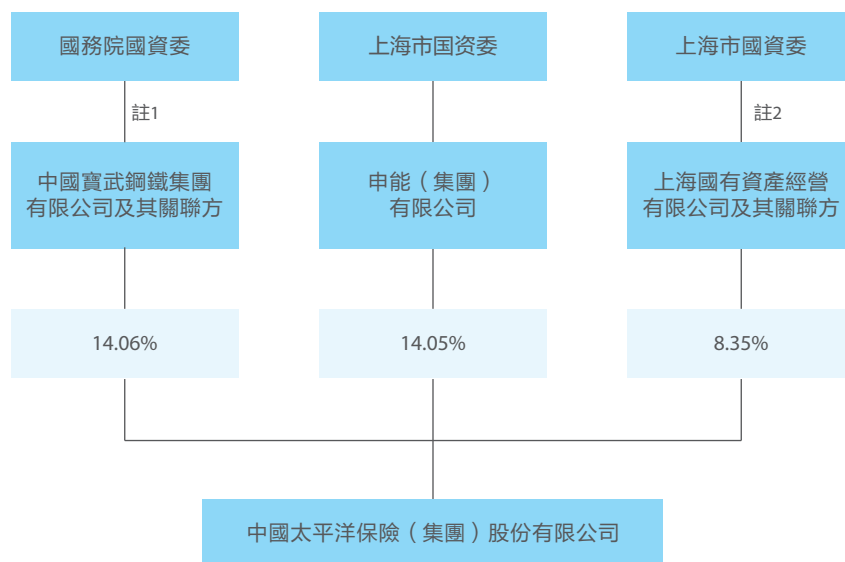
2、華寶投資有限公司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 1994 年 11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為胡愛民，註冊資本為 93.69 億元。該公司經營範圍為對冶金及相關行業的投資及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商務諮詢服務（除經紀）、產權經紀，是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3、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成立於 1999 年 9 月 24 日，法定代表人為管蔚，註冊資本為 55 億元。該公司經營範圍為實業投資、資本運作、資產收購、包裝和出讓、企業和資產託管、債務重組、產權經紀、房地產中介、財務顧問、投資諮詢及與經營範圍相關的諮詢服務，與資產經營、資本運作業務相關的擔保。

截至報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東的最終控制人與公司之間關係圖如下：



註：

- 1、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華寶投資有限公司合計持有 1,353,096,253 股 A 股，佔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 14.06%。
- 2、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均受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控制，前述主體合計持有 802,954,107 股 A 股，合計佔公司總股本的比例為 8.3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 人員和員工情況

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一）基本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任期	在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 應付稅前報酬總額
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傅帆	董事長	男	1964 年 10 月	自 2024 年 1 月起	122.2
	執行董事			自 2020 年 6 月起	
趙永剛	執行董事	男	1972 年 11 月	自 2024 年 4 月起	138.1
	總裁			自 2024 年 1 月起	
黃迪南	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男	1966 年 12 月	自 2019 年 6 月起	見註 7
王他竿	非執行董事	男	1970 年 10 月	自 2017 年 6 月起	30
陳然	非執行董事	男	1984 年 1 月	自 2021 年 1 月起	30
周東輝	非執行董事	男	1969 年 4 月	自 2021 年 1 月起	見註 7
謝維青	非執行董事	男	1979 年 7 月	自 2024 年 9 月起	見註 7
路巧玲	非執行董事	女	1966 年 3 月	自 2021 年 3 月起	30
蔡強	非執行董事	男	1967 年 7 月	自 2024 年 9 月起	7.5
John Robert Dacey	非執行董事	男	1960 年 5 月	自 2021 年 3 月起	見註 7
劉曉丹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1972 年 6 月	自 2021 年 1 月起	35
林婷懿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1964 年 10 月	自 2019 年 7 月起	35
羅婉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1954 年 1 月	自 2023 年 7 月起	30
金弘毅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8 年 6 月	自 2024 年 2 月起	25
姜旭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5 年 5 月	自 2019 年 8 月起	35
朱永紅	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監事	男	1969 年 1 月	自 2018 年 7 月起	見註 7
周麗贊	職工代表監事	女	1974 年 9 月	自 2024 年 9 月起	37.9
	監事會副主席			自 2024 年 10 月起	
董志強	股東代表監事	男	1985 年 6 月	自 2024 年 9 月起	見註 7
顧強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7 年 1 月	自 2021 年 1 月起	237.3
俞斌	副總裁	男	1969 年 8 月	自 2018 年 10 月起	126.9
馬欣	副總裁	男	1973 年 4 月	自 2018 年 12 月起	127.9
	副總裁			自 2025 年 1 月起	
蘇罡	首席投資官	男	1973 年 9 月	自 2022 年 1 月起	194.8
	財務負責人			自 2025 年 1 月起	
張遠瀚	總精算師	男	1967 年 11 月	自 2013 年 1 月起	257.5
張衛東	總法律顧問	男	1970 年 10 月	自 2018 年 10 月起	153.6
	總審計師			自 2024 年 8 月起	
	審計責任人			自 2025 年 1 月起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任期	在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 應付稅前報酬總額
陳巍	合規負責人	男	1967 年 4 月	自 2024 年 11 月起	165.9
	首席風險官			自 2024 年 8 月起	
蘇少軍	董事會秘書	男	1968 年 2 月	自 2021 年 3 月起	147.8
張毓華	市場發展總監	男	1967 年 11 月	自 2023 年 7 月起	172.1
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孔慶偉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1960 年 6 月	自 2017 年 6 月 - 2024 年 1 月	10.2
傅帆	總裁	男	1964 年 10 月	自 2020 年 3 月 - 2024 年 1 月	見上
吳俊豪	非執行董事	男	1965 年 6 月	自 2012 年 7 月 - 2024 年 2 月	見註 7
陳繼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6 年 4 月	自 2019 年 7 月 - 2024 年 2 月	見註 7
季正榮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3 年 12 月	自 2019 年 4 月 - 2024 年 2 月	19
	監事會副主席			自 2019 年 8 月 - 2024 年 2 月	
魯寧	股東代表監事	男	1968 年 9 月	自 2018 年 7 月 - 2024 年 9 月	見註 7
張遠瀚	財務負責人	男	1967 年 11 月	自 2019 年 6 月 - 2024 年 10 月	見上
張衛東	合規負責人	男	1970 年 10 月	自 2016 年 6 月 - 2024 年 8 月	見上
	首席風險官			自 2024 年 4 月 - 2024 年 8 月	
陳巍	行政總監	男	1967 年 4 月	自 2021 年 11 月 - 2024 年 8 月	見上
周曉楠	總審計師	男	1966 年 4 月	自 2022 年 7 月 - 2024 年 8 月	112
	審計責任人			自 2022 年 10 月 - 2024 年 8 月	
盛亞峰	大灣區發展總監	男	1965 年 7 月	自 2021 年 5 月 - 2024 年 1 月	-
合計					2,280.7

註：

1、本表所列的應付稅前報酬總額包含歸屬於 2024 年度的基本薪酬、績效薪酬、津貼、補貼、職工福利費和公司繳納的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企業年金以及以其他形式從公司獲得的報酬。根據《保險公司薪酬管理規範指引（試行）》（保監發〔2012〕63 號）和本公司薪酬發放相關規定，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薪酬將進行延期支付，本表所列的應付稅前報酬總額包含需延期支付部分。

2、公司第十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於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開 2025 年第一次會議，審核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並於 2025 年 3 月 26 日提交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

3、本公司董事在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均予以迴避。

4、本公司董事、監事任期三年，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任期不得超過六年。

5、根據有關政策規定，本公司執行董事、監事會副主席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最終薪酬尚在確認過程中，最終數額確認之後，將按規定披露。就本公司 2023 年年度報告中披露的時任前述部分職務人員部分薪酬情況，根據有關政策規定，經考核及主管部門確認，現將相關人士在本公司 2023 年度任職期間稅前報酬金額補充披露如下：孔慶偉先生 79.6 萬元。上述金額不包括已於 2023 年年度報告中披露的數額。

6、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按報告期內相關任職期間計算。

7、黃迪南先生、周東輝先生、謝維青先生、John Robert Dacey 先生、朱永紅先生、董志強先生、吳俊豪先生、魯寧先生不領取津貼。陳繼忠先生暫不領取津貼。

8、報告期內，黃迪南先生在申能（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王他筭先生在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陳然先生在實武裝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領取薪酬；周東輝先生在上海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領取薪酬；謝維青先生先後在申能集團商務服務有限公司、申能（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路巧玲女士在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John Robert Dacey 先生在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領取薪酬；劉曉丹女士在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領取薪酬；朱永紅先生在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領取薪酬；董志強先生在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領取薪酬；吳俊豪先生在申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領取薪酬；魯寧先生在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領取薪酬。

9、2023 年 12 月，公司召開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傅帆先生為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傅帆先生的董事長任職資格自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通過後生效，孔慶偉先生繼續履行董事長職責，直至傅帆先生的董事長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 年 1 月，傅帆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同日，孔慶偉先生退任董事長、執行董事職務，傅帆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裁職務。

- 10、2024年1月，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年2月，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趙永剛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董事。2024年4月，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11、2023年10月，因個人原因，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鑒於陳先生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人數低於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陳繼忠先生繼續履職，直至新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金弘毅先生接替陳繼忠先生正式擔任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陳繼忠先生退任董事職務。
- 12、2024年2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13、2024年6月，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2024年9月，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14、2024年8月，因工作原因，劉曉丹女士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鑒於劉女士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人數低於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劉曉丹女士將繼續履職，直至新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15、2024年2月，因年齡原因，季正榮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代表監事職務。2024年9月，周麗賢女士、董志強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年10月，公司召開第十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周麗賢女士為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監事會副主席的議案》。
- 16、2024年9月，因任期屆滿，魯寧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 17、2024年1月，因工作調動原因，盛亞峰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大灣區發展總監職務，其於報告期內，在行業風險處置託管組工作，薪酬從託管費用中領取。2024年8月，因工作變動原因，張衛東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合規負責人、首席風險官職務，陳巍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監職務，周曉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審計師、審計責任人職務。2024年10月，因工作變動原因，張遠瀚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財務負責人職務。2024年11月，陳巍先生擔任本公司合規負責人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5年1月，蘇翌先生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張衛東先生擔任本公司審計責任人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二）持股情況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股份類別	期初持股數	本期增持股份數量	本期減持股份數量	期末持股數	變動原因
傅帆	董事長、執行董事	H 股	175,000	35,400	-	210,400	二級市場買賣
趙永剛	執行董事、總裁	A 股	12,900	-	-	12,900	-
蔡強	非執行董事	H 股	500,500	-	500,500	-	二級市場買賣
俞斌	副總裁	A 股	5,900	-	-	5,900	-
		H 股	125,800	44,000	-	169,800	二級市場買賣
馬欣	副總裁	A 股	15,000	-	-	15,000	-
		H 股	100,000	42,000	-	142,000	二級市場買賣
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孔慶偉	董事長、執行董事	A 股	28,800	-	28,800	-	二級市場買賣
		H 股	21,800	-	21,800	-	二級市場買賣
盛亞峰	大灣區發展總監	A 股	10,800	-	-	10,800	-

註：

- 1、2024年1月，傅帆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同日，傅帆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裁職務。
- 2、經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聘及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趙永剛先生自2024年1月正式履行總裁職責。經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及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趙永剛先生自2024年4月正式履行執行董事職責。
- 3、經本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選舉及金融監管總局核准，蔡強先生自2024年9月正式履行非執行董事職責。
- 4、2024年1月，因年齡原因，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2024年1月，因工作調動原因，盛亞峰先生不再擔任大灣區發展總監。
- 5、就本公司所知，上表所載持股變動情況均符合本公司證券上市地監管規則的要求。

（三）專業背景和主要工作經歷

1、董事

本公司現任董事簡歷如下：



傅帆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傅先生曾任上投實業投資公司副總經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本公司總裁，太保資產董事等。傅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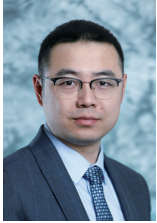
趙永剛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太保壽險董事長。趙先生曾任太保壽險戰略轉型辦公室主任、黑龍江分公司總經理、河南分公司總經理，太保壽險人力資源總監，本公司副總裁，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董事等。趙先生擁有大學學歷、學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黃迪南先生，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申能（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黃先生曾任上海汽輪機廠研究所科研員、科研三組副組長、所長助理、副所長，上海汽輪機廠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上海汽輪機有限公司總裁助理、總裁辦主任、副總裁、總裁，上海電氣（集團）總公司副總裁、總裁、副董事長，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上海電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1727，聯交所證券代碼：02727）總裁、副董事長、董事長，中國動力工程學會理事長，上海市電機工程學會理事長。黃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



王他筭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總監，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金浦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和現代服務業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王先生曾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副總裁，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諸意資產管理公司董事、總經理，上海數據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中航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建元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王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陳然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寶武裝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陳先生曾任華寶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歐冶金誠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總裁、副總經理，中合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方付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上海歐冶典當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寶鋼鋼材貿易有限公司營銷一部營銷代表、營銷主管，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領導力開發經理、辦公室高級秘書。陳先生擁有大學本科學歷、學士學位和經濟師職稱。



周東輝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上海市煙草專賣局內部專賣管理監督處處長，上海捷強煙草糖酒（集團）連鎖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上海得強實業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中國航發商用航空發動機有限責任公司監事。周先生曾任中國煙草上海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副經理、經理，上海煙草（集團）公司投資管理處副處長，上海煙草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財務處副處長、資金管理中心副主任、投資處副處長、處長，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0958，聯交所證券代碼：03958）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擁有大學學歷和高級會計師職稱。



謝維青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太保壽險董事，中能（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中能集團商務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於上交所上市的申能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0642）董事，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0958，聯交所證券代碼：03958）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曾任上海磁浮交通發展有限公司財務部財務主管，中能（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主管、主管、副經理，中能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能集團商務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謝先生擁有大學本科學歷、碩士學位和正高級會計師職稱。



路巧玲女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產業金融業發展中心總經理、資本運營部總經理，華寶信託有限公司董事，華寶（上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新餘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監事。路女士曾任河北省石油化工供銷總公司總會計師，國家化學工業部審計局行業指導處副處長、辦公室副主任，國務院稽察特派員總署稽察特派員助理，中央企業工委國有大中型企業專職監事，寶鋼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副部長、部長，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審計部部長，寶鋼工程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寶鋼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寶武集團中南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部長、財務部總經理等。路女士擁有碩士學位，正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審計師職稱。



蔡強先生，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蔡先生曾任法國安盛保險集團（香港公司）個險總經理、首席執行官，友邦中國首席執行官，友邦集團區域首席執行官，微醫集團副董事長兼總裁，太保壽險總經理（首席執行官）、董事，太保壽險（香港）董事，LL Global 董事等。蔡先生擁有大學本科學歷、學士學位，並擁有 CLU、ChFC、CFP 資格。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美國國籍，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集團首席財務官、執行委員會委員，富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FWD Group Holdings Ltd) 董事，FWD Manag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Dacey 先生曾任麥肯錫 (McKinsey & Company) 諮詢合夥人，豐泰保險 (Winterthur Insurance) 首席策略官、執行委員會委員，安盛保險集團 (AXA) 亞太區副董事長、執行委員會委員、日本及亞太區總部首席執行官。Dacey 先生亦曾擔任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證券代碼：601336，聯交所證券代碼：01336）非執行董事，富衛集團有限公司 (FWD Group Ltd) 董事，富衛有限公司 (FWD Ltd) 董事。Dacey 先生擁有碩士學位。



劉曉丹女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晨壹投資（北京）有限公司總經理，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劉女士曾任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裁、董事長，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sset 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證券代碼：AMK）董事長。此前，劉女士曾任職於北京大學。劉女士亦曾擔任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第四及第五屆併購重組委員會委員。劉女士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



林婷懿女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義務工作發展局董事及義務司庫。林女士曾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顧問、合夥人。林女士擁有工商管理學士及會計理學碩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羅婉文女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Jingtian & Gongcheng LLP（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香港首席管理合夥人。目前羅女士還擔任香港市區重建局非執行董事及其土地、安置及補償委員會主席。羅女士曾擔任 Mayer Brown 的香港首席管理合夥人及亞洲區董事會主席，HSBC Provident Fund Trustee (Hong Kong) Limited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審計和風險委員會主席。羅女士曾多次被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委任為一些諮詢委員會及法定組織成員，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前任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工作諮詢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及政治委任制度官員薪津獨立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區議會議員薪津獨立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香港婦女事務委員會委員，香港經濟發展委員會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委員等。羅女士在 2021 年 7 月榮獲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的榮譽勳章。羅女士擁有大學法學學歷、法學學士榮譽學位，持有香港、英國、澳大利亞及新加坡的律師執業資格，也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委任的中國委託公證人。



金弘毅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瑞銀投資銀行亞太區負責人及瑞銀集團中國總裁，瑞士銀行亞洲投行部負責人等職務。金先生還擔任過於上交所和聯交所上市的中國郵政儲蓄銀行（上交所證券代碼：601658，聯交所證券代碼：01658）非執行董事。此前，金先生還曾就職於 S.G.Warburg 和倫敦普華會計師事務所。金先生持有英國專業會計師資格。金先生畢業於劍橋大學，獲文科碩士學位。



姜旭平先生，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清華大學經管學院市場營銷系教授，清華大學現代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清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目前，姜先生還擔任貴州盛華職業學院互聯網營銷與管理學院院長（志願者）。姜先生曾任清華大學經管學院講師、副教授、教授。姜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碩士學位、教授職稱。

2、監事

本公司現任監事簡歷如下：



朱永紅先生，現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目前，朱先生還擔任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寶武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於上交所上市的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019）監事會主席。朱先生曾任武漢鋼鐵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武漢鋼鐵（集團）公司財務總監兼計財部部長、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武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鶴壁市福源精煤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漢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部灣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江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湖北省聯合發展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華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武鋼集團昆明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華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等職務。朱先生擁有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和高級會計師職稱。



周麗贊女士，現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代表監事、工會主席。周女士曾任上海市人事業務受理諮詢中心副主任，上海市城市建設投資開發總公司組織人事部（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上海城投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周女士擁有碩士學位、政工師職稱。



董志強先生，現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目前，董先生還擔任雲南紅河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董先生曾任雲南中煙工業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管理部一級助理，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部長，雲南中煙工業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管理部主任科員、副主任科員、雲南福牌實業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等。董先生擁有大學本科學歷、碩士學位和高級會計師職稱。



顧強先生，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副總審計師，太保資產監事會主席，太平洋健康險監事長，長江養老監事會主席。顧先生曾任太保產險副總會計師、財務總監、財務負責人、副總經理，太保資產董事，太保香港董事，安信農保董事、副總裁、財務負責人。加入本公司之前，顧先生曾任上海財經大學金融保險系教師，普華大華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師，萬國證券公司綜合計劃部副經理、國際業務部經理，美國美亞保險上海分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等。顧先生擁有碩士學位、正高級會計師職稱。

3、高級管理人員

傅帆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傅先生的簡歷請參見上述「1、董事」。

趙永剛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趙先生的簡歷請參見上述「1、董事」。

本公司其他現任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如下：



俞斌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太保科技董事長，太保產險董事。俞先生曾任太保產險非水險部副總經理、核保核賠部副總經理、市場研發中心總經理、市場部總經理，太保產險市場總監、副總經理，太保在線執行董事、總經理，本公司助理總裁等。俞先生擁有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馬欣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太平洋健康險董事長，太保壽險董事。馬先生曾任太保壽險陝西分公司總經理，本公司戰略企劃部總經理、戰略轉型辦公室主任、轉型總監、董事會秘書，太保產險董事，長江養老董事等。馬先生擁有碩士學位、經濟師職稱。



蘇昱先生，現任本公司副總裁、首席投資官、財務負責人，太保資本董事長，太保資產董事，長江養老董事。蘇先生曾任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負責人，太保資產項目投資總監、副總經理兼另類投資管理中心總經理，太保壽險副總經理，長江養老總經理、董事長等。加入本公司之前，蘇先生曾任申銀萬國證券公司固定收益總部總經理、投資銀行總部副總經理。蘇先生擁有研究生學歷、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職稱。



張遠瀚先生，現任本公司總精算師，太保產險董事，太平洋健康險董事。張先生曾任聯泰大都會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總精算師、副總經理、副總裁，生命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總精算師，光大永明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總精算師，光大永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保資產董事，太平洋健康險總精算師，本公司財務負責人，太保壽險董事等。張先生擁有碩士學位，是中國精算師協會理事，擁有北美精算師協會會員資格、美國精算師學會會員資格。



張衛東先生，現任本公司總審計師、審計責任人、總法律顧問，太保產險監事會主席，太保壽險監事會主席，太平洋健康險董事。張先生曾任本公司法律合規部總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太保產險董事會秘書、董事，太保壽險董事會秘書、董事，太保資產董事會秘書、董事，本公司風險合規總監、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首席風險官、合規負責人，長江養老董事等。張先生擁有大學學歷。



陳巍先生，現任本公司合規負責人、首席風險官，太保產險董事，太保資產董事。陳先生曾任本公司倫敦代表處首席代表，太保香港董事兼總經理，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兼戰略企劃部總經理、審計總監、審計責任人、總審計師、行政總監，太保壽險董事會秘書，太保資產監事長，太平洋健康險總經理、董事等。陳先生擁有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工程師職稱，並擁有英國特許保險協會會員 (ACII) 資格。



蘇少軍先生，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太保產險董事，太保壽險董事。蘇先生曾任太保產險承保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太保產險北京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太保產險發展企劃部總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監事會辦公室主任、電銷中心總經理，本公司戰略研究中心主任、轉型副總監等。蘇先生擁有博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職稱。



張毓華先生，現任本公司市場發展總監。張先生曾任太保產險副總經理、董事，太保產險深圳分公司副總經理，太保產險四川分公司總經理等。加入本公司之前，張先生曾任職於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中共荷澤市委、市政府等。張先生擁有大學學歷、碩士學位。

（四）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
黃迪南	中能（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18年起
陳然	華實投資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2021年 - 2024年
謝維青	中能（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部總經理	自 2024年起
路巧玲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產業金融發展中心總經理、資本運營部總經理	自 2021年起
朱永紅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	2016年 - 2025年 3月
		董事會秘書	自 2018年起
董志強	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管理部部長	2022年 - 2024年
		副總經理	自 2024年起

（五）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
王他竿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投資總監	自 2021 年起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金浦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上海國和現代服務業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上海國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21 年起
	建元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 2024 年
	上海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 2024 年
陳然	實武裝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高級副總裁	自 2024 年起
	上海歐冶金誠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1 年 - 2024 年
	上海歐冶金誠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 2024 年
	中合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 2024 年
周東輝	上海市煙草專賣局	內部專賣管理監督處處長	自 2022 年起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20 年 - 2024 年
	上海捷強煙草糖酒（集團）連鎖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董事	自 2015 年起
	上海得強實業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董事	自 2015 年起
	中國航發商用航空發動機有限責任公司	監事	自 2015 年起
謝維青	申能集團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自 2020 年起
		總經理	2020 年 - 2024 年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24 年起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自 2024 年起
路巧玲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自 2024 年起
	華實信託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21 年起
	華實（上海）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21 年起
蔡強	新餘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自 2023 年起
	LL Global	董事	2021 年 - 2024 年
John Robert Dacey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首席財務官	自 2018 年起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委員會委員	自 2012 年起
	富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FWD Group Holdings Ltd)	董事	自 2022 年起
	富衛集團有限公司 (FWD Group Ltd)	董事	2022 年 - 2024 年
	富衛有限公司 (FWD Ltd)	董事	2022 年 - 2024 年
	FWD Manag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	自 2024 年起
劉曉丹	晨壹投資（北京）有限公司	總經理	自 2019 年起
	晨壹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自 2019 年起
林婷懿	香港義務工作發展局	董事及義務司庫	自 2012 年起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 2021 年起
羅婉文	Jingtian & Gongcheng LLP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首席管理合夥人	自 2018 年起
	香港市區重建局	非執行董事及其土地、 安置及補償委員會主席	自 2019 年起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
姜旭平	清華大學	經管學院市場營銷系教授	自 2002 年起
		現代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	自 2003 年起
		企業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員	自 2007 年起
	貴州盛華職業學院	互聯網營銷與管理學院院長（志願者）	自 2012 年起
朱永紅	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	自 2025 年 3 月起
	寶武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自 2018 年起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主席	自 2017 年起
董志強	雲南中煙工業有限責任公司	財務管理部	2021 年－2024 年
		一級助理	
	雲南紅河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自 2024 年起

（六）報酬決策程序和確定依據

董事、監事報酬由股東大會決定；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由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擬定，報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根據人力資源專業諮詢機構提供的市場薪酬水平，依據本公司經營狀況、職位設置、風險管理、績效考核等因素，確定和調整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2

公司員工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如下：

本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1,002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93,988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94,990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員工數	9,486

其專業、學歷構成情況如下：

（一）專業類別

專業類別	人數（名）	佔比
管理人員	7,666	8.07%
專業人員	35,806	37.69%
營銷人員	51,518	54.24%
合計	94,990	100.00%

（二）學歷類別

學歷類別	人數（名）	佔比
研究生	6,355	6.69%
本科	61,827	65.09%
本科以下	26,808	28.22%
合計	94,990	100.00%

（三）性別

性別	人數（名）	佔比
女	48,529	51.09%
男	46,461	48.91%
合計	94,990	100.00%

（四）員工薪酬政策與培訓

本公司已建立了「崗責匹配、業績導向、市場對標、風險關聯」的市場化薪酬績效管理機制。員工基本薪酬根據其職位、崗位勝任力、工作經歷等因素確定，績效薪酬與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個人績效等因素掛鉤，並就對風險有重要影響的人員建立了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機制。福利性收入和津補貼參照國家有關規定和行業標準執行。

本公司員工培訓圍繞「服務基層展業、服務市場培育、服務經營管理」的目標，持續打造「平台化、線上化、智能化」太保學習創新中心，結合公司可持續高質量發展要求，認真落實「四個聚焦」舉措。聚焦創新驅動，積極推動「太保學習」平台功能和應用場景創新，推出太保考試、太保直播、太保 OMO 培訓等 8 個產品，成為業務競標、團隊建設、能力提升、合規經營的特色優勢和首選平台。聚焦服務主業，圍繞「大健康、大區域、大數據」戰略落地，不斷增強「太保學習」服務能級，平台覆蓋集團、子公司、分公司、中支公司等各級機構及所有員工，持續提升在學習平台在全司應用的廣度與深度。聚焦內容安全，在支持業務發展和為員工學習提供多樣課程供給的同時，推動「太保內容安全平台」上線試運行，全面提升全媒體融合運營能力，打造線上學習「可信平台」。聚焦運營實效，依托「太保學習」平台，壽險構建涵蓋產服客經、銷售技能、芯法招募等完整訓管體系，促進隊伍留存和產能提升；產險開展產品直播培訓、專業資格認證等，提升市場銷售能力，助力經營降本增效。

企業管治情況

1

企業管治情況

2024年，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等相關法律，按照監管部門頒佈的相關法規、規章的要求，參照國際最佳實踐，通過不斷優化集團化管理的架構，充分整合內部資源，加強與資本市場的交流溝通，不斷強化內部和外部的監督制衡，追求公司治理的健全性、有效性及透明度，形成了較為完善、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體系。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於治理結構和機制的不斷完善，不斷深化公司治理一體化管理體系建設，進一步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構建了較為完善的治理體系，並在維護子公司獨立法人經營自主權的前提下，積極推動和實現了集團一體化管理架構下的子公司治理方案，使得作為集團整體上市部分的公司治理功能重點體現在集團層面。本公司各子公司亦建立了滿足公司運作要求的體系完整的制度架構，制定了體例統一、表述一致、兼顧特需的各項治理制度。本公司通過對子公司進行分類，對不同管控模式的子公司實行差異化管理，完善覆蓋了集團體系下的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按照《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責，依法獨立運作，行使各自的權力，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確保了公司平穩運行。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由全體股東組成。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決議，並行使公司的決策權，負責本公司的整體領導。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在總裁的領導下負責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活動及實施由董事會批准的策略。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行使監督董事、高管，檢查公司財務等職責。本公司通過各種制度保障和實際行動，有效地建立起股東、董事會、監事會和管理層之間的橋樑，為股東了解公司創造條件，為董事、監事履職創造條件，充分保障了股東、董事、監事對公司事務的知情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推薦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1.6條的情況除外。根據守則條文C.1.6條，一般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非執行董事吳俊豪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未

能出席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執行董事趙永剛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然而，會有足夠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出席，以確保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之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本公司已採納及實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監管董事及監事之證券交易。在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已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的行為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亦未發現任何關於董事或監事不全面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情況。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不存在相互擔任對方公司董事的情況。

（一）關於股東及股東大會

股東是公司的投資者，本公司重視股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中詳細規定了公司股東的權利及實現權利的方式，保障股東合法權利得到公平對待；本公司重視與股東的溝通，以便增強股東對公司的了解，保護股東知情權；本公司亦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分紅政策，保護股東收益權。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股東大會行使下列職權：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選舉和更換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審議批准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等事項作出決議；審議批准全部或部分股票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公司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的方案；對公司聘用、解聘為公司財務報告進行定期法定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修改《公司章程》等。

《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中還詳細規定了股東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及在股東大會上股東提出臨時議案的程序：根據《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條第（一）項、《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第六條第（三）項及第七條的規定，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並向董事會提交書面請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董事會應當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依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結合具體情況決定是否召開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根據《公司章程》

第六十八條第(十二)項及第七十三條、《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第十二條及第十三條的規定，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可以提出臨時議案，但必須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書面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有權提出議案的股東對董事會不將其議案列入股東大會議程的決定持有異議的，可以按照《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規定的程序要求另行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有關股東向本公司查詢的聯繫方式，見本報告「公司簡介及釋義」部分。

2024年，本公司共召開了3次股東大會：

2024年2月29日，本公司在上海召開了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修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等(詳見刊載於上交所、聯交所、倫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6,113,356,952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3.55%。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所有議案均獲通過。

2024年6月6日，本公司在成都召開了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等(詳見刊載於上交所、聯交所、倫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6,058,953,052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2.98%。2023年度股東大會所有議案均獲通過。

2024年10月14日，本公司在上海召開了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關於選舉陳欣女士為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等(詳見刊載於上交所、聯交所、倫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公告)。出席會議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5,982,406,184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2.18%。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所有議案均獲通過。

2024年，全體董事積極出席股東大會，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應參加股東大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出席百分比(%)	備註
執行董事				
傅帆	3	3	100	
趙永剛	2	1	50	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非執行董事				
黃迪南	3	3	100	
王他竽	3	3	100	
陳然	3	3	100	
周東輝	3	3	100	
謝維青	1	1	100	
路巧玲	3	3	100	
蔡強	1	1	100	
John Robert Dacey	3	3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曉丹	3	3	100	
林婷懿	3	3	100	
羅婉文	3	3	100	
金弘毅	3	3	100	
姜旭平	3	3	100	
離任董事				
孔慶偉	0	0	-	
陳繼忠	0	0	-	
吳俊豪	1	0	0	因其他公務安排未能出席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註：

- 2023年10月26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11月27日，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 2023年12月11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舉傅帆先生為公司董事長，聘任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2024年1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職務。2024年1月，傅帆先生擔任公司董事長和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總裁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傅帆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總裁。
- 2024年2月29日，經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傅帆先生、趙永剛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黃迪南先生、王他竽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劉曉丹女士、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2024年4月，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2024年6月6日，2023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2024年9月，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2024年8月28日，劉曉丹女士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2024年10月14日，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陳欣女士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鑒於劉女士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人數低於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劉曉丹女士將繼續履職，直至新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以上股東大會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

本公司股東大會建立、健全了與股東溝通的有效渠道，積極聽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的知情權、參與權和表決權，為股東創造充分參與決策、平等行使股東權利的良好環境。

本公司嚴格貫徹落實監管部門關於公司治理和中小投資者保護的相關規定和要求，秉承對股東負責的理念，不斷完善公司治理，持續優化與投資者的溝通，在《公司章程》裡規定了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徵集投票權等條款，並通過在股東大會召開過程中全面採用網絡投票方式，建立中小投資者單獨計票以及公開披露機制等，實現對中小投資者利益的保護。

（二）關於董事、董事會以及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

目前，本公司現任董事共15名。其中，執行董事2名，為：傅帆先生、趙永剛先生；非執行董事8名，為：黃迪南先生、王他竽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謝維青先生、路巧玲女士、蔡強先生、John Robert Dacey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為：劉曉丹女士、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2023年10月26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11月27日，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2023年12月11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舉傅帆先生為公司董事長，聘任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2024年1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2024年1月，傅帆先生擔任公司董事長和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總裁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主任委員，傅帆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總裁。2024年2月29日，經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傅帆先生、趙永剛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黃迪南先生、王他竽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劉曉丹女士、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2024年4月，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年6月6日，2023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2024年9月，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2024年8月28日，劉曉丹女士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2024年10月14日，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陳欣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鑒於劉女士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人數低於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劉曉丹女士將繼續履職，直至新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本公司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達到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董事會的人數、成員結構符合監管政策。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趙永剛先生、金弘毅先生已於2024年1月31日，謝維青先生、蔡強先生已於2024年5月13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確認其了解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主要職權包括：召集股東大會，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

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的方案；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根據董事長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會秘書，根據董事長或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審計師、審計責任人，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總精算師、總法律顧問、財務負責人、合規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就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在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方面不存有任何關係。特別是，本公司董事長和總裁之間在以上各方面不存在重大關係。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長由傅帆先生擔任，總裁由趙永剛先生擔任（2023年12月11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舉傅帆先生為公司董事長，聘任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2024年1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2024年1月，傅帆先生擔任公司董事長和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總裁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主任委員，傅帆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總裁）。董事長負責主持股東大會與董事會以及履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而總裁對董事會負責，主持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本公司董事長和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在《公司章程》中有明文規定。

1、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2024年，董事會共召開了9次會議，全體董事恪盡職守，親自或者通過委託方式積極參加董事會會議，在深入了解議案內容的基礎上作出決策，注重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各董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備註
執行董事					
傅帆	9	9	0	0	
趙永剛	6	6	0	0	
非執行董事					
黃迪南	9	9	0	0	
王他筭	9	9	0	0	
陳然	9	9	0	0	
周東輝	9	9	0	0	
謝維青	3	3	0	0	
路巧玲	9	9	0	0	
蔡強	3	3	0	0	
John Robert Dacey	9	8	1	0	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第十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書面委託金弘毅董事出席會議併表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曉丹	9	8	1	0	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第十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書面委託姜旭平董事出席會議併表決
林婷懿	9	9	0	0	
羅婉文	9	9	0	0	
金弘毅	8	8	0	0	
姜旭平	9	9	0	0	
離任董事					
孔慶偉	0	0	0	0	
陳繼忠	1	1	0	0	
吳俊豪	1	0	1	0	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第九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書面委託黃迪南董事出席會議併表決

註：

- 2023年10月26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11月27日，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2. 2023年12月11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選舉傅帆先生為公司董事長，聘任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總裁。2024年1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2024年1月，傅帆先生擔任公司董事長和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總裁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主任委員，傅帆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總裁。
3. 2024年2月29日，經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傅帆先生、趙永剛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黃迪南先生、王他筭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劉曉丹女士、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2024年4月，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4. 2024年6月6日，2023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2024年9月，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5. 2024年8月28日，劉曉丹女士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2024年10月14日，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陳欣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鑒於劉女士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人數低於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劉曉丹女士將繼續履職，直至新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2、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2024年董事會共召開如下9次會議：

- (1) 本公司於2024年1月30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職業經理人2022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等。
- (2) 本公司於2024年2月29日在上海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選舉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等。
- (3) 本公司於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召開第十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等。
- (4) 本公司於2024年4月26日在廈門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 (5) 本公司於2024年5月20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修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 (6) 本公司於2024年8月29日在南京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等。
- (7)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30日在廣州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 (8)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6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趙永剛任中審計報告〉的議案》等。
- (9)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7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等。

3、董事會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

2024年，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以及股東大會對董事會的授權事項，勤勉盡責，認真落實了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聘任2024年度審計機構等議案，完成了股東大會交付的各項任務。

根據2023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幣1.02元（含稅）進行現金股利分配。該分配方案已於2024年7月實施完畢。

4、關於董事會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能：

- (1) 發展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符合所有法律及規例的要求；
- (4)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全體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
- (5)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要求的合規情況；
- (6)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履行了上述企業管治職能。根據《公司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監管規定以及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修訂了《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

本公司主動加強與董事、監事的交流溝通，通過定期和不定期的信息報送，使董事、監事及時充分地了解公司的經營管理情況。根據公司《董事監事履職評價及問責辦法》，通過實施公開透明、嚴格規範的董事、監事履職評價，並融入高標準的職業道德準則要求，進一步加強董事、監事履職的規範性和有效性。本公司董事、監事保持了履職所需要的獨立性並堅持高標準的職業道德準則，不受主要股東和內部人控制或干預，獨立自主地履行職責，推動公司公平對待全體股東、維護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積極履行社會責任。本公司已訂立相關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包括但不限於：不時檢視獨立非執行董事持有合適資格及專業技能且已為本公司投入充分時間，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每年向本公司提交書面確認，以確認各自及其直系家屬成員之獨立性。通過制定和完善《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制度》《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內部政策，明確董事提名政策、提名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董事任職標準，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於每年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之情況下舉行至少一次會議。對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進行全面修訂，建立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制度。全體董事均有權於需要時聘請獨立專業顧問，通過信息報送制度、專題研討會議、視察調研活動等幫助獨立董事從多渠道了解公司經營管理情況和行業發展動態以便履職等內容，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公司每年檢討該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報告期內，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在履職過程中，均能夠在充分了解公司經營情況的基礎上，以客觀的立場發表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董事會已經完成每年一次對包括重要子公司在內的集團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全年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效性的檢討，並持續監督發行人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該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對此，董事會已取得管理層提供的公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體系及程序是有效且充分的確認（公司具體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內幕信息/信息管理情況詳見本章相應章節的描述）。

董事會已經作出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檢討，董事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且充分的。

5、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

報告期末，董事會下設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等五個專門委員會，各委員會對專業問題進行深入研究，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參考。

(1) 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對公司長期發展戰略規劃進行研究並提出意見和建議；審核公司的投資決策程序和授權機制，以及保險資金運用的管理方式；對公司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意見和建議；負責識別、評估公司ESG風險與重要ESG議題，研究規劃公司ESG戰略，確定公司ESG目標、計劃等，監督ESG規劃執行情況等。

2024年，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共召開如下4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4年3月27日	第十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建議方案的議案》等
2024年4月25日	第十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6年資本規劃報告〉的議案》
2024年5月20日	第十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2024年第三次會議	審核《關於修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2024年8月28日	第十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2024年第四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向太平洋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增資的議案》等

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傅帆（主任）	執行董事	4	4	0	0
金弘毅	獨立非執行董事	4	4	0	0
黃迪南	非執行董事	4	4	0	0
路巧玲	非執行董事	4	4	0	0
蔡強	非執行董事	0	0	0	0
John Robert Dacey	非執行董事	4	4	0	0
離任委員					
孔慶偉（原主任）	董事長、執行董事	0	0	0	0
劉曉丹	獨立非執行董事	0	0	0	0

註：

- 2024年1月，孔慶偉先生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
- 2024年2月29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傅帆先生、金弘毅先生、黃迪南先生、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委員，其中傅帆先生為主任委員。
- 2024年10月30日，第十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選舉蔡強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及ESG委員會委員。

(2) 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提名外部審計機構，檢討及監察外聘審計師的獨立性及審計程序；審核公司內部審計管理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監督及評估內部審計工作，審核公司年度內部審計計劃、內部審計預算和人力資源計劃；審核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財務負責人事項；對公司財務會計報告進行核查驗證；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披露情況；檢討公司的財務監控；持續監督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審閱公司內部審計工作報告；審查關聯方識別維護報告，負責關聯交易管理、審查和風險控制；審查公司年度關聯交易情況及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執行情況；審查重大關聯交易；健全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體系等（2024年2月29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選舉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人選的議案》，公司第十屆董事會設置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負責對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進行定期研究和評價，確保內部監控系統有效運行。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每年聽取總審計師匯報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取得管理層就公司內部控制系統有效且充分的承諾，檢討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同時，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還不定期與總審計師等高級管理人員就內部控制情況進行溝通，並通過參加審計中心的相關會議及進行部門調研等方式，與審計中心持續溝通內部控制情況，持續監控內控體系有效且充分。

2024年，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如下10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4年1月30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內部審計工作總結〉的議案》等
2024年2月23日	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2023年年報溝通第一次會議	初步審閱公司2023年度未經審計的財務報表等
2024年3月15日	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獨立董事2023年年報溝通第二次會議	與年審註冊會計師溝通初步審計意見等
2024年3月27日	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的議案》等
2024年4月25日	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2024年8月28日	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三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等
2024年9月30日	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四次會議	聽取《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啟動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外部審計機構選聘工作的報告》
2024年10月29日	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五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2024年12月6日	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六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趙永剛任中審計報告的議案》等
2024年12月27日	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七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林婷懿（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9	1	0
羅婉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10	0	0
周東輝	非執行董事	10	10	0	0
姜旭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10	0	0
謝維青	非執行董事	2	2	0	0
離任委員					
吳俊豪	非執行董事	2	2	0	0

註：

- 2024年2月23日，林婷懿女士因其他公務安排無法出席第九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2023年年報溝通第一次會議，委託姜旭平先生參加會議併表決。
- 2024年2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024年2月29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周東輝先生、姜旭平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其中林婷懿女士為主任委員。
- 2024年10月30日，第十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選舉謝維青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核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及業績公告，確保財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度及一致性。根據年報工作要求，與外部審計師及公司管理層協商了本年度財務報告審計的時間安排及方針方法，尤其關注報告中的關鍵事項。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前召開會議審閱了公司編製的財務報表，未發現重大問題並形成了書面意見，並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後與之保持了充分及時的溝通。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在外部審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召開會議再次審閱了公司財務報告，形成了書面意見。在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上對年度報告形成決議，同意提交董事會審議。

2024年，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對外部會計師的履行職責情況進行了監督，監察了外部審計師的獨立性、酬金等事項，向董事會提交了外部審計師從事2023年度審計工作的工作總結，對會計師事務所的總體工作表現表示滿意，並在第十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上形成意見，同意將聘任外部審計師的議案提交董事會審議。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還特別關注公司的內部控制情況，明確公司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工作方案，審核內部控制相關政策的修訂以及其他重大事宜。通過每年與外部審計師進行兩次單獨溝通，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客觀地評估公司的財務狀況和內部控制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並聽取管理層的相關回應。同時，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還加強對公司內部審計工作的指導，批准年度內部審計計劃，按季度檢討內部審計相關工作，並有效參與對內部審計部門年度績效的考核與評價。此外，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定期聽取公司的重大風險事項和舉報管理情況，並及時跟進相關進展。

（3）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提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及績效管理的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與績效管理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制定或者變更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激勵對象獲授權益、行使權益條件成就等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透過參照董事會制定的公司方針及目標，對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及年度績效進行審查考評；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提名、委任、免職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總裁）繼任計劃董事會提出建議；對須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的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等。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確了董事提名政策：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提名非獨立董事候選人。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由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監事會、單獨或者聯合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東以及證監會、金融監管總局認可的其他方式、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的其他方式等提名。根據《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制度》，本公司董事提名的程序主要包括：由提名薪酬委員會廣泛收集整理董事人選，搜集候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形成書面材料；提名薪酬委員會徵求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召集提名薪酬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的任職條件，對有關人選進行資格審查；提名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新聘董事的建議和相關材料，並根據董事會決議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本公司在董事提名過程中已經遵守以上董事提名政策及程序。

本公司亦注重董事的多元化。本公司認為，董事多元化給公司帶來了廣闊的視野和豐富的、高水準的專業經驗，有利於促進決策科學、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為此公司制定有專門的政策，並將其納入了《提名薪酬委員會工作制度》，具體內容包括：在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將會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和行業及地區經驗等。提名薪酬委員會將會討論及協定達到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如需要）並將該等目標推薦予董事會供採納。

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注重打造專業、多元均衡的高素質董事會團隊，進一步提升董事會的專業決策能力。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從性別、區域、專業背景等方面均保持了良好的多元化結構：從性別方面看，董事會有男性董事11名，女性董事4名（佔比約為26.7%）。同時，董事會有至少一名高級職位女性，因此公司已滿足英國上市規則第14.3.30(1)(a)(ii)條的要求，但董事會女性董事佔比不足40%，公司將根據實際情況逐步提升女性董事佔比；從區域分佈方面看，有來自中國大陸地區董事11名，來自國外及中國香港地區董事4名；從專業方面看，有會計專業背景人士5名，法律專業背景人士1名，金融、管理、新技術等其他專業背景人士9名；從族裔多樣性來看，董事會有至少一名少數族裔董事，因此公司已滿足英國上市規則第14.3.30(1)(a)(iii)條的要求。

董事性別/性別認同佔比^{註1}

	董事人數	佔董事會人數的比例(%)	董事會高級職位 人數（總裁、資深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2} 和董事長）	高級管理人員 人數	佔高級管理人員 人數的比例(%)
男性	11	73.3	4	10	100.0
女性	4	26.7	3	0	0
未說明/不願透露	-	-	-	-	-

註：

1. 根據英國上市規則第14節附錄1。
2. 資深獨立非執行董事指根據英國上市規則採納的《英國公司治理準則》（2018年）第12條履行職責的個人。
3. 本表格的數據資料直接自相關個人收集。

董事族裔佔比^{註1}

	董事人數	佔董事會人數的比例(%)	董事會高級職位 人數（總裁、資深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2} 和董事長）	高級管理人員 人數	佔高級管理人員 人數的比例(%)
英國白人或其他白人 （包括少數族裔白人羣體）	1	6.7	-	-	-
混合/多種族群體	-	-	-	-	-
亞洲人/亞裔英國人	14	93.3	7	10	100.0
黑人/非洲人/加勒比海人/英國 黑人	-	-	-	-	-
其他種族（包括阿拉伯人）	-	-	-	-	-
未說明/不願透露	-	-	-	-	-

註：

1. 根據英國上市規則第14節附錄1。
2. 資深獨立非執行董事指根據英國上市規則採納的《英國公司治理準則》（2018年）第12條履行職責的個人。
3. 本表格的數據資料直接自相關個人收集。

2024年，提名薪酬委員會共召開如下6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4年1月30日	第九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職業經理人2022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等
2024年2月29日	第十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聘任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的議案》
2024年3月28日	第十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等
2024年4月25日	第十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2024年第三次會議	審核《關於續聘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議案》等
2024年8月28日	第十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2024年第四次會議	審核《關於提名陳欣女士為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的議案》等
2024年10月30日	第十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2024年第五次會議	審核《關於聘任蘇罡先生為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財務負責人的議案》

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劉曉丹（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6	6	0	0
王他竿	非執行董事	5	5	0	0
金弘毅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0	0
姜旭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6	6	0	0
離任委員					
陳繼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1	1	0	0
John Robert Dacey	非執行董事	1	1	0	0

註：

- 2023年10月26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11月27日，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 2024年2月29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劉曉丹女士、王他竿先生、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其中劉曉丹女士為主任委員。

（4）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對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風險偏好及傳導機制、風險容忍度和風險管理政策提出意見和建議；對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和重大風險的處置方案提出意見和建議；審核年度風險評估報告、年度合規報告及其他專項風險報告；審核操作風險管理基本制度、操作風險信息披露相關制度、保險資金運用管理制度等；審核償付能力報告、年度案件風險防控評估等相關情況報告；對公司內部控制組織機構設置、主要內控政策提出意見和建議；對資產戰略配置規劃、年度資產配置計劃及相關調整方案提出意見和建議；對公司產品設計、銷售和投資的協調機制以及運行狀況提出意見和建議；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系統，確保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就有關風險管理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進行研究等（2024年2月29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選舉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人選的議案》，公司第十屆董事會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

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季度均聽取首席風險官匯報季度風險評估報告，並於年度匯報時取得管理層就公司風險管理系統有效且充分的承諾，檢討風險管理系統有效性。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通過與首席風險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不定期溝通等方式，全面了解公司及附屬公司面臨的各項重大風險及其管理狀況，持續監督風險管理體系運行的有效性。並且，公司建立了償付能力預警等重大風險事件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的機制，如遇重大風險，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將獲得及時報告。

2024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如下5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4年3月27日	第十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償付能力報告>的議案》等
2024年4月25日	第十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償付能力壓力測試報告>的議案》等
2024年8月28日	第十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2024年第三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償付能力報告>的議案》等
2024年10月29日	第十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2024年第四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風險評估報告>的議案》
2024年12月27日	第十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2024年第五次會議	審核《關於修訂<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反保險欺詐管理辦法>的議案》等

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趙永剛（主任）	執行董事	4	4	0	0
王他竿	非執行董事	5	5	0	0
林婷懿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0	0
羅婉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5	5	0	0
離任委員					
陳繼忠（原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0	0	0	0
傅帆	執行董事	0	0	0	0

註：

- 2023年10月26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11月27日，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 2024年2月29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趙永剛先生、王他竿先生、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為第十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其中趙永剛先生為主任委員。
- 2024年4月，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5) 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履職情況

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核公司科技創新戰略、規劃以及總體工作目標；推動公司管理層建立有效的科技創新運作體系；指導和督促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和完善；研究科技創新、消費者權益保護領域的重大事項等。

2024年，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如下2次會議：

會議時間	會議名稱	議案
2024年3月27日	第十屆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2024年第一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及2024年消保工作要點〉的議案》等
2024年8月28日	第十屆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2024年第二次會議	審核《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上半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及2023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監管評價情況報告〉的議案》等

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組成及各委員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姓名	職務	應出席委員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姜旭平（主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2	2	0	0
陳然	非執行董事	2	2	0	0
周東輝	非執行董事	2	2	0	0
趙永剛	執行董事	1	1	0	0
謝維青	非執行董事	0	0	0	0
離任委員					
傅帆	執行董事	0	0	0	0
吳俊豪	非執行董事	0	0	0	0

註：

- 2024年2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2024年2月29日，第十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姜旭平先生、陳然先生、周東輝先生、趙永剛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其中姜旭平先生為主任委員。
- 2024年4月，趙永剛先生擔任公司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 2024年10月30日，第十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選舉謝維青先生為第十屆董事會科技創新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

（三）關於監事和監事會

目前，本公司監事共4名，其中股東代表監事2人，為朱永紅先生、董志強先生；職工代表監事2人，為周麗贊女士、顧強先生（監事簡介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情況」部分）。朱永紅先生為第九、十屆監事會主席、周麗贊女士為第十屆監事會副主席（2024年2月28日，季正榮先生辭去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副主席、職工代表監事職務。2024年5月28日，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周麗贊女士為第十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2024年6月6日，2023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董志強先生為第十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2024年9月13日，周麗贊女士擔任職工代表監事和董志強先生擔任股東代表監事的任期開始生效，魯寧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2024年10月30日，第十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朱永紅先生為第十屆監事會主席，周麗贊女士為第十屆監事會副主席）。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依法行使以下職權：檢查公司的財務；對公司董事、總裁、副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的行為進行監督；核對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發現公司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等。

1、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2024年，監事會共召開7次會議，各監事出席情況如下：

監事姓名	應參加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備註
現任監事					
朱永紅	7	7	0	0	
周麗贊	3	3	0	0	
董志強	3	3	0	0	
顧強	7	7	0	0	
離任監事					
季正榮	1	0	1	0	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書面委託顧強監事出席會議並表決
魯寧	4	4	0	0	

註：

- 2024年2月28日，季正榮先生辭去本公司第九屆監事會副主席、職工代表監事職務。
- 2024年5月28日，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周麗贊女士為第十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 2024年6月6日，2023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董志強先生為第十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2024年9月13日，周麗贊女士和董志強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的任期開始生效，魯寧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
- 2024年10月30日，第十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朱永紅先生為第十屆監事會主席，周麗贊女士為第十屆監事會副主席。

報告期內，監事會未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2、監事會會議情況及決議內容

2024年監事會共召開7次會議。

- (1) 本公司於2024年1月30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職業經理人2022年度績效考核結果〉的議案》等。
- (2) 本公司於2024年3月28日在上海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等。
- (3) 本公司於2024年4月26日在廈門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五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 (4) 本公司於2024年8月29日在南京召開了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六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報告〉的議案》等。
- (5) 本公司於2024年10月30日在廣州召開了第十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等。
- (6)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6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十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趙永剛任中審計報告〉的議案》等。
- (7)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7日以書面傳簽方式召開了第十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聽取了《關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日常關聯交易的報告》等。

(四) 董事、監事研討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和監事會直面內外部經營環境、監管政策調整及客戶行為和新技術進步等變化，重點聚焦價值主線，堅持價值經營、穩健經營，引領公司實現業務的健康可持續發展。2024年董事會、監事會提出，要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把握新發展機遇，進一步提升高質量發展水平；要聚焦提質增效，推動主責主業競爭力更進一步；要縱深推進「大健康、大區域、大數據」轉型突破；要抓好創新驅動，深化協同發展機制，進一步升級「太保服務」；要抓好資負聯動，提高一體化管控水平，推動價值的可持續增長。

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結合公司當前經營實際和未來謀劃，積極踐行新發展理念，聽取壽險年度市場策略、服務式營銷發展策略等報告、新環境下的壽險產品策略，聽取產險年度市場策略、農險市場新形勢下發展等報告、大災損失情況及未來應對策略。本公司董事和監事結合公司經營發展過程中的重要事項進行深入研討，明確解決路徑，並對公司在體制機制改革、產品服務創新、應對監管新政、履行社會責任、服務國家戰略方面的不斷前行和積極實踐表示了肯定。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積極參加內外部培訓，多渠道學習監管最新制度、最佳公司治理實踐。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多次召開專題研討會，視察調研四川、江蘇、廣東和廈門等地分支機構，充分了解公司戰略落地與基層業務發展情況；視察調研「太保家園」廈門、成都、南京社區，深度體驗高品質的康養服務等。

(五) 董事、監事培訓

本公司董事、監事注重自身履職能力的提高和保險政策法規等相關專業知識的提升，參加了監管機構線上培訓及公司舉辦的培訓，持續提升自身履職能力。本年度董事、監事參加的外部培訓大部分為網絡培訓。

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曉丹女士、林婷懿女士、姜旭平先生、金弘毅先生、羅婉文女士參加了上交所舉辦的2024年第2期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後續培訓。林婷懿女士、羅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參加了上交所舉辦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反舞弊履職要點及建議專題課程培訓。

執行董事趙永剛先生參加了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制度改革解讀和上市公司規範治理及最佳實踐課程。

非執行董事王他竽先生、John Robert Dacey先生參加了上海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獨立董事制度改革專題培訓。

同時，針對證監會、金融監管總局、上交所、聯交所等發佈的各項監管新規，公司專門對全體董事、監事進行了解讀與培訓。

另外，全體董事、監事還積極通過其他方式及時關注監管動態，研習最新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則，及時了解監管動態，確保能更好地履行職責。

本公司也鼓勵所有董事、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自2012年起，所有董事均須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

(六) 審計師報酬

審計師報酬情況見本報告「董事會報告和重要事項」部分。

(七)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報告本公司的狀況。本公司審計師就賬目所作之申報責任聲明見本報告「財務報告」部分。經適當查詢後，董事認為本公司擁有足夠資源在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適宜採納持續營運的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八) 投資者關係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遵守《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及其實施細則、《股東通訊制度》等有關制度規定，不斷提升投資者溝通的覆蓋面與有效性，增進與投資者之間的信息溝通效率和良性互動關係。公司已檢視上述制度的實施情況，考慮到相關投資者溝通渠道及已採取的步驟和投資者反饋，公司認為，報告期內相關股東通訊政策實施有效。

公司堅持以投資者為中心，以公司高質量經營發展成果為基礎，強化市值管理，提升公司投資價值和投資者獲得感。綜合運用現場會議、書面調研、視頻直播、電話會議等方式，打造多元化投資者互動平台，有序開展各類投資者關係活動。報告期內，公司成功舉辦年度業績說明會、中期業績說明會、第三季度業績說明會，組織覆蓋境內外資本市場的非交易路演，積極參加集體接待日、券商策略會、投資者溝通會、接待投資者調研等活動，持續為全球投資者與公司管理層溝通構建橋樑。報告期內，公司堅持及時、真誠回應投資者需求，聚焦公司重大戰略實施進展與市場熱點關切，以切實有效的投資者關係活動，引導投資者合理認知公司價值。

公司堅持公平對待各類投資者，關注中小投資者權益保護，持續運用科技化、數字化手段，暢順投資者常態化輕便溝通渠道。報告期內，公司根據監管要求，於定期業績說明會前公開徵求投資者關注問題，由管理層在發佈會上予以回應，並為中小投資者提供通過網絡視頻參會渠道，說明會直播平台文字提問實現當日回覆率100%；堅持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不斷豐富投資者互動平台，專人負責投資者關係專用電話、傳真、電子郵件和公司官網投資者關係專欄，接聽、接受和反饋投資者意見、建議，編製及發佈中英文《投資者通訊》12期，通過上證E互動問答投資者提問48項。

同時，公司積極利用資本市場快報、專題報告和專題會議等多種形式，向公司內部傳導資本市場聲音，發揮投資者關係工作雙向傳導作用，為管理層決策提供可靠依據和關鍵支持，不斷提升公司市值管理水平。

(九) 信息披露與內幕信息/內幕消息管理

本公司嚴格遵循各證券上市地監管規則，通過高效、合規、有序的信息披露，持續提升公司透明度。報告期內，本公司按照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和公平的原則，規範編製和披露各項定期報告與臨時報告；作為在上海、香港、倫敦三地上市的保險公司，堅持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對標國際國內先進上市同業，持續拓展主動披露範圍，創新非財務信息披露形式和傳播形式，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續性和一致性，堅持以清晰簡明的表達並結合行業特點，完整、有效地向境內外投資者和其他利益相關方全面展示公司經營發展成果和可持續發展等履行社會責任情況，不斷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針對性、有效性。報告期內，本公司對信息披露管理相關制度進行了修訂完善，持續推進全員落實合規管理責任，確保全司範圍內內幕信息披露與內幕信息管理工作的規範、高效。本公司已建立並不時檢視專門的內幕信息/內幕消息管理制度，並綜合運用制度宣導、風險提示、專項培訓等方式，多措並舉確保內幕信息/內幕消息管理的外部監管政策和內部管理制度的有效落實，根據多項內幕消息披露程序監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以確保內幕消息在獲適當批准披露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及一致的方式發佈內幕消息。本公司亦密切關注保險行業監管政策和監管最新動態，主動結合保險集團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最新要求，進一步充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內容。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保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零監管處罰、零重大錯漏，並連續十一年在上交所主辦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評價中獲得A類評價。

(十)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委任魏偉峰博士（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行政總裁）和蘇少軍先生為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蘇先生為魏博士與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蘇先生和魏博士已分別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參加了相關專業培訓。

2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共有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涵蓋了會計、金融、審計、法律等方面的專業人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達到董事會成員總人數的三分之一，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必備的專業知識和經驗，能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規定履行職責，對本公司的公司治理、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多方面提出了諸多意見與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其獨立客觀的立場參與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認真履行職責，發揮了實質性作用，不僅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決策過程中還尤其關注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

2024年，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時出席董事會會議，了解公司的經營和運作情況，主動調查、獲取做出決策所需要的情況 and 資料，對公司的重大會計估計變更、選舉董事、聘任高級管理人員、關聯交易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績效考核等事宜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

2024年，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長在廈門單獨舉行了其他董事及高管不參與的溝通會，就公司治理、經營管理、風險合規等方面進行了深入溝通；召開了獨立董事專題會議，聽取公司關聯交易工作、金融監管形勢變化和修訂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報告。

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開了第十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專門會議2024年第一次會議，審議公司關聯交易相關議案。

2024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對獨立性情況進行自查，並將自查情況提交了董事會。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獨立履行職責，不受本公司及主要股東、實際控制人等單位或者個人的影響，並且不存在不得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情形。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股東大會的出席情況

2024年，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股東大會，具體情況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應參加股東大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	缺席（次）
現任董事			
劉曉丹	3	3	0
林婷懿	3	3	0
羅婉文	3	3	0
金弘毅	3	3	0
姜旭平	3	3	0
離任董事			
陳繼忠	0	0	0

註：

- 2023年10月26日，陳繼忠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2023年11月27日，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金弘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24年2月，金弘毅先生的任職資格獲金融監管總局核准，陳繼忠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提名薪酬委員會委員。
- 2024年8月28日，劉曉丹女士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2024年10月14日，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陳欣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鑒於劉女士的辭任將導致本公司獨立董事的人數低於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劉曉丹女士將繼續履職，直至新任獨立董事的任職資格獲得金融監管總局核准。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參加董事會的出席情況

2024年，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加董事會會議，具體情況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姓名	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	委託出席（次）	缺席（次）
現任董事				
劉曉丹	9	8	1	0
林婷懿	9	9	0	0
羅婉文	9	9	0	0
金弘毅	8	8	0	0
姜旭平	9	9	0	0
離任董事				
陳繼忠	1	1	0	0

註：2024年8月29日，劉曉丹女士因其他公務安排無法出席第十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書面委託姜旭平董事出席會議併表決。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未有對本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也不存在對公司有關建議未被採納的情況。

(四)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獲得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的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獨立於公司。

3

公司相對於控股股東在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的獨立情況

本公司股權結構分散，無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

作為整體上市的綜合性保險集團公司，本公司保持了資產、人員、財務、機構和業務五方面完全獨立。

4

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及激勵情況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管理工作主要由績效考評方案訂立、過程跟蹤、績效評價、結果運用四個環節組成。年度績效考評方案由董事會根據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和年度經營計劃確定。公司定期對各項考核指標的完成情況進行跟蹤。年度結束後，董事會根據全年經營管理目標完成情況確定績效考評結果。考評結果與高級管理人員的績效薪酬等掛鉤。

本公司已建立了以崗位為基礎、業績為導向、市場為參考的市場化薪酬管理機制，並對績效薪酬實施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機制，以引導高級管理人員為公司創造長期效益。對發生違紀違規行為或出現職責內風險損失超常暴露的，我司將重新核定相關年度的績效薪酬，並視嚴重程度扣減、追回及止付相應期限的績效薪酬及延期支付薪酬。

本公司針對總裁、副總裁實施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突出市場化選聘、契約化管理、差異化薪酬、市場化退出，以合同方式明確任期期限、崗位職責、薪酬待遇、考核要求、續聘和解聘等條件，深化激勵約束機制改革。

5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是本公司經營管理活動的核心內容之一。太保集團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建立與集團戰略目標相適應的風險管理體系，保障集團在實現其戰略目標過程中償付能力的充足與穩定，降低實現經營目標的不確定性，在風險可控的情況下實現價值最大化。

(一) 風險治理結構

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會承擔最終責任、管理層直接領導，風險管理部門統籌、三道防線協同、各司其職、全面覆蓋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本集團及各子公司的董事會是所在機構風險管理的最高權力機構，對各自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狀況承擔最終責任。本集團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在董事會的授權下履行風險管理職責。2024年，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開了5次會議，審議相關風險事項和報告。

本公司經營管理委員會負責組織實施風險管理工作並設置首席風險官，按季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工作和風險狀況，集團經營管理委員會下設風險管理與審計工作委員會。

集團總部設立風險管理部，負責組織協調風險管理的日常工作。各保險及資產管理成員公司均設立了風險管理部門，風險管理部門是經營管理層在風險管理領域各項決策的統籌實施機構，組織、指導、監督各部門執行管理層確定的各項風險管理工作要求。其他各職能部門和分支機構均明確了風險責任人並設立了相應的風險管理崗位，負責其職責範圍內的風險管理工作以及與風險管理部門的溝通。

集團審計中心每年對集團償付能力風險管理體系的運行情況、運行效果以及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情況實施審計評估，並向集團董事會匯報。

(二) 風險管理策略與實施

1、風險管理策略

本公司風險管理的總體策略，是結合本公司發展戰略、組織結構和經營特點，在風險管理目標的指導下，通過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體系，實施規範的風險管理流程，採用科學合理的風險管理方式和手段，支持與促進集團經營目標和戰略規劃的實現。

2、風險偏好體系

本公司採用「穩健」的風險偏好，審慎管理經營中面臨的各類風險，本公司和各保險子公司保持充足的償付能力水平，在維持適當流動性的前提下，追求穩定的盈利和持續的價值增長，並保持良好的風險管理狀況和市場形象，不斷升級與三地上市相匹配的風控體系，逐步將環境、社會、治理要求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成為行業健康穩定發展的引領者。

風險容忍度包括五個核心維度：保持充足的資本，追求穩定的盈利，實現持續的價值增長，維持適當的流動性，保持良好的風險管理狀況和市場形象等。

本公司確立集團總體風險限額，並傳導到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結合自身業務特性及需求，進一步分解細化各類風險的風險限額，並應用於日常的經營決策、風險監測和預警中，達到風險管理與業務發展的良性互動和平衡。

3、風險管理實施

本公司風險管理基本流程包括：目標設定、風險信息收集、風險識別與評估、風險應對、風險報告和監督改進等。本公司運用包括風險管理信息系統、全面預算、資產負債管理、資本規劃及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工具，管理集團及主要成員公司經營範圍內的各類風險。本公司建立並持續完善風險預警機制、應急管理機制及危機管理機制，不斷提升公司防範化解重大風險隱患和應對重大突發風險事件的能力。

(三) 風險管理工作情況

2024年，本公司風險管理工作圍繞集團戰略推進和經營重點，持續優化集團風險管理體系，深化集團特有風險管理制度機制，強化風險限額約束和風險考核牽引；開展重大經營事項前置風險評估，加強關鍵領域風險排查預警和應對；建設風險管理數據集市，升級數智化風險管理信息系統。

(四) 主要風險情況

本公司2024年面臨的風險包括：保險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戰略風險、資本管理風險和集團特有風險。其中，保險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資本管理風險詳見財務報告附註第十二條「風險管理」，其他風險的基本狀況如下：

1、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公司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公司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其品牌價值，不利其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本公司對標保險集團聲譽風險管理的監管要求，並結合公司實際，持續完善聲譽風險管理的治理架構和工作程序，優化全流程管理和機構覆蓋，加強常態化機制建設，三道防線協同運作，築牢聲譽風險管理的「防火牆」。公司每年對聲譽風險管理機制運行及聲譽風險管理情況進行評估，並向經營管理層、董事會及監事會提交聲譽風險管理專項報告。

2024年，公司修訂下發《重大聲譽風險事件應急預案》，持續健全制度體系；進一步推進專項培訓、應急演練、風險排查、文化培育、隊伍建設等常態化工作，推動全司各級機構做實做細聲譽風險管理。全年公司整體聲譽平穩，無重大聲譽事件發生。2024年5月，公司籌辦保險業聲譽風險管理專委會第二屆二次常務委員工作會，向全行業發佈《中國保險業2023年度聲譽風險管理及案例研究報告》。

2、戰略風險

戰略風險是由於戰略制定和實施的流程無效或經營環境的變化，而導致戰略與市場環境和公司不匹配的風險。

本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戰略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和工作程序，在充分考慮公司的市場環境、風險偏好、資本狀況等因素的基礎上，制定公司戰略目標和發展規劃，同時結合戰略風險偏好體系，開展涵蓋全集團的風險管理工作。本公司修訂了戰略風險和發展規劃管理制度，完善戰略風險管理機制。一是定期對戰略規劃執行工作進行評估，根據發展實際和外部環境變化調整和完善戰略規劃，定期監控、評估主要成員公司發展規劃實施情況，確保主要成員公司的規劃執行與集團整體戰略目標和實施進度保持一致。二是根據償二代二期監管規則，建立健全戰略風險管理體系，通過集團一體化管控和分層分類管理機制，覆蓋集團及成員公司戰略風險的識別、分析和監控，定期向經營管理層和董事會報告戰略風險的評估和管理情況。2024年集團未發生重大戰略風險事件，也未發生戰略風險限額超限情況。

3、集團特有風險

公司面臨的集團層面特有風險包括風險傳染、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集中度風險、非保險領域風險等。

(1) 風險傳染

風險傳染是指保險集團成員公司的風險通過內部關聯交易或其他方式傳染到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使其他成員公司或保險集團遭受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嚴格管控關聯交易行為，強化風險隔離管理機制，將傳染風險控制在最低水平。2024年，相關措施安排和執行情況如下：

關聯交易管理方面，根據相關監管規定，本公司建立健全了關聯交易管理長效機制，完善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管理因關聯交易可能導致的集團內部風險傳染，積極推進關聯交易管理系統建設，強化關聯交易管理各環節的準確性和數據處理能力，提升全流程系統化管理水平。本公司制定了《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與《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實施細則》，集團在董事會下設立了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並在管理層設立了跨部門的關聯交易管理辦公室，明確相應管理職責。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監管規定持續完善重大內部關聯交易限額指標監測，進一步強化關聯交易數據標準化報送規範，持續提升關聯交易管理水平。

風險隔離管理方面，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監管規定，搭建風險隔離管理體系，制定風險隔離管理制度，明確法人管理、財務管理、資金管理、業務運營、信息管理、人員管理，以及品牌宣傳、信息披露、關聯交易和擔保管理等領域風險防火牆管理要求，識別風險傳染路徑，建立並採取審慎的風險隔離管理機制和措施。2024年，本公司修訂印發《風險隔離管理辦法》，推動風險隔離相關業務制度更新升級；定期評估風險隔離管理情況，依規完成年度科技外包管理評估報告；推進財務、擔保、業務運營等領域的風險隔離自查，進一步提升風險隔離管理質效。

(2) 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

保險集團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是指集團股權結構、管理結構、運作流程、業務類型等過度複雜和不透明，而導致保險集團產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監管規定，在2024年修訂印發《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管理辦法》，明確集團在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管理方面的新機制及新要求。2024年本公司組織結構不透明風險的情況如下：

股權結構方面，本公司為上市保險控股集團，具有清晰的股權結構和管理結構，股權控制層級和管理層級均不存在超限情形。保險成員公司與集團內其他關聯公司之間，以及集團各成員公司之間，均不存在交叉持股和違規認購資本工具的情況。

組織職能方面，集團及各子公司基於戰略規劃和經營發展已建立適配的組織結構，集子公司之間已建立條塊相結合的管理機制，集子公司之間組織邊界清晰，不存在職能交叉、缺失或權責過於集中的風險，形成了各司其職、各負其責、相互制約、相互協調的工作機制。

(3) 集中度風險

集中度風險是指成員公司單個風險或風險組合在集團層面聚合後，可能對保險集團造成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制定集中度風險管理辦法，從交易對手、投資資產行業、客戶、業務四個維度及其細分維度，定期識別、評估、監控和報告集中度風險，防範集中度風險對集團償付能力或流動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2024年，本公司修訂印發《集中度風險管理辦法》，進一步細化規範各維度集中度風險管理機制。

本公司設定涵蓋各維度及其細分維度的集中度風險限額指標體系，定期評估各維度集中度風險情況。2024年，公司集中度風險整體可控，各維度集中度風險指標未發生超限情況，未發生對本公司償付能力或流動性產生實質威脅的集中度風險。

本公司根據經營實際及風險特徵，重點關注投資交易對手集中度風險，定期評估信用投資資產集中度情況，以及主要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和財務狀況。2024年，本公司投資交易對手集中度風險可控，各主要投資交易對手評級穩定。

(4) 非保險領域風險

本公司非保險領域的產業投資和佈局圍繞保險主責主業，聚焦健康、養老、科技等領域開展產業佈局，加強產業聯動，培育新的產品服務融合和供給方式，形成細分領域的競爭優勢，增強整體競爭力。本公司嚴格遵照相關監管規定，審慎管理非保險領域投資活動，持續關注和防範非保險成員公司的經營活動對保險集團及保險成員公司償付能力的不良影響。

非保險成員公司投資方面，本公司建立以股權關係和公司治理制度為基礎的非保險領域股權投資管理體系。本公司經營層下設投資決策委員會，組織協調本公司成員公司重大股權投資，相關投資符合外部監管機構和集團內部股權管理要求，符合公司在非保險領域的風險偏好與風險限額。

非保險領域管理方面，本公司嚴格遵照監管相關要求，定期進行非保險風險敞口、償付能力影響等方面評估，並形成專項報告，向董事會報告。集團公司關注非保行業佈局與戰略匹配情況，及時對非保險領域的發展戰略進行評估與調整。本公司在資產、流動性等領域建立風險隔離機制，確保對非保險成員公司的投資不得損害保單持有人利益。

2024年，本公司重塑非保領域管理制度體系，發佈了《非保險領域管理辦法》《非保險子公司管理辦法》及《非保險領域風險管理辦法》，通過強化管理機制、制度流程、職責分工、配套工具等多方面舉措，全面加強集團整體非保管理力度。

6

內部控制

本公司一貫致力於建立健全內部控制，遵循監管要求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合理保證經營管理行為合法合規、資產安全可靠、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經營效率效果提高、發展戰略實現，達成內部控制目標，促進公司可持續發展。公司董事會負責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審議內部控制組織架構設置、主要內部控制制度、重大風險事件處置，對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定期研究和評價。內部控制體系僅能就防範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訂立內部控制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公司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情況進行監督。公司經營管理委員會根據本董事會決定，建立健全內部組織架構，完善本機構的內部控制制度，組織領導本機構內部控制體系的日常運行。

2024年，公司持續優化公司內控體系，圍繞公司重點工作，聚焦內控建設重點，推動內部控制全面融入經營管理，確保內部控制體系完整、全面控制、執行有效。公司統籌開展集團及各子公司風險識別與控制自評估工作，優化基層經營行為規範，提升一體化內控質效。健全操作風險及涉刑案件風險防控機制，圍繞重點領域風險情況、重點防控措施執行情況開展風險排查工作。推動集團管控穿透，促進制度「立改廢」與內控流程優化的有機聯動，提升制度、流程執行效能。整治監管重點查處違規頑疾，組織保險子公司開展保險監管處罰重點領域風險排查，加強風險預判、優化控制舉措、提升系統化控制。貫徹落實操作風險監管新規，制定《操作風險管理辦法》，明確集團操作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組織開展操作風險管理辦法宣導培訓。堅持科技引領，打造新一代風控數據平台，將大數據分析、AI大模型、低代碼開發等新技術融入內控作業流程及風險監測場景中，突出智慧內控的價值賦能。

2025年，公司將深入貫徹二十屆三中全會、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新「國十條」等會議精神和政策要求，堅持穩中求進總基調，聚焦金融「五篇大文章」重要使命，落實集團董事會的決策部署，踐行「風險穿透、合規下沉、系統管控」，加快推進新一代風險管理系統建設，完善集團分級分類管控機制，運用由點及面、以點帶面的方法不斷穿透下沉，探索操作風險管理與內控建設的融合，完善護航公司新時期高質量發展。

根據《保險機構內部審計工作規範》（保監發[2015]113號）、《審計署關於內部審計工作的規定》（審計署2018第11號令）等要求和《公司章程》相關規定，本公司實行集團董事會直接領導、集團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指導和監督下的內部審計模式。本公司實行內部審計集中化管理，集團總部設立審計中心，配備專職審計人員，統一開展集團內部審計工作，受託履行子公司內部審計職責，各子公司不再設置內部審計部門和崗位。集團董事長分管審計；集團總審計師兼任集團審計責任人，負責組織開展集團內部審計工作。

2024年，集團審計中心按照集團工作部署和審計工作計劃，推動《中國太保內部審計高質量發展三年行動方案(2023-2025)》攻堅行動落地起效；主動對接公司發展戰略，統籌謀劃構建「做實內控審計、做深專項審計、做優經責審計、做精專題調研」等審計業務體系，提升運營效率、提升項目質效，科學安排並完成各類審計項目等；開展審計項目提質增效「星火計劃」，完成審計數據一體化平台開發，持續深化數字審計員工建設，積極推動技術創新、科技賦能；主動強化信息溝通，及時通報問題，持續優化移交、協查等工作機制，協同推進「風控一體化」和「大監督」格局；推進交流引進，深化人員培訓，提升專業能力，強化責任擔當，進一步提升審計監督和服務效能。全年內部審計監督未發現影響公司經營的系統性重大缺陷，守牢風險底線，相關監管對集團及主要子公司評價評級結果良好。6月20日，本公司當選中國內審協會第八屆常務理事會會員單位，進一步鞏固了太保在內審領域的領先地位。

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結合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和評價辦法，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監督的基礎上，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牽頭對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評價。根據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本公司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會認為，公司已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根據公司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公司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本公司會計師還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會計師認為，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詳見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及會計師出具的《2024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7

子公司管理控制情況

本公司以集團整體戰略目標為牽引，強化對各子公司的戰略管控，結合各子公司戰略定位和實際經營狀況，在維護子公司獨立法人經營自主權的前提下，建立並持續完善相關制度和工作機制，逐步構建形成了一套適當、高效的分級分類管控模式，在落實集團管控的基礎上，進一步壓實各級公司的管理責任。

根據集團公司和各子公司的戰略定位和工作職責，本公司下轄子公司以優化集團資源配置、發揮協同效應、有效促進保險主業發展為原則開展經營。本公司堅持「一個太保，協同發展」理念，根據集團戰略管控重點和實現路徑，加強戰略傳導，明確各子公司的經營策略和重點工作並定期追蹤，同時通過集團戰略預算考核體系確保集團整體戰略目標和子公司責任目標的實現。本公司遵循保險集團以及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政策指引，持續保持集團對關鍵業務領域和關鍵子公司重大事項的實質管控，規範股權管理，持續完善一體化風險管控體系，強化風險管控能力。

8

組織章程文件的變動

根據《公司法》《銀行保險機構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監管規定以及公司實際情況，本公司修訂了《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2024年2月29日，本公司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了前述修訂。2024年5月，金融監管總局核准以上修訂內容。其後，本公司再次修訂了《公司章程》。2024年6月6日，本公司召開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前述修訂。2024年9月，金融監管總局核准以上修訂內容。

9

企業文化

本公司高度重視企業文化的建設和傳承，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服務國之大者，堅持以人民為中心，守護美好生活。我們深知企業文化是一家企業的靈魂，是推動企業發展的不竭動力，是增強凝聚力的基因和精髓。公司從企業使命、願景、核心價值觀等多維度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公司企業文化價值體系。我們以「做一家負責任的保險公司」為使命，以「建設具有國際影響力的一流保險金融服務集團」為目標，以「誠信天下，穩健一生，追求卓越，創新共贏」為核心價值觀，以「平時注入一點水，難時擁有太平洋」為品牌口號，通過持續開展企業文化宣導，全員踐行企業文化，推動公司順利開展戰略轉型，賦能公司可持續高質量發展。

公司堅持在日常營運中實踐企業文化，有關企業文化與業務目標之間的聯繫及實踐企業文化的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董事長致辭」及「經營概覽」章節。

環境和社會責任

1

僱傭政策

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有關法律法規，為每一位員工提供平等的就業和發展機會。2024年，公司勞動合同覆蓋率和社會保險繳納率均為100%，用工環節無歧視、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動的情況出現。

為員工建立多通道、多族群、多層級的職業發展路徑，推動員工跨機構、跨條線、跨部門流動，實施分序列職位管理，並配置相應的績效激勵機制，拓寬人才職業上升通道。落地集團見習總監制度，實施首期新鋒金融人才項目，加快年輕幹部培養。關鍵崗位全面施行競聘上崗，強化市場化高層次人才契約化管理，優化激勵約束。

打造多元化員工團隊，綜合考慮員工的文化、經驗等專業背景，致力於為不同民族、不同地區的員工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修訂員工行為規範手冊，開展反歧視培訓，杜絕一切由種族、地區、性別、殘疾、國籍等因素引發的職場歧視及騷擾行為。尊重能力差異，為殘障員工提供平等就業機會及更好的溝通平台。積極提升員工多樣性，視地區和崗位已在招聘中設定量化的員工多元化招聘目標，如女性人員數量、如軍轉幹部數量、少數民族數量。

2

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持續優化供應商管理體系，制定《供應商管理辦法》《供應鏈ESG管理指南（試行）》等制度，構建起一套行之有效的供應商管理機制。在採購及供應商管理流程方面，行供應商准入與評價分級管理制度，確保供應鏈環節的高效與規範。穩步推進數字化管理進程，着力打造集供應商准入、評價、使用等功能一體化的供應商管理系統。

供應商准入。嚴格按照國家法律法規和集團規定，遵循公開、公平公正、有競爭和效益的原則，優先考慮能夠提供節能環保產品的供應商。凡有意向參與採購活動的供應商應通過採購部門登記相關信息，並簽署ESG承諾書。將可持續發展要求加入《供應商聲明》，要求供應商提供與公司ESG管理準則一致的產品及服務，建立綠色供應鏈管理體系，保障員工基本權益與健康安全，符合商業道德與合規規範。

供應商評估。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考核，並對重點供應商開展現場考察，建立基於年度考核結果的獎勵與退出動態機制，縮小供應鏈風險敞口。2024年，集中採購供應商576家。

落實綠色採購。提升節能環保產品在採購中的佔比，針對供應商的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認證狀況以及產品能耗等級展開嚴謹審核，同時積極探尋將產品生命週期總成本納入評估範疇的決策機制。

3

環境保護

本公司制定印發《運營端碳盤查管理辦法》，規範碳盤查工作流程；基於國家及行業標準，對碳盤查排放因子庫進行升級，統一集團碳排放核算標準，加強碳排放數據管理。

碳足跡管理平台。在碳數據管理領域，成功自主研發並上線運營端ESG碳足跡管理平台。推動集團總部和7家子公司實現平台常態化填報。依據國家及行業標準升級碳盤查排放因子庫，統一集團碳排放核算標準。

碳普惠管理平台。持續推廣「太保碳普惠」平台，為廣大用戶提供了一個踐行低碳生活、參與雙碳目標行動的新途徑。截至2024年底，該平台已覆蓋本公司40家分公司、全國333個城市，累計用戶超53萬人。

綠色辦公。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法律法規，遵循《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部自用辦公職場綠色運營管理指引》等制度，將「綠色發展 節能減排」的發展理念融入公司日常運營管理，制定考核指標方案，做好智慧樓宇建設、能耗高效管理、資源節約利用、節能技術應用改造、綠色差旅和低碳辦公生活等各項工作，為實現可持續發展提供不竭動力。

本公司所處行業並非高污染行業，主營業務活動不會對生態環境以及自然資源造成重大負面影響。2024年，本公司始終嚴守環境法規，未出現任何因環境違規而面臨處罰的事件，亦未曾接收到有關環境問題的任何申訴信息。

本公司履行社會責任的詳細情況，請參閱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倫交所網站（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披露的《可持續發展報告》。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備查文件目錄

127

備查文件目錄

1

載有會計師事務所簽字的審計報告正本及已審財務報告

2

報告期內本公司公開披露過的所有公告原件及文件正本

3

在其他證券市場公佈的年度報告

財務報告

財務報告

審計報告	P1
已審財務報表	
合併資產負債表	P5
合併利潤表	P7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P9
合併現金流量表	P10
公司資產負債表	P12
公司利潤表	P13
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P14
公司現金流量表	P15
財務報表附註	P16
附錄：財務報表補充資料	
一、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A1

審計報告

安永華明 (2025) 審字第 70015004_B01 號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一、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2024 年度的合併及公司利潤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後附的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制，公允反映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併及公司財務狀況以及 2024 年度的合併及公司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

二、形成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並履行了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三、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保險合同負債為人民幣 22,295 億元，佔總負債的 89%。由於保險合同負債涉及管理層運用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我們將其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需要對保險合同分組、保險合同計量方法的適用性、責任單元的確定及未來不確定的現金流量等方面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也需要運用複雜的精算模型，並需要管理層在設定假設時作出重大判斷和估計。保險合同負債計量中運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死亡率、發病率、退保率、折現率、費用假設、賠付率、保單紅利假設及非金融風險調整等。

相關披露參見財務報表附註三、20，附註三、30，附註六、24 和附註十二、1。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我們在內部專家的協助下，執行了相關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 覆核了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合同的會計政策，包括重大保險風險測試、保險合同分組和確認、計量等。
- 瞭解、評價並測試了管理層與保險合同負債計量流程相關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的有效性，包括主要假設的設定與批准、基礎數據的收集和分析，與保險合同負債計量相關的信息系統及其一般控制、系統間數據傳輸和計算等流程相關的內部控制。
- 測試保險合同負債計量過程中使用的基礎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
- 評估保險合同負債計量所使用的主要假設，我們將管理層所使用的主要假設與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歷史數據和適用的行業經驗進行比對，並考慮了管理層作出相關判斷的合理性。
- 評價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保險合同負債計量方法的適當性，選取主要典型保險產品、合同組，通過獨立重新計算保險合同負債等方式進行覆核。
- 分析報告期間保險合同負債的變動，評價關鍵變動對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以評估保險合同負債的總體合理性。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劃分為第三層次投資資產的估值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劃分為第三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資產的賬面餘額為人民幣約 5,595 億元，佔總資產的 20%。

由於劃分為第三層次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採用了估值模型和非可直接觀察的參數及假設。這些估值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與第三層次投資資產的估值相關的固有風險重大，我們將其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財務報表附註三、28，附註三、30 和附註十五。

我們執行了相關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 瞭解、評價並測試了管理層對投資估值流程實施的內部控制，包括對基於模型的計算所採用的假設與方法的確定和批准，對內部自建估值模型的數據完整性和數據選擇的控制，以及管理層對外部數據供應商提供的估值參數進行覆核的控制。
- 對第三層次投資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實施的程序包括：
 - － 根據行業慣例和估值原則，評估了估值模型所使用的方法；
 - － 將估值模型中採用的假設與適當的外部第三方定價數據（如：公開市場股價和中債收益率等）進行比較；
 - － 針對選取的缺乏活躍市場的投資資產，使用來自外部的非可直接觀察的輸入值獨立檢查其估值結果。

四、其他信息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層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瞭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五、管理層和治理層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管理層負責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制財務報表，使其實現公允反映，並設計、執行和維護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制財務報表時，管理層負責評估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計劃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治理層負責監督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

六、註冊會計師對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以下工作：

（1）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2）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

（3）評價管理層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4）對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審計準則要求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提請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信息。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5）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包括披露）、結構和內容，並評價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6）就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對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治理層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值得關注的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治理層提供聲明，並與治理層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過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註冊會計師：郭杭翔
（項目合夥人）

中國註冊會計師：王自清

中國·北京

2025 年 3 月 26 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附註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資金	1	29,357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2	26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	10,905	2,808
定期存款	4	173,818	165,501
金融投資：		2,482,029	2,009,336
交易性金融資產	5	667,199	581,602
債權投資	6	64,844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7	1,607,972	1,247,43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8	142,014	97,965
保險合同資產	24	22	33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25	46,081	39,754
長期股權投資	9	22,520	23,184
存出資本保證金	10	6,851	7,105
投資性房地產	11	8,951	10,667
固定資產	12	20,255	18,925
在建工程	13	2,489	2,459
使用權資產	14	2,921	3,365
無形資產	15	7,347	7,117
商譽	16	1,357	1,35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	3,464	7,076
其他資產	18	16,514	13,501
資產總計		2,834,907	2,343,96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本財務報表由以下人士簽署：

傅 帆

法定代表人

蘇 昱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徐 蓁

會計機構負責人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利潤表
2024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六	2024 年	2023 年
一、營業總收入		404,089	323,945
保險服務收入	33	279,473	266,167
利息收入	34	55,991	58,262
投資收益	35	26,907	7,053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540)	(38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		27	-
其他收益		257	251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損失)	36	37,713	(11,712)
匯兌 (損失) / 收益		(64)	159
其他業務收入	37	3,810	3,742
資產處置收益	38	2	23
二、營業總支出		(348,378)	(291,885)
保險服務費用		(243,147)	(231,023)
分出保費的分攤		(15,891)	(15,838)
減：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14,466	14,399
承保財務損失	39	(92,520)	(46,741)
減：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39	2,103	1,174
提取保費準備金		116	35
利息支出	40	(2,728)	(2,628)
手續費及傭金支出		(56)	(7)
稅金及附加	41	(439)	(445)
業務及管理費	42	(8,239)	(7,397)
信用減值損失	43	(531)	(2,013)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06)	(253)
其他業務成本	44	(1,106)	(1,148)
三、營業利潤		55,711	32,060
加：營業外收入	45	86	136
減：營業外支出	46	(234)	(195)
四、利潤總額		55,563	32,001
減：所得稅	47	(9,122)	(4,09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利潤表（續）

2024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六	2024 年	2023 年
五、淨利潤		46,441	27,911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持續經營淨利潤		46,441	27,911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4,960	27,257
少數股東損益		1,481	654
六、其他綜合損益的稅後淨額	48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4,775	40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6,035	1,089
不能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1,260)	(689)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2,025	1,152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3	(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05,022	36,5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220	92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3	15
可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103,211)	(36,321)
可轉損益的分出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32)	(5)
其他綜合損益		6,800	1,552
七、綜合收益總額		53,241	29,463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51,646	28,785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1,595	678
八、每股收益	49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4.67	2.83
稀釋每股收益（元 / 股）		4.67	2.8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4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024 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 合損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 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一、本年年初餘額	9,620	79,950	7,992	5,114	25,462	121,448	249,586	18,118	267,704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2)	6,925	-	4,466	30,442	41,831	8,946	50,777
（一）淨利潤	-	-	-	-	-	44,960	44,960	1,481	46,441
（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48）	-	-	6,686	-	-	-	6,686	114	6,800
綜合收益總額	-	-	6,686	-	-	44,960	51,646	1,595	53,241
（三）權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權益變動	-	1	-	-	-	-	1	-	1
（四）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	(3)	-	-	-	-	(3)	8,002	7,999
1.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3)	-	-	-	-	(3)	8,002	7,999
（五）利潤分配	-	-	-	-	4,466	(14,279)	(9,813)	(651)	(10,464)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4,466	(4,466)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9,813)	(9,813)	(231)	(10,044)
3.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20)	(420)
（六）其他綜合損益結轉留存收益	-	-	239	-	-	(239)	-	-	-
三、本年年末餘額	9,620	79,948	14,917	5,114	29,928	151,890	291,417	27,064	318,48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分配利潤餘額中包含歸屬於母公司的子公司當年提取的盈餘公積金額為人民幣 18.16 億元。

2023 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 合損益	盈餘公積	一般風 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一、本年年初餘額	9,620	79,665	6,470	5,114	22,692	106,768	230,329	5,710	236,039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285	1,522	-	2,770	14,680	19,257	12,408	31,665
（一）淨利潤	-	-	-	-	-	27,257	27,257	654	27,911
（二）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48）	-	-	1,528	-	-	-	1,528	24	1,552
綜合收益總額	-	-	1,528	-	-	27,257	28,785	678	29,463
（三）權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權益變動	-	285	-	-	-	-	285	6	291
（四）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	-	-	-	-	-	-	11,998	11,998
1.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	-	-	-	-	-	-	-	11,998	11,998
（五）利潤分配	-	-	-	-	2,770	(12,583)	(9,813)	(274)	(10,087)
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2,770	(2,770)	-	-	-
2. 對股東的分配	-	-	-	-	-	(9,813)	(9,813)	(274)	(10,087)
（六）其他綜合損益結轉留存收益	-	-	(6)	-	-	6	-	-	-
三、本年年末餘額	9,620	79,950	7,992	5,114	25,462	121,448	249,586	18,118	267,704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分配利潤餘額中包含歸屬於母公司的子公司當年提取的盈餘公積金額為人民幣 30.55 億元。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六	2024 年	2023 年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到簽發保險合同保費取得的現金		482,537	452,282
收到分入再保險合同的現金淨額		—	485
保單質押貸款淨減少額		521	1,778
收到的稅收返還		107	21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7,799	6,848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490,964	461,414
支付簽發保險合同賠款的現金		(189,571)	(180,230)
支付分入再保險合同的現金淨額		(1,965)	—
支付分出再保險合同的現金淨額		(5,353)	(6,542)
支付手續費及傭金的現金		(34,715)	(33,701)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26,393)	(26,623)
支付的各项稅費		(10,226)	(11,756)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50	(68,337)	(64,699)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336,560)	(323,55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52	154,404	137,863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728,928	557,301
取得投資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現金		66,702	73,860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到的現金淨額		168	2,559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到的現金淨額		36	181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795,834	633,901
投資支付的現金		(1,001,338)	(788,82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現金淨額		(241)	(1,26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3,878)	(3,988)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277)	(1,173)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005,734)	(795,258)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09,900)	(161,35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2024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六	2024 年	2023 年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8,000	11,998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	9,998
回購業務資金淨增加額		64,572	-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50	16,058	10,649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88,630	32,645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8,260)	(10,782)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13,014)	(12,444)
回購業務資金淨減少額		-	(4,145)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50	(6,020)	(1,980)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27,294)	(29,35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1,336	3,294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93	131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 （減少）額	52	5,933	(20,069)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1、52	33,740	53,809
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51、52	39,673	33,74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公司資產負債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附註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資金	1	5,163	6,286
定期存款	2	6,997	5,457
金融投資：		57,394	55,550
交易性金融資產	3	22,725	17,255
債權投資	4	8,301	12,644
其他債權投資	5	21,729	23,140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6	4,639	2,511
長期股權投資	7	70,213	71,250
投資性房地產	8	2,131	3,123
固定資產		1,840	1,035
在建工程		3	3
使用權資產		288	371
無形資產		267	2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4
其他資產	9	561	470
資產總計		144,857	143,846
負債和股東權益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	910	2,026
應付職工薪酬		244	244
應交稅費		13	103
租賃負債		329	416
遞延所得稅負債		475	-
其他負債	11	780	778
負債合計		2,751	3,567
股本		9,620	9,620
資本公積	12	79,312	79,312
其他綜合損益	14	1,260	423
盈餘公積		4,810	4,810
未分配利潤		47,104	46,114
股東權益合計		142,106	140,279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44,857	143,84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公司利潤表

2024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八	2024 年	2023 年
一、營業總收入		13,087	13,028
利息收入		1,665	2,027
投資收益	13	9,909	10,605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損失)		5	(26)
其他收益		8	4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損失)		818	(434)
匯兌收益		28	130
其他業務收入		659	696
二、營業總支出		(1,905)	(1,856)
利息支出		(33)	(27)
稅金及附加		(76)	(80)
業務及管理費		(1,563)	(1,594)
信用減值損失		(25)	60
其他業務成本		(208)	(215)
三、營業利潤		11,182	11,172
加：營業外收入		17	20
減：營業外支出		(49)	(51)
四、利潤總額		11,150	11,141
減：所得稅		(333)	(161)
五、淨利潤		10,817	10,980
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持續經營淨利潤		10,817	10,980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六、其他綜合損益的稅後淨額	14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223	(54)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223	(54)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600	97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601	1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3)	(48)
其他綜合損益		823	43
七、綜合收益總額		11,640	11,02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公司股東權益變動表

2024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2024 年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損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本年年初餘額	9,620	79,312	423	4,810	46,114	140,279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837	-	990	1,827
(一) 淨利潤	-	-	-	-	10,817	10,817
(二)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八、14)	-	-	823	-	-	823
綜合收益總額	-	-	823	-	10,817	11,640
(三) 利潤分配	-	-	-	-	(9,813)	(9,81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9,813)	(9,813)
(四) 其他綜合損益結轉留存收益	-	-	14	-	(14)	-
三、本年年末餘額	9,620	79,312	1,260	4,810	47,104	142,106

	2023 年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損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股東權益合計
一、本年年初餘額	9,620	79,312	389	4,810	44,938	139,069
二、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	-	34	-	1,176	1,210
(一) 淨利潤	-	-	-	-	10,980	10,980
(二)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八、14)	-	-	43	-	-	43
綜合收益總額	-	-	43	-	10,980	11,023
(三) 利潤分配	-	-	-	-	(9,813)	(9,813)
對股東的分配	-	-	-	-	(9,813)	(9,813)
(四) 其他綜合損益結轉留存收益	-	-	(9)	-	9	-
三、本年年末餘額	9,620	79,312	423	4,810	46,114	140,279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公司現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八	2024 年	2023 年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到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795	1,006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795	1,006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666)	(703)
支付的各項稅費		(391)	(319)
支付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821)	(971)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878)	(1,993)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5	(1,083)	(987)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17,964	28,147
取得投資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現金		11,490	12,629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到的現金淨額		1	24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29,455	40,800
投資支付的現金		(18,267)	(26,58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現金淨額		-	(1,37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297)	(48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8,564)	(28,446)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891	12,354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9,834)	(9,826)
回購業務資金淨減少額		(1,115)	(1,894)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48)	(70)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0,997)	(11,790)
籌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0,997)	(11,790)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6	99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	15	(1,123)	(324)
加：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15	6,286	6,610
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15	5,163	6,28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一、本集團的基本情況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批准，根據原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保監會”）[2001]239 號文批准，於 2001 年 10 月由原中國太平洋保險公司改制而成。改制後本公司於 2001 年 10 月 24 日取得了由原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新核發的註冊號為 1000001001110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原總股本為人民幣 20.0639 億元，註冊地和總部地址為上海。本公司分別於 2002 年及 2007 年 2 月至 2007 年 4 月，通過向老股東增資和吸收新股東的方式發行新股，將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 67 億元。

本公司於 2007 年 12 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行 10 億股普通股 A 股股票，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 77 億元。本公司發行的 A 股股票已於 2007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於 2009 年 12 月在全球公開發售境外上市外資股（“H 股”），H 股發行完成後，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 86 億元。本公司發行的 H 股股票已於 2009 年 12 月 23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於 2012 年 11 月非公開發行 4.62 億股 H 股股票，總股本增加至人民幣 90.62 億元，並於 2012 年 12 月獲得了原中國保監會對於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的批准。本公司於 2013 年 2 月 5 日取得註冊號為 100000000011107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於 2015 年 12 月 15 日，本公司更新企業法人營業執照，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310000132211707B。

本公司於 2020 年 6 月在倫敦證券交易所發行了 102,873,300 份全球存託憑證 (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簡稱“GDR”) 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於 2020 年 7 月額外發行了 8,794,991 份 GDR，每份 GDR 代表 5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上述 GDR 發行後本公司總股本變更為約人民幣 96.20 億元。

本公司經批准的經營範圍為：控股投資保險企業；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保險企業의各種國內、國際再保險業務；監督管理控股投資保險企業의資金運用業務；經批准參加國際保險活動。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的經營業務為：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經營財產保險、人身保險和養老險及年金業務，並從事資金運用業務等。

本年納入合併範圍的主要子公司詳見附註五。

二、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

本財務報表按照財政部於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後期間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各項具體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以及按照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 15 號—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香港公司條例》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制。

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

遵循企業會計準則的聲明

本財務報表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真實、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團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2024 年度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信息。

本公司及本集團 2024 年度財務報表所載財務信息根據下列依照企業會計準則所制定的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編制。

本集團根據經營特點確定具體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主要體現在金融工具的確認和計量（附註三、17）、保險合同的確認和計量（附註三、20）、收入的確認（附註三、23）等。

本集團在確定重要的會計政策時所運用的關鍵判斷詳見附註三、30。

1. 會計年度

本集團會計年度採用公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記賬本位幣

本公司及本公司在中國大陸設立的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本公司在中國大陸以外國家或地區設立的子公司根據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自行決定其記賬本位幣，編制財務報表時折算為人民幣。

本集團編制本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除有特別說明外，均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表示。

3. 記賬基礎和計價原則

會計核算以權責發生制為基礎，除某些金融工具、保險合同和分出的再保險合同外，均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

本公司下屬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產險”）和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壽險”）設立時，將本公司作為投資投入以及其向本公司收購的資產和負債，按其經國有資產管理部門確認的評估值作為入賬價值。本集團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將以評估值計價的資產還原為歷史成本。

4. 重要性標準確定方法和選擇依據

本集團根據自身所處的具體環境，從項目的性質和金額兩方面判斷財務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斷項目性質的重要性時，本集團主要考慮該項目在性質上是否屬於日常活動、是否顯著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斷項目金額大小的重要性時，本集團考慮該項目金額佔資產總額、負債總額、所有者權益總額、營業收入總額、營業支出總額、淨利潤、綜合收益總額等直接相關項目金額的比重或所屬報表單列項目金額的比重。

5.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是指將兩個或兩個以上單獨的企業合併形成一個報告主體的交易或事項。企業合併分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和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在合併日取得對其他參與合併企業控制權的一方為合併方，參與合併的其他企業為被合併方。合併日指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5. 企業合併（續）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續）

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合併日在被合併方的賬面價值計量。合併方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的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合併方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各項直接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在購買日取得對其他參與合併企業控制權的一方為購買方，參與合併的其他企業為被購買方。購買日為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對於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成本為購買日購買方為取得對被購買方的控制權而付出的資產、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購買方為企業合併發生的審計、法律服務、評估諮詢等中介費用以及其他相關管理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購買方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企業合併的，區分個別財務報表和合併財務報表分別進行相關會計處理：

- (1) 在個別財務報表中，以購買日之前所持被購買方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與購買日新增投資成本之和，作為該項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應當在處置該項投資時將與其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當期投資收益；
- (2)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投資收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與其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應當轉為購買日所屬當期投資收益。

購買方應當將合併協議約定的或有對價作為企業合併轉移對價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計入企業合併成本。購買日後 12 個月內出現對購買日已存在情況的新的或者進一步證據而需要調整或有對價的，應當予以確認並計入合併商譽的金額進行調整。其他情況下發生的或有對價變化或調整，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其公允價值後續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後續不需要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或有對價的後續交割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所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在收購日以公允價值計量。購買方在購買日取得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應當結合購買日存在的合同條款、經營政策、並購政策等相關因素進行分類或指定，主要包括被購買方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套期關係的指定、嵌入衍生工具的分拆等。但是，合併中如涉及租賃合同和保險合同且在購買日對合同條款作出修訂的，應當結合修訂的條款和其他因素對合同進行分類。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5. 企業合併（續）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續）

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合併成本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首先對取得的被購買方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以及合併成本的計量進行覆核，覆核後合併成本仍小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在企業合併中，購買方取得被購買方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在購買日不符合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條件的，不予以確認。購買日後 12 個月內，如取得新的或進一步的信息表明購買日的相關情況已經存在，預期被購買方在購買日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帶來的經濟利益能夠實現的，應當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同時減少商譽，商譽不足沖減的，差額部分確認為當期損益；除上述情況以外，確認與企業合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應當計入當期損益。

6.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確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024 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包括結構化主體），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體。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其控制方時沒有將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作為決定因素而設計的主體，比如表決權僅與行政工作相關，而相關運營活動通過合同約定來安排。

結構化主體包括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等。信託產品、股權投資計劃和項目資產支持計劃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信託公司或資產管理人管理，並將籌集的資金投資於其他公司的貸款或股權。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資產管理人管理，並將籌集的資金投資於協議存款、基金、股票、債券等。債權投資計劃由關聯的或無關聯的資產管理人管理，且其主要投資標的物為基礎設施和不動產資金支持項目。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通過簽署產品合同授予持有人按約定分配相關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收益的權利來為其運營融資。本集團持有的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均已簽署產品合同。

未由本集團控制的所有信託產品、債權投資計劃、股權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和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等均為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

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年度和會計政策。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6. 合併財務報表（續）

集團內所有重大往來餘額、交易及未實現利潤在合併財務報表編制時予以抵銷。子公司的股東權益、當期淨損益及綜合收益中不屬於本公司所擁有的部分分別作為少數股東權益、少數股東損益及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股東權益、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項下單獨列示。但當少數股東權益產生於其投資的結構化主體，則確認為一項負債，反映其份額對應的合併實體淨資產。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全額抵銷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本公司對該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和少數股東損益之間分配抵銷。子公司之間出售資產所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母公司對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和少數股東損益之間分配抵銷。

如果以本集團為會計主體與以本公司或子公司為會計主體對同一交易的認定不同時，從本集團的角度對該交易予以調整。

對於通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被購買方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直至本集團對其控制權終止。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

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被合併方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自合併當期期初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制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時，對前期財務報表的相關項目進行調整，視同合併後形成的報告主體自最終控制方開始實施控制時一直存在。

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的，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應當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本集團自子公司的少數股東處購買股權，按以下方法進行核算：

- (1) 母公司購買子公司少數股權所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長期股權投資的會計政策處理；
- (2) 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自購買日（或合併日）開始持續計算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應當調整所有者權益（資本公積），資本公積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納入合併範圍的子公司詳列於附註五。

因處置部分股權投資或其他原因喪失了對原有子公司控制權的，區分個別財務報表和合併財務報表分別進行相關會計處理：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6. 合併財務報表（續）

- (1) 在個別財務報表中，對於剩餘股權按其賬面價值確認為長期股權投資或其他相關金融資產；處置後的剩餘股權能夠對原有子公司實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按有關成本法轉為權益法的相關規定進行會計處理；
- (2)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對於剩餘股權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處置股權取得的對價與剩餘股權公允價值之和，減去按原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購買日開始持續計算的淨資產的份額之間的差額，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與原有子公司股權投資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應當在喪失控制權時轉為當期投資收益。

7.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本集團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通常自購買日起三個月內到期的投資。

8. 外幣折算

本集團對於發生的外幣交易，將外幣金額折算為記賬本位幣金額。

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將外幣金額折算為記賬本位幣金額。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為記賬本位幣，由此將產生匯兌差額，除屬於與購建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相關的外幣專門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按照借款費用資本化的原則處理之外，其餘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不改變其記賬本位幣金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

對於境外經營，本集團在編制財務報表時將其記賬本位幣折算為人民幣；對資產負債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項目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利潤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當期平均匯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處置境外經營時，將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轉入處置當期損益，部分處置的按處置比例計算。

外幣現金流量以及境外經營的現金流量，採用現金流量發生當期平均匯率折算。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額作為調節項目，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報。

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按規定進行證券回購業務而融出的資金，按買入證券實際支付的成本入賬，並在證券持有期內按實際利率計提買入返售證券收入，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並不實際持有買入返售的證券。如若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該貸款，則本集團擁有對相關證券的權利。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續）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按規定進行證券回購業務而融入的資金，按賣出證券實際收到的金額入賬，並在證券賣出期內按實際利率計提賣出回購證券支出，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以相關證券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提供額外抵押，而抵押資產將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

10.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是指投資方對被投資單位實施控制、重大影響的權益性投資，以及對其合營企業的權益性投資。長期股權投資在取得時以初始投資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本公司能夠對被投資單位實施控制的長期股權投資，在本公司個別財務報表中採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回報金額。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方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本集團綜合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判斷投資方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合同安排；
- (2) 其他合同安排的權力；以及
- (3) 本集團的表決權和潛在表決權。

採用成本法時，長期股權投資按初始投資成本計價，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本集團按照上述規定確認自被投資單位應分得的現金股利或利潤後，同時考慮長期股權投資是否發生減值。

在判斷該類長期股權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時，關注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是否大於享有被投資單位淨資產（包括相關商譽）賬面價值的份額等情況。

本集團對被投資單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在確定能否對被投資單位實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以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單位的表決權股份為基礎，同時考慮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現行可執行潛在表決權在假定轉換為對被投資單位的股權後產生的影響。

採用權益法時，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歸入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0. 長期股權投資（續）

採用權益法時，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後，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的份額，確認投資損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在確認應享有被投資單位淨損益的份額時，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各項可辨認資產等的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會計期間，並抵銷與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間發生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持股比例計算歸屬於投資企業的部分（但內部交易損失屬於資產減值損失的，應全額確認），對被投資單位的淨利潤進行調整後確認。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本集團確認被投資單位發生的淨虧損，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被投資單位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的除外。對於被投資單位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股東權益的其他變動，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並計入股東權益，待處置該項投資時按相應比例轉入當期損益。

處置長期股權投資，其賬面價值與實際取得價款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採用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處置該項投資時，採用與被投資單位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相同的基礎，按相應比例對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11.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與投資性房地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如果與該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則計入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否則，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對投資性房地產進行後續計量。投資性房地產折舊採用年限平均法計提，其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50 年	3%	1.94% 至 3.23%

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對投資性房地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當且僅當有確鑿證據表明投資性房地產之用途已改變時確認投資性房地產的轉入和轉出。

12.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是指為提供勞務、出租或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

固定資產僅在與其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其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才予以確認。與固定資產有關的後續支出，符合該確認條件的，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否則，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購置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為使固定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直接歸屬於該資產的其他支出。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2. 固定資產（續）

固定資產的折舊採用年限平均法計提，各類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如下：

類別	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4-70 年	0%-3%	1.39% 至 4.04%
運輸設備	3-12 年	0%-10%	8.08% 至 32.33%
其他設備	3-12 年	0%-10%	8.33% 至 33.33%

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實際工程支出確定，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必要工程支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應予資本化的借款費用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等。

14. 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無形資產按照其能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期限確定使用壽命，無法預見其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期限的作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特許經營權能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具體期限並不確定，故作為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

各項主要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如下：

類別	使用壽命
土地使用權	30-50 年
軟件使用權	1-10 年
特許經營權	不確定

本集團取得的土地使用權，通常作為無形資產核算。外購土地及建築物支付的價款在土地使用權和建築物之間進行分配，難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為固定資產處理。

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其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攤銷。本集團至少於每年年度終了，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及攤銷方法進行覆核，必要時進行調整。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後續計量不進行攤銷，需每年進行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本集團將內部研究開發項目的支出，區分為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開發階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才能予以資本化，即：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無形資產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夠證明運用該無形資產生產的產品存在市場或無形資產自身存在市場，無形資產將在內部使用的，能夠證明其有用性；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不滿足上述條件的開發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5. 長期待攤費用

長期待攤費用採用直線法攤銷，攤銷期如下：

類別	攤銷期
租賃改良	合同約定的租賃期限或 5 年（以較短者為準）

16.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是指本集團依法行使債權或擔保物權而受償於債務人、擔保人或第三人的實物資產或財產權利。

抵債資產以取得時的公允價值入賬，重組債權賬面價值與所取得抵債資產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先沖減重組債權所計提的減值準備，減值準備不足沖減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抵債資產不計提折舊或進行攤銷，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其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並進行減值測試，必要時進行調整。抵債資產的可回收金額根據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

1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個企業的金融資產，並形成其他單位的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終止確認

本集團於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 (1)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
- (2) 金融資產已轉移，並且 (a) 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 (b) 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如果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得以履行、撤銷或到期，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規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並且該合同條款規定，根據通常由法規或市場慣例所確定的時間安排來交付金融資產。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根據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當且僅當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才對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但是因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等產生的應收賬款或應收票據未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不考慮不超過一年的融資成分的，按照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續）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此類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此類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此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除按照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減值損失或利得和匯兌損益外，該等金融資產形成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僅將相關股利收入（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計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需計提減值準備。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於此類金融資產，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為了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將部分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一經做出，不得撤銷。其他類金融資產也不能在初始確認後重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交易性金融負債（含屬於金融負債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會造成或擴大損益中的會計錯配，本集團將所有公允價值變動（包括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影響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分類和計量（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

金融工具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進行減值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款項以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運用簡化計量方法，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損失準備。

除上述採用簡化計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經顯著增加，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處於第一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 12 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二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賬面餘額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確認後發生信用減值的，處於第三階段，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損失準備，並按照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對於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信用風險的金融工具，本集團假設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購入或源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存在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這些資產的減值準備為自初始確認後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累計變動。

關於本集團對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判斷標準、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等披露參見附註十二、3。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平均金額、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在資產負債表日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以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當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時，本集團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

金融工具抵銷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金融資產轉移

本集團已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保留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分別下列情況處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確認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未放棄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按照其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17.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轉移（續）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財務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按照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和財務擔保金額兩者之中的較低者，確認繼續涉入形成的資產。財務擔保金額，是指所收到的對價中，將被要求償還的最高金額。

18. 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除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保險合同資產及再保險合同資產已經在相關會計政策中說明外，其餘的資產減值，按以下方法確定：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判斷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存在減值跡象的，本集團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對因企業合併所形成的商譽、使用壽命不確定及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至少於每年末進行減值測試。

可收回金額根據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確定。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的，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組的認定，以資產組產生的主要現金流入是否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的現金流入為依據。

當資產或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本集團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

就商譽的減值測試而言，對於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的賬面價值，自購買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難以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的，將其分攤至相關的資產組組合。相關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是能夠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且不大於本集團確定的報告分部。

對包含商譽的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如與商譽相關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存在減值跡象的，首先對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計算可收回金額，確認相應的減值損失。然後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比較其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如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減值損失金額首先抵減分攤至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

上述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再轉回。

19. 保險保障基金

本集團根據《保險保障基金管理辦法》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20. 保險合同

20.1 保險合同的定義

保險合同，是指合同簽發人與保單持有人約定，在特定保險事項對保單持有人產生不利影響時給予其賠償，並因此承擔源於保單持有人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保險事項，是指保險合同所承保的、產生保險風險的不確定未來事項。保險風險，是指從保單持有人轉移至合同簽發人的除金融風險之外的風險。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1 保險合同的定義（續）

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政策適用於本集團下列合同：

- 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險合同）；
- 本集團分出的再保險合同；
- 本集團在合同轉讓或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取得的上述保險合同；
- 本集團所簽發的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

再保險合同，是指再保險分入人（再保險合同簽發人）與再保險分出人約定，對再保險分出人由對應的保險合同所引起的賠付等進行補償的保險合同。

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是指賦予特定投資者合同權利以收取保證金額和附加金額的金融工具。附加金額由合同簽發人基於特定項目回報相機決定，且預計構成合同利益的重要部分。

對於本集團簽發的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本集團按照保險合同適用的方法進行會計處理，但列於“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確認和計量”小節中的特殊事項除外。

在合同開始日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保險合同，屬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

- 合同條款規定保單持有人參與分享清晰可辨認的基礎項目；
- 預計將基礎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回報中的相當大部分支付給保單持有人；
- 預計應付保單持有人金額變動中的相當大部分將隨基礎項目公允價值的變動而變動。

20.2 保險合同的識別、合併和分拆

保險合同的識別

本集團評估各單項合同的保險風險是否重大，即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據此判斷該合同是否為保險合同，只有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才是保險合同。對於合同開始日經評估符合保險合同定義的合同，後續不再重新評估。

本集團進行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時，認定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合同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

- (1) 至少在一個具有商業實質的情形下，發生合同約定的保險事項可能導致簽發人支付重大額外金額，即使保險事項發生可能性極小，或者或有現金流量按概率加權計算所得的預期現值佔保險合同剩餘現金流量的預期現值的比例很小。額外金額是保險事項發生時比不發生時多支付金額（包括索賠處理費和理賠估損費）的現值。其中，對交易沒有經濟上的可辨認影響的，表明不具有商業實質。
- (2) 至少在一個具有商業實質的情形下，發生合同約定的保險事項可能導致簽發人按現值計算遭受損失。企業判斷是否因上述保險事項遭受損失的標準是保險事項發生的情形下的未來現金流出現值大於流入現值。但是，即使一項再保險合同可能不會使其簽發人遭受重大損失，只要該再保險合同將對應的保險合同分出部分中幾乎所有的保險風險轉移給了再保險分入人，那麼該再保險合同仍被視為轉移了重大保險風險。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2 保險合同的識別、合併和分拆（續）

保險合同的合併

本集團基於整體商業目的而與同一或相關聯的多個合同對方訂立的多份保險合同，將合併為一份合同進行會計處理，以反映其商業實質。

保險合同的分拆

保險合同中包含多個組成部分的，本集團將下列組成部分予以分拆：

- 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第 22 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分拆條件的嵌入衍生工具。
- 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但是與投資成分相關的合同條款符合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定義的仍然適用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政策。
- 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

投資成分，是指無論保險事項是否發生均須根據保險合同要求償還給保單持有人的金額。

如果投資成分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則視為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

- (1) 投資成分和保險成分非高度關聯。如果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投資成分和保險成分高度關聯：
 - 投資成分和保險成分不可單獨計量，即無法在不考慮另一個成分的情況下計量其中一個成分。如果一個成分的價值隨另一個成分的價值變動而變動，則兩個成分高度關聯。
 - 保單持有人無法從其中一個成分單獨獲益，只能在兩個成分同時存在時獲益。如果合同中一個成分的失效或到期會造成另一個成分的失效或到期，則兩個成分高度關聯。
- (2) 簽發該保險合同的企業或其他方可以在相同的市場或地區單獨出售與投資成分具有相同條款的合同。

一般而言，對於相關合同，本集團以保單現金價值等類似合同特徵為基礎確定不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

保險合同服務，是指企業為保險事項提供的保險保障服務、為不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持有人提供的投資回報服務，以及代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持有人管理基礎項目的投資相關服務。企業分拆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不應考慮為履行合同義務而必須實施的其他活動，除非企業在該活動發生時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了保險合同服務之外的商品或服務。對於企業向保單持有人承諾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如果保單持有人能夠從單獨使用或與其他易於獲得的資源一起使用該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中受益，則應當將其作為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如果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不可明確區分：該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承諾的相關現金流量及風險與合同中保險成分的相關現金流量及風險高度關聯；企業提供了重大的服務以將該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承諾與保險成分進行整合。

本集團根據保險合同分拆情況分攤合同現金流量。合同現金流量扣除已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和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的現金流量後，在保險成分（含未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不可明確區分的投資成分和不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和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非保險合同服務的承諾之間進行分攤。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3 保險合同的分組

本集團將具有相似風險且統一管理的保險合同歸為同一保險合同組合。本集團將保險合同組合進一步細分形成保險合同組，並將保險合同組作為計量單元。保險合同組由一項或多項各自簽發日之間間隔不超過 1 年且預計獲利水平相似的保險合同組成。本集團以合同組合中單項合同為基礎，逐項評估其歸屬的合同組。但有合理可靠的信息表明多項合同屬於同一合同組的，本集團以多項合同為基礎評估其歸屬的合同組。

本集團至少將同一合同組合分為下列合同組，並且不將簽發時間間隔超過一年的合同歸入同一合同組：

- 初始確認時存在虧損的合同組；
- 初始確認時無顯著可能性在未來發生虧損的合同組；
- 該組合中剩餘合同組成的合同組。

20.4 保險合同的確認

本集團在下列時點中的最早時點確認簽發的保險合同：

- 責任期開始日；
- 保單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約定首付款到期日時本集團實際收到首付款日；
- 發生虧損時。

合同組合中的合同符合上述時點要求時，本集團評估其歸屬的合同組，後續不再重新評估。責任期，是指企業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期間。

本集團將合同組確認前已付或應付的、系統合理攤至相關合同組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確認為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是指因銷售、核保和承保已簽發或預計簽發的合同組而產生的，可直接歸屬於其對應合同組合的現金流量。合同組合中的合同歸入其所屬合同組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合同對應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資產負債表日，如果事實和情況表明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可能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將估計其可收回金額。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本集團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確認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導致以前期間減值因素已經消失的，轉回原已計提的資產減值準備，計入當期損益。

20.5 保險合同的計量

20.5.1 一般方法

初始計量

本集團以合同組作為計量單元，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按照履約現金流量與合同服務邊際之和對保險合同負債進行初始計量。合同服務邊際，是指企業因在未來提供保險合同服務而將於未來確認的未賺利潤。履約現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項：

- 與履行保險合同直接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
- 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調整；
- 非金融風險調整。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0.5.1 一般方法（續）

初始計量（續）

非金融風險調整，是指企業在履行保險合同時，因承擔非金融風險導致的未來現金流量在金額和時間方面的不確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補償。履約現金流量的估計不考慮企業自身的不履約風險。

本集團可以在高於合同組或合同組合的匯總層面估計履約現金流量，並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分攤至合同組。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應當符合：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值為無偏的概率加權平均值；有關市場變量的估計與可觀察市場數據一致；以當前可獲得的信息為基礎，反映計量時存在的情況和假設；與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調整分別估計，估計技術適合合併估計的除外。

本集團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考慮合同組內各單項合同邊界內的現金流量。企業有權要求保單持有人支付保費或者有實質性義務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該權利或義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在保險合同邊界內。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表明企業無實質性義務向保單持有人提供保險合同服務：

- 企業有實際能力重新評估該保單持有人的風險，並據此可重新設定價格或承諾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該風險；
- 企業有實際能力重新評估該合同所屬合同組合的風險，並據此可重新設定價格或承諾利益水平以充分反映該風險，且重新評估日前對應保費在定價時未考慮重新評估日後的風險。

本集團採用適當的折現率對履約現金流量進行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調整，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未包含在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中的有關金融風險。適當的折現率同時符合下列要求：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保險合同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流動性特徵；基於與保險合同具有一致現金流量特徵的金融工具當前可觀察市場數據確定，且不考慮與保險合同現金流量無關但影響可觀察市場數據的其他因素。

本集團在估計履約現金流量時考慮並單獨估計非金融風險調整，以反映非金融風險對履約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計算下列各項之和：

- 履約現金流量；
- 在該日終止確認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以及其他相關資產或負債對應的現金流量；
- 合同組內合同在該日產生的現金流量。

上述各項之和反映為現金淨流入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合同服務邊際；反映為現金淨流出的，本集團將其作為首日虧損計入當期損益。

後續計量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未到期責任負債與已發生賠款負債之和對保險合同負債進行後續計量。未到期責任負債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分攤至保險合同組的、與未到期責任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和當日該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已發生賠款負債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分攤至保險合同組的、與已發生賠案及其他相關費用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0.5.1 一般方法（續）

後續計量（續）

對於不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資產負債表日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以期初賬面價值為基礎，經下列各項調整後予以確定：

- (1) 當期歸入該合同組的合同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金額；
- (2)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計提的利息，計息利率為該合同組內合同確認時、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現金流量所適用的加權平均利率；
- (3)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動金額，但履約現金流量增加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所導致的虧損部分，以及履約現金流量減少額抵銷的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除外；
- (4)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產生的匯兌差額；
- (5)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的攤銷金額。本集團按照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模式，合理確定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責任單元，並據此對上述 (1) 至 (4) 調整後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進行攤銷，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保險服務收入。

本集團將在相關保險合同的開始時確定預計支付的現金流量的基礎，如固定利率或隨特定資產回報而變動的回報，以將相機現金流量的金額變動分解為金融風險相關假設變更導致的變動和相機抉擇變動導致的變動。本集團將相機抉擇變動導致的現金流量變動作為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並調整合同服務邊際，而金融風險相關假設變更導致的現金流量變動不調整合同服務邊際。

本集團因當期提供保險合同服務導致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的減少額，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因當期發生賠案及其他相關費用導致已發生賠款負債賬面價值的增加額，以及與之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後續變動額，確認為保險服務費用。本集團在確認保險服務收入和保險服務費用時，不包含保險合同中的投資成分。

本集團將合同組內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隨時間流逝進行系統攤銷，計入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保險服務費用，同時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以反映該類現金流量所對應的保費的收回。

本集團將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導致的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賬面價值變動額，作為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本集團考慮持有的相關資產及其會計處理，在合同組合層面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會計處理做出下列會計政策選擇：

- 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全額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
- 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在合同組剩餘期限內，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確定計入各個期間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其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0.5.1 一般方法（續）

後續計量（續）

保險財務損益，是指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保險財務損益包括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的承保財務損益和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的分出再保險財務損益。本集團按如下方法確定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攤計入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

- 對於金融風險相關假設變更對企業支付給保單持有人的金額不具有重大影響的保險合同組，本集團採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確定的、反映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現金流量特徵的折現率，確定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
- 對於金融風險相關假設變更對企業支付給保單持有人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保險合同組，本集團根據合同特徵，採用實際分攤率法或預期結算利率法，確定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

對於中期財務報表中作出的相關會計估計處理結果，本集團將在同一年度以後的中期財務報表和年度財務報表中進行調整。

本集團對產生外幣現金流量的合同組進行計量時，將保險合同負債視為貨幣性項目，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19號——外幣折算》有關規定處理。資產負債表日，產生外幣現金流量的合同組的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對於選擇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保險合同組合，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相關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0.5.2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特殊方法（“浮動收費法”）

本集團在合同開始日評估一項合同是否為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後續不再重新評估。分入和分出的再保險合同，不適用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計量的特殊方法。

本集團按照基礎項目公允價值扣除浮動收費的差額，估計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浮動收費，是指本集團因代保單持有人管理基礎項目並提供投資相關服務而取得的對價，等於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減去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履約現金流量。

對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資產負債表日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以期初賬面價值為基礎，經下列調整後予以確定：

- (1) 當期歸入該合同組的合同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金額。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0.5.2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特殊方法（“浮動收費法”）（續）

(2) 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變動金額，但以下情形除外：

- 本集團使用衍生工具或分出再保險合同管理與該金額變動相關金融風險時，對符合規定條件的，可以選擇將該金額變動中由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導致的部分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但本集團將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該金額變動中的相應部分也應予以分解。
- 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減少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所導致的虧損部分。
- 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增加額抵銷的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

(3) 與未來服務相關且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動金額，但以下情形除外：

- 本集團使用衍生工具、分出再保險合同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與該履約現金流量變動相關金融風險時，對符合規定條件的，可以選擇將該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中由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導致的部分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但本集團將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該履約現金流量變動中的相應部分也應予以分解。
- 該履約現金流量的增加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所導致的虧損部分。
- 該履約現金流量的減少額抵銷的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

(4)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產生的匯兌差額。

(5)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的攤銷金額。本集團按照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模式，合理確定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責任單元，並據此對根據(1)至(4)調整後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進行攤銷，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保險服務收入。

對於本集團持有基礎項目的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本集團選擇將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分解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計入當期保險財務損益的金額等於其持有的基礎項目計入當期損益的金額，但上述(2)、(3)中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的會計處理除外。

20.5.3 虧損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特殊方法

合同組在初始確認時發生首日虧損的，或合同組合中的合同歸入其所屬虧損合同組而新增虧損的，本集團確認虧損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初始確認時，虧損合同組的保險合同負債賬面價值等於其履約現金流量。

發生下列情形之一導致合同組在後續計量時發生虧損的，本集團確認虧損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0.5.3 虧損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特殊方法（續）

- 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發生變更，導致履約現金流量增加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
- 對於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其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減少額超過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

本集團在確認合同組的虧損後，將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的下列變動額，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分攤至未到期責任負債中的虧損部分和其他部分：

- (1) 因發生保險服務費用而減少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 (2) 因相關風險釋放而計入當期損益的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金額；
- (3)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分攤至虧損部分的金額不計入當期保險服務收入。

本集團在確認合同組的虧損後，還將進行如下的會計處理：

- 將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變更所導致的履約現金流量增加額，以及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的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減少額，確認為新增虧損並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將該虧損部分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 將因與未來服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或非金融風險調整的估計變更所導致的履約現金流量減少額，以及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組的基礎項目公允價值中本集團享有份額的增加額，減少未到期責任負債的虧損部分，沖減當期保險服務費用；超出虧損部分的金額，確認為合同服務邊際。

20.5.4 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簡化處理方法（“保費分配法”）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的，本集團可以採用保費分配法簡化合同組的計量：

- 本集團能夠合理預計採用簡化處理規定與根據前述一般方法計量合同組未到期責任負債的結果無重大差異。預計履約現金流量在賠案發生前將發生重大變化的，表明該合同組不符合本條件；
- 該合同組內各項合同的責任期不超過一年。

本集團對其簽發的保險合同採用保費分配法時，假設初始確認時該合同所屬合同組合內不存在虧損合同，該假設與相關事實和情況不符的除外。

合同組內的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本集團按照合同組初始確認時確定的折現率，對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進行調整，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5 保險合同的計量（續）

20.5.4 保險合同組計量的簡化處理方法（“保費分配法”）（續）

本集團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合同組時，初始確認時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等於已收保費減去初始確認時發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減去（或加上）在合同組初始確認時終止確認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以及其他相關資產或負債的金額。資產負債表日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等於期初賬面價值加上當期已收保費，減去當期發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加上當期確認為保險服務費用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攤銷金額和針對融資成分的調整金額，減去因當期提供保險合同服務而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的金額和當期已付或轉入已發生賠款負債中的投資成分。相關事實和情況表明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存在虧損時，本集團將該日與未到期責任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超過按上述方法確定的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的金額，計入當期保險服務費用，同時增加未到期責任負債賬面價值。

本集團根據與已發生賠案及其他相關費用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計量已發生賠款負債。本集團計算相關履約現金流量時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及金融風險的影響。

本集團將已收和預計收取的保費，在扣除投資成分並對重大融資成分進行調整後，分攤至當期的金額確認為保險服務收入。本集團隨時間流逝在責任期內分攤經調整的已收和預計收取的保費；保險合同的風險在責任期內不隨時間流逝為主釋放的，以保險服務費用預計發生時間為基礎進行分攤。

20.6 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的確認和計量

對於本集團簽發的具有相機參與分紅特徵的投資合同，本集團按照保險合同適用的方法進行會計處理，但下列各項特殊事項除外：

- 初始確認的時點為本集團成為合同一方的日期。
- 有支付現金的實質性義務的，該義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在合同邊界內。本集團有實際能力對其支付現金的承諾進行重新定價以充分反映其承諾支付現金的金額及相關風險的，表明無支付現金的實質性義務。
- 本集團按照投資服務的提供模式，在合同組期限內採用系統合理的方法對合同服務邊際進行攤銷，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損益。

20.7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和計量

20.7.1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

對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進行確認和計量除本小節（即“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和計量”）中提及的特別說明之外，適用保險合同的上述會計處理方法，但關於虧損合同組計量的相關方法不適用於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

本集團在下列時點中的最早時點確認其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責任期開始日；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所對應的保險合同組確認為虧損合同組時。但是，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分出成比例責任的，本集團在下列時點中的最早時點確認該合同組：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責任期開始日和任一對應的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時點中較晚的時點；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所對應的保險合同組確認為虧損合同組時。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7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和計量（續）

20.7.2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計量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其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時，按照履約現金流量與合同服務邊際之和對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進行初始計量。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是指本集團為在未來獲得再保險分入人提供的保險合同服務而產生的淨成本或淨利得。

本集團在估計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相關假設與計量所對應的保險合同組保持一致，並考慮再保險分入人的不履約風險。

本集團根據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轉移給再保險分入人的風險，估計非金融風險調整。

本集團在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初始確認時計算下列各項之和：

- 履約現金流量；
- 在該日終止確認的相關資產或負債對應的現金流量；
- 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內合同在該日產生的現金流量；
- 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

本集團將上述各項之和所反映的淨成本或淨利得，確認為合同服務邊際。淨成本與分出前發生的事項相關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按照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與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之和對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進行後續計量。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分攤至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與未到期責任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和當日該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包括資產負債表日分攤至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與已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的攤回有關的履約現金流量。

對於訂立時點不晚於對應的保險合同確認時點的分出的再保險合同，本集團在初始確認對應的虧損合同組或者將對應的虧損保險合同歸入合同組而確認虧損時，根據下列兩項的乘積確定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1) 對應的保險合同確認的虧損；(2) 預計從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攤回的對應的保險合同賠付的比例。本集團按照上述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調整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同時確認為攤回保險服務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在對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進行後續計量時，調整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以反映對應的保險合同虧損部分的變化，調整後的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不超過本集團預計從分出再保險合同組攤回的對應的保險合同虧損部分的相應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以期初賬面價值為基礎，經下列各項調整後予以確定：

- (1) 當期歸入該合同組的合同對合同服務邊際的影響金額；
- (2)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計提的利息，計息利率為該合同組內合同確認時、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變動的現金流量所適用的加權平均利率；
- (3) 在初始確認對應的虧損合同組或者將對應的虧損保險合同歸入合同組而確認虧損時確定的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虧損攤回部分的金額，以及與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無關的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虧損攤回部分的轉回；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7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確認和計量（續）

20.7.2 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計量（續）

- (4)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變動金額，但分攤至對應的保險合同組且不調整其合同服務邊際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而導致的變動，以及對應的保險合同組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時因確認或轉回虧損而導致的變動除外；
- (5)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產生的匯兌差額；
- (6) 合同服務邊際在當期的攤銷金額。本集團按照取得保險合同服務的模式，合理確定分出再保險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責任單元，並據此對根據 (1) 至 (5) 調整後的合同服務邊際賬面價值進行攤銷，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損益。

再保險分入人不履約風險導致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金額與未來服務無關，本集團不因此調整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

本集團因當期取得再保險分入人提供的保險合同服務而導致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賬面價值的減少額，確認為分出保費的分攤；因當期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的攤回導致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賬面價值的增加額，以及與之相關的履約現金流量的後續變動額，確認為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本集團將預計從再保險分入人收到的不取決於對應的保險合同賠付的金額，作為分出保費的分攤的減項。本集團在確認分出保費的分攤和攤回保險服務費用時，不包含分出再保險合同中的投資成分。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的，本集團可以採用保費分配法簡化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的計量：

- 能夠合理預計採用保費分配法與不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分出再保險合同組的結果無重大差異。預計履約現金流量在賠案發生前將發生重大變化的，表明該合同組不符合本條件。
- 該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內各項合同的責任期不超過一年。

20.8 修改和終止確認

保險合同條款的修改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的，本集團終止確認原合同，並按照修改後的合同條款確認一項新合同：

- 假設修改後的合同條款自合同開始日適用，出現下列情形之一的：
 - 修改後的合同不屬於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準則的適用範圍。
 - 修改後的合同應當予以分拆且分拆後適用保險合同相關的會計準則的組成部分發生變化。
 - 修改後的合同的合同邊界發生實質性變化。
 - 修改後的合同歸屬於不同的合同組。
- 原合同與修改後的合同僅有其一符合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的定義。
- 原合同採用保費分配法，修改後的合同不符合採用保費分配法的條件。

保險合同條款的修改不符合上述條件的，本集團將合同條款修改導致的現金流量變動作為履約現金流量的估計變更進行處理。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0. 保險合同（續）

20.8 修改和終止確認（續）

保險合同約定的義務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保險合同。本集團終止確認一項保險合同的，進行如下處理：

- 調整該保險合同所屬合同組的履約現金流量，扣除與終止確認的權利義務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和非金融風險調整。
- 調整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
- 調整合同組在當期及以後期間的責任單元。

本集團修改原合同並確認新合同時，按照下列兩項的差額調整原合同所屬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因終止確認原合同所導致的合同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金額；修改日訂立與新合同條款相同的合同預計將收取的保費減去因修改原合同而收取的額外保費後的保費淨額。本集團在計量新合同所屬合同組時，假設於修改日收到上述保費淨額。

本集團因合同轉讓而終止確認一項保險合同的，按照因終止確認該合同所導致的合同組履約現金流量變動金額與受讓方收取的保費之間的差額，調整該合同所屬合同組的合同服務邊際。

本集團因合同修改或轉讓而終止確認一項保險合同時，將與該合同相關的、在以前期間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餘額轉入當期損益，但對於本集團持有基礎項目的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除外。

20.9 列報

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組合賬面價值為貸方（借方）餘額的，列示為保險合同負債（資產）；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組合賬面價值為借方（貸方）餘額的，列示為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負債）。保險獲取現金流量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計入保險合同組合賬面價值。

21. 預計負債

當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同時符合以下條件，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 (1) 該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
- (2) 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
- (3) 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如折現的影響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現金流於資產負債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利息支出。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並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有確鑿證據表明該賬面價值不能反映當前最佳估計數的，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2. 股利分配

經股東大會批准的虧損彌補及股利分配於批准當期確認入賬。

23. 收入

保險服務收入

對於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本集團以合同組為計量單元，在提供保險合同服務的期間確認保險服務收入。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團貨幣資金的時間和實際利率確認。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所使用的利率。

管理費收入

本集團根據協議約定的管理人報酬的計算方法，按權責發生制計算確認管理費收入。在滿足收入確認原則和管理費計提條件的前提下，管理費收入按照合同約定的計算方法確認。

24. 租賃

租賃，是指在一定期間內，出租人將資產的使用權讓與承租人以獲取對價的合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在租賃期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除簡化處理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外。使用權資產是指本集團可在租賃期內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租賃期開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賃資產使其可供本集團使用的起始日期。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1)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2)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存在租賃激勵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
- (3) 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
- (4) 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付款額，以及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等。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進行折現，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短期租賃是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 12 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是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的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在租賃期的各個期間，採用直線法將經營租賃的租賃收款額確認為租金收入。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5.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義金額計量。

政府文件規定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政府文件不明確的，以取得該補助必須具備的基本條件為基礎進行判斷，以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為基本條件的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除此之外的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用於補償已發生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沖減相關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遞延收益。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的，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損益。按照名義金額計量的政府補助，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相關資產在使用壽命結束前被出售、轉讓、報廢或發生毀損的，將尚未分配的相關遞延收益餘額轉入資產處置當期的損益。對於同時包含與資產相關部分和與收益相關部分的政府補助，區分不同部分分別進行會計處理；難以區分的，整體歸類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與本集團日常活動相關的政府補助，按照經濟業務實質，計入其他收益或沖減相關成本費用。與本集團日常活動無關的政府補助，計入營業外收支。

26.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相關的計入股東權益外，均作為所得稅費用或收益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對於當期和以前期間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按照稅法規定計算的預期應交納或返還的所得稅金額計量。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適用的稅率為基礎，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相關解釋和實務。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以及未作為資產和負債確認但按照稅法規定可以確定其計稅基礎的項目的賬面價值與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採用資產負債表債務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據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1) 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交易中產生的：商譽的初始確認，或者具有以下特徵的單項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2) 對於與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

- (1)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在以下單項交易中產生的：該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且初始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未導致產生等額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 (2) 對於與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依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並反映資產負債表日預期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方式的所得稅影響。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6. 所得稅（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轉回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如果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應納稅主體和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則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27.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職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中國境內員工必須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和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和其他社會保障制度。對於本集團香港員工，本集團按照相應法規確定的供款比率參與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對上述社會保障的義務為根據工資總額的規定比例向社會保險經辦機構繳納保險統籌費用，所繳費用由政府機構按規定統籌和支付給退休員工，並無沒收相關供款且本集團不能動用已沒收的相關供款減低現有的供款水平。

本集團中國境內部分地區的員工還參加了企業年金計劃，由本集團按約定的繳費基數和比例繳費。企業年金供款中因員工離職而未歸屬於其個人的企業年金繳費部分，並不用於抵消現有供款而是轉入企業年金計劃的公共賬戶，經公司履行審批程序後分配給參加企業年金計劃的員工。

除此之外，本集團不負有重大的進一步支付員工退休福利的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上述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以上退休福利計劃屬於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向未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經本集團批准自願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支付自其內部退養次月起至其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期間的各項福利費用，包括退養金、繼續向當地社會保險經辦機構繳納保險統籌費用等。對於內退福利，本集團在符合相關確認條件時，將自職工停止提供服務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間擬支付的內退職員工工資和繳納的社會保險費等，確認為負債，一次性計入當期損益。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27. 職工薪酬（續）

本集團對高級管理人員及部分關鍵員工實行延期支付計劃，在員工服務期內計提，並確認為負債。該獎金的授予按照本集團對員工個人及公司的年度績效考核指標確定，並遞延支付。

28.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或負債，假定出售資產或者轉移負債的有序交易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不存在主要市場的，本集團假定該交易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是本集團在計量日能夠進入的交易市場。本集團採用市場參與者在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選擇與市場參與者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交易中所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相一致的輸入值，應當優先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只有在可觀察輸入值無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29.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指由過去的事項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團承擔的義務。由於該等義務發生的機會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團完全控制的事件而決定，或是由於該等義務的經濟利益的流出並不能可靠地計量，因此本集團不確認該等義務。當上述不能由本集團完全控制的事件發生或該等義務的經濟利益的流出能夠可靠地計量時，則將其確認為預計負債。

30.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制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列報金額以及資產負債表日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重大調整。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本集團對該等估計及判斷進行持續評估。

重大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作出了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1)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應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判斷業務模式時，本集團考慮包括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2)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應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需要判斷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一致，即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例如，合同現金流量中包含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修正進行評估時，需要判斷與基準現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顯著差異等。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0.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重大判斷（續）

（3）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的判斷

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由本集團擔任資產管理人的結構化主體時，需要管理層基於所有的事實和情況綜合判斷本集團是以主要責任人還是其他方的代理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如果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那麼對結構化主體具有控制。在判斷本集團是否為主要責任人時，考慮的因素包括資產管理人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其他方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取得的薪酬水平和因持有結構化主體其他利益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這些因素發生變化時，本集團將進行重新評估。

（4）保險合同的分組和確認

對於簽發的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在評估初始確認時是否存在虧損或無顯著可能性在未來發生虧損，本集團需要作出判斷，包括考慮：

- 使這些合同變為虧損合同的假設發生變化的可能性；
- 用於對相關產品盈利性進行估計的信息。

（5）保險合同計量方法的適用性

本集團在保險合同開始時評估其是否符合採用保費分配法或浮動收費法的條件。在進行此類評估時，需要管理層基於合同特徵及相關事實和情況綜合判斷。

（6）責任單元的確定

本集團將合同服務邊際分攤至當期和未來預期提供的每一責任單元，並計入當期及以後期間的損益。本集團按照保險合同服務的提供模式，合理確定合同組在責任期內各個期間的責任單元，即考慮每項合同所提供的利益金額或數量及預計責任期。

本集團根據保險保障服務、投資回報服務及投資相關服務（如適用）的提供模式，考慮保險合同的條款及給付等特徵，對保險合同所提供利益的金額或數量作出估計。對於提供多項服務的合同，本集團以各項服務相關的因素（包括預期最高給付額、投資成分等）為基礎估計確定各項服務的權重。

本集團根據保險合同條款以及“對保險合同履約現金流量的計量”中提及的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退保率等估計確定相關合同的預計責任期。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資產負債表日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未來會計期間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重大調整。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0.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1）對保險合同履約現金流量的計量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在計量保險合同負債過程中須對保險合同邊界內的履約現金流量作出合理估計，該估計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按照各種情形的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同時考慮一定的非金融風險調整。

履約現金流量計量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保險事故發生率（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賠付率、退保率、費用、保單紅利及非金融風險調整假設等。

（a）折現率

本集團對於不隨基礎項目回報而變動的預計現金流量，採用自下而上的方法確定現金流量對應的折現率，在考慮貨幣時間價值影響的基礎上，以基礎利率曲線附加綜合溢價確定折現率假設。綜合溢價考慮稅收、流動性效應和其他因素等確定。2024年12月31日採用的即期折現率假設為1.73%至4.80%（2023年12月31日：2.67%至4.80%）。

本集團對於隨基礎項目回報而變動的預計現金流量，採用對應資產組合未來預期投資收益率為折現率。

折現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資本市場、保險資金投資渠道、投資策略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折現率假設。

（b）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

死亡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以往的死亡率經驗數據及對當前和預期未來的發展趨勢等因素確定。死亡率假設採用中國人身保險行業標準的生命表《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10-2013）》的相應百分比表示。

疾病發生率假設是基於行業發病率或本集團產品定價假設及以往的發病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發展趨勢等因素確定。

死亡率及疾病發生率假設受未來國民生活方式改變、醫療技術發展及社會條件進步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死亡率及疾病發生率假設。

（c）賠付率

本集團根據實際經驗和未來的發展變化趨勢確定合理估計值，作為賠付率假設。

（d）退保率

退保率假設是基於本集團產品特徵、以往的保單退保率經驗數據，對當前和未來預期的估計而確定。退保率假設按照定價利率水平、產品類別和銷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別確定。退保率假設受未來宏觀經濟、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退保率假設。

（e）費用

費用假設是基於本集團費用分析結果及對未來的預期，主要包括：保險獲取現金流量、保單管理和維持費用、理賠費用等。

費用假設受未來通貨膨脹、市場競爭等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費用假設。

三、重要會計政策和會計估計（續）

30. 重大會計判斷和估計（續）

會計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1) 對保險合同履約現金流量的計量（續）

(f) 保單紅利

保單紅利假設基於分紅保險賬戶的預期投資收益率、本集團的紅利政策及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確定。

保單紅利假設受上述因素影響，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保單紅利假設。

(g) 非金融風險調整

本集團採用置信水平等方法確定非金融風險調整。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計量簽發的保險合同及分出的再保險合同的非金融風險調整的置信水平均為 75%（2023 年 12 月 31 日：置信水平為 75%）。

(2) 運用估值技術估算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在缺乏活躍市場情況下，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估算，該等方法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當前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參照其他金融工具時，該等工具應具有相似的信用評級。

對於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乃基於現行市場信息及適用於具有相似收益、信用質量及到期特徵的金融工具的比率所作出的最佳估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經濟狀況、於特定行業的集中程度、工具或貨幣種類、市場流動性及對手方財務狀況等因素的影響。折現率受無風險利率及信用風險所影響。

(3) 金融工具減值

本集團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金融工具的減值進行評估，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斷和估計，需考慮所有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該等判斷和估計時，本集團根據歷史還款信息結合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等因素推斷債務人信用風險的預期變動。

四、稅項

本集團中國境內業務應繳納的主要稅項及其稅率列示如下：

企業所得稅	- 按現行稅法與有關規定所確定的應納稅所得額的 25% 計繳。
增值稅	- 按現行稅法與有關規定所確定的應納稅增值額（應納稅額按應納稅銷售額乘以適用稅率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後的餘額計算）計繳，適用稅率 3%、5%、6%、9% 或 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的 1%、5% 或 7% 計繳。
教育費附加	-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的 3% 計繳。
地方教育費附加	-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的 2% 計繳。

本集團中國境外業務應繳納的主要稅項及其稅率根據當地稅法有關規定繳納。

本集團計繳的稅項將由有關稅務機關核定。

五、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

1、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主要業務	成立及註冊地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股本 / 實收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權益比例 (%)		本公司表決權比例 (%)	備註
							直接	間接		
太保產險	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保險	上海	中國	19,948,088	19,948,088	98.50	-	98.50	
太保壽險	股份有限公司	人身保險	上海	中國	8,628,200	8,628,200	98.29	-	98.29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太保資產”）	有限責任公司	資產管理	上海	上海	2,100,000	2,100,000	80.00	19.67	100.00	
中國太平洋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財產保險	香港	香港	港幣 250,000 千元	港幣 250,000 千元	100.00	-	100.00	
上海太保不動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不動產”）	有限責任公司	不動產經營管理	上海	上海	115,000	115,000	100.00	-	100.00	
長江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江養老”）	股份有限公司	年金業務、養老保險資產管理業務	上海	上海	3,000,000	3,000,000	-	61.10	62.16	
中國太保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投資（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資產管理	香港	香港	港幣 200,000 千元	港幣 200,000 千元	12.25	87.46	100.00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以下簡稱“City Island”）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0 元	-	98.29	100.00	
Great Winwick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偉域（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00 元	港幣 1 元	-	98.29	100.00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新城（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00 元	港幣 1 元	-	98.29	100.00	
上海新匯房產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匯房產”）*	有限責任公司	房地產	上海	上海	美元 15,600 千元	美元 15,600 千元	-	98.29	100.00	
上海和匯房產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匯房產”）*	有限責任公司	房地產	上海	上海	美元 46,330 千元	美元 46,330 千元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險在線服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在線”）	有限責任公司	諮詢服務等	山東	中國	200,000	200,0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置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津隆融”）	有限責任公司	房地產	天津	天津	353,690	353,69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險養老產業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養老投資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產業投資等	上海	上海	5,000,000	5,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平洋健康險”）	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保險	上海	中國	3,600,000	3,600,000	85.05	14.69	100.00	
太平洋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平洋安信農險”）	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保險	上海	中國	1,080,000	1,080,000	-	66.76	67.78	

五、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主要業務	成立及註冊地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股本 / 實收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權益比例 (%)		本公司表決權比例 (%)	備註
							直接	間接		
太平洋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平洋醫療健康”）	有限責任公司	醫療諮詢服務等	上海	上海	1,000,000	1,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代理”）	有限責任公司	保險專業代理	上海	上海	50,000	50,000	-	100.00	100.00	
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聯安基金”）	有限責任公司	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50,000	150,000	-	50.83	51.00	
太保養老產業發展（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成都	成都	1,000,000	1,000,000	-	98.29	100.00	(1)
太保養老（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杭州	杭州	1,200,000	1,006,000	-	98.29	100.00	
太保養老（廈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廈門	廈門	900,000	90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園（成都）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成都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機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成都	成都	60,000	43,000	-	98.29	100.00	
太保養老（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南京	南京	702,000	483,556	-	98.29	100.00	(2)
太保（大理）頤老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理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項目建設與管理、養老服務等	大理	大理	608,000	608,000	-	74.70	76.00	
太保康養（上海）實業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普陀）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上海	上海	250,000	25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園（杭州）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機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杭州	杭州	60,000	42,200	-	98.29	100.00	(3)
太保養老（武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武漢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武漢	武漢	980,000	980,000	-	98.29	100.00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資本”）	有限責任公司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服務	上海	上海	100,000	100,000	-	99.67	100.00	
上海崇明太保家園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崇明）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項目建設與管理、養老服務等	上海	上海	1,253,000	1,070,000	-	98.29	100.00	
上海普陀太保家園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普陀）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護理機構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上海	上海	30,000	23,000	-	98.29	100.00	(4)
北京博瑞和銘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博瑞和銘”）	有限責任公司	保險代理業務	北京	中國	52,000	52,000	-	98.29	100.00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壽險（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人身保險	香港	香港	港幣 1,000,000 千元	港幣 1,000,000 千元	-	98.29	100.00	

經營業績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財務報告

五、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法定主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主要業務	成立及註冊地	經營所在地	註冊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股本 / 實收資本（除特別註明外，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權益比例 (%)		本公司表決權比例 (%)	備註
							直接	間接		
太保養老服務（青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青島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青島	青島	227,000	193,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園（廈門）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機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廈門	廈門	40,000	30,000	-	98.29	100.00	(5)
太保養老（鄭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鄭州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鄭州	鄭州	650,000	650,000	-	98.29	100.00	(6)
太保養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北京	北京	800,000	800,000	-	98.29	100.00	(7)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科技”）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服務、雲計算裝備技術服務、大數據服務等	上海	上海	700,000	700,000	100.00	-	100.00	
鑫保裕（廣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鑫保裕”）	有限責任公司	辦公服務、物業管理、非居住房地產租賃等	廣州	廣州	3,650,000	3,649,990	-	98.46	100.00	
太保科技服務（武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保科技武漢”）	有限責任公司	技術服務、技術諮詢等	武漢	武漢	100,000	100,000	-	100.00	100.00	
太保健康管理（三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亞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三亞	三亞	490,000	490,000	-	98.29	100.00	(8)
太保家園（南京）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南京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機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南京	南京	30,000	7,000	-	98.29	100.00	
上海靜安太保家園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靜安）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項目建設與管理、養老服務等	上海	上海	426,367	426,367	-	98.29	100.00	
太保家園（武漢）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武漢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護理機構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武漢	武漢	30,000	11,500	-	98.29	100.00	(9)
廈門源申康復醫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康復醫院”）	有限責任公司	醫療服務、醫院管理等	廈門	廈門	160,000	160,000	-	98.29	100.00	(10)
太保家園（蘇州）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服務、機構養老服務、健康諮詢服務等	蘇州	蘇州	30,000	6,000	-	98.29	100.00	(11)
太保家園（北京）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北京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老年人、殘疾人養護服務	北京	北京	30,000	-	-	98.29	100.00	(12)
太保家園（鄭州）養老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鄭州服務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老年人、殘疾人養護服務	鄭州	鄭州	45,000	-	-	98.29	100.00	(13)
太保養老（廣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州項目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養老投資、房地產開發經營等	廣州	廣州	830,000	365,000	-	98.29	100.00	(14)

五、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名稱	法定主 體類別	經營範圍及 主要業務	成立及 註冊地	經營 所在地	註冊資本 （除特別 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股本 / 實收 資本（除特 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		本公司 表決權 比例 (%)	備 註
							直接	間接		
太保養老（蘇州）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 “蘇州項目公司”）	有限責 任公司	養老服務、 房地產租賃等	蘇州	蘇州	300,000	230,000	-	98.29	100.00	(15)
濟南源申康復醫院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 “濟南康復醫院”）	有限責 任公司	醫療服務、 醫院管理等	濟南	濟南	260,000	30,000	-	98.29	100.00	(16)

* City Island 的子公司

(1) 成都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成都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0.0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實繳全部投資款。

(2) 南京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南京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7.02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實繳投資款增加至約人民幣 4.84 億元。

(3) 杭州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杭州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6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約人民幣 0.42 億元。

(4) 上海（普陀）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上海（普陀）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3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 0.23 億元。

(5) 廈門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廈門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4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人民幣 0.30 億元。

(6) 鄭州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鄭州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6.5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實繳全部投資款。

(7) 北京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北京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8.0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實繳全部投資款。

五、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8) 三亞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三亞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4.9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實繳全部投資款。

(9) 武漢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武漢服務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3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實繳投資款增加至約人民幣 0.12 億元。

(10) 廈門康復醫院

本集團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太保源申康復股權投資基金（武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上海琰複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同投資設立廈門康復醫院，持股比例分別為 99.94% 和 0.06%，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60 億元。於 2024 年 12 月，通過股權轉讓，太平洋醫療健康取得廈門康復醫院 100% 的股權。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平洋醫療健康已實繳全部投資款。

(11) 蘇州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蘇州服務公司，於 2024 年 9 月取得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320506MAE1D00UX7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3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已實繳投資款人民幣 0.06 億元。

(12) 北京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北京服務公司，於 2024 年 12 月取得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110400MAE7740X8Q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3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尚未實繳出資。

(13) 鄭州服務公司

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鄭州服務公司，於 2024 年 12 月取得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410100MAE7N7L4X0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0.45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養老投資公司尚未實繳出資。

(14) 廣州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廣州項目公司，於 2024 年 1 月取得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440106MAD94URB4D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8.3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實繳投資款人民幣 3.65 億元。

(15) 蘇州項目公司

太保壽險出資設立的全資子公司蘇州項目公司，於 2024 年 7 月取得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320506MADR9ND93M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3.00 億元。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實繳投資款人民幣 2.30 億元。

五、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續）

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擁有下列已合併子公司：（續）

(16) 濟南康復醫院

本集團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太保源申康復股權投資基金（武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上海琰複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同投資設立濟南康復醫院，持股比例分別為 99.96% 和 0.04%，於 2024 年 5 月取得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 91370102MADJXC1F2J 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2.60 億元。於 2024 年 10 月，濟南康復醫院的股東變更為太平洋醫療健康，股權變更後太平洋醫療健康持股比例為 100.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平洋醫療健康已實繳投資款人民幣 0.30 億元。

2、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主要結構化主體如下：

名稱	本集團投資佔比 (%)	產品規模人民幣（千元）	業務性質
太保長航股權投資基金（武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太保長航”）	99.98	10,437,259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為以私募基金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活動（須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登記備案後方可從事經營活動）（除許可業務外，可自主依法經營法律法規非禁止或限制的項目）。
國聯安增裕一年定期開放純債債券型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	79.26	8,426,809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為具有良好流動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國債、政府機構債券、地方政府債券、金融債、企業債、公司債、央行票據、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中小企業私募債、資產支持證券、次級債、可分離交易可轉債的純債部分、債券回購、銀行存款（協議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業存單、貨幣市場工具、國債期貨以及法律法規或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須符合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
國聯安增富一年定期開放純債債券型發起式證券投資基金	100.00	7,978,099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為具有良好流動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國債、政府機構債券、地方政府債券、金融債、企業債、公司債、央行票據、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中小企業私募債、資產支持證券、次級債、可分離交易可轉債的純債部分、債券回購、銀行存款（協議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業存單、貨幣市場工具、國債期貨以及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須符合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
太保大健康產業私募投資基金（上海）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太保大健康”）	90.90	6,652,264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為以私募基金從事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活動（須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備案登記後方可從事經營活動）（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國聯安上證科創板 50 成份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56.78	5,470,354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標的指數成份股和備選成份股。還可投資於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創業板及其他中國證監會允許上市的股票）、債券（包括國債、金融債、企業債、公司債、公開發行的次級債、可轉換債券（含分離交易可轉債）、可交換債券、央行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資產支持證券、債券回購、同業存單、銀行存款、貨幣市場工具、股指期貨、股票期權以及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須符合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本基金可以參與融資業務以及轉融通證券出借業務。如法律法規或監管機構以後允許基金投資其他品種，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適當程序後，可以將其納入投資範圍。

註：國聯安基金、太保資本等分別為該等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資產管理人。

經營業績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財務報告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

1. 貨幣資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幣種	原幣	匯率	折合人民幣
銀行存款	人民幣	22,045	1.00000	22,045
	美元	810	7.18840	5,820
	港幣	295	0.92604	274
	其他			2
	小計			28,141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1,214	1.00000	1,214
	美元	-	7.18840	2
	小計			1,216
合計				29,35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幣種	原幣	匯率	折合人民幣
現金	人民幣	2	1.00000	2
	小計			2
銀行存款	人民幣	24,825	1.00000	24,825
	美元	754	7.08270	5,340
	港幣	208	0.90622	188
	其他			2
	小計			30,355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1,098	1.00000	1,098
	小計			1,098
合計				31,455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放於境外的貨幣資金折合為人民幣 13.57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折合為人民幣 8.84 億元）。根據中國的外匯管理規定，本集團需在獲得外匯管理機構批准後，通過有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原到期日不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為人民幣 2.21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為人民幣 5.49 億元）。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因特定用途資金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貨幣資金為人民幣 5.79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5.20 億元）。

銀行存款包括銀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銀行活期存款按照銀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為 1 天至 3 個月不等，依本集團的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照相應的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銀行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並無欠款記錄的銀行。貨幣資金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及其公允價值列示如下。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為資產負債表內所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對比的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股指期貨	8	–	–
遠期外匯合同	4,713	26	96
合計	4,721	26	9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國債期貨	41	–	–
股指期貨	7	–	–
遠期外匯合同	4,475	17	21
合計	4,523	17	21

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債券		
銀行間	10,380	2,019
交易所	525	789
小計	10,905	2,808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10,905	2,808

本集團未將擔保物進行出售或再擔保。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		
3 個月以內（含 3 個月）	3,452	4,664
3 個月至 1 年（含 1 年）	5,386	2,703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7,934	7,759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9,744	7,856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2,523	8,509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11,910	2,723
減：減值準備	(24)	(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 個月以內（含 3 個月）	8,852	38,205
3 個月至 1 年（含 1 年）	7,716	5,845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9,026	16,585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7,980	28,607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20,781	21,464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38,538	20,101
5 年以上	–	500
其中：		
攤餘成本	129,338	130,521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3,555	786
合計	173,818	165,50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定期存款確認的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 0.58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0.56 億元）。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216,255	198,622
非上市	450,944	382,980
合計	667,199	581,602
債券	274,335	199,951
政府債	6,907	2,889
金融債	241,069	169,449
企業債	26,359	27,613
股票	179,013	161,345
基金	70,472	65,817
非上市股權投資	66,707	62,919
債權投資計劃	42,150	44,676
資管產品類投資	28,238	38,720
其他	6,284	8,174
合計	667,199	581,60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交易性金融資產中無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且其投資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

6. 債權投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3,236	3,902
非上市	63,205	79,809
小計	66,441	83,711
減：減值準備	(1,597)	(1,377)
淨額	64,844	82,334
債券	21,852	25,688
政府債	16,435	15,944
企業債	5,417	9,744
債權投資計劃	35,482	42,846
信託計劃	5,065	11,000
其他	4,042	4,177
小計	66,441	83,711
減：減值準備	(1,597)	(1,377)
淨額	64,844	82,334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7. 其他債權投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67,909	60,381
非上市	1,540,063	1,187,054
合計	1,607,972	1,247,435
債券	1,345,995	937,989
政府債	1,139,037	741,151
金融債	68,666	64,922
企業債	138,292	131,916
債權投資計劃	163,085	186,881
信託計劃	50,715	80,073
優先股	34,478	33,020
其他	13,699	9,472
合計	1,607,972	1,247,435
其中：		
攤餘成本	1,366,390	1,143,108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241,582	104,32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持有的其他債權投資確認的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 42.20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39.29 億元）。

8.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76,052	27,110
優先股	12,642	12,597
永續債	18,878	28,477
其他	34,442	29,781
合計	142,014	97,965
其中：		
成本	131,934	95,710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10,080	2,255

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是以長期持有或取得持有期間股利等為主要投資目標的非交易性權益投資。

於 2024 年度，由於優化資產配置及資產負債管理原因，本集團處置了人民幣 149.91 億元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2023 年度：人民幣 95.63 億元），因處置等原因而從其他綜合損益轉入留存收益的金額為人民幣 124 百萬元（2023 年度：人民幣 5 百萬元）。

於 2024 年度，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權確認的股息收入人民幣 57.78 億元（2023 年度：人民幣 47.69 億元），參見附註六、35。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9. 長期股權投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 成本	年初 餘額	本年 增加 / (減少)	按權益法 調整的淨 損益	其他綜 合損益 調整	其他權 益變動	股利 分配	年末 餘額	減值準備 年末餘額
權益法：									
合營企業									
上海瑞永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永景房產”)	9,835	9,785	-	(242)	-	-	-	9,543	-
其他	52	47	-	(1)	-	-	-	46	-
小計	9,887	9,832	-	(243)	-	-	-	9,589	-
聯營企業									
太嘉杉健康產業股權投資基金 (上海)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以下簡稱“太嘉杉”)(註 1)	2,762	3,018	100	(99)	-	-	(3)	3,016	-
長三角協同優勢產業股權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 “長三角協同優勢”)(註 2)	1,726	2,684	(156)	(97)	-	-	(78)	2,353	-
上海新興技術開發區聯合發展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新興技術”)	1,856	1,873	-	1	-	-	(56)	1,818	-
上海科創中心二期私募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 “科創二期”)(註 3)	1,340	1,311	143	33	-	-	(33)	1,454	-
上海臨港普洛斯國際物流發展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臨港普洛斯”)	1,057	1,053	-	(50)	-	-	(16)	987	-
上海生物醫藥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 “上海生物醫藥”)	936	965	(4)	10	-	-	(19)	952	-
嘉興易商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以下簡稱“嘉興易商”)	901	939	-	(233)	-	-	-	706	-
其他	3,290	2,008	11	138	5	2	(4)	2,160	(515)
小計	13,868	13,851	94	(297)	5	2	(209)	13,446	(515)
合計	23,755	23,683	94	(540)	5	2	(209)	23,035	(515)

註 1：太保壽險 2024 年向太嘉杉新增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1.00 億元，投資份額仍為 99.01%。

註 2：太保壽險 2024 年自長三角協同優勢退還項目成本人民幣 1.56 億元，投資份額為 27.75%。

註 3：太保壽險 2024 年向科創二期新增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1.43 億元，投資份額仍為 25.00%。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9. 長期股權投資（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主要的合營企業明細資料如下：

名稱	企業 類型	註冊地 / 主要 經營地	法人 代表	業務 性質	註冊資本（除 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實收資本（除 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本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		本公司 表決權 比例 (%)
								直接	間接	
瑞永景房產 （註 1）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	葛清	房地產	14,050,000	14,050,000	91310000MA1FL5MU6G	-	68.80	57.14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主要的聯營企業明細資料如下：

名稱	企業 類型	註冊地 / 主要 經營地	法人 代表	業務 性質	註冊資本（除 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實收資本（除 特別註明外， 人民幣千元）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本公司所佔 權益比例 (%)		本公司 表決權 比例 (%)
								直接	間接	
太嘉杉 （註 2）	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	不適用	股權 投資	不適用	2,789,887	91310000MA1FL7MH5H	-	97.32	不適用
長三角協 同優勢	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	不適用	股權 投資	不適用	5,413,905	91310000MA1FL62E0U	-	27.28	不適用
新興技術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	薛哈	商務 服務	453,250	453,250	913100006072011086	-	19.65	9.09
科創二期	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	不適用	股權 投資	不適用	5,400,900	91310000MA1FL7X9X1	-	24.57	不適用
臨港普 洛斯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	趙明琪	房地產	美元 119,990 千元	美元 119,990 千元	913100007709009105	-	19.65	12.50
上海生物 醫藥	有限合夥企業	上海	不適用	股權 投資	不適用	7,730,036	91310000MA1FL7HY2Y	-	12.00	不適用
嘉興易商 （註 3）	有限合夥企業	嘉興	不適用	股權 投資	不適用	950,501	91330402MA2BCWUX4C	-	93.18	不適用

- 註 1：本集團控股子公司太保壽險對瑞永景房產的投資比例超過 50%，但根據瑞永景房產的公司章程，本集團不能單方面主導瑞永景房產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將瑞永景房產作為合營企業按照權益法進行核算。
- 註 2：本集團控股子公司太保壽險對太嘉杉的投資比例超過 50%，但根據太嘉杉的合夥協議，本集團不能單方面主導太嘉杉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將太嘉杉作為聯營企業按照權益法進行核算。
- 註 3：本集團控股子公司太保壽險對嘉興易商的投資比例超過 50%，但根據嘉興易商的合夥協議，本集團不能單方面主導嘉興易商的相關活動，因此本集團將嘉興易商作為聯營企業按照權益法進行核算。

主要合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資產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資產
瑞永景房產	20,075	6,400	13,675	19,698	5,727	13,971

其他合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資產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資產
其他	2,239	1,892	347	2,224	1,895	329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9. 長期股權投資（續）

合營企業淨虧損：

	2024 年	2023 年
合營企業淨虧損	(286)	(18)

與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未確認承諾見附註十一。

主要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2024 年			
	年末資產總額	年末負債總額	本年營業收入總額	本年淨虧損
太嘉杉	3,047	1	(16)	(52)
長三角協同優勢	8,580	102	(302)	(278)

其他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2024 年	2023 年
淨收益 /（虧損）	2,662	(2,474)
其他綜合損益	28	(718)
綜合收益總額	2,690	(3,192)
本集團在聯營企業綜合收益總額中所佔份額	(94)	(682)
年末本集團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7,562	7,65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的長期股權投資已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 5.15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4.99 億元）

本集團對出現減值跡象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減值測試。在對長期股權投資進行減值評估時，其可收回金額的確定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減預計處置費用確定和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確定。

公允價值主要基於公開市場發行的股票的公允價值，採用適用的估值技術確定。現金流量現值基於管理層審批後的業務預算和調整後的折現率，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方法計算；在業務預算期後的現金流按照穩定的增長率和終值推算。

10. 存出資本保證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產險	3,989	3,989
太保壽險	1,726	1,726
太平洋健康險	720	720
太平洋安信農險	260	320
小計	6,695	6,755
加：應計利息	158	352
減：減值準備	(2)	(2)
合計	6,851	7,105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保險法》的有關規定，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太平洋健康險和太平洋安信農險應分別按其註冊資本的 20% 繳存資本保證金。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1.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14,746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79)
無形資產淨轉入	34
處置	(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687
購置	59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1,316)
淨轉出至無形資產	(25)
處置	(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402
累計折舊：	
2023 年 1 月 1 日	(3,544)
計提	(476)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2
無形資產淨轉入	(7)
處置	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20)
計提	(400)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336
淨轉出至無形資產	6
處置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077)
減值準備：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計提	(3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74)
賬面價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95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667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 141.69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57.83 億元）。該公允價值乃由本集團參考獨立評估師的估值結果得出。

本集團對出現減值跡象的投資性房地產進行減值測試。在對投資性房地產進行減值評估時，其可收回金額的確定主要包括按公允價值減預計處置費用確定和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確定。

公允價值主要基於同類物業的交易價格，採用適用的估值技術確定。現金流量現值基於管理層對於物業租賃收入的業務預算和調整後的折現率，採用現金流量預測方法計算。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2. 固定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原值：				
2023年1月1日	21,754	1,118	5,982	28,854
購置	25	68	510	603
在建工程轉入	2,150	–	3	2,153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79	–	–	79
收購子公司	22	–	–	22
減少	(15)	(83)	(332)	(430)
2023年12月31日	24,015	1,103	6,163	31,281
購置	41	97	504	642
在建工程轉入	1,134	–	–	1,134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1,316	–	–	1,316
減少	(1)	(88)	(235)	(324)
2024年12月31日	26,505	1,112	6,432	34,049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6,005)	(911)	(4,464)	(11,380)
計提	(706)	(66)	(609)	(1,381)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2)	–	–	(2)
轉銷	9	81	326	416
2023年12月31日	(6,704)	(896)	(4,747)	(12,347)
計提	(812)	(66)	(523)	(1,401)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336)	–	–	(336)
轉銷	–	85	230	315
2024年12月31日	(7,852)	(877)	(5,040)	(13,769)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9)	–	–	(9)
計提	(16)	–	–	(16)
2024年12月31日	(25)	–	–	(25)
賬面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18,628	235	1,392	20,255
2023年12月31日	17,302	207	1,416	18,925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原值約為人民幣46.62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1.74億元）的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已提足折舊，但仍在繼續使用。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3. 在建工程

本集團在建工程主要為樓宇建設項目，其變動明細如下：

項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佔 預算比例
	預算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轉入 固定資產	本年轉入 無形資產	本年轉入長 期待攤費用	處置	年末餘額	
上海	1,404	965	100	(4)	—	—	—	1,061	76%
河南	1,060	223	319	—	—	—	—	542	51%
北京	1,330	89	200	—	—	—	—	289	22%
海南	888	87	176	—	—	—	—	263	30%
雲南	831	108	135	—	—	—	—	243	29%
貴州	35	13	15	—	—	—	—	28	80%
江蘇	1,137	—	24	(3)	—	—	—	21	2%
廣東	1,370	—	5	—	—	—	—	5	0%
湖北	1,620	783	123	(906)	—	—	—	—	56%
遼寧	173	163	3	(166)	—	—	—	—	96%
其他	3,377	28	109	(55)	(43)	(2)	—	37	4%
		2,459	1,209	(1,134)	(43)	(2)	—	2,489	

項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佔 預算比例
	預算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轉入 固定資產	本年轉入 無形資產	本年轉入長 期待攤費用	處置	年末餘額	
上海	2,889	762	1,089	(885)	—	(1)	—	965	64%
福建	1,639	717	240	(957)	—	—	—	—	58%
湖北	1,620	272	511	—	—	—	—	783	48%
江蘇	394	234	20	(254)	—	—	—	—	64%
遼寧	175	158	6	(1)	—	—	—	163	94%
雲南	831	59	49	—	—	—	—	108	13%
河南	1,060	17	206	—	—	—	—	223	21%
貴州	35	13	—	—	—	—	—	13	37%
海南	888	—	87	—	—	—	—	87	10%
北京	1,330	4	85	—	—	—	—	89	7%
其他	2,108	55	117	(56)	(88)	—	—	28	8%
		2,291	2,410	(2,153)	(88)	(1)	—	2,459	

本集團在建工程資金來源均屬自有資金，在建工程餘額中無資本化利息支出。

本集團在建工程年末未發生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情況，無需計提在建工程減值準備。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4.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原值：				
2023年1月1日	6,300	5	18	6,323
增加	2,540	5	10	2,555
減少	(1,329)	(4)	(1)	(1,334)
2023年12月31日	7,511	6	27	7,544
增加	1,460	4	1	1,465
減少	(1,873)	(6)	(14)	(1,893)
2024年12月31日	7,098	4	14	7,116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3,282)	(4)	(7)	(3,293)
計提	(1,322)	(3)	(3)	(1,328)
減少	439	2	1	442
2023年12月31日	(4,165)	(5)	(9)	(4,179)
計提	(1,171)	(2)	(1)	(1,174)
減少	1,151	3	4	1,158
2024年12月31日	(4,185)	(4)	(6)	(4,195)
賬面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2,913	—	8	2,921
2023年12月31日	3,346	1	18	3,365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年末未發生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情況，無需計提使用權資產減值準備。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5.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軟件使用權	特許經營權	其他	合計
原價：					
2023年1月1日	3,095	9,467	646	—	13,208
增加	133	1,182	—	—	1,315
收購子公司	286	—	—	—	286
在建工程轉入	—	88	—	—	88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34)	—	—	—	(34)
處置	—	(5)	—	—	(5)
2023年12月31日	3,480	10,732	646	—	14,858
增加	343	1,028	—	2	1,373
在建工程轉入	—	43	—	—	43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25	—	—	—	25
處置	—	(6)	—	—	(6)
2024年12月31日	3,848	11,797	646	2	16,293
累計攤銷：					
2023年1月1日	(167)	(6,375)	—	—	(6,542)
計提	(83)	(1,113)	—	—	(1,196)
淨轉出至投資性房地產	7	—	—	—	7
處置	—	5	—	—	5
2023年12月31日	(243)	(7,483)	—	—	(7,726)
計提	(89)	(1,116)	—	—	(1,205)
投資性房地產淨轉入	(6)	—	—	—	(6)
處置	—	6	—	—	6
2024年12月31日	(338)	(8,593)	—	—	(8,931)
減值準備：					
2023年1月1日	—	—	—	—	—
計提	—	(15)	—	—	(15)
2023年12月31日	—	(15)	—	—	(15)
計提	—	—	—	—	—
2024年12月31日	—	(15)	—	—	(15)
賬面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3,510	3,189	646	2	7,347
2023年12月31日	3,237	3,234	646	—	7,117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6. 商譽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數	增加	減少	年末數
長江養老	149	–	–	149
City Island	813	–	–	813
國聯安基金	395	–	–	395
博瑞和銘	15	–	–	15
小計	1,372	–	–	1,372
減：減值準備	(15)	–	–	(15)
淨額	1,357	–	–	1,35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數	增加	減少	年末數
長江養老	149	–	–	149
City Island	813	–	–	813
國聯安基金	395	–	–	395
博瑞和銘	15	–	–	15
小計	1,372	–	–	1,372
減：減值準備	–	(15)	–	(15)
淨額	1,372	(15)	–	1,357

商譽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年末餘額
		計提	處置	
博瑞和銘	(15)	–	–	(15)

本集團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包含商譽的資產組和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的確定方法包括按公允價值減預計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和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公允價值參考市場上同類資產的交易價格，採用適當的估值技術確定。現金流量現值基於管理層審批後的商業計劃和調整後的折現率，通過現金流量預測模型計算。在預測期之後的現金流按照穩定的增長率和終值推算。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採用的折現率範圍為 12% 至 20%，增長率為 2% 左右。

除博瑞和銘以外，本集團年末其他相關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未發生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的情況，無需計提商譽減值準備。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	50,712	202,848	22,300	89,200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169	676	184	736
備金和手續費	853	3,412	790	3,160
資產減值準備	624	2,496	611	2,444
可抵扣虧損	10,469	41,876	3,198	12,792
租賃負債	681	2,722	774	3,095
其他	2,578	10,312	2,215	8,860
合計	66,086	264,342	30,072	120,287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68,364)	(273,456)	(22,126)	(88,504)
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公允價值調整	(737)	(2,948)	(797)	(3,188)
使用權資產	(730)	(2,921)	(841)	(3,365)
其他	(153)	(612)	(351)	(1,404)
合計	(69,984)	(279,937)	(24,115)	(96,461)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抵銷金額	抵銷後餘額	抵銷金額	抵銷後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622)	3,464	(22,996)	7,0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62,622	(7,362)	22,996	(1,11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情況的明細如下：

	保險合同 負債 / 資產	金融工具公 允價值變動	備金和 手續費	資產減值準備	可抵扣虧損	收購子公司產生 的公允價值調整	其他	合計
2023 年 1 月 1 日	17,507	(12,584)	522	350	1,383	(828)	1,508	7,858
計入損益	(7,543)	3,255	268	569	1,815	31	271	(1,334)
計入權益	12,336	(12,613)	–	(308)	–	–	18	(56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300	(21,942)	790	611	3,198	(797)	1,797	5,957
計入損益	(6,183)	(9,275)	63	86	7,271	60	580	(7,398)
計入權益	34,716	(37,019)	–	(73)	–	–	(1)	(2,377)
本年其他變動	(121)	41	–	–	–	–	–	(8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0,712	(68,195)	853	624	10,469	(737)	2,376	(3,898)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與可抵扣虧損為人民幣 311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32 億元）。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8. 其他資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1)	12,694	9,990
使用權資產改良	(2)	1,017	1,052
其他		2,803	2,459
合計		16,514	13,501

(1) 其他應收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待結算投資款		4,323	1,801
應收外單位往來款		3,344	2,630
應收關聯方款項 *		1,772	1,772
應收銀郵代理及第三方支付		314	175
押金		267	289
應收共保保費		63	60
預繳稅金		155	20
其他		2,787	3,562
小計		13,025	10,309
減：壞賬準備		(331)	(319)
淨額		12,694	9,990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為合營企業上海濱江祥瑞投資建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濱江祥瑞”）墊付的土地價款及相關稅費約人民幣 17.72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7.72 億元），佔其他應收款總額的比例為 14%（2023 年 12 月 31 日：佔比為 17%）。

其他應收款按類別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計提比例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13,025	100%	(331)	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計提比例
按組合計提壞賬準備	10,309	100%	(319)	3%

其他應收款賬齡及相應的壞賬準備分析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賬齡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淨額
3 個月以內（含 3 個月）	8,381	64%	(17)	8,364
3 個月至 1 年（含 1 年）	1,828	14%	(22)	1,806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649	5%	(91)	558
3 年以上	2,167	17%	(201)	1,966
合計	13,025	100%	(331)	12,694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8. 其他資產（續）

(1) 其他應收款（續）

其他應收款賬齡及相應的壞賬準備分析如下：（續）

賬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賬面餘額	比例	壞賬準備	淨額
3 個月以內（含 3 個月）	5,700	55%	(54)	5,646
3 個月至 1 年（含 1 年）	1,854	18%	(15)	1,839
1 年至 3 年（含 3 年）	887	9%	(117)	770
3 年以上	1,868	18%	(133)	1,735
合計	10,309	100%	(319)	9,990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中位列前五名的應收款情況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前五名其他應收款金額合計	2,499	2,572
壞賬準備金額合計	(13)	(2)
佔其他應收款餘額總額比例	19%	25%

本賬戶餘額中並無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決權股份股東的款項。

(2) 使用權資產改良

	使用權資產改良
原價：	
2023 年 1 月 1 日	4,614
增加	479
在建工程轉入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094
增加	384
在建工程轉入	2
處置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478
累計攤銷：	
2023 年 1 月 1 日	(3,632)
計提	(4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042)
計提	(421)
處置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461)
賬面價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1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52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9. 資產減值準備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數	計提	轉回	轉銷及其他	年末數
定期存款減值準備	76	16	(10)	–	82
存出資本保證金減值準備	2	1	(1)	–	2
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準備	3,929	626	(325)	(10)	4,220
債權投資減值準備	1,377	368	(148)	–	1,597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499	16	–	–	515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					
- 其他應收款	319	61	(1)	(48)	331
- 抵債資產	20	–	–	–	20
- 其他	135	16	(72)	–	79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9	16	–	–	25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15	–	–	–	15
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準備	–	374	–	–	374
其他長期資產減值準備	25	–	–	–	25
商譽減值準備	15	–	–	–	15
合計	6,421	1,494	(557)	(58)	7,3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數	計提	轉回	轉銷及其他	年末數
定期存款減值準備	92	8	(24)	–	76
存出資本保證金減值準備	2	–	–	–	2
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準備	2,684	1,773	(449)	(79)	3,929
債權投資減值準備	818	618	(55)	(4)	1,377
長期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274	225	–	–	499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					
- 其他應收款	287	74	(7)	(35)	319
- 抵債資產	20	–	–	–	20
- 其他	62	77	(4)	–	135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9	–	–	–	9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	15	–	–	15
其他長期資產減值準備	25	–	–	–	25
商譽減值準備	–	15	–	–	15
合計	4,273	2,805	(539)	(118)	6,421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債券		
銀行間	158,860	91,646
交易所	22,835	24,173
合計	181,695	115,819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面值約為人民幣 1,694.26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約為人民幣 979.66 億元）的債券作為銀行間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的抵押品。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面值約人民幣 228.26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約人民幣 240.80 億元）的標準券作為交易所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的抵押品。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一般自賣出之日起 12 個月內購回。

21. 應付職工薪酬

	2024 年 1 月 1 日	增加	減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6,789	18,339	(17,787)	7,341
職工福利費	12	921	(923)	10
社會保險費	107	4,090	(4,105)	92
住房公積金	14	1,416	(1,420)	10
工會經費	55	369	(367)	57
職工教育經費	965	204	(80)	1,089
管理人員延期支付獎金	173	235	(256)	152
內部退養福利	1,132	1,241	(955)	1,418
合計	9,247	26,815	(25,893)	10,169

	2023 年 1 月 1 日	增加	減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6,850	18,715	(18,776)	6,789
職工福利費	12	930	(930)	12
社會保險費	124	4,001	(4,018)	107
住房公積金	11	1,375	(1,372)	14
工會經費	54	367	(366)	55
職工教育經費	872	193	(100)	965
管理人員延期支付獎金	53	163	(43)	173
內部退養福利	659	923	(450)	1,132
合計	8,635	26,667	(26,055)	9,247

本集團沒有重大的非貨幣性福利及因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補償。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2. 應交稅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所得稅	663	1,792
未交增值稅	562	533
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155	163
其他	1,100	1,048
合計	2,480	3,536

23. 應付債券

於 2023 年 3 月 9 日，太保產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 70 億元的十年期資本補充債券。太保產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條件的對該資本補充債的贖回權。該資本補充債券的初始票面利率為 3.72%，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產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從第六個計息年度開始到債務到期為止，後五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利率上升至 4.72%。

於 2023 年 4 月 3 日，太保產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 30 億元的十年期資本補充債券。太保產險在第五個計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條件的對該資本補充債的贖回權。該資本補充債券的初始票面利率為 3.55%，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產險不行使贖回條款，則從第六個計息年度開始到債務到期為止，後五個計息年度內的票面利率上升至 4.55%。

發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發行	溢折價攤銷	本年計息	本年付息 / 償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產險	10,285	–	–	367	(366)	10,286

24.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同資產 (除保險獲取現金 流資產外)	保險獲取 現金流資產	保險合 同資產	保險合同負債 (扣除保險獲取 現金流資產前)	保險獲取 現金流資產	保險合 同負債
簽發的保險合同（含分入再保險合同）	22	–	22	2,229,514	–	2,229,5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險合同資產 (除保險獲取現金 流資產外)	保險獲取 現金流資產	保險合 同資產	保險合同負債 (扣除保險獲取 現金流資產前)	保險獲取 現金流資產	保險合 同負債
簽發的保險合同（含分入再保險合同）	335	–	335	1,872,620	–	1,872,620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4.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按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的分析如下：

	2024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 賠款負債	合計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合計
	非虧損 部分	虧損部分			非虧損 部分	虧損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的估計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年初的保險合同負債	1,709,879	8,279	28,951	1,747,109	51,521	7,715	64,420	1,855	125,511
年初的保險合同資產	-	-	-	-	(3,480)	411	2,677	57	(335)
年初的保險合同淨負債餘額	1,709,879	8,279	28,951	1,747,109	48,041	8,126	67,097	1,912	125,176
過渡日採用公允價值法的合同	(4,848)	-	-	(4,848)	-	-	-	-	-
過渡日採用修正追溯調整法的合同	(59,615)	-	-	(59,615)	-	-	-	-	-
其餘合同	(18,695)	-	-	(18,695)	(196,315)	-	-	-	(196,315)
保險服務收入小計	(83,158)	-	-	(83,158)	(196,315)	-	-	-	(196,315)
當期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1,678)	34,110	32,432	-	-	151,668	1,176	152,844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21,926	-	-	21,926	48,365	-	-	-	48,365
虧損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664	-	664	-	(1,459)	-	-	(1,459)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 流量變動	-	-	(2,689)	(2,689)	-	-	(7,890)	(1,046)	(8,936)
保險服務費用	21,926	(1,014)	31,421	52,333	48,365	(1,459)	143,778	130	190,814
保險服務業績	(61,232)	(1,014)	31,421	(30,825)	(147,950)	(1,459)	143,778	130	(5,501)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227,341	219	1,408	228,968	974	-	1,765	-	2,739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46	-	-	46	4	19	13	2	38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166,155	(795)	32,829	198,189	(146,972)	(1,440)	145,556	132	(2,724)
投資成分	(62,645)	-	62,645	-	(12,542)	-	12,542	-	-
收到的保費	264,362	-	-	264,362	222,761	-	-	-	222,761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1,597)	-	-	(21,597)	(46,715)	-	-	-	(46,715)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	(94,288)	(94,288)	-	-	(150,382)	-	(150,382)
其他現金流量	(231)	-	-	(231)	(9,600)	-	-	-	(9,600)
現金流量合計	242,534	-	(94,288)	148,246	166,446	-	(150,382)	-	16,064
其他變動	(422)	-	(573)	(995)	(628)	-	(945)	-	(1,573)
年末的保險合同淨負債餘額	2,055,501	7,484	29,564	2,092,549	54,345	6,686	73,868	2,044	136,943
年末的保險合同資產	-	-	-	-	(1)	-	(21)	-	(22)
年末的保險合同負債	2,055,501	7,484	29,564	2,092,549	54,346	6,686	73,889	2,044	136,965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4.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按未到期責任負債和已發生賠款負債的分析如下：（續）

	2023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 賠款負債	合計	未到期責任負債		已發生賠款負債		合計
	非虧損 部分	虧損 部分			非虧損 部分	虧損 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的估計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年初的保險合同負債	1,510,301	6,179	29,846	1,546,326	44,668	7,932	64,136	1,786	118,522
年初的保險合同資產	-	-	-	-	(120)	-	(185)	-	(305)
年初的保險合同淨負債餘額	1,510,301	6,179	29,846	1,546,326	44,548	7,932	63,951	1,786	118,217
過渡日採用公允價值法的合同	(4,776)	-	-	(4,776)	-	-	-	-	-
過渡日採用修正追溯調整法的合同	(65,730)	-	-	(65,730)	(18)	-	-	-	(18)
其餘合同	(12,460)	-	-	(12,460)	(183,183)	-	-	-	(183,183)
保險服務收入小計	(82,966)	-	-	(82,966)	(183,201)	-	-	-	(183,201)
當期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1,570)	31,806	30,236	-	-	138,547	1,089	139,636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21,752	-	-	21,752	46,185	-	-	-	46,185
虧損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3,550	-	3,550	-	194	-	-	194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 流量變動	-	-	(1,444)	(1,444)	-	-	(8,122)	(964)	(9,086)
保險服務費用	21,752	1,980	30,362	54,094	46,185	194	130,425	125	176,929
保險服務業績	(61,214)	1,980	30,362	(28,872)	(137,016)	194	130,425	125	(6,272)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92,832	120	792	93,744	1,022	-	1,321	-	2,343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	-	-	-	(4)	-	4	1	1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31,618	2,100	31,154	64,872	(135,998)	194	131,750	126	(3,928)
投資成分	(59,592)	-	59,592	-	(12,202)	-	12,202	-	-
收到的保費	249,781	-	-	249,781	207,829	-	-	-	207,829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2,492)	-	-	(22,492)	(46,267)	-	-	-	(46,267)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	(91,203)	(91,203)	-	-	(139,817)	-	(139,817)
其他現金流量	761	-	-	761	(9,179)	-	-	-	(9,179)
現金流量合計	228,050	-	(91,203)	136,847	152,383	-	(139,817)	-	12,566
其他變動	(498)	-	(438)	(936)	(690)	-	(989)	-	(1,679)
年末的保險合同淨負債餘額	1,709,879	8,279	28,951	1,747,109	48,041	8,126	67,097	1,912	125,176
年末的保險合同資產	-	-	-	-	(3,480)	411	2,677	57	(335)
年末的保險合同負債	1,709,879	8,279	28,951	1,747,109	51,521	7,715	64,420	1,855	125,511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4.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按計量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4 年						合計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合同服務邊際			合計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追溯調整的 合同	過渡日採用 修正追 溯調整法 下的合同	其餘合同		
年初的保險合同負債	1,401,980	19,403	13,905	288,518	23,303	325,726	1,747,109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1,465)	(22,876)	(2,495)	(26,836)	(26,836)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1,015)	—	—	—	—	(1,015)
當期經驗調整	(949)	—	—	—	—	—	(949)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949)	(1,015)	(1,465)	(22,876)	(2,495)	(26,836)	(28,800)
當期初始確認的保險合同影響	(21,430)	2,552	—	—	19,741	19,741	863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19,210)	(1,049)	1,442	17,276	1,541	20,259	—
不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116)	(83)	—	—	—	—	(199)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40,756)	1,420	1,442	17,276	21,282	40,000	664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2,427)	(262)	—	—	—	—	(2,689)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2,427)	(262)	—	—	—	—	(2,689)
保險服務業績	(44,132)	143	(23)	(5,600)	18,787	13,164	(30,825)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220,488	2,005	537	4,686	1,252	6,475	228,968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45	—	—	—	1	1	46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176,401	2,148	514	(914)	20,040	19,640	198,189
收到的保費	264,362	—	—	—	—	—	264,362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1,597)	—	—	—	—	—	(21,597)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94,288)	—	—	—	—	—	(94,288)
其他現金流量	(231)	—	—	—	—	—	(231)
現金流量合計	148,246	—	—	—	—	—	148,246
其他變動	(995)	—	—	—	—	—	(995)
年末的保險合同負債	1,725,632	21,551	14,419	287,604	43,343	345,366	2,092,549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4.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按計量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續）

	2023 年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合同服務邊際			合計	合計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追溯調整的 合同	過渡日採 用修正追 溯調整法 下的合同	其餘合同		
年初的保險合同負債	1,198,000	20,664	12,304	305,352	10,006	327,662	1,546,326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1,447)	(23,719)	(1,036)	(26,202)	(26,202)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1,132)	—	—	—	—	(1,132)
當期經驗調整	(3,644)	—	—	—	—	—	(3,644)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3,644)	(1,132)	(1,447)	(23,719)	(1,036)	(26,202)	(30,978)
當期初始確認的保險合同影響	(12,864)	2,643	—	—	12,550	12,550	2,329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2,052)	(3,522)	2,574	1,866	1,134	5,574	—
不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1,272	(51)	—	—	—	—	1,221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13,644)	(930)	2,574	1,866	13,684	18,124	3,550
已發生賠款負債相關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1,302)	(142)	—	—	—	—	(1,444)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1,302)	(142)	—	—	—	—	(1,444)
保險服務業績	(18,590)	(2,204)	1,127	(21,853)	12,648	(8,078)	(28,872)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86,659	943	474	5,019	649	6,142	93,744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68,069	(1,261)	1,601	(16,834)	13,297	(1,936)	64,872
收到的保費	249,781	—	—	—	—	—	249,781
支付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22,492)	—	—	—	—	—	(22,492)
支付的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91,203)	—	—	—	—	—	(91,203)
其他現金流量	761	—	—	—	—	—	761
現金流量合計	136,847	—	—	—	—	—	136,847
其他變動	(936)	—	—	—	—	—	(936)
年末的保險合同負債	1,401,980	19,403	13,905	288,518	23,303	325,726	1,747,109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4.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預計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的 64%（2023 年 12 月 31 日：65%）將於未來 10 年內進行攤銷計入利潤。

當期初始確認的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對資產負債表的影響如下：

	2024 年		
	簽發的盈利合同	簽發的虧損合同	合計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保險獲取現金流	18,573	3,816	22,389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其他	134,923	34,982	169,905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小計	153,496	38,798	192,294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175,421)	(38,303)	(213,724)
非金融風險調整	2,184	368	2,552
合同服務邊際	19,741	—	19,741
本年內初始確認的合同的影響	—	863	863

	2023 年		
	簽發的盈利合同	簽發的虧損合同	合計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保險獲取現金流	18,094	5,257	23,351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其他	107,329	44,309	151,638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小計	125,423	49,566	174,989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139,959)	(47,894)	(187,853)
非金融風險調整	1,986	657	2,643
合同服務邊際	12,550	—	12,550
本年內初始確認的合同的影響	—	2,329	2,329

根據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所對應的基礎項目的資產或負債的分類，下表闡述了其公允價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資產	331,707	286,162
其他債權投資	722,348	574,58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53,972	63,107
其他	53,338	104,316
	1,161,365	1,028,167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5.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

按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和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的分析如下：

	2024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分保攤回未到期 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 已發生賠 款資產	合計	分保攤回未到期 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已發生 賠款資產		合計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的估計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1,035	419	617	12,071	2,514	1,201	23,603	365	27,683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	-	-	-	-	-	-	-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淨資產餘額	11,035	419	617	12,071	2,514	1,201	23,603	365	27,683
分出保費的分攤	(565)	-	-	(565)	(15,326)	-	-	-	(15,326)
攤回當年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36)	(82)	(118)	-	-	17,356	257	17,613
虧損攤回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48	-	48	-	(322)	-	-	(322)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 現金流量變動	-	-	49	49	-	-	(2,593)	(200)	(2,793)
再保險分入人不履約風險變動額	-	-	-	-	-	-	(11)	-	(11)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12	(33)	(21)	-	(322)	14,752	57	14,487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損益	(565)	12	(33)	(586)	(15,326)	(322)	14,752	57	(839)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1,199	15	5	1,219	238	-	614	-	852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23	-	-	23	(1)	1	11	1	12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657	27	(28)	656	(15,089)	(321)	15,377	58	25
投資成分	(359)	-	359	-	(5,655)	-	5,655	-	-
支付的分出保費	2,022	-	-	2,022	21,950	-	-	-	21,950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	(492)	(492)	-	-	(18,256)	-	(18,256)
其他現金流量	990	-	-	990	(568)	-	-	-	(568)
現金流量合計	3,012	-	(492)	2,520	21,382	-	(18,256)	-	3,126
其他變動	-	-	-	-	-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4,345	446	456	15,247	3,152	880	26,379	423	30,834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5.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按分保攤回未到期責任資產和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的分析如下：（續）

	2023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				
	分保攤回未到期 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 已發生賠 款資產	合計	分保攤回未到期 責任資產		分保攤回已發生 賠款資產		合計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 攤回部分			非虧損 攤回部分	虧損攤回 部分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的估計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0,547	201	318	11,066	1,445	1,017	19,369	308	22,139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	-	-	(322)	-	(487)	-	(809)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淨資產餘額	10,547	201	318	11,066	1,123	1,017	18,882	308	21,330
分出保費的分攤	(621)	-	-	(621)	(15,217)	-	-	-	(15,217)
攤回當年發生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30)	226	196	-	-	15,580	226	15,806
虧損攤回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240	-	240	-	184	-	-	184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 現金流量變動	-	-	(9)	(9)	-	-	(1,821)	(169)	(1,990)
再保險分入人不履約風險變動額	-	-	-	-	-	-	(28)	-	(28)
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	210	217	427	-	184	13,731	57	13,972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損益	(621)	210	217	(194)	(15,217)	184	13,731	57	(1,245)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679	8	1	688	169	-	312	-	481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	-	-	-	(3)	-	(3)	-	(6)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58	218	218	494	(15,051)	184	14,040	57	(770)
投資成分	(211)	-	211	-	(5,080)	-	5,080	-	-
支付的分出保費	665	-	-	665	20,092	-	-	-	20,092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	-	(130)	(130)	-	-	(14,399)	-	(14,399)
其他現金流量	(24)	-	-	(24)	1,430	-	-	-	1,430
現金流量合計	641	-	(130)	511	21,522	-	(14,399)	-	7,123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1,035	419	617	12,071	2,514	1,201	23,603	365	27,683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5.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按計量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4 年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合同服務邊際				合計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追溯調整的 合同	過渡日採用 修正追溯 調整法下的 合同	其餘合同	合計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9,234	188	2,431	–	218	2,649	12,071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171)	–	(63)	(234)	(234)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	–	–	–	–	–
當期經驗調整	(449)	–	–	–	–	–	(449)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449)	–	(171)	–	(63)	(234)	(683)
當期初始確認的分出再保險合同影響	(38)	7	–	–	31	31	–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50)	(21)	(144)	–	215	71	–
虧損攤回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	9	–	39	48	48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88)	(14)	(135)	–	285	150	48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 履約現金流量變動	55	(6)	–	–	–	–	49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55	(6)	–	–	–	–	49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損益	(482)	(20)	(306)	–	222	(84)	(586)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1,112	18	81	–	8	89	1,219
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變動	23	–	–	–	–	–	23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653	(2)	(225)	–	230	5	656
支付的分出保費	2,022	–	–	–	–	–	2,022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492)	–	–	–	–	–	(492)
其他現金流量	990	–	–	–	–	–	990
現金流量合計	2,520	–	–	–	–	–	2,520
其他變動	–	–	–	–	–	–	–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2,407	186	2,206	–	448	2,654	15,247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5.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續）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合同按計量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續）

	2023 年						合計
	未來現金 流量現值	非金融 風險調整	合同服務邊際			合計	
			過渡日採用 公允價值法 追溯調整的 合同	過渡日採用修正追 溯調整法 下的合同	其餘合同		
年初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8,138	213	2,630	–	85	2,715	11,066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	–	(186)	–	(8)	(194)	(194)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	(4)	–	–	–	–	(4)
當期經驗調整	(227)	–	–	–	–	–	(227)
與當期服務相關的變動	(227)	(4)	(186)	–	(8)	(194)	(425)
當期初始確認的分出再保險合同影響	(25)	7	–	–	18	18	–
調整合同服務邊際的估計變更	255	(36)	(140)	–	(79)	(219)	–
虧損攤回部分的確認及轉回	–	–	42	–	198	240	240
與未來服務相關的變動	230	(29)	(98)	–	137	39	240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相關履約 現金流量變動	(7)	(2)	–	–	–	–	(9)
與過去服務相關的變動	(7)	(2)	–	–	–	–	(9)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損益	(4)	(35)	(284)	–	129	(155)	(194)
分出再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589	10	85	–	4	89	688
相關綜合收益變動合計	585	(25)	(199)	–	133	(66)	494
支付的分出保費	665	–	–	–	–	–	665
收到的攤回賠款及其他相關費用	(130)	–	–	–	–	–	(130)
其他現金流量	(24)	–	–	–	–	–	(24)
現金流量合計	511	–	–	–	–	–	511
年末的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9,234	188	2,431	–	218	2,649	12,07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預計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分出再保險合同的合同服務邊際的 62%（2023 年 12 月 31 日：63%）將於未來 10 年內進行攤銷計入利潤。

當期初始確認的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分出再保險合同對資產負債表的影響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未來現金流入現值的估計	1,120	353
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的估計	(1,158)	(378)
非金融風險調整	7	7
合同服務邊際	31	18
本年內初始確認的合同的影響	–	–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6. 其他負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1)	41,086	30,512
預提費用	2,456	2,100
保險保障基金	401	372
應付股利	4	4
其他	4,040	4,390
合計	47,987	37,378

(1) 其他應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合併結構化主體第三方投資人款項	17,391	13,845
應付資產支持證券款	16,098	8,308
客戶待領款	1,587	1,885
應付共保款項	1,184	1,229
應付待結算款	1,430	289
應付採購款	846	1,210
應付購樓及工程款	889	940
押金	807	801
交強險救助基金	300	287
應付報銷款	367	97
其他	187	1,621
合計	41,086	30,512

本賬戶餘額中並無持本公司 5% 或以上表決權股份股東的款項。

27. 股本

本公司股份種類及其結構如下：

	2024 年 1 月 1 日		增（減）股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數	比例	發行新股	其他	股數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	0%	—	—	—	0%
小計	—	0%	—	—	—	0%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人民幣普通股	6,844	71%	—	—	6,844	71%
境外上市外資股	2,776	29%	—	—	2,776	29%
小計	9,620	100%	—	—	9,620	100%
三、股份總數	9,620	100%	—	—	9,620	100%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為 9,620 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數量為 9,620 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28. 資本公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價	79,008	79,008
子公司增資等影響	2,105	2,105
與少數股東的權益性交易影響	(131)	(131)
權益法下被投資單位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影響	352	351
購買少數股東權益時子公司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累計變動的再分配	(1,413)	(1,413)
分步實現的企業合併的影響	28	28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資本的影響	(3)	-
其他	2	2
合計	79,948	79,950

資本公積主要指發行股份產生的股份溢價，以及於 2005 年 12 月向境外投資者定向增發太保壽險的股份及本公司期後於 2007 年 4 月回購該等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此外，本公司發行 GDR 並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增加了本公司 2020 年的資本公積。

29. 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2023 年 1 月 1 日	5,114
提取	-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114

30.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中國有關規定，從事保險、銀行、信託、證券、期貨、基金、金融租賃及財務擔保行業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用於補償巨災風險或彌補虧損等。其中，從事保險業務的公司按淨利潤的 10% 提取總準備金；從事基金管理業務的公司按資產管理產品管理費收入的 10% 提取風險準備金，餘額達到資產管理產品餘額的 1% 時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團從事上述行業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財務報表中，根據中國有關規定以其各自年度淨利潤、年末風險資產或資產管理產品管理費收入為基礎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作為利潤分配。上述一般風險準備不得用於分紅或轉增資本。

	一般風險準備
2023 年 1 月 1 日	22,692
提取	2,77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5,462
提取	4,4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9,928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1. 利潤分配及未分配利潤

根據本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報表數的金額，如果境外上市地允許，則可以採用中國會計準則確定未分配利潤。依照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規定，本公司按下列順序進行年度利潤分配：

- (1)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2) 按淨利潤的 10%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3) 按股東大會決議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 (4) 支付股東股利。

當法定盈餘公積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 50% 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虧損，經股東大會決議，法定盈餘公積亦可轉為本公司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後，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低於註冊資本的 25%。

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已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 50%，本公司 2024 年度未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在提取必要的法定盈餘公積之後，經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及其在中國的子公司還可以計提一部分淨利潤作任意盈餘公積。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虧損，經股東大會決議，任意盈餘公積亦可轉為本公司資本。本公司 2024 年度未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第十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分配 2024 年度股息約人民幣 103.90 億元（每股人民幣 1.08 元（含稅）），該利潤分配方案尚待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歸屬於母公司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 257.45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239.29 億元）。

根據太保產險 2024 年 4 月 22 日第七屆董事會第四十二次會議決議，太保產險從未分配利潤中提取人民幣 10.00 億元任意盈餘公積。該方案已於 2024 年 5 月 22 日經太保產險股東大會批准。

32. 少數股東權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產險	950	827
太保壽險（註）	22,693	14,029
長江養老	1,611	1,536
國聯安基金	638	589
太平洋安信農險	1,031	998
大理項目公司	141	139
合計	27,064	18,118

註：於 2023 年 12 月 5 日，太保壽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 120 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2024 年 6 月 14 日，太保壽險在銀行間市場公開發行面值總額為人民幣 80 億元的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債券存續期與太保壽險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太保壽險自發行之日起 5 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 5 年付息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贖回本期債券。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少數股東權益中包括了太保壽險發行在外的永續債餘額人民幣 201.34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120.29 億元）。該永續債分類為權益工具，列報為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少數股東權益。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3. 保險服務收入

	2024 年	2023 年
未採用保費分配法的保險合同		
與未到期責任負債變動相關的金額	61,232	61,214
合同服務邊際的攤銷	26,836	26,202
非金融風險調整的變動	1,245	1,274
預計當期發生的保險服務費用	31,394	31,983
與當期服務或過去服務相關的保費經驗調整	1,757	1,755
保險獲取現金流量的攤銷	21,926	21,752
未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小計	83,158	82,966
以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	196,315	183,201
保險服務收入合計	279,473	266,167

34. 利息收入

	2024 年	2023 年
其他債權投資利息收入	46,196	45,76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5,924	7,480
債權投資利息收入	3,063	4,069
存出資本保證金利息收入	236	27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42	224
其他	430	448
合計	55,991	58,262

35. 投資收益

	2024 年	2023 年
已實現收益 / (損失)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1,733)	(12,078)
其他債權投資	3,041	712
衍生工具	3	55
債權投資	27	-
持有期間產生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20,331	13,981
終止確認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	590	351
仍持有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	5,188	4,418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540)	(386)
合計	26,907	7,053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投資收益的匯回均無重大限制。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6.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

	2024 年	2023 年
債券投資	10,378	3,591
基金投資	7,577	(2,143)
衍生工具	(66)	(193)
股票投資	23,091	(13,940)
其他	(3,267)	973
合計	37,713	(11,712)

37. 其他業務收入

	2024 年	2023 年
管理費收入	2,352	2,022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699	727
其他	759	993
合計	3,810	3,742

38. 資產處置收益

	2024 年	2023 年
固定資產處置利得	2	23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9. 保險業務分部的投資業績

	2024 年	2023 年
投資回報		
利息收入	54,160	56,071
投資收益	25,419	7,048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損失)	36,441	(12,898)
信用減值損失	(507)	(2,007)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06)	(225)
計入損益的合計	115,107	47,989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金額	147,376	51,795
投資回報合計	262,483	99,784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		
具有直接參與分紅特徵的保險合同基礎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	(111,489)	(40,179)
保險合同計息、利率及其他金融假設變化	(120,216)	(55,912)
匯兌淨損益	(2)	4
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合計	(231,707)	(96,087)
其中：		
在損益中確認	(92,520)	(46,741)
在其他綜合損益中確認	(139,187)	(49,346)
分出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額合計	2,071	1,169
其中：		
在損益中確認	2,103	1,174
在其他綜合損益中確認	(32)	(5)
投資業績	32,847	4,866
其中：		
在損益中確認	24,690	2,422
在其他綜合損益中確認	8,157	2,444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0. 利息支出

	2024 年	2023 年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112	1,851
債務	374	496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88	93
其他	154	188
合計	2,728	2,628

41. 稅金及附加

	2024 年	2023 年
城市維護建設稅	379	386
教育費附加	279	283
其他	485	514
減：當期發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663)	(690)
當期發生的其他保險履約現金流	(41)	(48)
合計	439	445

42. 業務及管理費

本集團業務及管理費明細按照費用項目分類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工資及福利費	23,998	23,950
廣告宣傳費（包括業務宣傳費）	6,150	6,777
專業服務費	6,036	5,151
外包服務費	3,381	2,727
辦公及差旅費	2,108	2,765
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2,241	2,15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47	1,299
固定資產折舊	1,229	1,265
無形資產攤銷	1,153	1,142
物業費	812	806
勞務費	567	645
諮詢費	637	538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446	449
交強險救助基金	153	158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	58	77
財報及內控審計費	26	25
其他審計服務費	12	10
其他	6,091	5,382
小計	56,145	55,325
減：當期發生的保險獲取現金流量	(35,271)	(36,227)
當期發生的其他保險履約現金流	(12,635)	(11,701)
合計	8,239	7,397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3. 信用減值損失

	2024 年	2023 年
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損失	301	1,324
債權投資減值損失	220	563
定期存款減值損失	6	(16)
其他信用減值損失	4	142
合計	531	2,013

44. 其他業務成本

	2024 年	2023 年
保戶投資款利息支出	46	55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396	473
其他	664	620
合計	1,106	1,148

45. 營業外收入

	2024 年	2023 年
受託經營取得的託管費收入	5	62
與日常活動無關的政府補貼	9	6
其他	72	68
合計	86	136

46. 營業外支出

	2024 年	2023 年
公益捐贈及商業贊助	65	73
政府罰沒及違約金	53	37
稅收滯納金及罰款	18	4
其他	98	81
合計	234	195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7. 所得稅

	2024 年	2023 年
當期所得稅	1,724	2,756
遞延所得稅	7,398	1,334
合計	9,122	4,090

所得稅費用與利潤總額的關係列示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利潤總額	55,563	32,001
按法定稅率 25% 計算的稅項	13,891	8,00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28)	(241)
無須納稅的收入	(9,051)	(7,369)
不可抵扣的費用	408	450
其他	4,302	3,25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9,122	4,090

本集團所得稅按在中國境內取得的估計應納稅所得額及適用稅率計提。源於其他地區應納稅所得的稅項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現行法律、解釋公告和慣例，按照適用稅率計算。

48. 其他綜合損益

	資產負債表中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發生額					
	2024 年 1 月 1 日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損益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留存收益	減：所得 稅費用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稅後 歸屬於 少數股東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263	4,928	5,191	6,367	—	239	(1,592)	4,928	86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653	5,804	7,457	8,047	—	(124)	(2,012)	5,804	107
不能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1,390)	(876)	(2,266)	(1,680)	—	363	420	(876)	(21)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7,729	1,997	9,726	3,693	(883)	—	(785)	1,997	28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100)	3	(97)	4	—	—	(1)	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78,160	103,237	181,397	144,731	(4,702)	—	(35,007)	103,237	1,7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3,045	215	3,260	303	(10)	—	(73)	215	5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60	23	83	23	—	—	—	23	—
可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73,431)	(101,450)	(174,881)	(141,336)	3,829	—	34,296	(101,450)	(1,761)
可轉損益的分出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5)	(31)	(36)	(32)	—	—	—	(31)	(1)
合計	7,992	6,925	14,917	10,060	(883)	239	(2,377)	6,925	114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8. 其他綜合損益（續）

	資產負債表中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發生額					
	2023 年 1 月 1 日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損益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留存收益	減：所得 稅費用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稅後 歸屬於 少數股東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122)	385	263	533	–	(6)	(133)	385	9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593	1,060	1,653	1,452	–	(5)	(363)	1,060	24
不能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715)	(675)	(1,390)	(919)	–	(1)	230	(675)	(15)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6,592	1,137	7,729	846	740	–	(434)	1,137	15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47)	(53)	(100)	(72)	–	–	18	(53)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42,188	35,972	78,160	49,445	(603)	–	(12,250)	35,972	6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2,136	909	3,045	1,316	(83)	–	(308)	909	1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45	15	60	15	–	–	–	15	–
可轉損益的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37,730)	(35,701)	(73,431)	(49,853)	1,426	–	12,106	(35,701)	(620)
可轉損益的分出再保險合同金融變動	–	(5)	(5)	(5)	–	–	–	(5)	–
合計	6,470	1,522	7,992	1,379	740	(6)	(567)	1,522	24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49.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當期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4 年	2023 年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當期淨利潤	44,960	27,257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9,620	9,62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4.67	2.83

(2) 稀釋每股收益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本公司沒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50. 現金流量表項目註釋

(1) 支付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中，大額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退保金	25,559	23,122
廣告宣傳費（包括業務宣傳費）	6,150	6,777
外包服務費	3,381	2,727
專業服務費	6,036	5,151
辦公及差旅費	2,108	2,765
預防費	1,307	1,644
物業費	812	806
諮詢費	637	573
勞務費	567	645
委託管理費	457	261

(2)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大額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收到的現金	16,000	9,000
收到已合併結構化主體非控制性權益現金淨額	58	1,649
合計	16,058	10,649

(3)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大額的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租賃付款支付的現金	1,606	1,980
支付已合併結構化主體非控制性權益現金淨額	4,414	-
合計	6,020	1,980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1.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2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銀行存款	27,556	29,833
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其他貨幣資金	1,215	1,097
現金等價物：		
原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投資	10,902	2,808
合計	39,673	33,740

52.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2024 年	2023 年
淨利潤	46,441	27,911
加：信用減值損失	531	2,013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06	253
固定資產及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1,801	1,8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74	1,328
無形資產攤銷	1,205	1,196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465	454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的淨收益	(2)	(23)
投資收益	(26,907)	(7,053)
利息收入	(55,991)	(58,262)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	(37,713)	11,712
利息支出	2,728	2,628
匯兌損失 / （收益）	64	(159)
遞延所得稅	7,398	1,334
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的變動淨額	218,020	158,395
分出再保險合同負債 / 資產的變動淨額	(6,359)	(7,363)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增加	(1,497)	(1,432)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增加	2,640	3,07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54,404	137,863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2024 年	2023 年
現金的年未餘額	28,771	30,932
減：現金的年初餘額	(30,932)	(32,685)
現金等價物的年未餘額	10,902	2,808
減：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2,808)	(21,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 （減少）額	5,933	(20,069)

六、合併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52.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續）

(3) 籌資活動產生的各項負債的變動如下：

	2024 年			
	應付債券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租賃負債	其他
年初餘額	10,285	115,819	3,095	8,444
現金活動	(366)	62,464	(1,606)	7,629
非現金活動	367	3,412	1,233	63
年末餘額	10,286	181,695	2,722	16,136

七、分部報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列報。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根據業務的性質以及所提供的產品和勞務分開組織和管理。本集團的每個經營分部提供面臨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風險並取得不同於其他經營分部的報酬的產品和服務。

以下是對經營分部詳細信息的概括：

- 人壽及健康保險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包括太保壽險、太平洋健康險和太保壽險（香港））承保的各種人民幣和外幣人身保險業務；
- 財產保險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包括太保產險、太平洋安信農險和太保香港）承保的各種人民幣和外幣財產保險業務；
- 資產管理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團（包括太保資產、長江養老、太保投資（香港）、國聯安基金和太保資本）提供的資產管理服務；
- 除上述業務分部外，其他業務分部對本集團經營結果影響不重大，因此未單獨列示。

分部間的轉移交易以實際交易價格為計量基礎。

本集團收入超過 99% 來自於中國境內的客戶，資產超過 99% 位於中國境內。

於 2024 年度，本集團前五名客戶的規模保費合計佔規模保費的比例為 0.52%（2023 年度：0.46%）。

七、分部報告（續）

項目	2024 年				合計
	人壽及健康保險	財產保險	資產管理	其他及抵銷	
保險服務收入	86,043	193,983	–	(553)	279,473
利息收入	49,095	4,725	231	1,940	55,991
投資收益	25,506	1,731	23	(353)	26,907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收益	(16)	26	2	(552)	(54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收益	–	27	–	–	27
其他收益	42	70	82	63	257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30,321	2,039	60	5,293	37,713
匯兌收益 / （損失）	11	(103)	–	28	(64)
其他業務收入	1,179	295	3,312	(976)	3,810
資產處置收益	1	1	–	–	2
營業總收入	192,198	202,741	3,708	5,442	404,089
保險服務費用	(56,147)	(187,358)	–	358	(243,147)
分出保費的分攤	(668)	(15,816)	–	593	(15,891)
減：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426	14,119	–	(79)	14,466
承保財務損失	(87,794)	(3,271)	–	(1,455)	(92,520)
減：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1,218	912	–	(27)	2,103
其他支出	(6,677)	(1,868)	(2,185)	(2,659)	(13,389)
營業總支出	(149,642)	(193,282)	(2,185)	(3,269)	(348,378)
營業利潤	42,556	9,459	1,523	2,173	55,711
加：營業外收入	15	52	–	19	86
減：營業外支出	(78)	(106)	(1)	(49)	(234)
利潤總額	42,493	9,405	1,522	2,143	55,563
減：所得稅	(6,364)	(1,769)	(348)	(641)	(9,122)
淨利潤	36,129	7,636	1,174	1,502	46,441
補充信息：					
資本性支出	797	615	105	2,150	3,667
折舊和攤銷費用	1,962	1,521	233	885	4,601
信用減值損失	251	232	24	24	53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股權投資	115,822	236	9	(93,547)	22,520
金融資產 *	2,180,866	146,875	8,697	145,617	2,482,055
保險合同資產	–	22	–	–	22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5,573	31,677	–	(1,169)	46,081
定期存款	134,818	30,286	254	8,460	173,818
其他	45,150	27,867	4,406	32,988	110,411
分部資產	2,492,229	236,963	13,366	92,349	2,834,907
保險合同負債	2,092,386	138,275	–	(1,147)	2,229,514
應付債券	–	10,286	–	–	10,28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75,850	3,112	834	1,899	181,695
其他	52,558	20,536	2,748	19,089	94,931
分部負債	2,320,794	172,209	3,582	19,841	2,516,426

* 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債權投資、其他債權投資及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七、分部報告（續）

項目	2023 年				
	人壽及健康保險	財產保險	資產管理	其他及抵銷	合計
保險服務收入	87,217	179,488	–	(538)	266,167
利息收入	50,297	5,422	231	2,312	58,262
投資收益	6,474	1,148	79	(648)	7,053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損失)	9	19	–	(414)	(386)
其他收益	24	84	90	53	251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12,277)	(481)	(54)	1,100	(11,712)
匯兌收益	22	7	–	130	159
其他業務收入	1,425	247	3,047	(977)	3,742
資產處置收益 / (損失)	25	2	(1)	(3)	23
營業總收入	133,207	185,917	3,392	1,429	323,945
保險服務費用	(59,194)	(172,454)	–	625	(231,023)
分出保費的分攤	(1,814)	(14,520)	–	496	(15,838)
減：攤回保險服務費用	1,160	13,680	–	(441)	14,399
承保財務損失	(41,922)	(2,622)	–	(2,197)	(46,741)
減：分出再保險財務收益	670	529	–	(25)	1,174
其他支出	(10,717)	(2,607)	(2,158)	1,626	(13,856)
營業總支出	(111,817)	(177,994)	(2,158)	84	(291,885)
營業利潤	21,390	7,923	1,234	1,513	32,060
加：營業外收入	13	102	–	21	136
減：營業外支出	(62)	(80)	(2)	(51)	(195)
利潤總額	21,341	7,945	1,232	1,483	32,001
減：所得稅	(1,896)	(1,446)	(289)	(459)	(4,090)
淨利潤	19,445	6,499	943	1,024	27,911
補充信息：					
資本性支出	865	1,348	167	2,427	4,807
折舊和攤銷費用	2,144	1,598	213	836	4,791
信用減值損失	1,247	772	63	(69)	2,01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股權投資	105,822	230	–	(82,868)	23,184
金融資產 *	1,730,738	133,180	7,764	137,671	2,009,353
保險合同資產	–	335	–	–	33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13,378	27,660	–	(1,284)	39,754
定期存款	133,197	24,487	836	6,981	165,501
其他	38,972	32,097	4,182	30,584	105,835
分部資產	2,022,107	217,989	12,782	91,084	2,343,962
保險合同負債	1,748,571	125,266	–	(1,217)	1,872,620
應付債券	–	10,285	–	–	10,28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02,584	5,228	963	7,044	115,819
其他	38,475	20,768	2,619	15,672	77,534
分部負債	1,889,630	161,547	3,582	21,499	2,076,258

* 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資產、債權投資、其他債權投資及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八、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

1. 貨幣資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幣種	原幣	匯率	折合人民幣
銀行存款	人民幣	616	1.00000	616
	美元	632	7.18840	4,540
	港幣	2	0.92604	1
	小計			5,157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6	1.00000	6
合計				5,16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幣種	原幣	匯率	折合人民幣
銀行存款	人民幣	2,042	1.00000	2,042
	美元	598	7.08270	4,235
	港幣	9	0.90622	8
	小計			6,285
其他貨幣資金	人民幣	1	1.00000	1
合計				6,286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放於境外的貨幣資金折合為人民幣 0.52 億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折合為人民幣 0.02 億元）。

2.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含 1 年）	2,877	1,55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507	2,87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48	507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519	-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2,550	519
減：減值準備	(4)	(4)
合計	6,997	5,457

八、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3.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2,462	1,365
非上市	20,263	15,890
合計	22,725	17,255
債券	9,402	6,154
政府債	–	93
金融債	9,400	6,059
企業債	2	2
股票	1,686	818
基金	3,381	3,508
資管產品類投資	3,820	3,702
非上市股權投資	4,436	3,073
合計	22,725	17,255

4. 債權投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	–
非上市	8,341	12,655
小計	8,341	12,655
減：減值準備	(40)	(11)
淨額	8,301	12,644
債權投資計劃	6,855	8,017
信託計劃	–	3,104
其他	1,486	1,534
小計	8,341	12,655
減：減值準備	(40)	(11)
淨額	8,301	12,644

5. 其他債權投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	3,940	4,105
非上市	17,789	19,035
合計	21,729	23,140
債券	21,729	23,140
政府債	14,467	12,620
金融債	1,108	1,731
企業債	6,154	8,789
合計	21,729	23,140
其中：		
攤餘成本	20,340	22,552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1,389	58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持有的其他債權投資確認的減值準備餘額為人民幣 73 百萬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 78 百萬元）。

八、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6.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1,809	1,062
永續債	104	322
其他	2,726	1,127
合計	4,639	2,511
其中：		
成本	4,423	2,612
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216	(101)

本公司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是以長期持有或取得持有期間股利等為主要投資目標的非交易性權益投資。

於 2024 年度，由於優化資產配置及資產負債管理原因，本公司本年處置了人民幣 357 百萬元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於 2023 年度：人民幣 109 百萬元），因出售其他權益工具投資而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留存收益的金額為人民幣 14 百萬元（於 2023 年度：人民幣 9 百萬元）。

於 2024 年度，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權確認的股息收入人民幣 1.50 億元（2023 年度：人民幣 1.09 億元），參見附註八、13。

7. 長期股權投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太保產險	20,424	20,424
太保壽險	42,366	42,366
太保資產	1,360	1,360
太保香港	240	240
太保不動產	115	115
太保投資（香港）	21	21
太保在線	200	200
太平洋健康險	3,081	3,081
太保科技	700	700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1,561	2,310
聯營企業		
上海市健康養老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	295
泰保新經濟有限合夥基金	145	138
合計	70,213	71,250

本公司沒有實質上構成對子公司淨投資的其他項目餘額。

八、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8.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原值：	
2023年1月1日	4,986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16)
無形資產淨轉入	34
2023年12月31日	5,004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1,112)
淨轉出至無形資產	(30)
2024年12月31日	3,862
累計折舊：	
2023年1月1日	(1,712)
計提	(169)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7
無形資產淨轉入	(7)
2023年12月31日	(1,881)
計提	(124)
淨轉出至固定資產	267
淨轉出至無形資產	7
2024年12月31日	(1,731)
賬面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2,131
2023年12月31日	3,123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54.01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5.82億元），該公允價值乃由本公司參考獨立評估師的估值結果得出。其中本公司的部分投資性房地產出租給太保產險、太保壽險、長江養老、養老投資公司、太平洋醫療健康和太保科技，並按各公司實際使用面積收取租金，在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其作為本集團自用房地產轉回固定資產核算。

9. 其他資產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應收子公司往來款	300	273
使用權資產改良	48	52
應收股利	—	22
其他	213	123
合計	561	470

1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債券		
銀行間	910	2,026
合計	910	2,026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面值約為人民幣9.58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10億元）的債券作為銀行間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的抵押品。

八、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1. 其他負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子公司往來款	174	199
應付購樓及工程款	6	6
其他	600	573
合計	780	778

12. 資本公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價	79,008	79,008
資產評估增值	301	301
其他	3	3
合計	79,312	79,312

13. 投資收益

	2024 年	2023 年
已實現收益 /（損失）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4)	23
其他債權投資	44	40
持有期間產生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430	215
終止確認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	10	3
仍持有的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股利收入	140	106
子公司及合併範圍內結構化主體股利收入	9,284	10,244
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收益 /（損失）	5	(26)
合計	9,909	10,605

八、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4. 其他綜合損益

	資產負債表中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發生額				
	2024 年 1 月 1 日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損益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留存收益	減：所得 稅費用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76)	237	161	297	–	14	(74)	237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76)	237	161	297	–	14	(74)	237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499	600	1,099	849	(50)	–	(199)	600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	2	2	2	–	–	–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440	601	1,041	851	(50)	–	(200)	6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59	(3)	56	(4)	–	–	1	(3)
合計	423	837	1,260	1,146	(50)	14	(273)	837

	資產負債表中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收益發生額				
	2023 年 1 月 1 日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所得稅前 發生額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損益	減：前期計 入其他綜合 收益當期轉 入留存收益	減：所得 稅費用	稅後 歸屬於 本公司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13)	(63)	(76)	(75)	–	(9)	21	(63)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3)	(63)	(76)	(75)	–	(9)	21	(63)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損益	402	97	499	173	(43)	–	(33)	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295	145	440	237	(43)	–	(49)	14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信用損失準備	107	(48)	59	(64)	–	–	16	(48)
合計	389	34	423	98	(43)	(9)	(12)	34

八、公司財務報表主要項目附註（續）

15.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1) 將淨利潤調節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2024 年	2023 年
淨利潤	10,817	10,980
加：信用減值損失	25	(60)
固定資產及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316	3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77	80
無形資產攤銷	82	86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26	33
投資收益	(9,909)	(10,605)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損失	(818)	434
利息收入	(1,665)	(2,027)
利息支出	33	27
匯兌收益	(28)	(130)
遞延所得稅	261	(128)
經營性應收項目的（增加）/ 減少	(145)	15
經營性應付項目的減少	(155)	(17)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083)	(987)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情況：

	2024 年	2023 年
現金的年末餘額	5,163	6,286
減：現金的年初餘額	(6,286)	(6,610)
現金等價物的年末餘額	—	—
減：現金等價物的年初餘額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	(1,123)	(324)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

1. 主要關聯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主要關聯方包括：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對本公司施加重大影響的投資方；
- (3)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 (4) 本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以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5)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及
- (6) 由本公司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組織。

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2. 關聯方關係

(1)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主要是本公司下屬子公司，其基本資料及與本公司的關係詳見附註五。

(2)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的註冊資本、所持股份或權益及其變化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冊資本			所持股份或權益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變動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變動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太保產險	19,948	–	19,948	98.50%	–	98.50%
太保壽險	8,628	–	8,628	98.29%	–	98.29%
太保資產	2,100	–	2,100	99.67%	–	99.67%
長江養老	3,000	–	3,000	61.10%	–	61.10%
太保香港	港幣 250 百萬元	–	港幣 250 百萬元	100.00%	–	100.00%
太保不動產	115	–	115	100.00%	–	100.00%
太保投資（香港）	港幣 200 百萬元	–	港幣 200 百萬元	99.71%	–	99.71%
City Islan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Great Winwick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偉域（香港）有限公司	港幣 10,000 元	–	港幣 10,000 元	98.29%	–	98.29%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新域（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港幣 10,000 元	–	港幣 10,000 元	98.29%	–	98.29%
新匯房產	美元 15,600 千元	–	美元 15,600 千元	98.29%	–	98.29%
和匯房產	美元 46,330 千元	–	美元 46,330 千元	98.29%	–	98.29%
太保在線	200	–	2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	354	–	354	98.29%	–	98.29%
養老投資公司	5,000	–	5,000	98.29%	–	98.29%
太平洋健康險	3,600	–	3,600	99.74%	–	99.74%
太平洋安信農險	1,080	–	1,080	66.76%	–	66.76%
太平洋醫療健康	1,000	–	1,000	98.29%	–	98.29%
國聯安基金	150	–	150	50.83%	–	50.83%
太保代理	50	–	50	100.00%	–	100.00%
成都項目公司	1,000	–	1,000	98.29%	–	98.29%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2. 關聯方關係（續）

(2) 存在控制關係的關聯方的註冊資本、所持股份或權益及其變化（續）

被投資單位名稱	註冊資本			所持股份或權益		
	2024年1月1日	本年變動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本年變動	2024年12月31日
杭州項目公司	1,200	—	1,200	98.29%	—	98.29%
廈門項目公司	900	—	900	98.29%	—	98.29%
成都服務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南京項目公司	702	—	702	98.29%	—	98.29%
大理項目公司	608	—	608	74.70%	—	74.70%
上海（普陀）項目公司	250	—	250	98.29%	—	98.29%
杭州服務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武漢項目公司	980	—	980	98.29%	—	98.29%
太保資本	100	—	100	99.67%	—	99.67%
上海（崇明）服務公司	1,253	—	1,253	98.29%	—	98.29%
上海（普陀）服務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博瑞和銘	52	—	52	98.29%	—	98.29%
太保壽險（香港）	港幣 1,000 百萬元	—	港幣 1,000 百萬元	98.29%	—	98.29%
青島服務公司	227	—	227	98.29%	—	98.29%
廈門服務公司	40	—	40	98.29%	—	98.29%
鄭州項目公司	650	—	650	98.29%	—	98.29%
北京項目公司	800	—	800	98.29%	—	98.29%
太保科技	700	—	700	100.00%	—	100.00%
鑫保裕	3,650	—	3,650	98.46%	—	98.46%
太保科技武漢	100	—	100	100.00%	—	100.00%
三亞項目公司	490	—	490	98.29%	—	98.29%
南京服務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上海（靜安）服務公司	426	—	426	98.29%	—	98.29%
武漢服務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廈門康復醫院	160	—	160	98.29%	—	98.29%
蘇州服務公司	—	30	30	—	98.29%	98.29%
北京服務公司	—	30	30	—	98.29%	98.29%
鄭州服務公司	—	45	45	—	98.29%	98.29%
廣州項目公司	—	830	830	—	98.29%	98.29%
蘇州項目公司	—	300	300	—	98.29%	98.29%
濟南康復醫院	—	260	260	—	98.29%	98.29%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2. 關聯方關係（續）

(3) 其他主要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寶武碳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華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燃氣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子公司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子公司
上海液化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子公司
海南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佔本公司 5% 以上表決權股份的股東的子公司
濱江祥瑞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瑞永景房產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太平洋裕利安怡保險銷售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裕利安怡”）	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上海聚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聚車”）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中道汽車救援產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道救援”）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上海杉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杉泰健康”）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上海廣慈紀念醫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慈醫院”）	本公司的聯營企業
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中國太平洋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險在線服務科技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險養老產業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安信農業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上海太保不動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國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險代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2. 關聯方關係（續）

(3) 其他主要關聯方（續）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業年金計劃	本集團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方證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華實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由本集團關聯自然人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公司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

3.1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

註：交易金額按該公司在報告期內被認為本集團關聯方的期間統計。

(1) 銷售保險

	2024 年	2023 年
東方證券	21	4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8	18
海南中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10	9
上海液化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	4	4
上海燃氣有限公司	4	3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2	2
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2	2
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	2	2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1	1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1	1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1	1
寶武碳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1
合計	78	48

其中：2024 年度向個別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權益的股東及股東之母公司銷售保險人民幣 4 百萬元（2023 年度：人民幣 4 百萬元）。

向關聯方銷售保險均按正常的市場交易條款進行。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關聯方規模保費佔本集團全部規模保費的比例均小於 1%。

(2) 基金申購贖回交易

	2024 年	2023 年
華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0	151

(3) 資產管理產品交易

	2024 年	2023 年
華實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230	58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1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4) 債券買賣交易

	2024 年	2023 年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120	-
東方證券	61	410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	40	-
合計	221	410

(5) 分配現金股利

	2024 年	2023 年
申能（集團）有限公司	1,427	1,431
華寶投資有限公司	1,310	1,310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665	665
合計	3,402	3,406

其中：2024 年度向個別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權益的股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 3,402 百萬元（2023 年度：人民幣 3,406 百萬元）。

(6) 分出的保費（交易發生額）

	2024 年	2023 年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89	3,163

(7) 攤回的分保費用（攤回發生額）

	2024 年	2023 年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27	1,074

(8) 攤回的賠付支出（攤回發生額）

	2024 年	2023 年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11	2,075

(9)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24 年	2023 年
工資及其他福利	23	38

註：上表中披露的關鍵管理人員 2024 年度任職期間薪酬未包括部分相關人士尚待考核及主管部門確認的薪酬，以及尚在確認過程中的高管人員績效薪酬。

根據有關政策規定，經考核及主管部門確認，部分相關人士在本公司 2023 年度任職期間稅前報酬金額補充披露：相關人士稅前報酬合計人民幣 79.6 萬元（其中包括的相關董事和監事薪酬詳見附註十七、1），上述金額不包括上表中已披露的數額。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1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10) 本集團於本年度與設立的企業年金基金之間的關聯交易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向企業年金計劃供款	749	700

(11) 本集團於本年度與下屬合營企業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濱江祥瑞		
租賃濱江祥瑞辦公大樓的費用	80	86
瑞永景房產		
租賃瑞永景房產辦公大樓的費用	122	52
發放貸款	332	601
貸款利息	292	252

(12) 本集團於本年度與下屬聯營企業之間的主要關聯交易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採購服務		
中道救援	214	161
杉泰健康	203	106
上海聚車	143	133
裕利安怡	22	23
廣慈醫院	7	—
合計	589	423

3.2 本公司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

(1)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購買保險		
太平洋健康險	6	—
太保產險	5	7
合計	11	7
收取辦公大樓租金收入		
太保產險	95	96
太保科技	31	36
太保壽險	11	16
長江養老	9	9
養老投資公司	4	4
太平洋醫療健康	3	—
太平洋健康險	2	1
太保資產	2	—
合計	157	162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2 本公司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1)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如下：（續）

	2024 年	2023 年
收取共享中心服務費		
太保產險	49	70
太保壽險	43	62
太保資產	5	5
太平洋健康險	4	5
太保科技	2	5
養老投資公司	1	1
太保在線	1	1
太保資本	1	1
太平洋醫療健康	1	1
合計	107	151
收取設備租賃費		
太保科技	96	45
支付資產管理費		
太保資產	27	19
支付技術服務費		
太保科技	289	260
支付委託管理費		
太保不動產	10	12
體檢費用		
太平洋健康險	3	2
辦公大樓租金費用		
太保產險	3	5
太保壽險	2	2
鑫保裕	2	2
合計	7	9
宣傳服務費用		
太保科技	1	1
諮詢服務費用		
太保資本	5	–
太保資產	1	2
合計	6	2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3. 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3.2 本公司與關聯方的主要交易（續）

(1)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關聯交易如下：（續）

	2024 年	2023 年
短信服務費		
太保科技	2	-
股利收入		
太保壽險	6,869	5,852
太保產險	1,965	4,027
太保資產	369	320
太保不動產	49	-
太保科技	11	-
合計	9,263	10,199

本公司向太保產險、太保科技、太保壽險、長江養老、養老投資公司、太平洋醫療健康、太平洋健康險和太保資產收取的辦公大樓租金均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太保資產、太平洋健康險、太保科技、養老投資公司、太保在線、太保資本和太平洋醫療健康收取的共享中心費用，以服務提供方所發生的各項成本為基礎，經交易雙方協商一致，依據分攤比例進行分配。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收取的設備租賃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資產支付的資產管理費，考慮受託資產類型、受託資產規模及實際運營成本綜合確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支付的技術服務費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不動產支付的委託管理費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與太平洋健康險產生的體檢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與太保產險、太保壽險和鑫保裕產生的辦公大樓租金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支付的宣傳服務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資本、太保資產支付的諮詢服務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支付的短信服務費用以交易雙方協商的價格確定。

(2) 本公司於本年度與本集團其他關聯方的主要關聯交易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租賃辦公大樓的費用		
濱江祥瑞	55	43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4. 關聯方往來款項餘額

(1) 本公司與下屬子公司之間的應收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太保產險	149	136
太保壽險	101	90
太保科技	42	40
太平洋健康險	3	3
太保資產	3	2
長江養老	2	–
養老投資公司	1	1
太保在線	1	1
合計	302	273
其他應付款		
太保科技	135	172
太保資產	29	22
太保不動產	5	6
太保資本	5	–
鑫保裕	4	–
合計	178	200

(2)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的應收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瑞永景房產	124	124
濱江祥瑞	1,772	1,772
合計	1,896	1,896
其他應付款		
瑞永景房產	–	9
濱江祥瑞	318	266
合計	318	275
其他債權投資		
瑞永景房產	6,120	5,312

本集團應收濱江祥瑞墊付款項無利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九、關聯方關係及其交易（續）

4. 關聯方往來款項餘額（續）

(3)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之間的因分出再保險業務產生的應收應付餘額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66	1,186
應付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63	361

十、或有事項

鑒於保險業務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在開展日常業務過程中會涉及對或有事項及法律訴訟的各種估計，包括在訴訟中作為原告與被告及在仲裁中作為申請人與被申請人。上述糾紛產生的不利影響主要包括對保單提出的索賠。本集團已對可能發生的損失計提準備，包括當管理層參考律師意見並能對上述訴訟結果做出合理估計後，對保單等索賠計提的準備。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或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

除上述性質的訴訟以外，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尚有作為被起訴方的若干未決訴訟。本集團根據預計損失的金額，對上述未決訴訟計提了預計負債，而本集團將僅會就任何超過已計提準備的索賠承擔或有責任。對於無法合理預計結果或管理層認為敗訴可能性極小的未決訴訟或可能的違約，不計提相關準備。

十一、承諾事項

1.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承諾事項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資本承諾			
已簽約但未撥備	(1)(2)(3)(4)(5)(6)	18,858	14,289
已批准但未簽約	(2)	2,101	8,337
		20,959	22,626

十一、承諾事項（續）

1.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承諾事項（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主要資本承諾事項如下：

- (1) 太保壽險與第三方組成的聯合體通過聯合競標競得位於上海黃浦區一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並共同組建項目公司瑞永景房產作為該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人和建設開發主體。該項目預計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 214.00 億元。太保壽險同意另在投資總額之外提供瑞永景房產人民幣 2.50 億元以內的補充貸款。瑞永景房產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40.50 億元，其中太保壽險對瑞永景房產出資人民幣 98.35 億元，佔註冊資本的 70%。此外，太保壽險將對瑞永景房產提供股東借款，預計約為人民幣 76.00 億元。太保壽險上述兩項出資預計合計總額為人民幣 174.35 億元。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累計出資約人民幣 151.16 億元，尚未支付的出資額中，約人民幣 23.19 億元為已簽約但未撥備對外投資承諾，無已批准但未簽約對外投資承諾。
- (2) 太保壽險和養老投資公司出資設立的成都項目公司等十五家項目公司分別作為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等十五處地塊的土地使用權人和建設開發主體進行“太保家園”及相關項目建設。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工項目中已累計支付投資款約人民幣 15.20 億元，尚未支付的投資額中，約人民幣 24.99 億元為已簽約但未撥備資本承諾，約人民幣 19.91 億元為已批准但未簽約資本承諾。
- (3) 太保壽險與第三方共同簽署了合夥協議，設立了太嘉杉。上述項目的預計投資總額約人民幣 50.50 億元，其中太保壽險認繳出資人民幣 50.00 億元，投資佔比為 99.01%。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已累計出資人民幣 28.00 億元。尚未支出的出資額約為人民幣 22.00 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列示。
- (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太保資本合計認繳太保長航 99.98% 的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長航共投資 2 項未上市股權及 25 項股權投資基金（未包括已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認繳出資合計約人民幣 79.89 億元，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49.48 億元，尚未出資額約人民幣 30.41 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列示。
- (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太保壽險和太保資本合計認繳太保大健康 90.90% 的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大健康共投資 23 項股權投資基金（未包括已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認繳出資合計人民幣 54.56 億元，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41.30 億元，尚未出資額約人民幣 13.26 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列示。
- (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太保壽險和太保資本合計認繳南京太保鑫匯致遠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鑫匯致遠”）99.99% 的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鑫匯致遠共投資 7 項股權投資基金，認繳出資合計約人民幣 56.45 億元，實繳出資約人民幣 24.11 億元，尚未出資額約人民幣 32.34 億元，作為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諾列示。

2. 經營性租賃應收租金

本集團簽訂了多項租賃合同出租其物業。於不可撤銷之租賃合同項下的未來經營性租賃應收最低金額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含 1 年）	583	379
1 至 2 年（含 2 年）	318	290
2 至 3 年（含 3 年）	187	146
3 至 5 年（含 5 年）	105	85
5 年以上	51	72
	1,244	972

十二、風險管理

1. 保險風險

(1) 保險風險類型和集中度

保險合同風險是指承保事件發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賠付金額和賠付時間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是實際賠付金額和保戶利益給付超過已計提的保險責任的賬面價值，受索賠頻率、索賠的嚴重程度、實際賠付金額及長期索賠進展的影響。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確保提取充足的保險合同負債以償付該等負債。

保險風險在下列情況下均可能出現：

發生性風險 – 保險事故發生的數量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嚴重性風險 – 保險事故產生的成本與預期不同的可能性；

發展性風險 – 投保人的責任金額在合同期結束時出現變動的可能性。

通過把保險風險分散至大批保險合同組合可降低上述風險的波動性。慎重選擇和實施承保策略和方針，以及合理運用再保險安排也可改善風險的波動性。

本集團保險業務包括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主要包括壽險和長期健康險）、短期人身險保險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險和意外傷害險）和財產保險合同。就以死亡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傳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變和自然災害均可能成為增加整體索賠頻率的重要因素，從而導致比預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賠。就以生存為承保風險的合同而言，不斷改善的醫療水平和社會條件是延長壽命的最重要因素。就財產保險合同而言，索賠經常會受到自然災害、巨災、恐怖襲擊等諸多因素影響。

目前，風險在本集團所承保的各地區未存在可以合理區分的重大分別，但不合理的金額集中可能對基於組合進行賠付的嚴重程度產生影響。

含固定和保證賠付以及固定未來保費的合同，並不能大幅降低保險風險。同時，保險風險也會受到保單持有人終止合同、減少支付保費、拒絕支付保費或行使保證年金選擇權等影響。因此，保單持有人的行為和決定會影響保險風險。

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險風險，本集團通過將部分保險業務分出給再保險公司等方式來降低對本集團潛在損失的影響。本集團主要採用三類再保險安排，包括成數分保、溢額分保和超賠再保，並按產品類別和地區設立不同的自留限額。再保險合同基本涵蓋了所有含風險責任的保險合同。儘管本集團使用再保險安排，但其並未解除本集團對保戶負有的直接保險責任。本集團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險業務給多家再保險公司，避免造成對單一再保險公司的依賴，且本集團的營運不會在很大程度上依賴任何單一再保險合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

長期人身保險

假設

本集團在計量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過程中須對折現率假設、保險事故發生率假設（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發生率）、退保率假設、費用假設、保單紅利假設等作出重大判斷。這些計量假設需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

十二、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續）

長期人身保險（續）

敏感性分析

由於各項假設之間的關係尚不能可靠計量，因此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單一假設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本集團長期人身險保險合同的保險合同負債產生的變動對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影響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假設變動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再保前）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再保前）
死亡率	+10%	(125)	(831)
	-10%	(248)	552
疾病發生率	+10%	(1,968)	(4,471)
	-10%	1,598	4,212
費用	+10%	(921)	(1,509)
	-10%	914	1,502
保單紅利	+5%	(993)	(993)
退保率	+10%	1,652	2,795
	-10%	(1,673)	(2,52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假設變動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再保前）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再保前）
死亡率	+10%	(132)	(627)
	-10%	(235)	314
疾病發生率	+10%	(1,907)	(3,290)
	-10%	1,524	2,958
費用	+10%	(911)	(1,202)
	-10%	909	1,200
保單紅利	+5%	(1,037)	(1,037)
退保率	+10%	1,591	1,666
	-10%	(1,609)	(1,518)

分出再保險合同對於本集團長期人身保險合同的影響不重大，上述敏感性分析再保後結果與再保前相若。

十二、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續）

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

假設

在計算已發生賠款負債時主要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賠款進展經驗，包括各事故期間的平均賠付成本、理賠費用率、賠付通脹因素及賠案數目的假設。為評估過往趨勢不適用於未來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眾對賠款的態度、經濟條件等市場因素的變動、司法裁決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變動，以及產品組合、保單條件及賠付處理程序等內部因素的變動），會使用額外定性判斷。

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非金融風險調整、結付延遲等。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設的變動會對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保險的已發生賠款負債造成影響。若干變量的敏感性無法量化，如法律變更、估損程序的不確定等。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賠付率假設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本集團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的已發生賠款負債產生的變動對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影響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假設變動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再保前	再保後	再保前	再保後
賠付率	+5%	(4,119)	(2,718)	(4,119)	(2,718)
	-5%	4,119	2,718	4,119	2,7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假設變動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再保前	再保後	再保前	再保後
賠付率	+5%	(3,743)	(2,684)	(3,743)	(2,684)
	-5%	3,743	2,684	3,743	2,684

十二、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續）

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本集團財產保險業務不考慮分出業務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財產保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再保前						
未經折現的累計賠付款項總額估計額						
事故年度	81,244	101,908	109,894	128,386	145,848	
1 年後	80,052	98,801	104,854	126,694		
2 年後	79,948	98,681	101,343			
3 年後	79,394	97,587				
4 年後	79,098					
累計已決賠付款項	(78,283)	(95,185)	(94,118)	(114,291)	(98,035)	
小計	815	2,402	7,225	12,403	47,813	70,658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非 金融風險調整、折現及其他影響						7,047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77,705

本集團財產保險業務考慮分出業務後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財產保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再保後						
未經折現的累計賠付款項淨額估計額						
事故年度	71,681	89,762	96,915	111,921	125,153	
1 年後	70,520	87,173	93,658	111,798		
2 年後	70,334	87,049	90,463			
3 年後	69,764	86,009				
4 年後	69,313					
累計已決賠付款項	(68,796)	(84,163)	(84,345)	(102,091)	(86,986)	
小計	517	1,846	6,118	9,707	38,167	56,355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非 金融風險調整、折現及其他影響						(3,031)
已發生賠款負債淨額						53,324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總額						24,381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77,705

十二、風險管理（續）

1. 保險風險（續）

(2) 假設與敏感性分析（續）

財產險及短期人身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本集團短期人身險業務不考慮分出業務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再保前						
未經折現的累計賠付款項總額估計額						
事故年度	4,696	4,913	4,075	4,548	4,532	
1 年後	4,266	4,547	3,801	4,383		
2 年後	4,180	4,408	3,782			
3 年後	4,138	4,385				
4 年後	4,136					
累計已決賠付款項	(4,136)	(4,378)	(3,704)	(4,057)	(3,188)	
小計	-	7	78	326	1,344	1,755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非金融風險調整、折現及其他影響						2,860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4,615

本集團短期人身險業務考慮分出業務後的索賠進展信息如下：

	短期人身險（事故年度）					合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再保後						
未經折現的累計賠付款項淨額估計額						
事故年度	3,440	3,967	3,436	4,300	4,370	
1 年後	3,339	3,733	3,240	4,145		
2 年後	3,244	3,626	3,232			
3 年後	3,208	3,601				
4 年後	3,206					
累計已決賠付款項	(3,206)	(3,595)	(3,142)	(3,863)	(3,089)	
小計	-	6	90	282	1,281	1,659
以前年度調整額、間接理賠費用、非金融風險調整、折現及其他影響						2,664
已發生賠款負債淨額						4,323
分保攤回已發生賠款資產總額						292
已發生賠款負債總額						4,615

十二、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價格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和其他價格風險等。

本集團已採取下列政策及程序減少市場風險：

- 制定集團市場風險制度，以評估及確定本集團所面臨的市場風險組成因素，並且監督制度的落實情況，任何制度的執行和違反政策的情況均會逐級上報直至集團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覆核該風險管理制度以使政策能反映風險環境的變化。

(1)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除因部分保單以外幣計價，且持有部分外幣存款及普通股等而承擔一定的外匯風險外並無重大集中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主要貨幣列示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人民幣）	合計
貨幣資金	23,259	5,822	274	2	29,357
衍生金融資產	13	1	—	12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905	—	—	—	10,905
定期存款	172,829	989	—	—	173,818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648,416	16,648	1,579	556	667,199
債權投資	64,844	—	—	—	64,844
其他債權投資	1,606,358	1,614	—	—	1,607,97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41,933	1	80	—	142,014
存出資本保證金	6,851	—	—	—	6,851
其他資產	13,348	148	19	—	13,515
小計	2,688,756	25,223	1,952	570	2,716,501

十二、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1)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主要貨幣列示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列示如下：（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人民幣）	合計
衍生金融負債	2	94	–	–	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1,695	–	–	–	181,695
應付債券	10,286	–	–	–	10,286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5,926	–	16	–	5,942
租賃負債	2,710	–	12	–	2,722
其他負債	42,242	249	163	–	42,654
小計	242,861	343	191	–	243,395
淨額	2,445,895	24,880	1,761	570	2,473,10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人民幣）	合計
貨幣資金	25,925	5,340	188	2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	17	–	–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8	–	–	–	2,808
定期存款	164,256	1,222	23	–	165,501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564,127	14,662	2,466	347	581,602
債權投資	82,334	–	–	–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1,246,792	643	–	–	1,247,43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97,937	1	27	–	97,965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05	–	–	–	7,105
其他資產	11,101	97	28	8	11,234
小計	2,202,385	21,982	2,732	357	2,227,45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折人民幣）	合計
衍生金融負債	2	12	–	7	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5,819	–	–	–	115,819
應付債券	10,285	–	–	–	10,285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5,846	–	15	–	5,861
租賃負債	3,077	–	18	–	3,095
其他負債	33,458	302	119	–	33,879
小計	168,487	314	152	7	168,960
淨額	2,033,898	21,668	2,580	350	2,058,496

十二、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1)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按主要貨幣列示的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和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合計
保險合同資產	22	—	—	22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8,803	6,838	440	46,081
保險合同負債	2,216,147	12,561	806	2,229,5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	美元（折人民幣）	港幣（折人民幣）	合計
保險合同資產	335	—	—	33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35,695	3,579	480	39,754
保險合同負債	1,865,226	6,556	838	1,872,620

本集團折算匯率按主要幣種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幣	美元	港幣
折算匯率	7.18840	0.92604	7.08270	0.9062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匯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

下表敏感性分析測算了外幣即期與遠期匯率變動，本集團各報告期末主要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貨幣性金融負債、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和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美元、港幣及其他幣種兌人民幣匯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	1,052	1,056
-5%	(1,052)	(1,056)

美元、港幣及其他幣種兌人民幣匯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	353	1,088
-5%	(353)	(1,088)

上述外幣貨幣性金融資產、貨幣性金融負債、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和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 負債對股東權益的影響為利潤總額和公允價值變動對股東權益的共同影響。

十二、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浮動利率工具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則使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政策要求維持適當的固定和浮動利率工具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該政策還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資產和付息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浮動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內會重估，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則在有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時計價，且在到期前固定不變。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利率風險。

下表按合同約定 / 估計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團承擔利率風險的主要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為不帶息且不涉及利率風險：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浮動利率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原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221	–	–	–	29,128	8	29,35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902	–	–	–	–	3	10,905
定期存款	24,490	74,059	71,603	–	–	3,666	173,818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092	16,759	10,742	236,655	–	4,272	278,520
債權投資	15,853	5,851	5,886	37,246	8	–	64,844
其他債權投資	66,406	55,822	78,225	1,394,875	–	12,644	1,607,972
存出資本保證金	579	4,898	1,225	–	–	149	6,851
金融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1,567	–	–	–	–	128	181,695
應付債券	–	–	9,999	–	–	287	10,286

十二、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2) 利率風險（續）

下表按合同約定 / 估計重估日或到期日列示了本集團承擔利率風險的主要金融工具，未包括在下表中的其他金融工具為不帶息且不涉及利率風險：（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 至 3 年	3 至 5 年	5 年以上	浮動利率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原存期不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549	–	–	–	30,901	3	31,4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8	–	–	–	–	–	2,808
定期存款	49,777	59,485	51,545	500	–	4,194	165,501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671	18,102	12,588	160,723	–	3,400	205,484
債權投資	14,651	18,737	5,884	42,962	100	–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48,318	114,044	71,084	1,002,494	–	11,495	1,247,435
存出資本保證金	3,442	2,273	1,040	–	–	350	7,105
金融負債：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5,695	–	–	–	–	124	115,819
應付債券	–	–	9,999	–	–	286	10,285

浮動利率債權型投資或債務於調整利率之日起分段計息。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變量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產生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承擔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均為人民幣金融工具，下表敏感性分析僅測算如人民幣利率變化對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各報告期末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和負債中承擔利率風險的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下表敏感性分析僅測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人民幣固定利率債權型投資因利率變動將引起的公允價值的變動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利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4,446)	(77,481)
-50 基點	4,669	86,912

人民幣利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3,121)	(52,577)
-50 基點	3,276	58,879

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對股東權益的影響為利潤總額和公允價值變動對股東權益的共同影響。

十二、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2) 利率風險（續）

敏感性分析（續）

浮動利率金融工具的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測算本集團各報告期末，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和負債，在利率出現變動的情況下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利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146	146
-50 基點	(146)	(146)

人民幣利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155	155
-50 基點	(155)	(155)

保險合同負債的利率敏感性分析

下表敏感性分析測算各報告期末，保險合同負債在折現率出現變動的情況下對本集團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人民幣折現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2,427	84,733
-50 基點	(4,680)	(98,663)

人民幣折現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影響
+50 基點	4,261	68,027
-50 基點	(5,082)	(78,143)

(3)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利率風險或外幣風險引起的變動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不論該變動是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還是某些影響整個交易市場中的所有類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團的價格風險政策要求設立並管理投資目標，採取相關策略，控制價格風險引起經營業績的波動幅度。

本集團持有的面臨市場價格風險的金融投資主要包括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股票和權益類基金。

十二、風險管理（續）

2. 市場風險（續）

(3) 價格風險（續）

下表說明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利潤總額和股東權益對面臨市場價格風險的上市股票及權益類基金的公允價值的每 10% 的變動（以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為基礎，同時考慮對於上市股票及權益類基金及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的敏感性。

權益價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對投資的影響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10%	48,932	25,418	46,354	23,514
-10%	(48,932)	(25,392)	(46,378)	(23,540)

權益價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對投資的影響	對保險合同負債的影響	對利潤總額的影響	對股東權益的稅前影響
+10%	30,743	12,430	10,688	18,313
-10%	(30,743)	(12,430)	(10,688)	(18,313)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金融工具或保險合同的一方不履行義務，造成另一方發生財務損失的風險。

目前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與存放在商業銀行的存款、債權投資、其他債權投資、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及其他資產等有關。

因本集團的投資品種受到國家金融監管總局的限制，本集團債權型投資主要包括政府債、政府機構債券、企業債券、定期存款、債權投資計劃和債權型理財產品等。其中，定期存款均存放於國有商業銀行及普遍認為較穩健的金融機構；大部分企業債券、債權投資計劃和債權型理財產品由符合條件的機構進行擔保，因此本集團投資業務面臨的信用風險相對較低。本集團在簽訂投資合同前，對各項投資進行信用評估及風險評估，選擇信用資質較高的發行方及項目方進行投資。

本集團持有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和保戶質押貸款均有質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過一年，人壽保險業務的應收保費主要為寬限期內應收續期保費，相關的信用風險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通過給予較短的信用期限或安排分期付款以減低財產保險業務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定期對再保險公司資信狀況進行評估，並選擇具有較高信用資質的再保險公司開展再保險業務。

本集團通過實施信用控制政策，對潛在投資進行信用分析及對交易對手設定信用額度等措施以減低信用風險。

十二、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本集團按照新金融工具準則的規定，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等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

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判斷標準

根據新金融工具準則，在考慮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階段劃分時，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變化。本集團進行金融資產的減值階段劃分判斷時充分考慮反映其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變化的各種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慮因素有監管及經營環境、內外部信用評級、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等。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判斷金融工具階段劃分。

本集團通過設置定量、定性標準以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變化，判斷標準主要包括債務人違約概率的變化、信用風險分類的變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情況。在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變化時，本集團根據準則要求將逾期超過 30 天作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之一。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本集團所採用的界定標準，與內部針對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一致，同時考慮定量、定性指標。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債務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 90 天以上；
- 內部信用評級為違約等級；
- 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原因，債權人給予債務人在任何情況下都不願做出的讓步；
- 發行人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者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十二、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的模型、參數和假設說明如下：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分別以未來 12 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是公司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前瞻性信息下的違約風險敞口、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

- i) 違約風險敞口，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ii) 違約概率，債務人在未來 12 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iii) 違約損失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做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集團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時，考慮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概率是基於到期信息由 12 個月違約概率推演而成。採用組合計提的資產，是基於可觀察的歷史數據，並假定同一組合和信用等級的資產的情況相同。上述分析參考行業經驗，以歷史數據作為支持。

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的影響下，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中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反映其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貨幣資金	29,357	—	—	29,357
衍生金融資產	26	—	—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905	—	—	10,905
定期存款	172,113	1,705	—	173,818
金融投資：	1,663,534	6,321	2,961	1,672,816
債權投資	62,770	1,517	557	64,844
其他債權投資	1,600,764	4,804	2,404	1,607,972
存出資本保證金	6,851	—	—	6,851
其他	13,235	210	70	13,515
總計	1,896,021	8,236	3,031	1,907,288

十二、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列示：（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貨幣資金	31,455	–	–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17	–	–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8	–	–	2,808
定期存款	165,501	–	–	165,501
金融投資：	1,324,659	1,302	3,808	1,329,769
債權投資	81,291	155	888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1,243,368	1,147	2,920	1,247,435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05	–	–	7,105
其他	10,523	683	28	11,234
總計	1,542,068	1,985	3,836	1,547,889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擔保物包括股票及股權等。

本集團密切監控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對應的擔保品。

有關保險合同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的披露如下：

項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簽發的保險合同	112,950	110,425
分出再保險合同	46,081	39,754

本集團定期對分出再保險接受人的資信狀況，包括財務狀況、償付能力水平等進行評估，並選擇就有較高信用資質的公司開展再保險業務。於本年末，本集團分出再保險接受人的信用狀況未發生重大變化。

下表進一步說明了主要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和減值準備的本年變化：

賬面總額	2024 年							本年核銷	年末餘額
	減值階段	年初餘額	本年淨增加 / (減少) (註)	三階段變動					
				第一階段至 第二階段淨 轉入 / (轉出)	第一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 / (轉出)	第二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 / (轉出)			
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81,334	(17,001)	(1,533)	–	–	–	62,800	
	第二階段	156	(32)	1,533	–	–	–	1,657	
	第三階段	2,221	(237)	–	–	–	–	1,984	
其他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1,243,368	362,513	(5,117)	–	–	–	1,600,764	
	第二階段	1,147	(1,460)	5,117	–	–	–	4,804	
	第三階段	2,920	(516)	–	–	–	–	2,404	

十二、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進一步說明了主要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和減值準備的本年變化：（續）

2024 年								
減值準備	減值階段	年初餘額	本年淨增加/ （減少）（註）	三階段變動			本年核銷	年末餘額
				第一階段至 第二階段淨 轉入 /（轉出）	第一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 /（轉出）	第二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 /（轉出）		
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43	126	(139)	-	-	-	30
	第二階段	1	-	139	-	-	-	140
	第三階段	1,333	94	-	-	-	-	1,427
其他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222	(7)	(6)	-	-	-	209
	第二階段	11	98	6	-	-	-	115
	第三階段	3,696	200	-	-	-	-	3,896

註：本年因購買、源生或除核銷外的終止確認而導致的變動。

2023 年								
賬面總額	減值階段	年初餘額	本年淨增加/ （減少）（註）	三階段變動			本年核銷	年末餘額
				第一階段至 第二階段淨 轉入 /（轉出）	第一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 /（轉出）	第二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 /（轉出）		
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89,716	(8,262)	(120)	-	-	-	81,334
	第二階段	1,586	(297)	120	-	(1,253)	-	156
	第三階段	944	24	-	-	1,253	-	2,221
其他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1,108,746	135,114	(492)	-	-	-	1,243,368
	第二階段	4,204	(1,029)	492	-	(2,520)	-	1,147
	第三階段	6,374	(5,974)	-	-	2,520	-	2,920

經營業績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財務報告

十二、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進一步說明了主要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和減值準備的本年變化：（續）

2023 年								
減值準備	減值階段	年初餘額	本年淨增加 / （減少）（註）	三階段變動			本年核銷	年末餘額
				第一階段至 第二階段淨 轉入 /（轉出）	第一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 /（轉出）	第二階段至 第三階段淨 轉入 /（轉出）		
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49	(6)	-	-	-	-	43
	第二階段	112	(7)	-	-	(104)	-	1
	第三階段	657	572	-	-	104	-	1,333
其他債權投資	第一階段	250	(28)	-	-	-	-	222
	第二階段	257	(20)	-	-	(226)	-	11
	第三階段	2,177	1,293	-	-	226	-	3,696

註：本年因購買、源生或除核銷外的終止確認而導致的變動。

本集團根據資產信用質量和資產風險特徵對金融工具進行內部評級，按內部評級標尺將金融工具的信用等級可進一步區分為“低風險”、“中風險”、“高風險”和“違約”。“低風險”一般是指資產質量良好，存在充分的證據表明資產預期不會發生任何違約，或不存在理由懷疑資產已發生違約；“中風險”指資產質量較好或存在可能對資產質量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夠理由懷疑資產已發生違約；“高風險”指存在對資產質量產生顯著不利影響的因素，但尚未出現表明已發生違約的事件；“違約”的標準與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定義一致。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債權投資按信用風險等級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債權投資				
信用等級				
低風險	62,599	25	-	62,624
中風險	201	1,632	-	1,833
高風險	-	-	-	-
違約	-	-	1,984	1,984
賬面總額	62,800	1,657	1,984	66,441
減值準備	(30)	(140)	(1,427)	(1,597)
賬面價值	62,770	1,517	557	64,844

十二、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債權投資按信用風險等級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債權投資				
信用等級				
低風險	79,345	—	—	79,345
中風險	1,989	156	—	2,145
高風險	—	—	—	—
違約	—	—	2,221	2,221
賬面總額	81,334	156	2,221	83,711
減值準備	(43)	(1)	(1,333)	(1,377)
賬面價值	81,291	155	888	82,334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其他債權投資按信用風險等級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其他債權投資				
信用等級				
低風險	1,597,629	167	—	1,597,796
中風險	3,135	4,637	579	8,351
高風險	—	—	—	—
違約	—	—	1,825	1,825
賬面價值	1,600,764	4,804	2,404	1,607,972

十二、風險管理（續）

3. 信用風險（續）

信用風險敞口（續）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其他債權投資按信用風險等級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其他債權投資				
信用等級				
低風險	1,236,417	29	—	1,236,446
中風險	6,951	1,118	—	8,069
高風險	—	—	—	—
違約	—	—	2,920	2,920
賬面價值	1,243,368	1,147	2,920	1,247,435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在償還到期債務或履行其他支付義務時遇到資金短缺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流動性風險是源於保險合同的有關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保險的賠付或給付，以及集團的各項日常支出。

當發生退保、減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終止保單時，本集團根據保險合同的約定確定需要隨時償還保單持有人的金額，通常為合同相關部分所對應未經過保費或相應的保單現金價值，扣除提前終止手續費（如有）後的金額。本集團通過制定資產配置、投資組合設置以及資產到期日組合指引，以匹配投資資產的期限與對應保險責任的期限來控制流動性風險，及時為本集團履行付款責任提供資金。

本集團採取下列政策及程序減少流動性風險：

- 建立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所承擔流動性風險的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會受到監控，任何政策的執行和違反政策的情況均會逐級上報直至集團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覆核，以釐定有關政策是否切合當時情況及風險環境的變化；
- 設立應急資金計劃，建立應急資金來源，明確日常儲備資金的最低金額比例，並規定何種情況下啟動該計劃。

十二、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及預期現金流量的剩餘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 已逾期	1 年以內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29,136	221	–	–	–	29,357
衍生金融資產	–	13	13	–	–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10,905	–	–	–	10,905
定期存款	–	26,288	160,777	–	–	187,065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388	29,170	63,209	306,695	366,452	765,914
債權投資	–	17,996	19,883	49,370	–	87,249
其他債權投資	–	120,725	331,984	2,187,048	–	2,639,757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	–	–	164,475	164,475
存出資本保證金	–	739	6,534	–	–	7,273
其他	1,107	7,857	4,934	45	2	13,945
小計	30,631	213,914	587,334	2,543,158	530,929	3,905,966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14	82	–	–	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81,748	–	–	–	181,748
應付債券	–	367	11,101	–	–	11,468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923	4,385	608	26	–	5,942
租賃負債	–	846	1,447	692	–	2,985
其他	714	40,240	1,700	–	–	42,654
小計	1,637	227,600	14,938	718	–	244,893
淨額	28,994	(13,686)	572,396	2,542,440	530,929	3,661,073

十二、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及預期現金流量的剩餘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 已逾期	1 年以內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無期限	合計
金融資產：						
貨幣資金	30,906	549	–	–	–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	17	–	–	–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809	–	–	–	2,809
定期存款	–	52,866	124,687	587	–	178,140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454	26,543	55,426	200,178	367,031	649,632
債權投資	–	17,859	34,492	56,912	–	109,263
其他債權投資	–	96,126	347,151	1,604,815	–	2,048,09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4,662	25,680	1,033	69,488	100,863
存出資本保證金	–	3,883	3,648	–	–	7,531
其他	958	8,612	2,112	–	2	11,684
小計	32,318	213,926	593,196	1,863,525	436,521	3,139,486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10	11	–	–	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15,892	–	–	–	115,892
應付債券	–	367	11,468	–	–	11,835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994	4,160	693	14	–	5,861
租賃負債	–	1,021	1,772	731	–	3,524
其他	405	31,660	1,814	–	–	33,879
小計	1,399	153,110	15,758	745	–	171,012
淨額	30,919	60,816	577,438	1,862,780	436,521	2,968,474

下表概括了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保險合同負債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到期期限分析，到期期限分析不包括採用保費分配法計量的保險合同負債中與未到期責任相關的部分：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保險合同負債對應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4,195)	(28,617)	29,908	43,158	67,489	1,691,778	1,799,5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計
保險合同負債對應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9,116)	(39,497)	3,874	38,773	49,016	1,423,350	1,466,400

十二、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已簽訂但尚未開始執行的租賃合同現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1 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未納入租賃負債的未來合同現金流	33	26	45	7	11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1 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未納入租賃負債的未來合同現金流	62	68	124	108	362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按預計使用和清算時間所做的流動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計
	流動	非流動	
資產：			
貨幣資金	29,357	–	29,357
衍生金融資產	13	13	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905	–	10,905
定期存款	25,296	148,522	173,818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383,995	283,204	667,199
債權投資	15,430	49,414	64,844
其他債權投資	66,871	1,541,101	1,607,97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103,727	38,287	142,014
存出資本保證金	626	6,225	6,851
保險合同資產	22	–	22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21,524	24,557	46,081
其他	9,106	4,409	13,515
總計	666,872	2,095,732	2,762,604
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14	82	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1,695	–	181,695
應付債券	–	10,286	10,286
保險合同負債	60,975	2,168,539	2,229,514
應付手續費及佣金	5,308	634	5,942
租賃負債	797	1,925	2,722
其他	40,854	1,800	42,654
總計	289,643	2,183,266	2,472,909

十二、風險管理（續）

4.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資產和負債按預計使用和清算時間所做的流動分析：（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非流動	合計
資產：			
貨幣資金	31,455	–	31,455
衍生金融資產	17	–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08	–	2,808
定期存款	51,561	113,940	165,501
金融投資：			
交易性金融資產	386,825	194,777	581,602
債權投資	14,056	68,278	82,334
其他債權投資	48,934	1,198,501	1,247,43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73,209	24,756	97,965
存出資本保證金	3,740	3,365	7,105
保險合同資產	335	–	335
分出再保險合同資產	21,632	18,122	39,754
其他	9,262	1,972	11,234
總計	643,834	1,623,711	2,267,545
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10	11	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15,819	–	115,819
應付債券	286	9,999	10,285
保險合同負債	56,359	1,816,261	1,872,620
應付手續費及備金	5,154	707	5,861
租賃負債	911	2,184	3,095
其他	32,065	1,814	33,879
總計	210,604	1,830,976	2,041,580

十二、風險管理（續）

5.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存在問題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損失的風險。無法控制操作風險可能導致公司業務穩健運營及聲譽受影響，牽涉法律或監管問題或導致財務損失。

本集團在經營業務時會面臨多種操作風險，這些風險是由於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適當授權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證操作與信息系統程序正常執行，或由於員工的舞弊或差錯而產生。

通過建立並執行內控手冊、不斷優化信息系統、監測並回應潛在風險等手段，本集團已構建內控長效機制，以減輕操作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

本集團已採取下列內部控制措施減少操作風險：

- 設置有效的職責分工、權限控制、授權和對賬程序、信息系統用戶與權限控制；
- 運用合規檢查、風險調查和內部審計等監督手段；
- 定期開展風險與內控自查，落實缺陷整改；
- 推行職工培訓和考核程序。

6. 資產與負債錯配風險

資產負債錯配風險是指因資產與負債的期限、現金流和投資收益等不匹配所引發的風險。在現行的法規與市場環境下缺乏期限足夠長的資產可供本集團投資，以與壽險的中長期保險責任期限匹配。本集團在監管框架及市場環境允許的情況下，將加大長期固定收益證券的配置比例，適當選擇並持有久期較長的資產，以使資產負債在期限和收益上達到較好的匹配。

為了進一步強化資產負債匹配管理，本集團董事會下設戰略與投資決策及 ESG 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行在資產負債管理方面的決策職能，另外本集團經營管理委員會下設資產負債管理工作委員會，負責對資產負債及匹配提供專業支持。

7. 資本管理風險

資本管理風險主要是由於公司的經營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導致償付能力不足的風險。

本集團明確以保持強健的信用評級和充足的償付能力為目標，借此支持其業務目標和使股東價值最大化，具體措施如下：

- 通過定期評估實際償付能力與目標償付能力的差額來管理資本需求；
- 通過多種手段打造資本平臺，滿足因未來業務活動不斷擴展而帶來的償付能力需求；
- 通過持續積極調整保險業務組合，優化資產配置，提高資產質量，以提升經營效益並增加盈利對償付能力的貢獻。

十二、風險管理（續）

7. 資本管理風險（續）

本集團及主要保險子公司根據償付能力監管規則計量的核心資本、實際資本及最低資本如下：

太保集團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資本	358,078	303,908
實際資本	503,745	456,938
最低資本	197,079	178,017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82%	171%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56%	257%

太保壽險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資本	213,418	173,981
實際資本	345,510	312,005
最低資本	164,313	148,723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30%	117%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10%	210%

太保產險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資本	58,153	47,415
實際資本	70,698	61,775
最低資本	31,852	28,898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83%	164%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22%	214%

太平洋健康險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資本	3,294	3,134
實際資本	4,040	3,488
最低資本	1,716	1,352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192%	232%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235%	258%

太平洋安信農險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資本	2,868	2,836
實際資本	3,153	3,128
最低資本	940	831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305%	341%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335%	376%

十三、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在正常商業活動中運用結構化主體實現不同目的，例如為客戶進行結構化交易、為公共和私有基礎設施建設提供財務支持，以及代第三方投資者管理資產而收取管理費。這些結構化主體通過與投資者簽署產品合同的方式運作，本集團對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考慮因素詳見附註三、6。

以下表格為本集團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相應的本集團的投資額以及本集團最大風險敞口。最大風險敞口代表本集團基於與結構化主體的安排所可能面臨的最大風險。最大風險敞口具有不確定性，約等於本集團投資額的賬面價值之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規模、本集團投資額以及本集團最大風險敞口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規模	本集團投資額	本集團最大風險敞口	本集團投資賬面價值	本集團持有利益性質
關聯方管理年金基金及養老保障產品	278,279	–	–	–	資產管理費
關聯方管理保險資管產品	505,223	142,907	144,544	144,135	投資收益及資產管理費
關聯方管理證券投資基金	99,806	6,475	6,497	–	投資收益及資產管理費
第三方管理保險資管產品	註 1	146,094	151,516	151,158	投資收益
第三方管理信託產品	註 1	58,347	58,646	58,564	投資收益
第三方管理銀行理財產品及資管產品	註 1	9,228	9,331	9,331	投資收益
第三方管理證券投資基金	註 1	59	37	37	投資收益
合計		363,110	370,571	363,225	

註 1：該結構化主體由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其規模信息為非公開信息。

本集團持有的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的利益在交易性金融資產項下的資管產品類投資、債權投資計劃、基金等、債權投資項下的債權投資計劃、信託計劃等、其他債權投資項下的債權投資計劃、信託計劃等和長期股權投資中確認。

十四、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訊息及與金融工具有關的資訊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如經授權的證券交易所，市價乃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最佳體現。在缺乏活躍市場的情況下，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術估算（詳見附註三、28）。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貨幣資金、衍生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定期存款、交易性金融資產、債權投資、其他債權投資、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及存出資本保證金等。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以及應付債券等。

十四、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未按公允價值列示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在本集團資產負債表中未按公允價值列示的債權投資和應付債券（2023年12月31日：債權投資和應付債券）的賬面價值及其公允價值估計。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債權投資	64,844	70,062	82,334	84,956
金融負債：				
應付債券	10,286	10,758	10,285	10,462

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十五、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次歸類。此公允價值層次將用於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的參數分為三個層次。計量公允價值歸屬於何層次取決於計量公允價值所用重要參數的最低層次。

公允價值層次如下所述：

- （1）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一層次”）；
- （2）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二層次”）；
- （3）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以下簡稱“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計量中的層次取決於對計量整體具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基於此考慮，輸入值的重要程度應從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角度考慮。

對於第二層次，其估值普遍根據第三方估值服務提供商對相同或同類資產的報價，或通過估值技術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參數及近期交易價格來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服務提供商通過收集、分析和解釋多重來源的相關市場交易信息和其他關鍵估值模型的參數，並採用廣泛應用的內部估值技術，提供各種證券的理論報價。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的債權型證券，若以銀行間債券市場近期交易價格或估值服務商提供的價格進行估值的，屬於第二層次。本集團劃分為第二層次的金融工具主要為人民幣債券投資，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十五、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對於第三層次，其公允價值根據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方法等估值技術確定。判斷公允價值歸屬第三層次主要根據計量資產公允價值所依據的某些無法直接觀察的參數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貼現現金流模型和其他類似估值技術。本集團估值團隊可能使用內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對資產或者負債進行估值，確定估值適用的主要輸入值，分析估值變動並向管理層報告。內部估值並非基於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其反映了管理層根據判斷和經驗做出的假設。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次輸入值），判斷各層次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次：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公允價值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定期存款	–	–	132,893	132,893
交易性金融資產				
– 股票	178,823	–	190	179,013
– 基金	63,249	7,223	–	70,472
– 債券	8,902	265,045	388	274,335
– 其他	15,117	4,939	123,323	143,379
	266,091	277,207	123,901	667,199
其他債權投資				
– 債券	1,538	1,341,350	3,107	1,345,995
– 其他	–	851	261,126	261,977
	1,538	1,342,201	264,233	1,607,97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股票	71,506	–	4,546	76,052
– 優先股	–	12,642	–	12,642
– 其他	547	18,878	33,895	53,320
	72,053	31,520	38,441	142,014
衍生金融資產	–	26	–	26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96	–	96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債權投資（附註十四）	–	25,765	44,297	70,062
投資性房地產（附註六、11）	–	–	14,169	14,169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附註十四）				
應付債券	–	–	10,758	10,758

十五、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層次：（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價值合計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定期存款	–	–	131,307	131,307
交易性金融資產				
– 股票	160,555	–	790	161,345
– 基金	58,491	7,326	–	65,817
– 債券	9,113	190,384	454	199,951
– 其他	14,482	22,379	117,628	154,489
	242,641	220,089	118,872	581,602
其他債權投資				
– 債券	542	937,447	–	937,989
– 其他	–	604	308,842	309,446
	542	938,051	308,842	1,247,435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股票	23,963	–	3,147	27,110
– 優先股	–	12,597	–	12,597
– 其他	–	28,477	29,781	58,258
	23,963	41,074	32,928	97,965
衍生金融資產	–	17	–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21	–	21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債權投資（附註十四）	–	27,579	57,377	84,956
投資性房地產（附註六、11）	–	–	15,783	15,783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附註十四）				
應付債券	–	–	10,462	10,462

於 2024 年度，由於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報價的可獲取性發生變化，本集團部分債券在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發生了轉換。於 2024 年度，賬面價值約人民幣 2.23 億元債券從第一層次轉換為第二層次；無債券從第二層次轉換為第一層次。於 2023 年度，無債券從第一層次轉換為第二層次；無債券從第二層次轉換為第一層次。

十五、公允價值計量（續）

公允價值及其層次的確定（續）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次金融資產的變動信息如下：

	2024 年							年末數
	年初數	購買	出售	轉入 第三層次	轉出 第三層次	計入損益 的利得或 損失	計入其他 綜合損益 的利得或 損失	
交易性金融資產	118,872	24,871	(19,878)	3,698	–	(3,662)	–	123,901
– 股票	790	138	(791)	–	–	53	–	190
– 債券	454	–	–	–	–	(66)	–	388
– 其他	117,628	24,733	(19,087)	3,698	–	(3,649)	–	123,323
其他債權投資	308,842	22,238	(71,711)	3,119	–	(152)	1,897	264,233
– 債券	–	–	–	3,119	–	–	(12)	3,107
– 其他	308,842	22,238	(71,711)	–	–	(152)	1,909	261,126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32,928	10,909	(4,601)	–	–	–	(795)	38,441
– 股票	3,147	4,478	(2,117)	–	–	–	(962)	4,546
– 其他	29,781	6,431	(2,484)	–	–	–	167	33,895

	2023 年							年末數
	年初數	購買	出售	轉入 第三層次	轉出 第三層次	計入損益 的利得或 損失	計入其他 綜合損益 的利得或 損失	
交易性金融資產	105,822	34,852	(18,000)	52	(4,396)	542	–	118,872
– 股票	8,897	1,327	(5,831)	52	(3,010)	(645)	–	790
– 債券	2,544	–	(1,281)	–	(1,386)	577	–	454
– 其他	94,381	33,525	(10,888)	–	–	610	–	117,628
其他債權投資	342,224	70,736	(105,163)	–	(1,664)	(114)	2,823	308,842
– 債券	3,119	–	(1,400)	–	(1,664)	(61)	6	–
– 其他	339,105	70,736	(103,763)	–	–	(53)	2,817	308,842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34,045	5,076	(6,755)	–	–	–	562	32,928
– 股票	3,070	–	–	–	–	–	77	3,147
– 其他	30,975	5,076	(6,755)	–	–	–	485	29,781

十五、公允價值計量（續）

估值技術

非上市債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是通過採用當前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限的債券之利率對未來現金流進行折現來估計的，並在必要時進行適當的調整。

非上市股權型投資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如現金流量折現法、上市公司比較法、類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價格等，並進行適當的調整，如使用期權定價模型對缺乏流動性進行調整。估值需要管理層使用主要假設及參數作為模型中不可觀察的輸入值，主要假設包括非上市股權投資的預計上市時間，主要參數包括折現率等。

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通過現金流折現等方法確定，其採用的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估計的每平方米月租金以及折現率等。在此方法下，公允價值的估計需要對該物業由評估基準日至其經濟使用年限到期所產生的一系列現金流進行預測。並採用基於市場利率推導出的貼現率對預測現金流進行折現，以計算與資產相關的收益之現值。

本集團主要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重大不可觀察參數信息如下：

2024 年：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現金流折現法	折現率	1.45% 至 39.06%	公允價值與折現率成反比
可比公司法	流動性折扣	0.00% 至 30.00%	公允價值與流動性折扣成反比

2023 年：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對公允價值的影響
現金流折現法	折現率	3.00% 至 15.08%	公允價值與折現率成反比
可比公司法	流動性折扣	0.00% 至 30.00%	公允價值與流動性折扣成反比

十六、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本集團無重大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十七、其他重要事項

1. 董事和監事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2023 年
袍金	1,600	1,350
其他酬金		
–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5,311	5,526
–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1,311	1,491
– 延期支付獎金（註）	–	–
–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	–
小計	6,622	7,017
合計	8,222	8,367

註：為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和部分關鍵員工，本集團實行延期支付計劃。

十七、其他重要事項（續）

1.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上袍金中包含 2024 年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酬金人民幣 1,600 千元（2023 年：人民幣 1,350 千元）。
於 2024 年，本集團並無其他應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合計
	袍金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林婷懿	350	-	-	-	-	350
陳繼忠 ¹	-	-	-	-	-	-
姜旭平	350	-	-	-	-	350
劉曉丹	350	-	-	-	-	350
金弘毅 ²	250	-	-	-	-	250
羅婉文	300	-	-	-	-	300
	1,600	-	-	-	-	1,600

¹ 2024 年 2 月，陳繼忠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² 2024 年 2 月，金弘毅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合計
	袍金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林婷懿	350	-	-	-	-	350
陳繼忠	-	-	-	-	-	-
姜旭平	350	-	-	-	-	350
劉曉丹	350	-	-	-	-	350
胡家驪	175	-	-	-	-	175
羅婉文	125	-	-	-	-	125
	1,350	-	-	-	-	1,350

經營業績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財務報告

十七、其他重要事項（續）

1.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2)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執行董事：					
孔慶偉 ^{1,2}	—	71	31	—	102
傅帆 ¹	—	857	365	—	1,222
趙永剛 ^{1,3}	—	1,015	366	—	1,381
非執行董事：					
黃迪南	—	—	—	—	—
陳然	—	300	—	—	300
吳俊豪 ⁴	—	—	—	—	—
王他筭	—	300	—	—	300
周東輝	—	—	—	—	—
John Robert Dacey	—	—	—	—	—
路巧玲	—	300	—	—	300
謝維青 ⁵	—	—	—	—	—
蔡強 ⁵	—	75	—	—	75
	—	2,918	762	—	3,680

¹ 上述孔慶偉先生、傅帆先生和趙永剛先生 2024 年度的最終薪酬尚在確認過程中，最終數額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² 2024 年 1 月，因年齡原因，孔慶偉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³ 2024 年 4 月，趙永剛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⁴ 2024 年 2 月，因任期屆滿，吳俊豪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⁵ 2024 年 9 月，謝維青先生和蔡強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十七、其他重要事項（續）

1.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2)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執行董事：					
孔慶偉 ¹	—	856	373	—	1,229
傅帆	—	1,015	373	—	1,388
非執行董事：					
黃迪南	—	—	—	—	—
陳然	—	300	—	—	300
吳俊豪	—	—	—	—	—
王他竿	—	300	—	—	300
周東輝	—	—	—	—	—
John Robert Dacey	—	—	—	—	—
路巧玲	—	300	—	—	300
	—	2,771	746	—	3,517

¹ 就上表中披露的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人員薪酬情況，根據有關政策規定，經考核及主管部門確認，現將相關人士在本公司 2023 年度任職期間稅前報酬金額補充披露如下：孔慶偉先生 79.6 萬元。上述金額不包括上表中已披露的數額。

根據 2018 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屆董事（執行董事除外）津貼標準為每年稅前人民幣 30 萬元，並授予擔任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董事每年稅前人民幣 5 萬元的額外津貼。於 2024 年，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迪南先生、吳俊豪先生、謝維青先生、周東輝先生和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放棄酬金（2023 年：黃迪南、吳俊豪、周東輝、John Robert Dacey），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繼忠先生暫不領取酬金（2023 年：陳繼忠）。於 2024 年，除黃迪南先生、吳俊豪先生、謝維青先生、周東輝先生、John Robert Dacey 先生和陳繼忠先生外，無其他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十七、其他重要事項（續）

1. 董事和監事酬金（續）

(3) 監事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朱永紅	-	-	-	-	-
季正榮 ^{1,2}	-	128	62	-	190
周麗賢 ^{1,4}	-	257	122	-	379
魯寧 ³	-	-	-	-	-
董志強 ⁴	-	-	-	-	-
顧強	-	2,008	365	-	2,373
	-	2,393	549	-	2,942

¹ 上述季正榮先生和周麗賢女士 2024 年度的最終薪酬尚在確認過程中，最終數額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² 2024 年 2 月，因年齡原因，季正榮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

³ 2024 年 9 月，因任期屆滿，魯寧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

⁴ 2024 年 9 月，周麗賢女士、董志強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

(人民幣千元)	2023 年				合計
	延期支付獎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就管理本公司或其子公司企業的事務所提供其他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朱永紅	-	-	-	-	-
季正榮	-	771	373	-	1,144
魯寧	-	-	-	-	-
顧強	-	1,983	373	-	2,356
	-	2,754	746	-	3,500

根據 2018 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屆監事（職工監事除外）津貼標準為每年稅前人民幣 30 萬元。於 2024 年，本公司監事朱永紅先生、魯寧先生和董志強先生放棄酬金。於 2024 年，除本公司監事朱永紅先生、魯寧先生和董志強先生外，無其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於 2023 年：朱永紅、魯寧）。

(4) 董事的退休福利

於 2024 年和 2023 年，並無向董事支付退休福利的事項。

(5) 董事的終止福利

於 2024 年和 2023 年，並無提前終止委任董事並向其支付補償的事項。

(6)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對價

於 2024 年和 2023 年，並無就委任董事及其提供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對價的事項。

(7) 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和其他交易的數據

於 2024 年和 2023 年，並無由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子公司企業向董事、受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8)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大權益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度，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

十七、其他重要事項（續）

2.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於 2024 年，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中不包括董事成員（2023 年：不包括董事成員），董事成員的酬金見附註十七、1。

納入以下酬金幅度的非董事薪酬最高僱員人數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港幣 3,500,001 元至港幣 4,000,000 元	1	–
港幣 4,000,001 元至港幣 4,500,000 元	3	–
港幣 4,500,001 元至港幣 5,000,000 元	1	–
港幣 5,000,001 元至港幣 5,500,000 元	–	–
港幣 5,500,001 元至港幣 6,000,000 元	–	–
港幣 6,000,001 元至港幣 6,500,000 元	–	–
港幣 6,500,001 元至港幣 7,000,000 元	–	–
港幣 7,000,001 元至港幣 7,500,000 元	–	–
港幣 7,500,001 元至港幣 8,000,000 元	–	–
港幣 8,000,001 元至港幣 8,500,000 元	–	–
港幣 8,500,001 元至港幣 9,000,000 元	–	–
港幣 9,000,001 元至港幣 9,500,000 元	–	2
港幣 9,500,001 元至港幣 10,000,000 元	–	2
港幣 10,000,001 元至港幣 10,500,000 元	–	–
港幣 10,500,001 元至港幣 11,000,000 元	–	–
港幣 11,000,001 元至港幣 11,500,000 元	–	–
港幣 11,500,001 元至港幣 12,000,000 元	–	–
港幣 12,000,001 元至港幣 12,500,000 元	–	–
港幣 12,500,001 元至港幣 13,000,000 元	–	1
合計	5	5

薪酬最高的非董事個人的薪酬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2024 年	2023 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短期福利	8,370	16,728
獎金	8,699	27,184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2,260	2,737
	19,329	46,649
上述薪酬的非董事個人人數	5	5

十八、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 2025 年 3 月 26 日決議批准。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財務報表將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附錄：財務報表補充資料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百萬元)

一、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024 年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	稀釋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6.6%	4.67	4.67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6.6%	4.67	4.67

於 2024 年度，本公司並無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023 年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	稀釋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1.4%	2.83	2.83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1.4%	2.82	2.82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4,960	27,257
加 /（減）：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計入當期損益的政府補貼	(220)	(219)
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處置收益，包括已計提資產減值準備的沖銷部分	(2)	(23)
受託經營取得的託管費收入	(5)	(62)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支的淨額	161	128
非經常性損益的所得稅影響數	32	53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	44,926	27,134
減：歸屬於少數股東的非經常性損益淨影響數	-	1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44,926	27,135

根據中國證監會於 2023 年 12 月發佈的《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釋性公告第 1 號——非經常性損益（2023 年修訂）》的規定執行。



您還可以通過以下方式獲取本報告及公司已披露業績信息



公司官網



手機 APP



本報告電子版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1號

1 South Zhongshan Road, Huangpu, Shanghai, PR China

郵編(Zip): 200010

電話(Tel): +86-21-58767282

傳真(Fax): +86-21-68870791

 此年度報告以環保紙張印製